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SHANDONGHI-SPEEDGROUPCO.,LTD

(住所：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8号)

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第三期）

募集说明书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联席主承销商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15层1501)

2021年7月29日

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3 号——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5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及其他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本次债券发行注册的文件，并结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编制。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封面载明日期，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主承销商已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凡欲认购本次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并自行承担相应风险。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诉讼风险以及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或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的规定，本次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凡经认购、受让或通过其他合法方式取得并持有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将置备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处，债券持有人有权随时查阅。

除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次债券时，应特别审慎地考虑本募集说明书第二节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

重大事项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一、本期债券评级为 AAA；本期债券上市前，本公司 2020 年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30,903,089.03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合并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为 71.14%；本公司 2021 年 3 月末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25,210,536.07 万元（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合并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为 74.85%。本期债券上市前，本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231,614.87 万元（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本次债券发行及挂牌上市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二、本公司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中包括自行建造并运营的路产（“路产”）以及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收费公路建设业务获得的特许收费经营权（“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于 2015 年 7 月 1 日之前，本公司路产（包括公路、桥梁及构筑物和安全设施）和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在剩余收费权期限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和摊销。近年来，随着经济的发展，车流量增大对路面损耗加大，年限平均法不能客观公正地反映车流量对路面资产的损耗。为客观公正地反映车流量和路面资产损耗之间的配比关系，更加真实、准确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折旧摊销方法进行了复核，并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将路产和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的折旧和摊销方法由原来的年限平均法变更为车流量法，即按特定年度实际车流量与剩余收费期间的预估总车流量的比例计算年度折旧和摊销额。

三、报告期内发行人根据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并对重大前期差错进行了更正。为最大程度上保持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口径财务数据的可比性，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披露的 2018 年数据采用的是 2019 年审计报告期初

数或上期数，2019 年数据采用的是 2020 年审计报告期初数或上期数，2020 年数据采用的是 2020 年审计报告期末数或本期数。

四、近年来发行人投资规模持续扩大，导致银行借款及债券融资增加，资产负债率一直维持在较高的水平。2018 年末-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1.08%、68.34%、71.14%和 74.85%。发行人主营业务包括高速公路的投资、建设和运营，高速公路投资规模大、债务融资比例高等特点致使行业平均资产负债率较高。同时，发行人并表的威海市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率偏高。截至 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1.34%和 50.74%。若未来发行人经营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负债水平不能保持在合理的范围内，则有可能出现无法按期足额兑付本期债券本息的风险。

五、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分别为 507,862.83 万元、714,982.20 万元、1,154,361.08 万元和 908,849.97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83%、0.77%、1.08%和 0.91%；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2,116,043.45 万元、2,782,934.88 万元、3,156,909.49 万元和 4,055,387.91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3.44%、2.98%、2.95%和 4.05%；发行人长期应收款分别为 2,249,368.38 万元、2,644,822.21 万元、3,217,954.43 万元和 3,494,507.00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66%、2.83%、3.01%和 3.49%。发行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金额占总资产比例较大，部分款项账龄较长，回款时间及金额具有一定不确定性，如到期无法收回，可能对企业的日常经营造成较大影响，存在一定风险。

六、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次债券期限较长，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本次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七、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积极申请本次债券在上交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上市事宜需要在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发行人目前无法

保证本次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交易所交易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次债券在交易所上市后本次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八、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该级别反映了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东方金诚将对发行人开展定期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持续关注受评对象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发行人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如果发生任何影响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或债券信用级别的事项，导致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或本次公司债券信用级别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影响。

九、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于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取得本次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本公司为本次债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其约束。

十、跟踪评级期间，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其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以及发行人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动态地反映发行人的信用状况。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东方金诚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发行人发布年度报告后两个月内，且不晚于发行人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出具一次定期跟踪评级报告。东方金诚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报告将按照监管要求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将不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十一、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抵押、质押等受限资产合计 1,697.51 亿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 15.84%，其中货币资金为 224.84 亿元、固定资产 696.45 亿元，无形资产 597.93 亿元，长期应收款 11.47 亿元。由于此部分资产一般被第三方拥有优先受偿权，发行人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因此存在一定风险。

十二、受收费公路自 2020 年 2 月 17 日零时起暂停收费影响，2020 年 1-12 月，发行人营业利润为 586,152.20 万元、利润总额为 587,729.07 万元、净利润为 294,029.29 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了 48.01%、47.32%和 62.25%。虽然自 2020 年 5 月 6 日零时起，收费公路恢复收费，但 2020 年利润下滑情况可能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十三、本次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十四、按照国务院颁布的《收费公路管理条例》规定：经营性收费公路的收费期限不超过 25 年（国家确定的中西部省市为 30 年），该条例从 2004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该条例施行前在建的和已投入运行的收费公路，由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发展改革部门和财政部门依照该条例规定的原则进行规范，具体办法由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制定。

2018 年 12 月，交通运输部公布《收费公路管理条例（修订征求意见稿）》，根据该修订征求意见稿，经营性公路项目的经营期限，按照收回投资并有合理回报的原则确定，一般不得超过 30 年；对于投资规模大、回报周期长的收费公路，可以超过 30 年。实施收费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增加高速公路车道数量，可重新核定偿债期限或者经营期限。

如果未来公路收费政策有所调整，将对发行人的经营情况产生较大影响。

十五、2020 年 7 月 13 日，山东省政府召开有关省属企业改革工作推进暨干部大会，为优化资源配置、推动转型升级，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与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齐鲁交通”）筹划实施联合重组事宜。

2020 年 8 月 12 日，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关于吸收合并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事项决议如下：（1）同意山东高速集团与齐鲁交通实施合

并，合并形式为吸收合并，合并完成后，齐鲁交通注销，山东高速集团作为合并后公司继续存续；（2）同意山东高速集团与齐鲁交通签署《合并协议》；

（3）齐鲁交通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山东高速集团承继；齐鲁交通的下属分支机构及齐鲁交通持有的下属企业股权或权益归属于山东高速集团。

根据本次联合重组相关安排，2020 年 9 月 23 日，公司已与齐鲁交通签署了《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与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合并协议》（以下简称“《协议》”）。

根据《协议》，本次合并基准日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合并形式为吸收合并。合并完成后，齐鲁交通解散并注销，山东高速作为合并后公司继续存续。齐鲁交通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山东高速承继和承接，齐鲁交通的分支机构及持有的下属企业股权或权益归属于山东高速。双方合并完成后，实行统一品牌、统一运营，“齐鲁交通”品牌不再保留。双方合并后，山东高速注册资本变更为 459 亿元，仍由山东高速股东按合并时对山东高速的持股比例持有。

本次山东高速与齐鲁交通合并事项已通过反垄断审查，齐鲁交通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完成工商注销手续。山东高速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合并实施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变。上述事项预计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对公司已经做出的董事会和监事会决议有效性无影响。

十六、根据《中国铁路总公司、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山东铁路建设的会谈纪要》（铁总发改函〔2019〕359 号）相关安排，按照“一省一公司”原则，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联营企业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持有的鲁南高速铁路有限公司股权对山东省区域铁路公司出资入股，山东铁投成为山东省区域铁路公司的参股股东，因此鲁南高铁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根据《山东省国资委关于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国资财监字〔2020〕87号）相关要求，为规范监管体制变化企业财务核算管理，山东铁投自 2021 年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预决算等财务管理事项，按省属一级企业由省国资委直接管理。后续山东铁投股东结构维持现状，公司对山东铁投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根据山东铁投 2019 年及 2020 年 1-9 财务情况，山东铁投不再纳入山东高速合并范围，预计将一定程度上提升山东高速盈利水平，但将导致山东高速总资产、净资产减少。

十七、本期债券名称由申报时的“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变更为“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三期）”。本期债券更名不改变原签订的与本次债券发行相关的法律文件效力，原签订的相关法律文件对更名后的公司债券仍具有法律效力。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9
释义	11
第一节 发行概况	13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3
二、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17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21
四、认购人承诺	22
第二节 风险因素	23
一、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	23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25
第三节 发行人及本次债券的资信状况	36
一、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36
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36
三、发行人近三年其他评级情况	38
四、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38
第四节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46
一、偿债计划	46
二、偿债资金来源	46
三、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47
四、偿债保障措施	48
五、违约的相关处理	49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50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50
二、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58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78
四、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80
五、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及其运行情况	85
六、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105
七、公司所处行业状况及竞争情况	137
八、发行人发展战略	155
九、公司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156
十、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156
十一、关联交易	157
十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资金占用和公司为该等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174
十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174
十四、发行人的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179
十五、其他经营事项	179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181

一、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181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94
三、合并报表的范围变化	201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10
五、有息债务情况	254
六、本次债券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259
七、重大或有事项或承诺事项	260
八、资产抵押、质押和其他限制用途安排	264
九、主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65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	266
一、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266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66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266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266
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和监管	267
六、发行人关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267
七、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67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271
一、总则	271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272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筹备	274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及决议	279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会后事项与决议落实	284
六、特别约定	286
七、附则	288
第九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290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聘任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290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292
第十节 发行人、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306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329
一、备查文件内容	329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329
三、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330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山东高速集团	指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国资委	指	山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山东国惠投资	指	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
山东省社保基金	指	山东省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董事会	指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
本次债券	指	经发行人董事会及出资人批准，发行面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含 150 亿元）的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本期债券	指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三期）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债券的公开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三期）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三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三期）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三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信用评级报告》	指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三期）信用评级报告》
山东高速股份	指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路桥	指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路桥集团	指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铁投公司、铁投公司	指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物流集团	指	山东高速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物资集团	指	山东高速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威海市商业银行	指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泰山财险	指	泰山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轨道交通集团	指	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	指	专供汽车分向、分车道行驶，并应全部控制出入的多车道公路。四车道高速公路应能适应将各种汽车折合成小客车的年平均日交通量 25,000-55,000 辆。六车道高速公路应能适应将各种汽车折合成小客车的年平均日交通量 45,000-80,000 辆。八车道高速公路应能适应将各种汽车折合成小客车的年平均日交通量 60,000-100,000 辆。
一级公路	指	供汽车分向、分车道行驶，并可根据需要控制出入的多车道公路。四车道一级公路应能适应将各种汽车折合成小客车的年平均日交通量 15,000-30,000 辆。六车道一级公路应能适应将各种汽车折合成小客车的年平均日交通量 25,000-55,000 辆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机构、债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簿记建档	指	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投资者认购数量和债券价格的意愿的程序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人/受托管理人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承销团	指	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其他承销团成员组成的承销团
资信评级机构、东方金诚	指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3 月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注：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DONG HI-SPEED GROUP CO., LTD

法定代表人：周勇

成立时间：1997 年 7 月 2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4,590,000.00 万元

住所：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 8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2671781071

经营范围：高速公路、桥梁、铁路、港口、机场的建设、管理、维护、经营、开发、收费；高速公路、桥梁、铁路沿线配套资源的综合开发、经营；物流及相关配套服务；对金融行业的投资与资产管理（经有关部门核准）；土木工程及通信工程的设计、咨询、科研、施工；建筑材料销售；机电设备租赁；广告业务；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停车场服务；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公路管理与养护；建设工程监理；通用航空服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二）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注册情况

2020 年 4 月 28 日，山东高速集团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主要方案，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150 亿元。上述公司债券方案于 2020 年 7 月 9 日经公司股东山东省

国资委审批通过，并出具了《山东省国资委关于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债券的意见》（鲁国资产权字〔2020〕43 号），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经公司股东山东省社保基金审批通过，并出具了《关于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债券的函》（鲁社金字〔2020〕17 号）。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0]2367 号），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含 15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注册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注册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

（三）本次债券的基本条款

- 1、发行主体：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三期）。
- 3、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
- 4、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5、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 6、债券期限：本次公司债券期限为 5 年。
- 7、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 8、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次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按照簿记建档结果共同协商确定。
- 9、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付息债权登记日：本次债券的付息债权登记日将按照上交所和中证登的相关规定办理。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次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其所持本次债券获得该付息债权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1、起息日：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8 月 4 日。

12、付息日：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8 月 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13、本金兑付日：2026 年 8 月 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14、付息、兑付方式：本次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次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5、发行方式：本次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注册后，可以一次或分期发行。

16、配售规则：主承销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专业投资者的获配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依照以下原则进行：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申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次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在价格相同的情况下，按照等比例的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投资者优先。

17、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账户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下支行

银行账户：817973001421000908-00001

大额支付系统行号：313451009690

18、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东方金诚评定，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东方金诚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19、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1、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承销方式：本次债券的发行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如本次债券最终认购不足，认购不足的部分全部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购入。

23、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专业投资者。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24、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等。

25、拟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26、新质押式回购：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符合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本次债券新质押式回购相关申请尚需有关部门最终批复，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27、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四）本次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本次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21 年 7 月 30 日。

簿记建档日：2021 年 8 月 2 日。

发行首日：2021 年 8 月 3 日。

网下发行期限：2021 年 8 月 3 日至 2021 年 8 月 4 日。

2、本次债券上市安排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次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办理有关上市手续，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周勇

联系人：滕翔

电话：0531-89250107

传真：0531-89250130

邮政编码：250101

（二）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法定代表人：杨玉成

联系人：邱源、孙钦璐、杨林岱、胡文平、段鹏飞

联系电话：010-88013859

传真：010-88085373

（三）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沈如军

联系人：黄捷宁、雷仁光、樊瀚元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1156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李峰

联系人：唐文博、遇明、张昊晨、李晓冉

联系电话：0531-68889791

传真：0531-68889295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 1 号楼 15 层 1501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西海国际 1 号楼 15 层

法定代表人：林雯

联系人：张军、张聪、余万晓

联系电话：010-83561235

传真：010-83561001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法定代表人：杨玉成

联系人：邱源、孙钦璐、杨林岱

联系电话：010-88013859

传真：010-88085373

（五）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单位负责人：顾功耘

联系人：宋金一

电话：0531-55685656

传真：021-20511999

邮政编码：200120

（六）会计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外文文化创意园 12 号楼

负责人：邱靖之

联系人：周春阳

电话：010-88827799

传真：010-88018737

邮政编码：100037

（七）资信评级机构：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西街 3 号兆泰国际中心 C 座 12 层

法定代表人：崔磊

联系人：贺畅

电话：010-83436073

传真：010-62299803

邮政编码：100020

（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下支行

银行账户：817973001421000908-00001

（九）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邮政编码：200120

（十）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188 号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188 号

联系电话：021-68873878

传真：021-68870064

邮政编码：200127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山东高速股份 A 股（600350.SH）222,000 股，持有山东路桥 A 股（000498.SZ）605,300 股。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衍生品业务自营性质账户持有山东高速（600350.SH）118,800 股，未持有山东路桥（000498.SZ）股份，未持有山高金融（0412.HK）股份，未持有齐鲁高速（1576.HK）股份，未持有威海银行（9677.HK）股份；中金资管业务管理的账户持有山东高速（600350.SH）785,600 股，持有山东路桥（000498.SZ）6,900 股，未持有山高金融（0412.HK）股份，未持有齐鲁高速（1576.HK）股份，未持有威海银行（9677.HK）股份；中金香港子公司 CICC Financial Trading Limited 持有山东高速（600350.SH）1,158,369 股，持有山东路桥（000498.SZ）1,333,336 股，持有山高金融（0412.HK）94,596,000 股，未持有齐鲁高速（1576.HK）股份，未持有威海银行（9677.HK）股份；中金公司子公司中金基金管理的账户山东高速（600350.SH）321,100 股，持有山东路桥（000498.SZ）11,100 股，未持有山高金融（0412.HK）股份，未持有齐鲁高速（1576.HK）股份，未持有威海银行（9677.HK）股份；中金公司子公司中金财富证券的融资融券账户持有山东高速（600350.SH）39,200 股，未持有山东路桥（000498.SZ）股份，未持有山高金融（0412.HK）股份，未持有齐鲁高速（1576.HK）股份，未持有威海银行（9677.HK）股份。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账户持有山东高速（600350.SH）23,200 股，衍生产品部持有山东高速（600350.SH）5,200 股，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中泰国际持有齐鲁高速（1576.HK）42,400,000 股。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主承销商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持有山东高速（600350.SH）股份，未持有山东路桥（000498.SZ）股份，未持有山高金融（0412.HK）股份，未持有齐鲁高速（1576.HK）股份，未持有威海银行（9677.HK）股份。

除上述关系外，发行人与所聘请的上述与本次债券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四、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次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次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次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次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次债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四）投资者认购本次债券视作同意申万宏源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

第二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次债券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施行的经济政策、货币政策及国际环境等多种因素的综合影响，市场利率水平的波动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同时，债券属于利率敏感型投资品种，由于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且期限较长，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市场利率的波动使持有本次债券的投资者的实际投资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积极申请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上市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交易所交易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和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本期债券仅限于专业投资者范围内交易，发行人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交易所上市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因此，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在购买本期债券后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不能及时上市流通而无法立即出售本次债券，或者由于债券上市流通后交易不活跃甚至出现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不能以某一价格足额出售其希望出售的本期债券所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三）偿付风险

本期债券的期限较长，在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所处的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状况、国家相关政策、资本市场状况等外部环境以及发行人本身的生产经营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这些因素的变化可能导致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

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按期、足额支付本次债券本息，可能会使债券持有人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

（四）本期债券安排所特有的风险

尽管在本期债券发行时，发行人已根据现实情况安排了多项偿债保障措施来保障本期债券按时还本付息，但是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可能由于不可控的市场、政策、法律法规变化等因素导致目前拟定的偿债保障措施不完全充分或无法完全履行，进而影响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五）资信风险

发行人目前资信状况良好，近三年及一期与银行、主要客户发生的重要业务往来中，未曾发生任何严重违约。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发行人亦将秉承诚信经营的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但是，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果由发行人自身的相关风险或不可控因素导致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发行人可能无法按期偿还贷款或无法履行与客户签订的业务合同，从而导致发行人资信状况恶化，进而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

（六）评级风险

经东方金诚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是由评级机构对债券发行主体如期、足额偿还债务本息能力与意愿的相对风险进行的以客观、独立、公正为基本出发点的专家评价。债券信用等级是反映债务预期损失的一个指标，其目的是为投资者提供一个规避风险的参考值，并不代表资信评级机构对本期债券的偿还做出了任何保证，也不代表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做出了任何判断。在本期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将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如果发生任何影响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或债券信用级别的事项，导

致评级机构调低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或本期债券信用级别，本期债券的市场价格将可能随之发生波动，从而对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造成损失。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一）财务风险

1、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近年来发行人投资规模持续扩大，导致银行借款及债券融资增加，资产负债率一直维持在较高的水平。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1.08%、68.34%、71.14%和 74.85%。发行人主营业务包括高速公路的投资、建设和运营，高速公路投资规模大、债务融资比例高等特点致使行业平均资产负债率较高。同时，发行人并表的威海市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率偏高。截至 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1.34%和 50.74%。若未来发行人经营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负债水平不能保持在合理的范围内，则有可能出现无法按期足额兑付本期债券本息的风险。

2、短期偿债压力风险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0.52、0.56、0.51 和 0.49，速动比率分别为 0.42、0.49、0.45 和 0.44。报告期内受到发行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货币资金项目波动影响，报告期内发行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呈波动趋势，且总体上有所下降，可能会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3、未来资本性支出较大的风险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的在建工程分别为 5,223,007.91 万元、7,314,596.63 万元、12,256,963.46 万元和 12,509,621.25 万元。同时，2018 年-2020 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085,407.35 万元、-5,451,359.51 万元和-9,164,261.39 万元，均为净流出且金额

较大。根据发展规划，发行人未来数年将保持较高的资本支出规模，主要用于高速公路和铁路（包括客运铁路）的投资，上述项目将加大发行人的债务负担，一旦项目投资失败，将会极大地影响发行人的未来收益。同时，发行人所从事的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均属于资本密集型产业，项目建设期需要较高的资本投入以及成本费用开支，具有一定的风险。发行人未来将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资本支出的增加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现金流状况，可能对公司的偿债能力造成一定的影响。此外，受到市场未来变动影响，项目的投资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4、盈利主要来自于上市公司的风险

2018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发行人分别实现净利润 587,370.39 万元、778,955.16 万元、294,029.29 万元和 201,753.16 万元，同期，发行人子公司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350）的净利润分别为 362,641.18 万元、306,571.48 万元、213,943.54 万元和 70,361.36 万元，子公司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498）的净利润分别为 67,709.96 万元、81,931.33 万元、147,550.98 万元和 21,032.45 万元，子公司齐鲁高速（1576.HK）2018 年-2020 年的净利润分别为 40,850.50 万元、51,642.10 万元、62,066.60 万元。发行人的净利润主要集中于上市公司，可能会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5、投资收益波动的风险

2018 年-2020 年，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 697,104.37 万元、672,894.63 万元和 948,015.93 万元，近三年投资收益占同期营业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91.11%、59.68%和 161.74%。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收益对营业利润的贡献较大。如果未来发行人投资收益出现大幅波动，发行人营业利润及净利润可能随之产生较大变化，从而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产生影响。

6、借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主营业务包括高速公路、铁路等的投资、建设和运营，对资本的要求较高。项目资本支出除部分来源于自有资金外，其余主要来源于借款和其他债务融资。因而发行人的借款数额较大，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短期借款分别为 970,125.97 万元、1,813,615.87 万元、2,066,776.95 万元和 1,756,458.81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1,053,248.76 万元、1,871,331.38 万元、2,451,916.15 万元和 1,857,382.06 万元，长期借款分别为 11,810,915.92 万元、21,162,140.11 万元、25,287,451.12 万元和 24,913,164.01 万元，应付债券分别为 8,292,777.85 万元、9,232,256.43 万元、9,497,188.85 万元和 9,753,526.22 万元。随着借款金额的增长，近三年发行人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金额分别为 732,522.53 万元、1,231,770.72 万元和 1,354,011.85 万元。未来公司投资规模持续扩大，借款金额可能继续增加，如果项目收益、融入资金等现金流入的时间或规模与借款的偿还安排未能合理匹配，则发行人可能面临一定的偿债压力。

7、应收款项回收风险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分别为 507,862.83 万元、714,982.20 万元、1,154,361.08 万元和 908,849.97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83%、0.77%、1.08%和 0.91%；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2,116,043.45 万元、2,782,934.88 万元、3,156,909.49 万元和 4,055,387.91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3.44%、2.98%、2.95%和 4.05%；发行人长期应收款分别为 2,249,368.38 万元、2,644,822.21 万元、3,217,954.43 万元和 3,494,507.00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66%、2.83%、3.01%和 3.49%。发行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金额占总资产比例较大，部分款项账龄较长，回款时间及金额具有一定不确定性，如到期无法收回，可能对企业的日常经营造成较大影响，存在一定风险。

8、存货跌价风险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存货分别为 2,133,204.31 万元、1,981,979.22 万元、2,232,238.65 万元和 1,976,109.95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47%、2.12%、2.08%和 1.97%。公司存货主要为开发成本、已

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款及库存商品等。若未来房地产行业不景气、工程施工款无法及时收回以及库存商品价格下降，发行人将面临存货跌价损失风险，从而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9、受限资产占比较大风险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抵押、质押等受限资产合计 1,696.51 亿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 15.84%，其中货币资金为 224.84 亿元、固定资产 696.45 亿元，无形资产 597.93 亿元，长期应收款 11.47 亿元。由于此部分资产一般被第三方拥有优先受偿权，发行人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因此存在一定风险。

10、汇率波动风险

发行人的路桥施工和海洋运输业务板块均有收入来自于海外，同时发行人通过收购成为法国图卢兹机场及中国山东高速金融集团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上述业务以美元、欧元、港币等外币结算或统计，存在汇率波动的不确定性。受国际经济环境影响，国际汇率波动幅度较以往更大，进而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11、金融板块不良率上升的风险

发行人金融业务板块主要为通过子公司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的银行金融业务。威海市商业银行现辖济南、天津、青岛等 120 余家分支机构，是山东省内唯一一家实现 16 地市网点全覆盖的城市商业银行。威海市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风险主要为与贷款相关的借款人信用风险，截至 2020 年末，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款总额 1,630.49 亿元，贷款总额 1,082.74 亿元，不良贷款率为 1.47%。若未来该行不能维持或提高目前贷款组合的质量，或者不能有效控制新增贷款的质量，该行的不良贷款率可能持续上升，发行人存在金融板块不良贷款率上升的风险。

12、2020 年 1-12 月利润下滑的风险

受疫情期间免收通行费影响，收费公路自 2020 年 2 月 17 日零时起暂停收费影响，2020 年 1-12 月，发行人营业利润为 586,152.20 万元、利润总额为

587,729.07 万元、净利润为 294,029.29 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了 48.01%、47.32%和 62.25%。虽然自 2020 年 5 月 6 日零时起，收费公路恢复收费，但 2020 年 1-12 月利润下滑情况可能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经济周期波动将会很大程度上影响发行人各业务板块的经营情况。发行人主要从事的运输行业对经济周期具有一定敏感性，其主要收入来源是通行费、客（货）运费和海运费，经济周期的波动会直接影响经济活动对运输能力的要求，进而导致公路交通流量、铁路客（货）运量、海运运输量及收费总量的变化；发行人的路桥施工业务属于建筑业，经济周期的变化与建筑业发展紧密相关，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及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尤其是基础设施投资规模和城市化进程发展等因素都会直接传导至建筑业（包括路桥施工业务）。同时，经济周期也会影响发行人商品销售、金融业务等其他业务。因而宏观经济运行状况的起伏波动使得公司业务收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进而对公司业务、盈利情况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2、区域可替代性交通方式造成的竞争风险

发行人运营的高速公路、铁路与非发行人运营的铁路、航空、水路运输等运输方式在运输成本、时间成本、便捷度等方面存在不同，给交通需求者提供了不同的选择，造成不同运输方式之间形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在发行人经营区域内的其他交通运输方式，将分流发行人客货运流量，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将产生一定影响。

3、路桥收费价格受限的风险

车辆通行费收入为发行人主要收入来源之一。由于路桥收费标准必须经山东省人民政府或其授权部门批准确定，发行人在决定收费标准时自主权较小，难以根据经营成本或市场供求变化自行及时调整。如果收费标准未能随经营成本及市场供求情况及时调整，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发行人的经营业绩。

4、路桥运营风险

（1）近年来，公司投资的新项目逐步开通运营，新开通的项目将成为公司未来业绩增长的主要来源。但是，由于新项目短期内受相关路网开通进度、道路知名度等因素影响，收益预期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2）高速公路建成通车后，需要定期对道路进行日常养护，以保证良好的通行环境。高速公路运营一定期限后，为保证路面的通行质量，需要进行大修或技术改造。发行人在进行道路养护和改造时，力求保证车辆正常通行。但是，如果维修的范围较大，维修的时间过长，交通流量可能会受到影响，有可能导致车辆通行服务收入减少，削弱发行人的盈利能力。

（3）如洪涝、塌方、地震等自然灾害的发生均会对路桥设施造成严重破坏，导致路桥暂时无法正常通行，将会减少发行人的通行费收入。另外，浓雾、大雪等恶劣天气也会导致路桥局部甚至全部短时间关闭，将对发行人的经营造成负面影响。

5、工程施工周期的风险

发行人的路桥施工项目可能受到工程设计发生变更、工程款项不能及时到位、交通供电供水限制、征地拆迁及恶劣气候等因素的影响，由此将导致工程进度无法按合同约定进行，存在工程不能按期建成交付的风险，影响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和信誉。

6、市场竞争的风险

国内路桥工程施工市场竞争日趋激烈，除了特大型、全国性建筑企业和各省、市、自治区国有或股份制从事公路工程施工的企业以外，民营企业为代表的公路工程施工企业不断加入。若发行人不能在市场竞争中保持优势并获得足够的项目，发行人的路桥施工业务收入将会下降。

7、项目投资决策风险

按照公司已建立的项目投资风险分析和决策程序的规定，公司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现金流预测等专业报告为基础编写项目投资建议书，进行投资测算、敏感性分析和风险分析。若主要假设条件发生变化、基础数据出现偏差，项目评价程序执行效果不佳或出现重大偏差，都有可能导致投资决策的失误。此外，如果对相关行业投资政策的理解出现偏差，也会给公司的投资决策带来风险。

8、工程建造风险

由于建筑材料价格波动、征地拆迁补偿标准提高及难度增大、规划或设计变更及技术难度加大、政府颁布新的政策和技术规范、国家对建设环境保护的政策要求日益提高等原因，发行人对工程项目建造成本控制、工期、质量、安全及环保等方面管理的难度增加。

9、安全生产风险

发行人投资的高速公路在施工建设、日常运营管理过程中会遇到安全问题。如果在项目建设、道路维护、路政管理、查处违章超载等行为中有任何处理不当的情形，则可能导致安全方面的事故，进而对发行人的成本控制、项目建设进度、正常经营和形象声誉造成不利影响。

10、海外业务风险

发行人的路桥施工和海洋运输业务板块均有收入来自于海外，其中海外投资建设基础设施项目主要分布于尼泊尔、巴基斯坦、东帝汶、阿尔及利亚、安哥拉、越南等发展中国家，海洋运输业务在全球范围内为客户提供铁矿石、煤炭、粮食等大宗物资的海上运输服务。同时，发行人在境外拥有多笔股权投资。若上述业务、股权投资所在国家在政治、经济上发生重大变动，将会给发行人的海外业务带来一定的风险。

11、油价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的商品贸易收入主要来自于油料销售。2020 年以来，国际油价大幅下滑，但若未来油价继续大幅波动，将会对发行人的商品销售业务产生较大影响。

12、多元化经营风险

发行人业务涵盖高速公路运营、路桥施工、铁路投资运营、商品贸易、金融服务、房地产等，不同行业具有不同的经营特点和经营环境，企业适应和把握具有一定的难度。因而发行人面临一定的多元化经营风险。

13、利率波动风险

目前发行人的商业银行贷款融资成本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挂钩，LPR 由各报价行按公开市场操作利率（主要指中期借贷便利利率）加点形成的方式报价，由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计算得出。如未来 LPR 受市场影响有所上行，将可能增加公司的利息支出。另外，发行人控股公司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存款、贷款等金融服务业务，利率变化可能使商业银行的实际收益与预期收益或实际成本与预期成本发生背离，使其实际收益低于预期收益，或实际成本高于预期成本，市场利率变动的不确定性可能使发行人存在遭受损失的可能。

14、金融服务板块经营风险

该板块开展的各类授信业务，如贷款业务、存放同业、拆放同业、买入返售、债券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及表外信用业务（含担保、承诺、金融衍生品交易等），均存在业务及经营风险。资本市场的波动、利率汇率等波动可能使本板块表内外的资产负债价值发生变动，对财务和资本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另外，该板块也存在一定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

15、收费期届满的风险

根据国务院颁布的《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经营性收费公路的收费期限不超过 25 年（国家确定的中西部省市为 30 年），该条例从 2004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发行人收费路桥均严格遵守《收费公路管理条例》规定执行，2017 年

起，发行人部分路桥收费期届满到期。随着公司未来路桥收费期陆续届满到期，将给发行人带来一定收入下降的风险。

（三）管理风险

1、公司业务拓展所引致的风险

发行人控股和参股的企业众多且涉足行业广泛，包括交通运输、建筑施工、商品销售、金融服务等行业。目前发行人建立了健全的管理制度体系和组织运行模式，但是随着旗下公司数量的增加、涉及行业的扩展和资产规模的扩张，发行人经营决策、组织管理、风险控制的难度增加。发行人面临组织模式、管理制度、管理人员的能力不能适应公司快速发展的风险。

2、公司治理结构不完善的风险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发行人董事会人数为 9 人，监事会人数为 5 人，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若干名、总法律顾问 1 名。目前，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可能给发行人重大事项的决策带来一定的影响。

3、子公司管理控制的风险

发行人子公司数量较多，覆盖区域较广，管理体系较为复杂。这种经营模式使发行人在业务、财务与资金、人事等方面面临管理与控制风险。虽然发行人对于子公司运营管理有一套完善的内部管理机制，但如果内部管理机制不能适应子公司数量增多的要求，则可能带来管理失控的风险。

（四）政策风险

1、政府授权政策变化的风险

山东省人民政府授予发行人对于发行人所辖道路设施的特许经营权包括设计、建造、改建、扩建、经营、收取通行费及其他费用、养护、管理和投资山东省境内现有的、兴建中的或计划兴建的特定基建设施的权利。如山东省人民

政府在上述针对发行人的授权政策方面发生变化，将对发行人的未来发展产生重大的影响。

2、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目前，交通基础设施作为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一个重要前提，属于国家和地方重点扶持和鼓励发展的基础行业，享有国家及地方的相关优惠政策。但若遇国家产业指导性政策产生重大调整，将会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3、公路收费政策调整风险

按照国务院颁布的《收费公路管理条例》规定：经营性收费公路的收费期限不超过 25 年（国家确定的中西部省市为 30 年），该条例从 2004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该条例施行前在建的和已投入运行的收费公路，由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发展改革部门和财政部门依照该条例规定的原则进行规范，具体办法由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制定。

2018 年 12 月，交通运输部公布《收费公路管理条例（修订征求意见稿）》，根据该修订征求意见稿，经营性公路项目的经营期限，按照收回投资并有合理回报的原则确定，一般不得超过 30 年；对于投资规模大、回报周期长的收费公路，可以超过 30 年。实施收费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增加高速公路车道数量，可重新核定偿债期限或者经营期限。

如果未来公路收费政策有所调整，将对发行人的经营情况产生较大影响。

4、环保政策风险

公路的建设和运营会不同程度的破坏生态植被，产生废气、粉尘、噪音，服务区污水处理和排放也会产生生态环境问题。公路环保已经在国外得到充分的重视，国内也开始注意到此问题。环境治理和国家环保政策调整将加大发行人的营运成本或制约公路交通流量的增加。

5、临时性高速公路收费政策调整风险

目前，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之一为车辆通行费收入，由于受国家临时性政策，如节假日免费通行等政策影响，具有一定的政策风险。

6、金融政策监管风险

随着中国金融监管政策逐渐向国际惯例靠近，如采用巴塞尔协议监管标准等，可能会对子公司威海市商业银行经营和财务表现产生重大影响。这些政策法规可分为以下四类：一是关于银行业经营品种及市场准入的法规，二是对商业银行增设机构的有关管理规定，三是税收政策和会计制度方面的法规，四是对银行产品定价方面（包括利率与中间业务收费）的法规。同时，货币政策的变动及调控方式的调整以及中国银行业同业业务监管政策的变化也将对该板块的业务规模、运作和经营效益产生不确定性影响。

第三节 发行人及本次债券的资信状况

一、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经东方金诚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1、评级报告的评级结论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山东高速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基于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以及本期债券偿还能力的评估，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该级别反映了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付的风险极小。

2、评级报告的主要内容

（1）优势

公司是山东省交通运输领域内最重要的投融资、建设、运营和管理主体，2020 年吸收合并齐鲁交通后，控股运营收费公路通车里程增至 7267.38 公里，高速公路运营里程在省内占比达 83%；

公司所运营高速公路包括京台高速公路山东段及济青高速等，路段区位良好，交通流量呈稳步增长趋势，对未来业务收入及盈利形成有力支撑；

子公司轨道交通集团经营管理青大铁路、宅羊铁路、坪岚铁路、大莱龙铁路等 8 条地方铁路，营业里程 553.50 公里，近年来铁路货物运输业务收入及利润稳步增长；

公司路桥施工业务新签合同额和结算收入规模持续增长，商品贸易业务收入和毛利润规模均持续增长，均为公司提供了重要的利润补充；

子公司威海商行在威海市区域存款及贷款 2019 年末的市场份额分别为 16.88%和 11.33%，于 2020 年 10 月在港交所主板上市，在当地金融体系中地位显著。

（2）关注

2020 年公司受疫情影响，利润总额阶段性下滑，且在建及拟建高速公路项目较多，或致有息债务持续增长且规模较大；

预计公司吸收合并齐鲁交通后的短期内，经营决策、组织管理等方面的难度增加，对公司内部治理提出了更高要求。

（3）评级展望

公司评级展望为稳定。山东省经济与财政实力持续增强，公司作为山东省交通运输领域内最重要的投融资、建设、运营和管理主体，各项业务竞争力、盈利能力及区域地位等均将得到有效支撑。

3、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监管部门有关规定和东方金诚的评级业务制度，东方金诚将在“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三期）”的存续期内密切关注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财务状况及可能影响信用质量的重大事项，实施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不定期跟踪评级在东方金诚认为可能存在对受评主体或债券信用质量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启动。

跟踪评级期间，东方金诚将向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发送跟踪评级联络函并在必要时实施现场尽职调查，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应按照联络函所附资料清单及时提供财务报告等跟踪评级资料。如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未能提供相关资料导致跟踪评级无法进行时，东方金诚将有权宣布信用等级暂时失效或终止评级。

东方金诚出具的跟踪评级报告将根据监管要求披露和向相关部门报送。

三、发行人近三年其他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开发发行过公司债券、企业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和超短期融资券，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和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分别对发行人进行过主体评级，主体评级结果均为 AAA，且上述评级结果在跟踪评级期间均未变化。

四、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共获得主要银行授信 7,714.11 亿元，未使用授信额度 4,725.13 亿元，公司较高的授信额度及畅通的银行融资渠道是本期债券到期足额偿付的有力保障。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均遵守合同约定，未发生严重违约情况。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偿还情况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严格依据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按时、足额地偿付各期债券本金及利息，从发行人成立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未出现任何违约情形。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及其截至 2021 年 3 月末的偿还情况如下：

1、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亿、年、%

序号	证券名称	证券类别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发行期限	票面利率	偿付情况
1	18 鲁高速 SCP001	超短期融资券	2018-03-13	20.00	180D	5.00	已还本付息
2	18 鲁高 Y1	一般公司债	2018-03-21	15.00	3+N	5.70	已还本付息
3	18 鲁高 Y2	一般公司债	2018-03-23	15.00	3+N	5.57	已还本付息

序号	证券名称	证券类别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发行期限	票面利率	偿付情况
4	18 鲁高速 SCP002	超短期融资券	2018-04-24	20.00	180D	4.60	已还本付息
5	18 鲁高速 MTN001	一般中期票据	2018-05-03	20.00	3+N	5.57	按时足额付息
6	18 鲁高速 MTN002	一般中期票据	2018-05-22	15.00	3+N	5.65	按时足额付息
7	18 鲁高速 SCP003	超短期融资券	2018-06-12	20.00	183D	4.64	已还本付息
8	18 齐鲁 01	一般公司债	2018-06-14	15.00	3+2	5.00	按时足额付息
9	18 鲁高速 SCP004	超短期融资券	2018-06-19	20.00	247D	4.80	已还本付息
10	18 齐鲁交通 MTN001	一般中期票据	2018-08-16	10.00	3+2	4.38	按时足额付息
11	18 鲁高速 SCP005	超短期融资券	2018-09-26	15.00	260D	3.73	已还本付息
12	18 鲁高速 MTN003	一般中期票据	2018-11-09	15.00	3	4.10	按时足额付息
13	18 齐鲁 02	一般公司债	2018-11-23	15.00	3	4.05	按时足额付息
14	18 鲁高 Y3	一般公司债	2018-12-03	10.00	3+N	4.60	按时足额付息
15	18 鲁高速 SCP006	超短期融资券	2018-12-11	10.00	180D	3.49	已还本付息
16	18 鲁高速 SCP007	超短期融资券	2018-12-25	10.00	210D	3.79	已还本付息
17	19 鲁高速 SCP001	超短期融资券	2019-02-18	20.00	180D	2.94	已还本付息
18	19 鲁高速 SCP002	超短期融资券	2019-03-26	15.00	180D	2.94	已还本付息
19	19 鲁高 01	一般公司债	2019-05-06	5.00	15	4.89	按时足额付息
20	19 齐鲁 01	一般公司债	2019-05-31	20.00	3+2	3.90	按时足额付息
21	19 鲁高速 SCP003	超短期融资券	2019-06-03	10.00	240D	2.99	已还本付息
22	19 鲁高 Y1	一般公司债	2019-06-19	15.00	3+N	4.27	按时足额付息
23	19 鲁高速 MTN001	一般中期票据	2019-08-13	10.00	20	4.78	按时足额付息
24	19 鲁高速 SCP004	超短期融资券	2019-08-26	10.00	180D	2.68	已还本付息
25	19 齐交债 01	一般企业债	2019-09-10	10.00	10	4.46	按时足额付息
26	G19 鲁高 1	一般公司债	2019-09-11	10.00	3	3.50	按时足额付息
27	19 鲁高速 MTN002	一般中期票据	2019-09-17	10.00	5	3.89	按时足额付息
28	19 鲁高速 MTN003	一般中期票据	2019-09-23	10.00	5	3.95	按时足额付息
29	19 齐鲁交通 MTN001	一般中期票据	2019-10-16	10.00	3	3.58	按时足额付息
30	19 山东高速债 01	一般企业债	2019-10-17	20.00	5	4.00	按时足额付息
31	19 齐交债 02	一般企业债	2019-11-19	20.00	5	3.94	按时足额付息
32	19 山东高速债 02	一般企业债	2019-11-22	20.00	10	4.42	按时足额付息
33	19 鲁高速 MTN004	一般中期票据	2019-11-22	15.00	3	3.57	按时足额付息

序号	证券名称	证券类别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发行期限	票面利率	偿付情况
34	19 齐鲁交通 MTN002	一般中期票据	2019-11-26	15.00	3+N	3.95	按时足额付息
35	19 鲁高 02	一般公司债	2019-11-28	20.00	5	3.92	按时足额付息
36	19 鲁高速 MTN005	一般中期票据	2019-12-04	15.00	5	3.92	按时足额付息
37	19 齐鲁 Y1	一般公司债	2019-12-17	15.00	5+N	4.25	按时足额付息
38	20 齐鲁 Y1	一般公司债	2020-02-25	10.00	3+N	3.44	按时足额付息
39	20 鲁高速(疫情防控债)MTN001	一般中期票据	2020-02-26	20.00	3	3.06	按时足额付息
40	20 齐交债 01	一般企业债	2020-03-30	15.00	10	4.04	按时足额付息
41	20 鲁高 01	一般公司债	2020-04-20	15.00	3	2.60	未到首个付息日
42	20 齐鲁交通 MTN001	一般中期票据	2020-05-22	15.00	5+N	3.79	未到首个付息日
43	20 鲁高速 SCP001	超短期融资券	2020-05-27	20.00	180D	1.65	已还本付息
44	20 鲁高速 SCP002	超短期融资券	2020-06-17	20.00	180D	1.62	已还本付息
45	20 鲁高速 MTN002	一般中期票据	2020-06-24	15.00	3+N	3.77	未到首个付息日
46	20 齐鲁交通 SCP005	超短期融资券	2020-07-15	10.00	180D	1.90	已还本付息
47	20 齐鲁交通 MTN002	一般中期票据	2020-07-27	10.00	3	3.54	未到首个付息日
48	20 鲁高 02	一般公司债	2020-08-17	25.00	3	3.55	未到首个付息日
49	20 鲁高速 SCP003	超短期融资券	2020-09-09	20.00	240D	3.28	未到首个付息日
50	20 鲁高速 SCP004	超短期融资券	2020-10-10	20	88D	2.20	已还本付息
51	20 山东高速债 01	企业债	2020-10-13	20	3	3.80	未到首个付息日
52	20 鲁高速 MTN003	永续中票	2020-10-15	25	3+N	4.41	未到首个付息日
53	20 鲁高速 SCP005	超短期融资券	2020-10-22	20	90D	1.90	已还本付息
54	20 鲁高 Y1	可续期公司债券	2020-10-27	15	3+N	4.23	未到首个付息日
55	20 鲁高速 SCP006	超短期融资券	2020-11-10	20	180D	2.20	未到首个付息日
56	20 鲁高 Y2	可续期公司债券	2020-11-12	20	3+N	4.21	未到首个付息日
57	20 鲁高速 MTN004	永续中票	2020-11-16	15	2+N	4.22	未到首个付息日
58	21 鲁高速 SCP001	超短期融资券	2021-1-12	20	90D	2.50	未到首个付息日
59	21 鲁高速 SCP002	超短期融资券	2021-1-22	30	179D	2.65	未到首个付息日
60	21 鲁高 01	公司债券	2021-1-29	25	3	3.78	未到首个付息日
61	21 鲁高速 SCP003	超短期融资券	2021-2-24	18	120D	2.76	未到首个付息日
62	21 鲁高速 MTN001	中期票据	2021-3-16	20	3+N	4.00	未到首个付息日

序号	证券名称	证券类别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发行期限	票面利率	偿付情况
63	21 鲁高速 MTN002(乡村振兴)	中期票据	2021-3-18	10	3	3.65	未到首个付息日

注：

1、2021 年 4 月 12 日，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了 10 亿元的一般公司债（债券简称“21 鲁高 02”），期限为 10 年，票面利率 4.08%。

2、2021 年 4 月 27 日，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了 25 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债券简称“21 鲁高 Y1”），期限为 3+N 年，票面利率 3.78%。

3、2021 年 4 月 28 日，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了 15 亿元的企业债（债券简称“21 山东高速债 01”），期限为 5 年，票面利率 3.90%。

2、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亿、年、%

序号	证券名称	证券类别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发行期限	票面利率	偿付情况
1	18 鲁高速股 SCP001	超短期融资券	2018-10-23	10	0.7397	3.72	已还本付息
2	18 鲁高速股 SCP002	超短期融资券	2018-10-26	15	0.4932	3.5	已还本付息
3	19 鲁高速股 SCP001	超短期融资券	2019-04-17	5	0.5738	3.28	已还本付息
4	19 鲁高速股 SCP002	超短期融资券	2019-04-23	5	0.5738	3.35	已还本付息
5	19 鲁高速股 SCP003	超短期融资券	2019-06-27	15	0.2295	2.79	已还本付息
6	19 鲁高速股 SCP004	超短期融资券	2019-06-27	5	0.2322	2.75	已还本付息
7	19 鲁高速股 SCP005	超短期融资券	2019-07-12	10	0.2459	2.6	已还本付息
8	19 鲁高速股 SCP006	超短期融资券	2019-07-15	10	0.2459	2.6	已还本付息
9	19 鲁高速股 SCP007	超短期融资券	2019-09-17	15	0.4918	3.04	已还本付息
10	19 鲁高速股 SCP008	超短期融资券	2019-10-09	10	0.1639	2.82	已还本付息
11	19 鲁高速股 SCP009	超短期融资券	2019-10-16	10	0.1639	2.7	已还本付息
12	19 鲁高速股 SCP010	超短期融资券	2019-12-11	10	0.4918	2.99	已还本付息
13	20 鲁高速股 SCP001	超短期融资券	2020-03-11	10	0.4932	2.45	已还本付息
14	20 鲁高速股 SCP002	超短期融资券	2020-03-17	10	0.4932	2.36	已还本付息
15	20 鲁高速股 SCP003	超短期融资券	2020-04-13	10	0.4932	1.8	已还本付息
16	20 鲁高速股 SCP004	超短期融资券	2020-06-04	10	0.7397	1.8	已还本付息
17	20 鲁高速股 MTN001	中期票据	2020-09-02	5	5+N	4.7	未到付息兑付日
18	20 鲁高速股 SCP005	超短期融资券	2020-09-30	10	0.25	2.3	已还本付息
19	20 鲁高速股 SCP006	超短期融资券	2020-1-15	10	30D	2.20	已还本付息
20	20 鲁高速股 MTN002	永续中票	2020-11-4	15	3+N	4.21	未到付息兑付日

序号	证券名称	证券类别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发行期限	票面利率	偿付情况
21	20 鲁高速股 SCP007	超短期融资券	2020-11-10	15	23D	1.90	已还本付息
22	20 鲁高速股 SCP008	超短期融资券	2020-11-10	15	90D	2.20	已还本付息
23	20 鲁高速股 SCP009	超短期融资券	2020-12-1	10	20D	1.90	已还本付息
24	21 鲁高速股 SCP001	超短期融资券	2021-1-27	10	90D	3.00	未到付息兑付日
25	21 鲁高速股 SCP002	超短期融资券	2021-2-4	10	180D	3.30	未到付息兑付日
26	21 鲁高速股 SCP003	超短期融资券	2021-3-11	10	90D	2.70	未到付息兑付日
27	21 鲁高速股 SCP004	超短期融资券	2021-3-17	10	90D	2.69	未到付息兑付日

注：1、2021 年 4 月 25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了 10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债券简称“21 鲁高速股 SCP005”），期限为 90 天，票面利率为 2.53%。

3、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亿、年、%

序号	证券名称	证券类别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发行期限	票面利率	兑付情况
1	18 高速路桥 MTN001	中期票据	2018-10-19	3	3	5.5	按时足额付息
2	19 山路 01	公司债	2019-11-12	5	5（3+2）	3.98	按时足额付息
3	20 山路 01	公司债	2020-04-10	5	5（3+2）	3.13	未到首个付息日

4、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亿、年、%

序号	证券名称	证券类别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发行期限	票面利率	偿付情况
1	19 鲁纾 01	私募公司债	2019-11-26	10	3	5.5	按时足额付息

5、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亿、年、%

序号	证券名称	证券类别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发行期限	票面利率	偿付情况
1	18 威海商行绿色金融 01	商业银行债	2018-03-21	20	3	5.43	已到期兑付
2	19 威海商行永续债	商业银行次级债券	2019-11-28	30	5+N	5.4	按时足额付息
3	20 威海银行二级	商业银行次级债券	2020-09-10	30	5+5	4.20	未到首个付息日

注：上表中未包含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同业存单。

6、海外债券融资

单位：%

序号	发行人	债券类型	发行日期	规模	期限	利率	偿付情况
1	Coastal Emerald Limited	美元债券	2018/03/06	6 亿美元	1 年	3.90	已到期兑付
2	Coastal Emerald Limited	美元债券	2019/7/25	1 亿美元	10 年	4.30	按时足额付息
3	Coastal Emerald Limited	美元债券	2019-08-01	9 亿美元	5 年（永续，5 年后可赎回）	4.30	按时足额付息
4	Coastal Emerald Limited	美元债券	2019-08-01	5 亿美元	3 年	3.95	按时足额付息
5	Coastal Emerald Limited	美元债券	2020-06-03	1 亿美元	8 年	3.80	未到首个付息日
6	Coastal Emerald Limited	美元债券	2020-9-16	5000 万美元	1 年	3.80	未到首个付息日
7	山东高速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美元债券	2020-11-19	4 亿美元	3 年	2.437	未到首个付息日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发行人 2018 年-2020 年审计报告及 2021 年 1-3 月未经审计的报表，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合并口径）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10,025.05	10,707.47	9,338.44	6,145.85
负债总额	7,503.99	7,617.16	6,381.90	4,368.18
全部债务	4,139.26	4,234.49	3,656.13	2,378.19
所有者权益	2,521.05	3,090.31	2,956.54	1,777.67
流动比率	0.49	0.51	0.56	0.52
速动比率	0.44	0.45	0.49	0.42
资产负债率	74.85%	71.14%	68.34%	71.08%
债务资本比率	62.15%	57.81%	55.29%	57.23%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309.47	1,418.91	1,109.91	597.68
营业利润	27.25	58.62	112.74	76.51
利润总额	27.58	58.77	111.56	70.87

项目	2021 年 3 月 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净利润	20.18	29.40	77.90	58.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9	-2.26	42.19	29.55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33.55	208.34	144.72	78.86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45.51	-916.43	-545.14	-508.54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10.18	614.02	656.50	412.17
营业毛利率	20.47%	13.15%	19.24%	16.69%
总资产报酬率	2.29%	1.94%	3.03%	2.47%
净资产收益率	2.07%	-0.16%	3.97%	4.32%
EBITDA	-	348.00	379.92	193.9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0.08	0.11	0.0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	2.17	2.62	2.2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00	15.18	18.15	11.98
存货周转率（次）	4.68	5.85	4.36	2.27

注 1：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全部债务=长期债务+短期债务；其中，长期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应付融资租赁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短期债务=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非金融机构借款）+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4）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合计

（5）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

（6）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7）总资产报酬率=（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总资产平均余额

（8）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

（9）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10）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11）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12）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13）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注 2：2021 年 1-3 月，总资产报酬率、净资产收益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已经年化处理。

第四节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本次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进一步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运用管理，保证资金按计划使用，及时、足额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和到期的本金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一、偿债计划

（一）利息的支付

1、本次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存续期内每年的 8 月 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2、本次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

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本金的偿付

1、本次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6 年 8 月 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2、本次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二、偿债资金来源

发行人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日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2018 年度-2020 年度，公司产生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分别为 788,593.54 万元、1,447,194.95 万

元和 2,083,351.21 万元，近三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充裕。从整体来看，近些年发行人的经营性现金净流量规模较大，主要是路桥通行费收入、施工建设收入、运输服务收入为公司获得较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入提供了保证，子公司威海市商业银行收到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流入也保持在较高水平。同时，发行人近年来保持着较好的盈利能力。最近三年，发行人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7,062,684.46 万元、12,352,577.07 万元和 15,593,859.54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587,370.39 万元、778,955.16 万元和 294,029.2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 295,496.15 万元、421,920.10 万元和 -22,571.63 万元。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公司的营业收入、净利润及经营活动现金流有望进一步改善或提升，从而为偿还本期债券本息提供保障。

三、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一）加强应收账款回收

公司长期以来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口径下流动资产余额为 18,632,336.48 万元。若出现公司现金不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时，可以通过加强应收账款回收、变卖金融资产等方法来获得必要的偿债支持。

（二）外部融资渠道畅通

发行人经营管理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具有非常畅通的融资渠道。发行人在国内银行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持续获得高额的授信额度。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共获得主要银行授信 7,714.11 亿元，未使用授信额度 4,725.13 亿元，充足的银行授信为公司生产经营提供流动性资金支持。若在本期债券兑付时遇到突发性的临时资金周转问题，公司可以通过向银行申请临时资金予以解决。

四、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制定了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通知、决策机制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的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二）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本期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资金管理等，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三）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本期债券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公司履行承诺的情况，并在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的措施。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九节“债券受托管理人”。

（四）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照《证券法》、《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证协及有关交易场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发行人将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有关规定将发生事项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将在发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重大事项时及时召集债券持有人大会。发行人在发行阶段或存续期内进行信息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渠道的披露时间应当不晚于在境内外其他证券交易所、媒体或其他场合披露的时间。

五、违约的相关处理

本公司保证依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按期足额偿付本期债券的应付本金或利息。若本公司未按时支付本次债券的本金和/或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债券持有人可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形成有效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本公司，要求本公司立即提前偿还部分或全部未偿还的本期债券的本金和相应利息，并追究本公司违约责任；债券受托管理人也可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授权，依法采取任何可行的法律救济方式收回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利息，或强制本公司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或本期债券项下的义务，并追究本公司违约责任。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所产生的或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应提交位于北京的北京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在北京，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DONG HI-SPEED GROUP CO., 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2671781071

法定代表人：周勇

成立时间：1997 年 7 月 2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4,590,000.00 万元

住所：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 8 号

联系地址：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 8 号

邮政编码：250098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李航

电话：0531-89250111

传真：0531-89250130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所属行业：《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54 道路运输业

经营范围：高速公路、桥梁、铁路、港口、机场的建设、管理、维护、经营、开发、收费；高速公路、桥梁、铁路沿线配套资源的综合开发、经营；物流及相关配套服务；对金融行业的投资与资产管理（经有关部门核准）；土木工程及通信工程的设计、咨询、科研、施工；建筑材料销售；机电设备租赁；广告业务；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停车场服务；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

险化学品）；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公路管理与养护；建设工程监理；通用航空服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发行人的设立

发行人前身为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由济青高速公路管理局、山东省济德高速公路工程建设办公室、山东省公路管理局和山东省交通开发投资公司于 1997 年 7 月 2 日分别出资 4,500 万元（合计 18,000 万元）发起设立，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8,000 万元，设立时的出资情况已经山东会计师事务所（97）鲁会验字第 43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1999 年 6 月，公司名称由“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变更为“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2004 年 12 月，公司名称由“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山东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2008 年 2 月，公司名称由“山东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二）发行人自设立以来的历史沿革及股权变动情况

1、增加注册资本至 50,000 万元

1998 年 6 月 24 日，山东省交通厅下发“（1998）鲁交财函 141 号”《关于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金的函》，同意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 50,000 万元。1999 年 3 月 8 日，山东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99）鲁正会验字第 02041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1998 年 8 月 31 日，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的方式增加注册资本 32,000 万元，其中原股东山东省交通开发投资公司、山东省公路管理局、济德高速公路工程建设办公室、济青高速公路管理局分别增加出资额 8,000 万元。1998 年 6 月 25 日，经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50,000 万元。

2、股东变更

1999 年 6 月 3 日，山东省人民政府下发“鲁政字[1999]136 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成立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同意成立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性质为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1999 年 7 月 1 日，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成立山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之规定，将各自原持有的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共计 50,000 万元注册资本及其权益全部移交，作为山东省政府对“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的出资。1999 年 8 月 2 日，山东省国有资产管理局下发“鲁国资企字[1999]第 27 号”《关于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资产划转有关问题的复函》，同意济青高速公路管理局、山东省济德高速公路工程建设办公室（更名为“山东省京福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办公室”）、山东省公路管理局和山东省交通开发投资公司原持有的 5 亿元资本予以划转。该次股东变动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增加注册资本至 274,856.90 万元

2004 年 8 月 31 日，山东光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鲁光会验字（2004）第 219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4 年 8 月 31 日，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收到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224,705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山东省交通厅代表山东省人民政府以货币出资 15,000 万元，由山东省政府划拨山东基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 209,705 万元作为出资。该次注册资本变动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增加注册资本至 295,856.90 万元

2004 年 12 月 10 日，山东省国资委下发“鲁国资企改函[2004]24 号”《关于同意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部分国有股权划转至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同意将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70%国有股权划转至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2004 年 12 月 28 日，山东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鲁华所验字[2004]第 49 号”《验资报告》，确认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0 万元，其 70%股权为 21,000 万元，该部分股权划转至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后，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由 274,856.9 万元

增资至 295,856.9 万元，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4 年 12 月 27 日对上述事项进行了账务处理。该次注册资本变动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增加注册资本至 636,300.15 万元

2008 年 2 月 1 日，山东省国资委下发“鲁国资企改函[2008]11 号”《关于同意山东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更名暨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同意山东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并同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07 年 11 月 2 日，北京中企华君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山东分所出具“中企华（鲁）验字[2007]第 082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7 年 11 月 2 日，公司已将资本公积 340,443.25 万元转增实收资本，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增加至 636,300.15 万元。该次注册资本变动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6、增加注册资本至 1,500,000 万元

2010 年 2 月 24 日，山东省国资委下发“鲁国资产权函[2010]18 号”《关于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增加实收资本的批复》，同意公司以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的方式增加注册资本 863,699.85 万元。2010 年 3 月 3 日，北京中企华君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山东分所出具“中企华（鲁）验字[2010]第 060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0 年 2 月 28 日，公司已将资本公积 811,153.54 万元及未分配利润 52,546.31 万元转增实收资本，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 1,500,000 万元。该等注册资本变动已记载于公司的《企业国有资产变动产权登记表》，该次注册资本变动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7、增加注册资本至 2,005,641.516 万元

2013 年 10 月 26 日，山东省人民政府下发“鲁政字[2013]211 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将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部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作价出资方式处置事宜的批复》，同意将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所属的青银高速公路齐夏段、青银济南北绕城高速公路、威乳高速公路、荷关高速公路、京福高速取

土地的国有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由省政府作价对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增资。2013 年 12 月 12 日，山东省国土资源厅下发“鲁国土资字[2013]1497 号”

《关于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和批准土地资产处置方案的函》，确认本次增资涉及的 157 宗土地评估总价为 505,641.516 万元，并对土地评估报告进行了备案。2013 年 12 月 13 日，天津中审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济南分所出具“津中审联济验字[2013]第 017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3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已收到山东省人民政府以 157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505,641.516 万元。该次注册资本变动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8、增资至 2,333,833.5563 万元及股权变更

2018 年 8 月末，公司注册资本增资至 2,333,833.5563 万元。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转增国家资本金的批复》（鲁国资产权字〔2017〕47 号），公司股东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2,333,833.5563 万元。同时，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社保基金理事会关于修订〈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的通知》（鲁国资产权字〔2018〕26 号），公司股东会同意对《公司章程》做相应修订，确定公司注册资本为 2,333,833.5563 万元，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 1,633,683.48941 万元，占注册资本 70%；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466,766.71126 万元，占注册资本 20%；山东省社保基金理事会出资 233,383.35563 万元，占注册资本 10%。

9、吸收合并齐鲁交通，增资至 459 亿元

2020 年 9 月 23 日，公司已与齐鲁交通签署了《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与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合并协议》，公司吸收合并齐鲁交通。合并完成后，齐鲁交通解散并注销，山东高速作为合并后公司继续存续。齐鲁交通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山东高速继承和承接，齐鲁交通的分支机构及持有的下属企业股权或权益归属于山东高速。双方合并完成后，实行统一品牌、统一运营，“齐鲁交通”品牌不再保留。

双方合并后，山东高速注册资本变更为 459 亿元，股权结构仍为山东省国资委、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山东省社保基金理事会分别持有 70%、20%、10%的股权。齐鲁交通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完成工商注销手续。山东高速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近三年及一期内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发行人的近三年及一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2020 年 7 月 13 日，山东省政府召开有关省属企业改革工作推进暨干部大会，为优化资源配置、推动转型升级，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与齐鲁交通筹划实施联合重组事宜。

2020 年 8 月 12 日，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关于吸收合并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事项决议如下：（1）同意山东高速集团与齐鲁交通实施合并，合并形式为吸收合并，合并完成后，齐鲁交通注销，山东高速集团作为合并后公司继续存续；（2）同意山东高速集团与齐鲁交通签署《合并协议》；

（3）齐鲁交通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山东高速集团承继；齐鲁交通的下属分支机构及齐鲁交通持有的下属企业股权或权益归属于山东高速集团。

根据本次联合重组相关安排，2020 年 9 月 23 日，公司已与齐鲁交通签署了《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与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合并协议》。

根据《协议》，本次合并形式为吸收合并。合并完成后，齐鲁交通解散并注销，山东高速作为合并后公司继续存续。齐鲁交通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山东高速承继和承接，齐鲁交通的分支机构及持有的下属企业股权或权益归属于山东高速。双方合并完成后，实行统一品牌、统一运营，“齐鲁交通”品牌不再保留。双方合并后，山东

高速注册资本变更为 459 亿元，仍由山东高速股东按合并时对山东高速的持股比例持有。

本次山东高速与齐鲁交通合并事项已通过反垄断审查，齐鲁交通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完成工商注销手续。山东高速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齐鲁交通情况简介

公司名称：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 年 06 月 30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2,269,058.38 万元（贰佰贰拾陆亿玖仟零伍拾捌万叁仟捌佰元整）

原法定代表人：周勇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龙奥西路 1 号银丰财富广场 D 座

邮政编码：250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348875342T

经营范围：公路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融资、建设、收费、运营、养护和管理；土木工程、机电工程建设项目的勘察、设计、咨询、施工、监理、项目代建；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服务区、停车区、加油（气）站、广告、文化传媒的经营开发；油气及新能源的综合开发与利用；交通建材的采购、开发及经营；公路、桥梁的沿线综合开发经营；交通职业技能教育培训；公路装备制造及销售；通信工程；绿色交通、智能交通的研发、应用、推广及销售；国有产（股）权经营管理及处置；资产管理；股权投资、管理及经营；企业重组、收购、兼并；投资咨询；招标代理；数据研发分析服务；土地、房屋、机械设备租赁；道路清障、拖车、停车服务；机场、港口、码头、航空、航道、航运的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物流相关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与运

营、物流信息服务；钢铁、煤炭、矿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易制毒及国家专项许可产品）销售；茶叶、花卉苗木的种植、加工、销售，园林绿化；饮料制造与销售；国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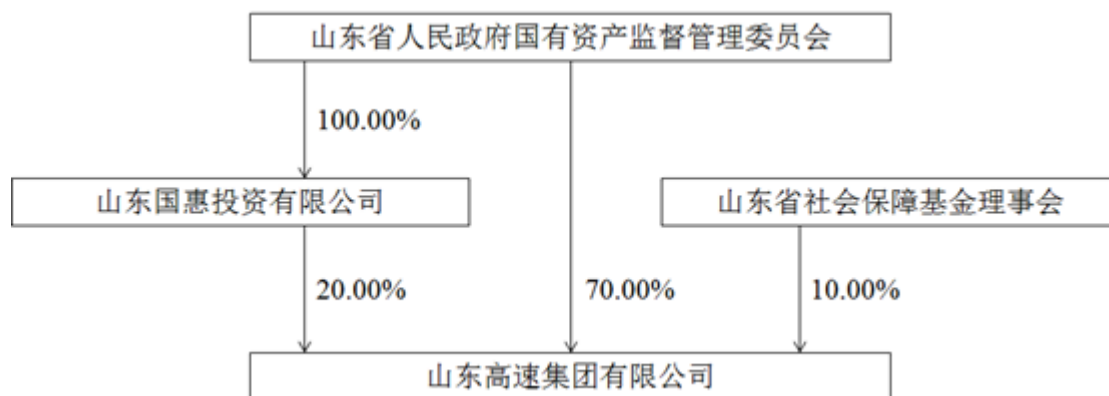
齐鲁交通是山东省政府批复成立的省管功能型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注册成立，目前注册资本 2,269,058.38 万元。齐鲁交通主要负责所辖高速公路的运营管理，承担山东省政府赋予的重大交通项目建设任务，对授权范围内的非公路类交通资产进行盘活整合和运营管理，是省政府交通运输事业发展的投融资主体，省内重大交通项目的投融资主体。截至 2019 年末，齐鲁交通及各分公司、参控股子公司运营管理高速公路 3,523.23 公里，约占全省高速公路通车里程的 60%。根据齐鲁交通经审计的 2019 年末合并财务报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21,755,769.92 万元，总负债为 12,903,117.39 万元，所有者权益（包括少数股东权益）为 8,852,652.53 万元。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939,196.25 万元，利润总额 272,518.62 万元，净利润 199,213.44 万元。

3、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对发行人的影响

本次吸收合并对公司已经发行未到期的债券本息的按期偿付不会构成影响，公司资本实力、业务规模将得到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公开发行证券条件，本次重组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五）发行人股权结构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股东为山东省国资委、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山东省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具体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主要子公司情况

1、发行人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1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70.91	70.91	481,116.59	对高等级公路、桥梁、隧道基础设施的投资、管理、养护、咨询服务及批准的收费，救援、清障；仓储（不含化学危险品）；装饰装修；建筑材料的销售；对港口、公路、水路运输投资；公路信息网络管理；汽车清洗。（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3.39	63.39	112,013.91	公路、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工程、交通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铁路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资格证书范围内承包境外公路、桥梁、隧道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铁路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及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工程机械及配件的生产、修理、技术开发、产品销售、租赁；筑路工程技术咨询、培训；起重机械销售及租赁；交通及附属设施、高新技术的投资、开发；能源环保基础设施项目的开发、建设、投资和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55	58.55	497,119.73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件所列的为准。(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山东高速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69,000.00	餐饮、住宿、加油服务、燃气销售、汽车修理；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保健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奶粉），烟（零售），图书报刊、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药品的销售和渔业、牲畜养殖；许可证批准范围内饮料【桶装、瓶装饮用纯净水、其他饮用水】的生产加工及销售；刻字、打印业务、车用尿素的生产、销售（以上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苗木、花草、蔬菜种植及销售；建筑材料的销售；交通工程设施、器材的生产、销售及安装；服装及日用品、机械设备、润滑油、汽车配件、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燃料油的销售；广告业务，物业管理；商品信息咨询服务；房屋租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山东高速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50,000.30	高速公路、桥梁、隧道等基础设施的建设、管理、投资、经营、收费、养护、清障救援、设计、咨询、招标、试验、检测、科研；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建设项目沿线综合开发、经营；物流服务及仓储（不含化学危险品）；装饰装修；建筑材料、建筑构件的生产、加工、预制和销售；土地租赁；房屋租赁；设备设施及场地租赁；会议会展服务；广告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旅游业务；服务区经营租赁、餐饮、住宿及日用品和食品零售、交通工程设施、器材的生产、销售及安装；机械设备销售；车辆维修、汽车配件销售；新能源开发；石料加工、运输；科技中介服务；工程技术开发；新材料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知识产权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公路信息网络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山东高速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3,000.00	沥青制品、沥青改性剂、电线、电缆、光缆、机电设备、桥梁支座、建筑材料、机械设备、五金工具、保温材料、防水材料、燃料油、桥梁伸缩缝、橡胶支座、硅芯管、沥青、化工产品（不含危险、易制毒化学品）、钢材、木材、水泥、重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油、渣油、石料、润滑油、煤炭、焦炭、汽车（含小轿车）、矿产品、服装、纺织品及原料、工艺品、粮食及农产品、橡胶及制品、纸张、纸浆、棉花、玻璃的生产及销售；有色金属销售；代购、代销蜡油；生产、加工、销售烧火油(限于 7#以上，闪点高于 61℃)；低硫燃料油的存储及销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的批发零售；交通器材、交通安全设施、交通标志标牌的生产、销售及安装；公路工程施工及监理招标代理；仓库储存（不含危险、易制毒化学品）；房屋租赁；场地租赁服务；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山东高速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95.00	95.00	20,000.00	公路、桥梁、隧道的机电工程、公路交通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电子工程的设计、开发、施工、监理、咨询；城市轨道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机电工程的施工；安防工程的设计、施工；计算机系统服务及综合布线（以上凭资质证经营）；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通信资源租赁；房屋租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非专控通讯设备、电子产品及交通工程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技术转让、服务；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山东省农村经济开发投资公司	100.00	100.00	134,544.92	委托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可以办理信托业务的金融机构对农业资源、科技开发、农业商品和出口基地建设及农业生产项目的建设开发进行投资；农业生产设备、建筑材料、蔬菜的销售，电子设备租赁、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中国山东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50,070.00	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外派出国人员培训；国内劳务派遣；房屋租赁，日用品销售；物业管理；棉花种植、农产品初加工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山东高速服务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00,000.00	服务区、停车区的服务；加油服务（仅限分支机构经营）；餐饮、住宿；汽车修理与维护；食品、烟（零售）、保健品（零售），图书报刊、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药品的销售；渔业、牲畜饲养；许可证批准范围内饮料桶装、瓶装饮用纯净水的生产加工及销售；刻字、打印业务；普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通货运（以上凭许可证经营）；纺织、服装及日用品、汽车配件、机械设备、文化体育用品、工艺美术品、水果、蔬菜的销售；广告、文化传媒经营开发；交通工程设施、器材的生产销售施工；绿化工程施工；商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公路附属设施及开发建设；公路养护；房屋、车辆及设备租赁；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苗木、花草、蔬菜种植；物业管理；教育信息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	山东通汇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30,000.00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创业投资(取得相关许可或备案后开展经营,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	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9,791.03	出资人授权和委托的资产经营管理，项目投资与经营管理，投资咨询（不含证券和期货投资咨询）；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	山东高速青岛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06,862.00	公路投资、建设、管护；土木工程及通信工程的设计、咨询、科研施工；机电设备租赁；广告业务；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投资建设，市政工程、公用设施建设；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服务，房屋租赁；投资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建设项目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	山东高速青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00,000.00	基础设施投资，以自有资金进行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创业投资、创业投资管理，融资租赁(不含金融租赁)(以上需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房屋租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项目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仓储物流(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15	山东高速四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00,000.00	一般经营项目（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高速公路、桥梁、铁路、港口、机场及其沿线的投资、开发；土木工程、通信工程；建筑材料销售；机电设备租赁；广告业；市政基础设施、房地产、矿产资源、物流和贸易项目的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	齐鲁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38.93	38.93	200,000.00	公路、桥梁、隧道及配套设施的建设、养护、管理及运营；建筑装饰装修；筑路工程技术咨询及服务；建筑机械的加工、维修；自有设备租赁；道路救援清障服务；对港口、公路、水路运输建设与经营；公路信息网络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	山东高速材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00	交通高新材料、沥青制品、沥青改性剂、交通器材、机械设备、五金工具、保温材料、防水材料、燃料油、桥梁伸缩缝、橡胶支座、硅芯管的研发及销售；改性沥青、乳化沥青、特种沥青、建筑材料、空气净化设备的研发、检测、生产、销售；沥青、化工产品（不含危险、易制毒化学品）、钢材、木材、水泥、石料、融雪剂、石油制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农副产品、煤炭、焦炭、矿产品、橡胶原料及制品、塑料原料及制品、初级农产品的销售；波形梁钢护栏、交通设施、钢结构的生产和施工；公路工程施工及监理招标代理；电信增值业务；普通货运；仓储服务（不含危险、易制毒化学品）；房屋租赁；场地租赁；进出口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公路桥梁工程施工；矿山开采及销售；地热资源开发利用及技术服务；地热能供暖制冷技术研发；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管理咨询；高速公路养护施工；工程技术服务；交通基本建设工程相关的检测和校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8	山东高速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00,000.00	综合物流的组织、投资与管理；物流相关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与运营；粮食收购（粮食收购许可证 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商品物资批发零售（国家规定专营许可的除外）；煤炭批发；燃料油（仅限经营渣油、重油，不含储存）、化工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原料及化工产品（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销售；国内、国际货运代理；普通货物仓储（不含冷库、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装卸、搬运、包装；普通货物道路运输；集装箱运输；代理报关、报检；企业管理服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物流相关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	山东高速云南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77,851.26	高速公路、桥梁、隧道、铁路、港口、机场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管理、维护；汽车救援；高速公路、桥梁、铁路、铁路沿线的综合开发、经营；公路信息网络系统开发管理；土木工程及通信工程的设计、咨询、科研、施工；装修装饰工程；机电设备租赁；市政基础设施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租赁；矿产资源投资开发；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仓储服务；项目投资及对投资项目管理；国内贸易；物资供销；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	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6,000.00	电子收费及智能交通系统的设计、集成、安装、调试、管理、维护维修、清分结算、技术服务、设备和系统检验检测、销售；批准范围内的增值电信业务（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预付卡发行与受理；网络工程施工；网络技术服务；会员卡代理服务；经济与商务信息咨询（不含证券和期货投资咨询）；会议服务；非专控通讯设备的开发、销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监控器材的销售、安装、维护；成品油项目投资；成品油批发与零售（凭许可证经营）；供应链管理服务；经济贸易咨询；货运代理、货运配载、仓储服务、国际货运代理；物流服务；进出口代理业务；矿石、矿粉、金属材料销售；停车场服务、停车场运营管理；机电设备租赁；润滑油、润滑脂、防冻液、重油、基础油和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的批发与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21	山东高速湖北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00	高速公路、桥梁、铁路、港口、机场的建设、管理、维护、经营、开发；高速公路、桥梁、铁路沿线的综合开发、经营；土木工程及通信工程的设计、咨询、科研、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材料销售；机电设备租赁；广告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	山东高速资源开发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00,000.00	交通基础设施相关土地等资源综合利用；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资产管理；投资咨询；园区管理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市政设施建设、室内装潢及设计、建筑工程与设计、工程管理与咨询、绿化园林工程；经济信息咨询服务；旅游资源及旅游景点的开发利用；对外承包工程业务、进出口业务；设备与建材销售；体育咨询；体育竞赛组织；体育保障组织；体育场馆管理；体育场地设施管理；体育健康服务；物业管理；不动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发行人重要子公司情况介绍

（1）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山东基建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11 月 16 日，是经国家经贸委及山东省政府批准，由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和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285,880.00 万元，其中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209,705.00 万元，占比 73.35%；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出资 76,175.00 万元，占比 26.65%。2002 年 2 月 28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上累计投标询价方式成功发行 50,500.00 万股社会公众股后，总股本为 336,380.00 万股，并于 2002 年 3 月 7 日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注册资本为 336,380.00 万元。2006 年 6 月，山东基建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山东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36,380.00 万元。经 2010 年 12 月 6 日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山东省国资委批复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向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发行有限售条件流通人民币普通股 144,736.58 万股作

为支付对价，收购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山东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和山东高速潍莱公路有限公司 51%的股权，每股代价人民币 5.19 元，共计人民币 751,182.88 万元。2011 年 7 月 6 日，山东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及《A 股前 10 名股东名册查询证明》，该公司向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 144,736.58 万股人民币普通 A 股股票已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托管手续。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将公司名称由山东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孙亮。截至目前，公司注册资本为 481,116.5857 万元，该公司主营业务为高等级公路、桥梁、隧道基础设施的投资管理养护等。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9,291,730.35 万元，负债总额 5,662,264.29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3,629,466.06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1,136,516.48 万元，净利润 213,943.54 万元。

（2）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1 月，注册资本 112,013.9063 万元，法人代表周新波。该公司是国家建设部核定的全国 19 家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交通安全设施资质企业之一，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路基工程专业承包一级以及交通工程专业承包交通安全设施资质，同时具有直接对外承包经营权。该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公路、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工程、交通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铁路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资格证书范围内承包境外公路、桥梁、隧道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铁路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及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工程机械及配件的生产、修理、技术开发、产品销售、租赁；筑路工程技术咨询、培训；起重机械销售及租赁；交通及附属设施、高新技术的投资、开发；能源环保基础设施项目的开发、建设、投资和经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5,508,091.53 万元，负债总额 4,218,641.60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9,449.94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3,443,732.70 万元，净利润 147,550.98 万元。

（3）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6 年 10 月份经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批准组建，是全国首家国有特大型企业异地控股、首家跨地域设立分支机构的城市商业银行。主要从事银行金融业务。现辖济南、天津、青岛、烟台、德州、临沂、济宁、潍坊、东营、淄博、莱芜等 120 多家分支机构（含“两小支行”）。该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 497,119.7334 万元，其中发行人持股 63.01%。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26,760,164.85 万元，负债总额 24,592,790.44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167,374.41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603,396.64 万元，净利润 164,824.04 万元。

（4）山东高速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系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的二级权属单位，是以投资、经营高速公路服务区、石化产业、新能源产业、农牧产业、旅游产业于一体的综合型国有大型企业。该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由原山东省高速公路开发总公司、山东省鲁西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山东省鲁东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及山东省鲁南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整合而成。该公司下辖 19 个管理服务区的分公司，管理着京台路、青银路、济广路、日兰路、荣潍路、威青路、烟台-海阳高速公路、临沂-枣庄高速公路、德上路、河南永登路、四川乐宜路、乐自路及云南羊鸡路等 13 条高速公路的 46 对服务区和停车场（其中，山东省内 34 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232,337.33 万元，负债总额 173,812.42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58,524.91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143,393.78 万元，净利润-33,251.94 万元。

（5）山东高速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创建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于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总部地址为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 8 号；注册资本为 250,000.00 万元人民币。属公路管理与养护业，主要经营高速公路、桥梁等基础设施的建设、管理、收费、养护、设计、咨询、试验、检测、科研；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建设项目沿线综合开发、经营；物流服务；建筑材料生产和销售；设备租赁；广告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旅游业务；服务区经营租赁、餐饮、住宿、日用品和食品零售、车辆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4,073,436.33 万元，负债总额 3,087,180.92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616,255.41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88,215.20 万元，净利润-25,710.66 万元。

（6）山东高速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物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山东高速集团全资子公司、战略发展八大板块之一。近年来，物资集团立足山东、面向省外、走向世界，以“生产经营、实业转型、合资共赢、队伍建设”为四条发展主线，初步形成“贸易与实业并重，专业与多元并存”的全面发展格局，全力建设效益突出、品牌优质的“专业、创新、多元、高效”的综合型物资集团。公司注册资本 103,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沥青制品、沥青改性剂、电线、电缆、光缆、机电设备、桥梁支座、建筑材料、机械设备、五金工具、保温材料、防水材料、燃料油、桥梁伸缩缝、橡胶支座、硅芯管、沥青、化工产品（不含危险、易制毒化学品）、钢材、木材、水泥、重油、渣油、石料、润滑油、煤炭、焦炭、汽车（含小轿车）、矿产品、服装、纺织品及原料、工艺品、粮食及农产品、橡胶及制品、纸张、纸浆、棉花、玻璃的生产及销售；有色金属销售；代购、代销蜡油；生产、加工、销售烧火油(限于 7#以上，闪点高于 61℃)；低硫燃料油的存储及销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的批发零售；交通器材、交通安全设施、交通标志标牌的生产、销售及安装；公路工程施工及监理招标代理；仓库储存（不含危险、易制毒化学品）；房屋租赁；场地租赁服务；进出口业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499,930.33 万元，负债总额 303,006.86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923.47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775,808.08 万元，净利润 11,658.51 万元。

（7）山东省农村经济开发投资公司

山东省农村经济开发投资公司系由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批准，于 1988 年 5 月 6 日在山东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2008 年采用无偿划转方式将其划给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26,689.923332 万元。目前公司经营范围包括铁路等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管理与运营；铁路站场经营与开发；铁路沿线及其他区域土地开发；客货运输；物资设备采购与销售；房地产开发、销售与租赁；新能源、新材料开发；商业开发与经营、物业管理、物流服务；国内贸易、国际贸易；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3,090,716.23 万元，负债总额 2,060,214.27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0,501.95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147,026.95 万元，净利润 67,061.98 万元。

（8）中国山东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中国山东对外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山东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 CSI）是于 1984 年经国务院批准成立的大型综合涉外企业，2008 年成为山东省最大的国有企业山东高速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50,070 万元，业务涵盖国际承包工程、对外经济技术援助、境外投资、人力资源合作与交流、留学服务、对外劳务等，是山东高速集团的国际化战略平台，也是山东省重要的对外交流合作窗口。中国山东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作为山东高速实施国际化战略的平台和窗口，凭借一批优秀的国际商务、工程、投资管理人才，以及多年积累的对外经济合作经验，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广泛开展国际合作，通过转方式、调结构，深化转型升级，在经济发展的浪潮中迅速崛起，成为山东高速开拓国际业务的代表和旗帜。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222,785.64 万元，负债总额 52,049.22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736.42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100,579.99 万元，净利润 25,183.30 万元。

（9）山东高速服务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服务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齐鲁交通服务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03 月 14 日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服务区、停车区的服务；加油服务（仅限分支机构经营）；餐饮、住宿；汽车修理与维护；食品、烟（零售）、保健品（零售），图书报刊、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药品的销售；渔业、牲畜饲养；许可证批准范围内饮料桶装、瓶装饮用纯净水的生产加工及销售；刻字、打印业务；普通货运（以上凭许可证经营）；纺织、服装及日用品、汽车配件、机械设备、文化体育用品、工艺美术品、水果、蔬菜的销售；广告、文化传媒经营开发；交通工程设施、器材的生产销售施工；绿化工程施工；商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公路附属设施及开发建设；公路养护；房屋、车辆及设备租赁；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苗木、花草、蔬菜种植；物业管理；教育信息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293,848.51 万元，负债总额 89,265.16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04,583.35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295,357.72 万元，净利润-240.92 万元。

（10）山东通汇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通汇资本成立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注册资本 130,000 万元，业务范围涵盖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等各类资本市场业务。通汇资本主要管理运作集团发起设立的各类产业基金，广泛吸纳社会资金。通过构建结构化、可复制的融资模式，在优化集团负债率的基础上，形成产业投入长效机制，为集团自身产业发展与承担省政府赋予的重大基础设施建设任务提供资金保障。未来通汇资本将逐步拓展资本市场其他投融资业务，以专业方式管理运营各类基金，产品

线布局涵盖新产业孵化、种子、天使、VC、PE 等多个投资方向，实现投资收益的短、中、长期合理配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2,061,060.35 万元，负债总额 191,580.99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869,479.37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47,637.21 万元，净利润 121,443.46 万元。

（11）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9,791.0334 万元，经营范围为出资人授权和委托的资产经营管理，项目投资与经营管理，投资咨询（不含证券和期货投资咨询）；房屋租赁。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421,466.34 万元，负债总额 793,418.09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628,048.25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34,180.26 万元，净利润 64,181.07 万元。

（12）山东高速青岛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青岛发展有限公司是山东高速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306,862.00 万元，拥有世界最长跨海大桥山东高速胶州湾大桥与胶州湾高速公路 25 年的特许经营权，并拥有胶州湾大桥的广告经营权和旅游开发经营权，以及胶州湾高速公路的广告经营权。公司经营范围：国内外广告业务，对外投资，网络技术服务，城市文化宣传及群众文体活动的组织，会议及展览服务，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珠宝、工艺品及收藏品批发与零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025,413.46 万元，负债总额 668,588.84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356,824.61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84,678.87 万元，净利润 684.25 万元。

（13）山东高速青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青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齐鲁交通青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注册地位于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 195 号 T8 办公楼 1902 户。经营范围包括基础设施投资，以自有资金进行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创业投资、创业投资管理，融资租赁（不含金融租赁）（以上需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房屋租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项目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仓储物流（不含危险化学品）。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53,596.51 万元，负债总额 16,252.68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37,343.82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16,442.72 万元，净利润 1,810.76 万元。

（14）山东高速四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四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是经山东高速集团批准在四川成立的集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经营、管理和相关产业综合开发于一体的区域性公司，下辖乐宜公司、乐自公司、遂安公司等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0.00 万元。公司成立以来，始终秉承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相统一、企业利益与地方利益相统一的发展目标，致力于推动四川交通基础设施事业和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已建成通车的乐宜高速荣获“全国加快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工程劳动竞赛”优质工程奖，公司集体荣获“四川省五一劳动奖状”。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697,637.31 万元，负债总额 1,425,400.46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72,236.85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123,984.98 万元，净利润-21,881.65 万元。

（15）齐鲁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是一家高速公路运营商，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拥有独家特许权，特许期限内负责建设、养护、运营和管理济荷高速公路。济荷高速公路是 G35

国家高速公路重要组成部分，G35 国家高速公路是连接中国环渤海经济圈(1)、长三角经济圈(2)和珠三角经济圈(3)三大最发达经济圈的国家级高速公路。三大经济圈地理区位优势、经济实力强大，是中国的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663,612.34 万元，负债总额 374,452.62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89,159.72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134,636.60 万元，净利润 60,689.24 万元。

（16）山东高速材料技术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材料技术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齐鲁交通材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0 月，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主要从事交通高新材料、沥青制品、沥青改性剂、交通器材、机械设备、五金工具、保温材料、防水材料、燃料油、桥梁伸缩缝、橡胶支座、硅芯管的研发及销售；改性沥青、乳化沥青、特种沥青、建筑材料、空气净化设备的研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533,342.67 万元，负债总额 343,886.80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89,455.87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690,152.40 万元，净利润 32,517.65 万元。

（17）山东高速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8 月成立，是山东高速集团全资子公司、国有大型综合物流企业、山东省物流产业的旗舰企业，得到了省委、省政府和省国资委的充分重视和大力支持。集团成立后，作为山东省物流资源整合平台，逐步整合省内相关的物流资产和业务。作为山东高速集团冲击“世界 500 强”发展目标的重大战略性投资，山东高速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0.00 万元，注册规模全省同行业第一、全国前列。2018 年 10 月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具体包括：综合物流的组织、投资与管理；物流相关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与运营；粮食收购（粮食收购许可证 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商品物资批发零售（国家规定专营许可的除外）；煤炭批发；燃料油（仅限经营渣油、重油，不含储存）、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

制毒化学品）销售；国内、国际货运代理；普通货物仓储（不含冷库、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装卸、搬运、包装；普通货物道路运输；集装箱运输；代理报关、报检；企业管理服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物流相关信息咨询。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499,930.33 万元，负债总额 303,006.86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923.47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775,808.08 万元，净利润 11,658.51 万元。

（18）山东高速云南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云南发展有限公司是山东高速集团出资设立的国有综合型企业，注册资本 177,851.255 万元。公司管理运营高速公路主要为锁蒙高速、通建高速、鸡石高速及羊鸡高速。经营范围为高速公路、桥梁、隧道、铁路、港口、机场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管理、维护；汽车救援；高速公路、桥梁、铁路、铁路沿线的综合开发、经营；公路信息网络系统开发管理；土木工程及通信工程的设计、咨询、科研、施工；装修装饰工程；机电设备租赁；市政基础设施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租赁；矿产资源投资开发；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仓储服务；项目投资及对投资项目进行管理；国内贸易；物资供销；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241,939.51 万元，负债总额 1,010,034.82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31,904.68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73,486.22 万元，净利润-16,026.60 万元。

（19）山东高速湖北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湖北发展有限公司系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的二级权属单位，成立于 2017 年 3 月 6 日，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高速公路、桥梁、铁路、港口、机场的建设、管理、维护、经营、开发；高速公路、桥梁、铁路沿线的综合开发、经营；土木工程及通信工程的设计、咨询、科研、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材料销售；机电设备租赁；广告业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742,576.27 万元，负债总额 445,890.88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685.38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31,563.59 万元，净利润-23,111.45 万元。

（20）山东高速资源开发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山东高速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资源开发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3 月 27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交通基础设施相关土地等资源综合利用；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资产管理；投资咨询；园区管理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市政设施建设、室内装潢及设计、建筑工程与设计、工程管理与咨询、绿化园林工程；经济信息咨询服务；旅游资源及旅游景点的开发利用；对外承包工程业务、进出口业务；设备与建材销售；体育咨询；体育竞赛组织；体育保障组织；体育场馆管理；体育场地设施管理；体育健康服务；物业管理；不动产租赁。该公司下属山东高速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具有房地产开发企业贰级资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2,260,813.85 万元，负债总额 1,860,052.24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400,761.61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300,618.60 万元，净利润 14,863.59 万元。

（二）发行人主要合营、联营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主要境内合营、联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
一、合营企业				
1	深圳前海厚生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山东高速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45.00%	1,000.00	一般经营项目是：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投资策划；市场营销策划；投资顾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商业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财务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股权投资；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
				会务策划；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依托互联网技术手段，提供金融中介服务（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2	山东高速农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山东高速泰山康养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0.00%	10,000.00	旅游项目开发；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咨询）；酒店管理；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经营）；健身休闲服务；医疗信息咨询；教育咨询（不含办学）；休闲观光服务；生态农业技术开发；农产品开发；养老服务；房屋租赁（不含融资性租赁）；民宿项目开发及运营管理；苗木、农产品、建材的批发、零售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和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泰安市同达建材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山东高速泰山康养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5.00%	2,500.00	建材（不含易燃易爆品）销售；商品混凝土、混凝土预制件加工、销售；建筑工程机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山东高速融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成都）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山东高速四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45.00%	5,000.00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业，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山东高速四川鑫汇隆石材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山东高速四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49.00%	1,000.00	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机械设备、农业机械、农副产品、五金产品、电力设备、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矿产品（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装修工程设计、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货物进出口；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国内货运代理；商务咨询（不含投资咨询）；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并提供技术服务；网络技术开发；国际货运代理；普通货运（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农业技术开发及技术转让；再生物资回收（不含危险废物、废弃电器电子产品、不得在三环以内设点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联营企业

1	山东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直接持股 33.33%；发行人联营企业山东海洋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0%	309,090.91	许可证批准范围内的国际船舶普通货物运输(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货物装卸及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供应链信息咨询及管理服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自营和代理货物、技术的进出口；船舶租赁；船员培训；航海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和信息服务；交通基础设施、交通附属服务设施的投资；能源领域投资；实业项目投资与管理；铁矿石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山东海洋集团有限公司	20.10%	497,400.29	海洋产业的投资、经营和管理，涉海金融业投资及资本运营，投资管理及咨询，财务咨询，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
3	山东高速满易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山东高速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合计持股 56.2%	5,000.00	现代物流技术的研究、开发、咨询和服务；物流系统总体规划和项目集成；物联网技术开发、服务和运营管理；互联网信息服务；电子商务系统、计算机软件及硬件的技术开发、设计、制作销售；数据库及计算机网络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的设计、安装及维护；计算机技术服务；信息化系统咨询服务、方案设计；电子收费及智能交通系统、设备的设计、集成、安装、调试、管理、维护维修、清分结算、技术服务、检验检测、销售；会员卡代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不含投资、资产管理、金融类咨询）、财务咨询、会计代理记账（凭会计代理记账许可证书经营）、商务信息咨询、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不含教育辅导培训等）、市场营销策划、公关活动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及自有媒体发布；电子产品、通讯产品及配件的销售、安装和维修服务；企业供应链管理及服务；产业园区规划方案设计、咨询、产业园区招商代理；普通货运；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无车承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化品以及国家专项审批的项目）；货运代理，物流信息咨询（不含互联网信息咨询）、普通货物装卸搬运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山东金色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中国山东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持股 30.00%	500.00	农业项目开发、咨询，农业新技术、新成果技术指导和技术服务，农产品进口贸易，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化肥、塑料制品、饲料、农机具的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山东省济邹公路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山东省农村经济开发投资公司持股 30.00%	2,000.00	岚济线济宁至邹城段公路及其附属设施的养护和经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湖北武当山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山东高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持股 38.51%	53,825.00	文化及旅游相关产业投资、经营；房地产及酒店开发、经营（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7	山东高速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49.00%	2,000.00	基金管理、以自有资金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山东高速北银（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40.00%	2,000.00	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山东高速嵩信（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40.00%	2,000.00	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
10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8.49%	2,062,213.00	铁路建设项目、土地综合开发经营性项目投资及管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97%	41,565.57	专用车辆、环卫设备及配件的制造和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环保移动公厕、真空厕所、车载环保公厕、装配式公厕及其他活动房屋的研发、制造、销售、维护、租赁；钢结构专业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工程设计；好氧类设备、厌氧类设备、污泥处理设备及装置、组合污水处理装置、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水质污染防治用格栅及其他环保设备的设计、集成、制造、销售、研发、加工、维修和租赁；城乡垃圾清扫保洁服务、城乡垃圾收集服务、城乡道路冲洗服务、城乡积雪清理服务、城乡垃圾运输服务（含垃圾中转站管理服务、其他城乡垃圾运输服务）、城乡泔水清运服务及其他城乡垃圾清运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服务；城乡垃圾分类服务、城乡垃圾焚烧服务、城乡垃圾填埋服务、城乡垃圾堆肥服务、城乡废弃食用油处理服务、餐饮垃圾和厨余垃圾处理服务、垃圾渗滤液处理服务及其他城乡垃圾处理服务；公共厕所管理服务、城乡排泄物清运服务、城乡排泄物收集处理服务；绿化管理；建筑物外墙清洗服务；城乡水域治理服务；城乡污水处理服务；江、湖治理服务；水库污染治理服务；再生物资回收；公路养护服务；环境保护与治理咨询服务；污水、污泥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对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的投资；市政管理咨询服务；机械工程研究服务；环境科学技术研究服务；环境卫生工程设计服务；软件开发；对外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35%	275,796.07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销金融产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保险兼业代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2019 年 10 月 31 日，山东海洋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320,000.00 万元增加为 497,400.29 万元，同时股权结构发生了变动，股权变动后，发行人持有山东海洋集团有限公司股权 20.10%，山东海洋集团有限公司由发行人合并报表子公司变为联营企业。

2019 年 11 月 8 日，山东高速满易物流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股东变更，变更后发行人子公司山东高速信联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51.2%，子公司山东高速信息工程有限公司持股 5%。

发行人主要境内合营、联营公司 2020 年末/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0 年末/度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深圳前海厚生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11,312.78	10,458.13	854.64	86.79	-136.18
山东高速农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4,292.60	3,277.12	1,015.49	1,002.75	65.49
山东高速融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成都）有限公司	954.57	468.66	485.91	-	-30.58
青岛港（临沂）高速物流有限公司	1,125.96	59.39	1,066.57	1,302.41	18.60
山东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1,237,867.59	807,876.86	429,990.73	332,768.63	6,388.38
山东海洋集团有限公司	2,995,696.48	1,948,563.02	1,047,133.47	744,589.08	29,438.29
湖北武当山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65,344.01	61,220.66	4,123.35	10.90	-422.10
山东高速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2,405.60	27,478.92	4,926.68	1,385.93	718.14
山东高速北银（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839.70	550.46	2,289.24	1,822.97	998.09
山东高速嵩信（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22.06	196.97	2,825.09	408.24	204.20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546,712.10	236,469.85	310,242.25	544,335.62	54,420.18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637,482.46	6,519,005.09	2,118,477.38	568,721.08	154,002.76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合营、联营公司对发行人资产、负债、收入、利润等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股东包括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 70%；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20%，山东省社保基金理事会持股 10%，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山东省国资委，山东省国资委为山东省人民政府直属特设机构。

（二）实际控制人主要职责

山东省国资委的主要职责如下：

1、根据山东省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省属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

2、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拟订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等方式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依法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的权益。

3、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山东省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的战略性调整。

4、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

5、按照有关规定，代表山东省政府向所监管企业派出监事会，负责监事会的日常管理工作。

6、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按照有关规定负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

7、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等工作。

8、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起草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制定有关规范性文件；依法对设区的市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9、承办山东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发行人股权质押及争议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各股东持有之发行人股权不存在质押及权属争议。

四、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及持有发行人证券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现任的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表：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周勇	党委书记、董事长	男	1962 年
王其峰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男	1966 年
李广进	党委副书记、董事	男	1967 年
张寿利	外部董事	男	1962 年
徐立波	外部董事、财务总监	女	1971 年
陈晓军	外部董事	男	1969 年
宋靖雁	外部董事	男	1964 年
毕京建	党委常委、职工董事、工会主席、总 审计师	男	1963 年
石振源	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男	1963 年
李航	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男	1970 年
王志斌	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男	1965 年
房建果	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男	1968 年
王小东	副总经理	男	1975 年
嵇可成	总会计师	男	1972 年
徐荣斌	董事会秘书	男	1974 年

发行人为国有控股公司，故不存在上述董事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上述董事亦未持有公司所发行的债券。

上述董事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

周勇，男，1962 年生，山东青岛人，中共党员，工学博士，1983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山东省交通工程公司工程处技术员、副主任、工程处工程施工负责人、施工处处长、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山东省路桥

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山东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莱芜市委常委、副市长，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联合重组后的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现任联合重组后的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王其峰，男，1966 年生，山东夏津人，中共党员，工程硕士。曾任山东省交通厅科技处科员（其间挂职莘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山东省交通厅科技教育处副主任科员、山东省交通厅科技教育处主任科员、山东省交通厅科技教育处副处长、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建设管理处处长、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主任、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党组成员、副厅长。现任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李广进，男，1967 年生，山东莱州人，中共党员，大学，1989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山东省税务局计划会计处办事员、科员，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计划会计处科员、计划会计处副主任科员、计划财务处副主任科员、计划财务处主任科员、办公室副主任、税收管理二处副处长、税收管理二处处长、企业所得税处处长、人事处处长，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人事处处长、党委组织部部长、一级调研员。现任联合重组后的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

张寿利，男，1962 年生，山东济南人，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1981 年 8 月参加工作。曾任淄博矿务局寨里煤矿北大井技术组技术员、技术科副科长、南定煤矿技术科科长、副总工程师、南定煤矿总工程师、副矿长、岭子煤矿矿长、党委委员、副局长兼安全监察局局长，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长、党委书记，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现任联合重组后的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徐立波，女，1971 年生，山东莱州人，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1993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济青高速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科员、管理局科员、收费处副主任科员，山东基建股份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山东高速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党委委员、董事，山东高速齐鲁建设集团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党委委员，山东能源集团财务管理部副处长、主任会计师、资金管理中心主任、资金处处长，山东能源集团财务公司筹建工作办公室负责人、财务管理部主任会计师、资金处处长、资金管理中心主任、职工董事、总经理、董事长，联合重组前的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财务总监。现任联合重组后的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财务总监。

陈晓军，男，1969 年生，山东夏津人，中共党员，硕士学历，1990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山东省公安厅治安处一科办事员、科员、副主任科员、治安总队行动队队长，山东省国资委政策法规处(研究室)工作人员、主任科员、助理调研员、副调研员，山东省国资委企业改革处副处长、调研员、董事会监事会工作处处长，山东鲁粮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山东种业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山东泰山地勘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联合重组前的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现任联合重组后的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宋靖雁，男，1964 年生，山东济南人，博士学历，1988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清华大学自动化系助教、讲师，香港中文大学系统工程与工程管理学系研究助理，清华大学自动化系副教授、副系主任，交通部中国智能交通框架体系自动公路系统专家组副组长，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 PATH 研究中心访问学者，香港中文大学自动化与计算机辅助工程系副研究员，清华大学自动化系教授、副系主任，联合重组前的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05 年 12 月至今任国家 863 高科技项目专家组专家，2010 年 7 月至今任清华大学自动化系教授，2014 年 11 月至今任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联合重组后的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毕京建，男，1963 年生，山东巨野人，中共党员，工学硕士，1983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德州筑路机械厂职工，山东省公路管理局干部、助理工程师，山东省交通厅人事处科员、人事处副主任科员、人事劳资处主任科员、规划基建处副处长、规划基建处调研员（主持工作），山东省交通运输厅综合规划处处长、总工程师，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职工董事、工会主席。现任联合重组后的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职工董事、工会主席、总审计师。

2、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石振源，男，1963 年生，山东肥城人，中共党员，中央党校研究生，1985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山东省农机集团总公司秘书、秘书科副科长、摩托车公司副经理，山东省经贸委企业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山东省国资委政策法规处（研究室）负责人、政策法规处（研究室）副处长（副主任）、政策法规处（研究室）调研员、企业改革处调研员、企业改革处处长，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董事、董事会秘书。现任联合重组后的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李航，男，1970 年生，四川平昌人，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后，1994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中国轻骑摩托车集团总公司办公室秘书、财务部科员，斯里兰卡东方轻骑兰卡公司、巴基斯坦新东方国际贸易公司、轻骑乌干达—肯尼亚贸易公司财务经理，巴基斯坦赛格尔—轻骑摩托车有限公司财务顾问、财务经理、财务总监，中国轻骑集团济南对外贸易有限公司海外财务科科长、会计科科长、财务部副部长，中国轻骑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财务党委委员兼财务第一支部书记，联合重组前的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财务部部长、计划财务部部长、总会计师、党委常委、董事。现任联合重组后的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

王志斌，男，1965 年生，山东招远人，中共党员，大学，1987 年 8 月参加工作。曾任济南轻工化学总厂合洗分厂办事员、企管办科员，山东省交通工业

集团总公司办公室秘书、副科级干部，山东省交通工业集团总公司中一企业中层副职级干部、中层正职级干部，山东省交通工业集团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山东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联合重组前的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职工董事、工会主席。现任联合重组后的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房建果，男，1968 年生，山东临沂人，中共党员，工学博士，1991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山东省公路管理局干部、工程科副科级干部，山东省交通厅公路局基建处主任科员，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公路局养护处副处长、建设管理处副处长、综合规划处处长、总工程师、一级调研员，联合重组前的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现任联合重组后的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王小东，男，1975 年生，山东栖霞人，中共党员，工程硕士，1997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山东基建济青高速济南管理处监控分中心职员、组织人事科宣传干事、办公室副主任，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鲁西分公司政治处职员、团委书记、办公室副主任，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职员、团委副书记、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主任、机关党委副书记、董事会秘书、党委委员，中国山东高速金融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局主席。现任联合重组后的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山东高速金融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局主席（兼）。

嵇可成，男，1972 年生，山东高密人，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1993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山东省济青高速公路管理局财务科科员，山东省济德高速公路工程建设办公室财务科会计，山东省京福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办公室财务科会计，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职员，齐河至夏津高速公路项目建设办公室财务科科长，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中层副职、财务部副部长，山东

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省地铁局）党委委员、总会计师，联合重组前的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总会计师、党委委员、机关纪委副书记。现任联合重组后的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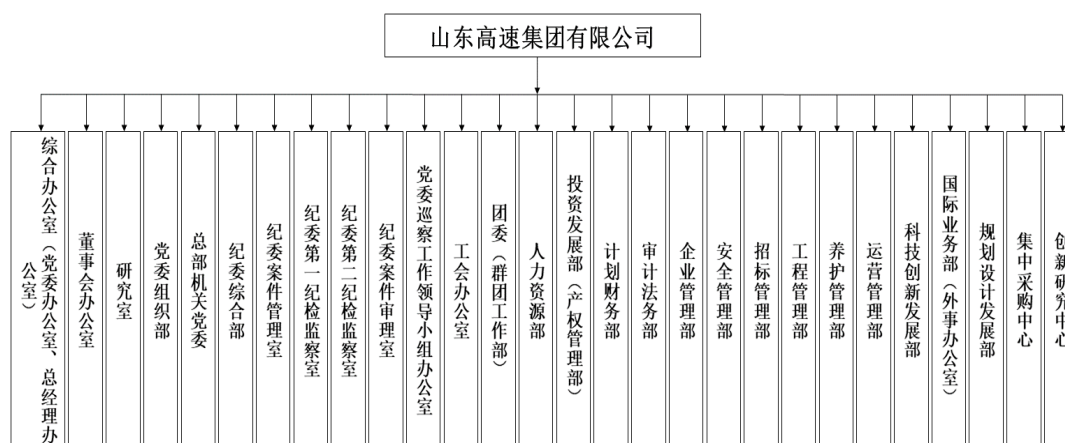
徐荣斌，男，1974 年生，中共党员，医学学士，1996 年参加工作，曾任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综合部部长（机关中层正职级）、机关纪委书记、总部机关党委委员、综合办公室（党委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现任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党委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总部机关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无在山东高速集团及其并表子公司之外的兼职情况。

五、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及其运行情况

（一）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组织结构如下：



（二）发行人治理结构及职能部门的运行情况

发行人由山东省国资委、山东省社保基金理事会履行股东职责，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除依照其出资比例获得红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以外，其他股东权利均由山东省国资委代为行使；目

前公司下设综合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研究室、党委组织部、总部机关党委、纪委综合部、纪委案件管理室、纪委第一纪检监察室、纪委第二纪检监察室、党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会办公室、团委、人力资源部、投资发展部、计划财务部、审计法务部、企业管理部、安全管理部、招标管理部、工程管理部、养护管理部、运营管理部、科技创新发展部、国际业务部、规划设计发展部、集中采购中心、创新研究中心等 28 个职能部门，各司其职，职责明确，能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治理结构主要运行情况如下：

1、公司股东

山东省国资委和山东省社保基金理事会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履行出资人职责，保障出资人权益，防止国有资产损失。股东维护公司作为市场主体和法人实体依法享有的权利，除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外，不干预公司经营活动。

山东省国资委根据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对公司国有资产履行基础管理职责。

公司股东享有以下权利：（1）委派股东代表参加股东会会议，并按照其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2）向股东会提出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推荐人选；

（3）依照其出资比例获得红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4）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质询；（5）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以及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6）查阅、复制公司章程、公司债券存根、股东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可以要求查阅公司会计账簿；（7）提议召开股东会会议，向股东会会议提出提案；（8）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或质押其所持股权；

（9）优先购买其他股东转让的出资；（10）按照出资比例优先认缴公司新增资本；（11）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依照其出资比例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12）根据《公司法》之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13）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股东的其他权利；（14）上述股东权利，

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除第（3）项权利外，其他均由山东省国资委代为行使，章程其他条款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以下职权：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发展战略规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对其进行年度和任期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决定其报酬及奖惩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对发行中长期债券作出决议；（9）对公司合并、分立、改制、解散、申请破产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必要时报请省政府批准；（10）决定公司股权激励计划；（11）制定和修改公司章程；（12）根据需要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重要经济活动和重大财务事项进行审计；（13）对公司股东转让所持国有股权提出方案，并报省政府批准；（14）审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董事会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之规定，发行人设立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4 名、外部董事 4 名、职工董事 1 名。外部董事人选由各股东提出，其中省国资委提出 3 名，省社保基金理事会提出 1 名。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发行人《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1）召集股东会会议，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主营业务、经营计划、年度投资计划、投资项目和投资方案，特别重大的投资项目须按照有关规定报省政府批准；（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中长期债券的方案；（7）制订公司合并、分立、改制、解散、申请破产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决定公司分支机构的设立和撤销；（9）按照有关规定，行使对公司高

级管理人员职务的管理权。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董事长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决定契约化管理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评价和薪酬分配；（10）制订公司章程修订稿或修正案草案；（11）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召开和表决的程序等作出规定；（13）决定公司除发行中长期债券外的融资方案、转让重大财产以及年度预算范围内的对外捐赠或赞助，对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作出决议；（14）决定公司的风险管理体系，对公司风险管理进行监控，审议公司内部审计报告；（15）决定公司劳动、人事、分配制度改革方案，决定职工收入分配方案；（16）决定公司内部业务重组和改革事项，决定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事项；（17）对公司经营管理实施监督，听取或审议总经理的工作报告，检查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18）管理公司财务等重大信息公开事项；（19）建立与股东会、党委会、监事会重大事项沟通制度，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报告；（20）决定聘用或解聘承办公司年报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21）决定出资企业的改制、合并、分立、解散、清算、申请破产事项；（22）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决定权属企业之间的产权无偿划转、协议转让事项；决定二级及以下国有控制企业持有的产权，通过产权交易市场公开转让事项；备案公司及权属企业决定事项涉及的资产评估报告；（23）在国资监管法规规定的比例或数量范围内，决定增、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事项；（24）决定出资企业注册资本及资本金变动事项；（25）建立工资效益联动机制，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报省国资委备案；（26）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根据需要设立战略、投资与财务分析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

2018 年 8 月末，公司发生股权变更，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社保基金理事会关于修订<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的通知》（鲁国资法规字〔2018〕26 号），公司股东会对《公司章程》做出相应修

订，根据修订后《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人员构成结构发生变化。目前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共有 7 人，董事会人数未达到发行人《公司章程》规定人数。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人员少于发行人《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可能给发行人重大事项的集体决策带来一定的影响，目前公司其他董事正在任命过程中，未对发行人正常经营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3、监事会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之规定，发行人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5 人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专职监事 1 名、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股东代表监事人选由省国资委提名；专职监事由股东协商提名，股东会决定聘任和解聘；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之规定，监事会对股东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1）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股东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2）检查公司财务；（3）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4）提议召开股东会会议、董事会临时会议；（5）向股东会提出提案、报告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6）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7）负责组织指导、监督企业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工作，对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过程进行监督，对其执业质量进行评价；（8）依照《公司法》有关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9）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和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总经理办公会及监事会认为需要列席的其他会议，并对会议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

目前发行人暂无监事，相关监事正在任命过程中。

4、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之规定，公司设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若干名、总法律顾问 1 名。

总经理任期由董事会确定，一般不超过本届董事会的任期，连聘可以连任。未经股东会同意，董事长不得兼任总经理。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之规定，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1）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2）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投资方案和财务预算；（3）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4）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5）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6）按照有关规定，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7）按照有关规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8）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目前发行人暂无总经理、总法律顾问，相关人员正在任命过程中。

5、各主要职能部门

（1）综合办公室（党委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

负责集团综合行政管理、文电、机要、保密、新闻宣传、档案管理、信访稳定工作；归口管理督查督办工作。设督查室，隶属综合办公室（党委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管理。具体职责：负责组织集团党委会议、总经理办公会议和年度工作会议等综合性会议；归口管理督查督办工作；负责档案管理工作；负责上级党政文电、外部单位来文来函及集团公文流转工作；负责机要、保密及办公自动化建设工作；负责集团信息、新闻宣传、舆情监测及集团网站、微信公众号等网络平台管理；负责综合行政管理工作，包括：请假出差审批、差旅管理、业务招待、公务用车、办公用房、通信、会议、办公设备、办公用品、行政经费、行政印章等工作；负责集团内外协调及公共关系管理；负责集团领导活动安排、领导外出报备等工作；归口管理信访稳定工作；负责集团图书馆的运行管理工作。

（2）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集团股东会、董事会日常事务管理及信息披露等工作。具体职责：负责集团股东会、董事会日常运转和事务处理工作；负责组织起草集团董事会报告、议案、决议等文件和工作计划、监督检查报告、相关工作制度等材料；负责集团股东会、董事会决议及有关工作的督导落实，重要决策信息等需公开信息的对外披露工作；负责落实集团派出董事、监事工作报告制度，受理集团出资企业董事会、监事会集体工作报告，董事、监事个人述职报告和重大及紧急情况临时报告；指导集团出资企业规范股东会、董事会日常管理工作。

（3）研究室

负责围绕集团改革、发展、稳定等全局性工作和各时期重点工作进行调查、提出建议；综合文稿的起草、审核及课题研究等工作。具体职责：负责收集、整理、研究与集团经营活动有关的党和政府的政策、规定；负责收集、整理、分析行业发展的重要动态、典型经验和先进做法；负责围绕集团改革、发展、稳定等全局性工作和各时期重点工作组织调查研究、提出建议；负责企业发展战略研究工作；负责集团综合文稿的起草、审核工作；负责课题研究、评审工作；负责集团《高速通讯》的编辑和发行。

（4）党委组织部

负责贯彻落实加强国有企业党的建设有关工作要求，落实集团党委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工作部署，负责集团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干部管理、精神文明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归口管理人才和招才引智工作，负责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负责职业经理人队伍建设和契约化管理等工作。内设党校工作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具体职责：按照集团党委发挥领导作用的要求，建立健全党委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有关制度，落实集团党委关于党建工作责任制的任务部署；指导权属单位党组织建立健全履行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的责任落实、考核评价、述职评议制度；加强对权属单位党建工作的考核，促进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改革发展紧密结合；负责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工作；负责集团党委管理的领导人员的选拔、任用、考核、培训、监督等日常管理；负责集团派出董事、监事、会计委派领导人员的推荐与任免；负责领导人员兼职的备案管

理工作；承担集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日常办事机构工作；归口管理人才和招才引智工作，负责集团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和高端人才引进工作；负责后备干部的管理工作；负责干部信息管理工作；指导权属单位干部管理工作，指导权属单位开展职业经理人队伍建设和契约化管理工作；落实国有企业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有关规定，指导权属企业将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负责基层党组织建设；负责党员管理、党费和党组织工作经费管理；指导各级党组织配齐配强党务工作力量；负责中共山东省委党校（山东行政学院）集团分校建设工作；负责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负责思想政治工作、政研会建设和政工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管理工作；归口负责评先、创优、竞赛的表彰管理工作；负责出国（境）领导人员的政审管理工作，负责因私出国（境）及证照管理工作。

（5）总部机关党委

负责集团总部党的建设；负责总部机关党委日常工作、党员管理；集团离退休人员管理等工作。具体职责：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和执行党中央、上级组织和本组织的决议；负责集团总部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作风建设，加强所属各党支部建设，发挥战斗堡垒作用；负责集团总部党员的政治理论学习；对集团总部党员进行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严格党的组织生活，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切实履行义务，保障党员权利不受侵犯；负责所属党支部组织设置调整和按期换届；负责所属党支部党员的组织关系接转、党员发展，做好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工作；负责集团总部党风廉政建设各项任务的落实；负责集团总部离退休人员管理工作，指导权属单位离退休人员管理工作；承担集团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日常办事机构工作。

（6）纪委综合部

负责处理日常事务、筹备组织重要会议、组织起草有关文件文稿、制度建设、宣传教育、队伍建设、组织建设、检查考核、档案管理等职责。具体职责：负责集团公司纪检监察机构日常运转工作，筹备组织综合性会议和重大活动；负责汇总分析集团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有

关工作理论及课题开展调查研究，组织起草工作报告等有关文件文稿，审核以集团公司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名义制发的公文；负责督促检查省纪委监委、集团公司党委等决策部署和批办交办事项，以及集团公司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会议决定事项的落实情况；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和廉洁文化建设工作，开展廉洁自律和警示教育，编发报送重要信息，管理维护网络信息平台；负责组织权属单位党组织书记和总部部室负责人向集团公司纪委述责述廉及评议工作；负责提出集团纪检监察规章制度建设计划，组织起草、修订有关规章制度，协调办理对权属单位纪委上报的规范性文件进行备案审查、清理等工作；负责集团纪检监察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工作，对纪检监察人员开展培训，对权属单位纪检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提出意见建议，会同有关部门办理权属单位纪委书记、副书记的提名考察等工作；负责组织对权属单位纪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监督责任情况进行检查考核；负责公文办理和运行管理，保管、使用集团公司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印章；负责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对文书音像档案资料进行收集、整理和归档，归口管理案件档案，严格执行保密制度；负责对集团纪检监察人员进行日常监督和管理，制定并督促落实监督管理有关规定。对纪检监察干部涉嫌违反党纪、职务违法等问题线索进行处置、审查调查，提出处置意见等；负责集团公司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协调小组日常工作。

（7）纪委案件管理室

负责对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主要履行信访举报、线索管理、组织协调、监督检查、督促办理、统计分析等职责。具体职责：负责受理对权属单位党组织、集团公司党委管理的党员干部涉嫌违纪以及监察对象涉嫌职务违法、职务犯罪问题的信访举报，统一接收上级纪检监察机关和集团总部部室移交的相关信访举报，定期分析信访举报形势，协调处理有关问题；负责受理权属单位党组织、集团公司党委管理的党员干部对集团公司纪委作出的党纪处分或者其他处理不服的申诉，受理监察对象对涉及本人的处理决定不服的复审申请；负责对问题线索进行集中管理、分类处置和定期清理；负责按照查办案件以上级纪委领导为主的要求，向集团公司党委和省纪委

报告线索处置和案件查办情况，统一受理权属单位纪委线索处置和案件查办报告；负责查办案件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与有关执纪执法机关建立协作办案机制，牵头办理对集团公司涉嫌职务犯罪的案件移送司法机关；负责监督检查依纪依法安全文明办案情况，对办案场所安全保密、调查措施的使用、执行办案制度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督促查办上级纪检监察机关和集团公司党委领导转办交办案件及办理相关事项；负责对集团查办案件情况进行统计，做好案件统计资料的审核、汇总和报送，及时掌握查办案件的工作动态，定期进行综合分析，总结办案工作经验，做好重大案件查办成果的综合运用；负责组织办理集团公司党委管理的党员干部选拔任用前或评先评优时出具廉洁意见；负责廉洁档案建立、更新、管理工作。

（8）纪委第一纪检监察室

负责开展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主要履行监督检查、执纪审查、调查处置等职责。具体职责：负责监督检查权属单位党组织、集团公司党委管理的党员干部遵守和执行党的章程以及其他党内法规，遵守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以及国家法律法规等方面的情况，监督检查监察对象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业以及道德操守等方面的情况；负责监督检查权属单位党组织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情况，对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落实不力的领导干部实施责任追究；负责严肃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和实施细则精神问题，对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实施细则精神不力的，进行问责或提出责任追究建议；负责做好问题线索处置工作，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或者轻微违纪违法问题，应当及时谈话提醒、批评教育、责令检查、诫勉谈话，提高监督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负责对集团公司党委管理的党员干部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进行初核、立案审查，并提出责任追究建议。必要时，直接查处权属单位纪委管辖范围内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负责对监察对象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违纪行为的案件进行初核、立案调查，并提出处理建议；负责就有关问题向监督对象所在单位党委提出纪律检查建议，或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负

责集团公司未经立案的线索处置和案件材料归档工作（由案件审理室审核把关的除外），具备归档条件后及时移交至综合部统一管理。

（9）纪委第二纪检监察室

职责同纪委第一纪检监察室。

（10）纪委案件审理室

负责对需要给予党纪政务处分的案件审核把关，主要履行案件审理职责。
具体职责：负责对立案审查调查的集团公司党委管理党员干部涉嫌违纪、拟被问责以及集团公司监察对象涉嫌违法的案件进行审理，并负责案件立卷归档工作，具备归档条件后及时移交至综合部统一管理；负责对集团公司拟诫勉、组织调整或组织处理的案件进行审核把关，并负责案件立卷归档工作，具备归档条件后及时移交至综合部统一管理；负责对权属单位立案审查的案件进行审核、审理。对具备审理条件的权属单位立案审查的违反党纪案件审核把关。对不具备审理条件的权属单位立案审查的违反党纪案件履行审理职责；负责对集团公司纪委综合部人员涉嫌违反党纪、职务违法等问题线索进行处置、审查调查，提出处置意见等；负责协助办理对集团公司涉嫌职务犯罪的案件移送司法机关；按照管理权限对受到刑事处罚的党员干部、监察对象，依据生效的司法判决、裁定，审理并提出相应的党纪政务处分意见；负责协调、督办、检查有关案件处分决定的执行，推进以案为鉴、以案促改，对受处分人员进行回访教育；负责承办权属单位党组织、集团公司党委管理的党员干部对集团公司纪委作出的党纪处分或者其他处理不服的申诉案件，承办监察对象对涉及本人的处理决定不服的申请复审案件；负责组织对集团公司党委管理干部开展廉洁谈话；负责集团公司廉洁风险防控体系建设推进、评估、监督与检查。

（11）党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负责统筹、协调、指导集团党委巡察组开展常规巡察或专项巡察工作，开展巡察“回头看”，督促被巡察单位抓好巡察整改落实工作，配合集团督查室对重大事项的督查督办工作。具体职责：贯彻落实上级巡视巡察机构和集团党委

关于巡察工作的指示要求；承担党委巡察工作的政策研究、制度建设等工作；负责拟订集团党委年度巡察计划、工作方案，提出被巡察对象建议名单以及巡察组成员人选名单；负责统筹、协调、指导集团党委巡察组开展常规巡察或专项巡察工作；向集团党委和党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负责建立和管理巡察人才库，并对巡察工作人员进行培训、管理、监督和考核；向集团有关职能部门制发巡察建议书，监督检查被巡察单位的整改落实情况；指导有关权属单位党委巡察机构开展工作；协助集团督查室开展对重大事项的督查督办工作；承担集团党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12）工会办公室

负责集团工会组织建设、企业民主管理、职工权益维护、劳动技能竞赛、群众性创新活动和职工文体活动、劳模选树、帮扶救助、社会捐赠及公益慈善等工作。具体职责：负责集团工会组织建设，指导权属单位工会组织依法遵章规范运作；负责组织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代表团团长联席会、厂务公开等形式依法参与企业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组织召开集团职工（会员）代表大会，征集职工代表提案，督促落实各项决议；依法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和民主权利，协调劳动关系，建立健全集体协商机制，制定集体合同和工资集体协商等制度；参与企业有关涉及职工利益政策的制定；负责工会理论研究，会同有关部室做好职工思想政治、职业道德、职业纪律和职工健康教育等工作；负责开展劳动竞赛、技能竞赛、岗位练兵和群众性安全生产、安全竞赛等活动；开展职工合理化建议、“五小”创新竞赛等群众性创新活动；开展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提高职工队伍的整体素质；负责集团社会捐赠、公益慈善和困难职工帮扶救助、互助互济、送温暖慰问等工作；做好会费收缴和管理，规范使用工会经费和会费，办好职工集体福利；负责“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等荣誉称号的评选、推荐、表彰、管理工作；承担集团总部机关工会日常工作。

（13）团委（群团工作部）

负责集团共青团组织建设、青年工作、团员管理、女职工等工作；承担集团总部机关团委工作。具体职责：在集团党委和上级共青团组织领导下做好青

年职工思想政治工作，保持青年职工队伍稳定，服务企业改革和发展大局；围绕集团中心工作开展适合青年职工和企业特点的争创活动，做好青年先进典型的培养和宣传工作；负责集团共青团组织建设，团员队伍建设管理，团组织的设置和撤销；指导权属单位共青团组织依法遵章规范运作；做好团费收缴、管理和使用；组织召开集团团员代表大会，参与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会同党委组织部做好党建带团建工作；负责集团女职工工作，指导权属单位结合实际建立健全女职工组织，依法维护女职工合法权益；接受妇女联合会的业务指导；负责“青年文明号”“三八红旗手”“巾帼文明岗”等荣誉称号的评选、推荐、表彰、管理工作；负责人口和计划生育管理工作；负责统战工作；承担集团总部机关团委工作。

（14）人力资源部

负责集团机构编制、人员招聘和调配、劳动关系管理、教育培训、收入分配制度改革、业绩考核和薪酬管理、中长期激励等工作。具体职责：负责集团人力资源规划的制订并组织实施；负责集团机构设置、编制、职能管理和分支机构设立工作；会同党委组织部做好人才和招才引智工作；负责专业技术人才、技能人才管理及选拔推荐工作；牵头负责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职业技能鉴定管理工作；负责劳动用工制度改革工作；负责人员招聘、员工调配、复转军人安置，劳动关系管理等工作；负责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工作；负责工资总额管理、负责人薪酬管理工作，推进权属单位中长期激励、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承担集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日常办事机构工作；牵头负责经营业绩考核工作，归口负责省国资委对集团的经营业绩考核工作；负责制订和修订对权属单位业绩考核制度，提出考核结果和负责人薪酬核定建议；指导、监督权属单位全员业绩考核和薪酬管理工作；负责劳动用工、劳动合同、劳动保护、社会保险、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管理等工作；归口负责培训和继续教育工作，负责组织开展集团综合性培训工作；负责集团总部业务技术人员的职务管理；负责集团总部人员的薪酬、劳动合同、考勤和休假管理、工装管理及退职、内部退养手续办理和待遇审核。

（15）投资发展部（产权管理部）

负责集团战略规划、产业政策研究、招商引资、项目统筹开发、投资管理、资本运营、产业重组、产权管理等工作；归口管理项目开发和资本运作工作。设项目开发和资本运作中心，隶属投资发展部（产权管理部）管理。投资发展部（产权管理部）具体职责：负责拟订集团战略发展规划；指导、审核权属单位战略规划工作；跟踪集团及权属单位战略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对战略发展规划进行动态调整；承担集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日常办事机构工作；负责集团主业及相关产业链、价值链开展产业政策研究，并提出意见建议；对影响发展的因素进行前瞻性分析，为集团聚焦主业、推进产业布局优化、形成科学合理的资本布局，提出建设性意见；负责围绕发展战略，统筹组织集团及相关权属单位开展引进战略投资者等权益性融资工作；拟订集团招商引资年度工作目标、重点计划，负责招商引资工作的统计、调度、考核；负责组织开展资本运作工作，拟订集团年度资本运作工作目标、重点计划；负责集团产业整合工作；负责基金业务管理工作，指导权属投融资企业规范运营管理；负责完善投资管理制度体系和组织体系；编制集团年度投资计划；开展投资项目的审批、事中与投后监管、分析统计；组织实施投资收益收缴；组织投资管理信息系统的维护与应用；负责完善产权管理制度体系和组织体系；开展集团内各类产权转让事项的审批以及产权登记的审核报批；组织产权信息系统的维护应用与监督检查；编制产权分析报告，对产权进行动态优化调整；负责投资项目、产权转让、产权登记等档案管理。

（16）计划财务部

负责国家财经法规、政策和集团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建立、实施和修订集团财务管理制度，生产经营计划与调度、资金、预算、会计核算、税务工作；归口管理固定资产管理、资金结算工作。设固定资产管理办公室、资金结算中心，隶属计划财务部管理。计划财务部具体职责：负责国家财经法规、政策和集团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建立、实施和修订集团财务管理制度；负责集团年度（任期）经营绩效考核财务类指标的测算、分解工作；负责权属单位年

度（任期）经营绩效财务类指标目标值的测算、调整工作；负责财务年度决算的组织、编制、审计、报送等工作；负责统计管理及会计信息披露工作；负责境内外银行贷款、债券发行等债务融资，保证集团资金所需；负责债转股、降杠杆工作、担保及保险业务管理；负责资金预算、资金集中管理、资金调度、银行账户管理工作；负责银行企业的运营管理工作；负责母公司税务管理与筹划、指导权属单位重大税务风险管理及协调等工作；参与对外投资、项目投资、收购、兼并、重组等资本运营的调研与论证工作；负责资产评估中介机构的管理，负责中介机构的选聘（权属单位符合自主选择权的除外）、评估报告审核及评估结果的备案；负责清产核资结果审批及备案等工作；归口管理集团固定资产（不含办公设备及非生产性车辆）工作，负责固定资产的价值管理；负责集团财务信息化建设及管理；负责会计信息质量管理、有价证券（不含权益类有价证券）和发票、收费票据的管理；负责集团总部机关会计档案移交前的管理工作；负责会计委派人员的管理工作；负责会计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审管理及会计专业培训工作；负责财务共享中心的建设及运营管理工作。

（17）审计法务部

负责集团内部审计、法律事务、风险管理、重点项目监控和投资项目后评价工作。内设重点项目监控办公室。审计法务部具体职责：负责组织开展权属单位主要负责人经济责任审计、年度绩效审计、财务收支审计等内部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参与国有资产损失稽查；承担集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日常办事机构工作；负责组织实施集团投资的工程建设项目审计、高速公路建设项目竣工决算审计等工作；负责办理集团及权属单位投资和企业重组改制审计报告审核备案事项，参与集团投资项目财务、法律尽职调查及风险评估等工作；协调配合审计署、审计厅等政府审计机构对集团实施的各类审计；监督指导权属单位内部审计工作；督促落实审计问题整改；负责集团合同管理、重大经营决策法律咨询、法治国企建设、法律纠纷案件处理等工作；监督指导权属单位开展法律事务工作；负责集团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组织开展风险辨识、汇总、分析、评估等工作，研究拟定风险应对策略；审核权属单位风险分析报告；负责集团

内部审计、法律事务、风险管理制度体系与信息化建设；组织开展相关专业培训；组织实施审计、法律服务等中介机构的选聘和管理等工作。

（18）企业管理部

负责集团企业改革改制、制度建设、新旧动能转化重大工程、亏损企业治理、僵尸企业处置、企业文化建设、质量管理工作。具体职责：牵头负责改革改制工作，负责混合所有制改革和非公司制企业改制工作，推进员工持股试点工作；牵头负责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工作，贯彻落实新旧动能转换方面的政策和规定，归口管理集团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的统计、调度、考核工作；负责组织集团总部规章制度的修订、汇编工作；负责组织开展集团管理创新工作，组织权属单位管理创新成果的评审和奖项申报工作；负责质量管理工作，指导权属单位对标管理和质量管理体系建设；牵头负责亏损企业治理和“僵尸”企业处置工作，负责亏损企业治理任务目标分解、督导督办和考核评价；牵头负责“僵尸”企业的统计、调度和考核工作。指导协调相关单位开展有关工作；牵头负责压缩管理层级工作，贯彻落实上级单位相关政策和工作要求，负责集团三级以下企业管理层级提升工作，指导相关单位开展工作；负责工商注册登记、工商信息管理等工作；牵头负责企业文化建设工作，负责企业文化的提炼、修订、宣贯和实践，指导权属单位开展企业文化建设工作；负责集团与有关企业协会的沟通交流工作。

（19）安全管理部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组织开展安全督导、考核、奖惩工作；牵头负责事故灾难类应急管理。具体职责：贯彻落实国家、省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和上级主管部门安全生产方面的有关规定；组织、参与拟定集团公司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建立、健全集团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督促各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制定集团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年度工作计划,并对权属单位进行考核；督促各单位依法依规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组织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分管领导和安全管理人员的安全培训，监督各单位全员安全教育培训工作；监督各单位安全生产资金投入和技术

措施的落实，监督相关单位依法履行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的规定；督促相关单位履行对承包、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职责；督促相关单位落实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生产管理，监督各单位劳动防护用品的采购、发放、使用和管理；组织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建设,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督促落实安全生产整改措施；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安全生产管理信息化建设和安全文化建设；牵头事故灾难类突发事件的应急管理，组织集团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制定和演练；负责集团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负责集团公司安全档案管理和安全管理创新工作。

（20）招标管理部

负责制定集团招标管理制度，承担招标过程中的业务审核、监督指导、业务投诉处理及资料归档等工作。具体职责：负责招标管理工作，履行集团招标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负责制定和落实集团招标工作相关制度；负责组织编写各类招标文件示范文本；编制集团年度招标计划；负责规范、指导、监督各权属单位招标管理工作；负责内部投标单位投标行为管理，对中标项目后续采购活动进行督查；负责综合评审专家库、招标监督库的建设与管理等工作；负责组织集团公司招标业务培训工作；负责招投标文件资料整理及归档工作；负责调查处理招标工作中出现质疑、投诉等问题，参与违纪违法行为调查；负责集团电子招标平台的建设与管理等工作。

（21）工程管理部

负责工程建设项目的建设管理，对工程建设实施全过程管控，以及节能减排管理、地方标准申报、公路行业协会管理等工作。具体职责：负责组织贯彻落实国家和上级主管部门关于工程建设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及有关规定；负责集团工程建设相关管理制度的制定、修改和完善；负责集团及权属单位投资或参股投资工程建设项目的建设管理；负责与上级行业主管部门对接协调工程建设相关工作；参与集团基础设施投资方面的可行性研究；负责下达重点工程建设项目的年度建设任务，对建设过程进行监督；负责公路工程项目

建设目标、建设规模、建设标准、建设质量、建设进度、资金使用、较大及以上设计变更的管控，对公路建设项目实施全过程监管，监督项目建设管理单位对所承担项目基本建设程序的履行，负责组织对参建单位的信用评价工作；负责对集团所属工程建设项目及承建单位进行监督、检查、考核，负责集团所属工程建设项目的计划统计管理，指导相关档案资料的管理工作；协调、配合政府主管部门对集团所属各类工程项目的监管及相关工作；负责指导、监督权属单位的节能减排、生态环保管理工作；组织参与工程建设方面的科研、奖项申报和地方标准制订；负责集团公路、土建等行业协会的管理工作，组织集团工程管理业务培训。

（22）养护管理部

负责集团已通车运营公路及沿线附属设施的养护工作，负责绿化、水土保持等工作的规划、监督、检查、考核；归口负责集团所属铁路养护管理有关工作。具体职责：组织贯彻落实国家及上级主管部门关于公路、铁路养护等法律、法规、政策和有关规定；负责制定集团公路养护等管理制度，对有关工作进行监督、检查、考核及计划统计分析；负责指导权属单位公路及沿线附属设施的养护中长期规划编制，审核权属单位年度养护计划，监督计划执行，监管养护维修资金落实情况；负责审核权属单位重大公路养护项目的工程规模、技术方案、工程概（预）算、重大工程变更和实施方案，组织或委托权属单位组织竣工验收；负责运营公路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负责指导权属单位已通车运营公路的绿化、水土保持及有节能减排，组织规划、监督、检查、考核工作；负责机电信息系统的维护、升级改造工作；负责养护工程方面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的应用推广工作。

（23）运营管理部

负责集团公路收费、服务区运营管理、路产保护、道路清障工作，确保畅通；负责配合政府主管部门对集团所属铁路运营管理有关工作。内设收费稽查中心。运营管理部具体职责：组织贯彻落实国家及上级主管部门关于公路收费、服务区运营管理、路产保护、道路清障等法律、法规、政策和有关规定；

负责制定集团公路收费、服务区运营管理、路产保护、道路清障等管理制度，对有关工作进行监督、检查、考核及计划统计分析；督导公路运营单位开展公路收费、服务区运营管理、路产保护、道路清障等业务，机电信息系统的运行、管理及数据统计分析，确保畅通和高质量服务；负责运营服务的应急管理工作；负责涉路工程管理和涉路广告业务管理，服务区服务质量等级评定等工作；负责新建收费公路收费批文的办理及收费公路的展期办理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偷逃通行费行为的调查、研究、分析工作，协助执法机关查办偷逃费案件；负责收费公路运营行业发展动态，新技术、新装备的研究应用工作。

（24）科技创新发展部

负责集团技术创新及研发经费管理、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产学研一体化和各类创新平台建设管理、科技创新体系建设、信息化建设、知识产权管理服务、有关合理化建议等工作。具体职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及上级主管部门有关科技和信息化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提出有关工作建议，拟订推进集团科技进步、信息化建设的相关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监督、考核权属单位技术创新、信息化工作；负责提出集团科技、信息化发展规划，编制年度科技项目及信息化建设计划，提出科技、信息化经费需求计划建议，负责相关经费的使用管理和监督控制；配合集团计划财务部做好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工作；负责牵头组织、调度重大科技项目攻关及新技术、新产品研究开发和应用推广；归口负责科技成果评价和产学研一体化工作；组织重大科技试验活动与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的立项、实施、验收等工作；组织科技合作交流、技术引进和消化吸收工作；组织申报国家、省重点科技项目，向国家、省推荐科技奖励项目，负责集团内部科技成果评选；组织权属单位开展国家、省科技项目的实施工作；组织国家、省重点实验室及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等科研平台的申报、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集团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工作，组织开展科技创新活动，提升自主创新能力；负责集团科研平台的认定及评价工作；负责科技创新合理化建议的征集及推广工作；负责统筹集团数据资源管理、信息化建设和信息系统运营维护工作；组织开展信息系统建设立项、技术方案评审、项目验收、后期评估、质量监督、推广应用和项目评价考核工作；归口负责知识产权

管理工作；负责科技创新知识产权工作，编制科技创新知识产权管理制度，组织集团科技项目、信息化知识产权权益管理工作；负责组织专利技术的申报、实施、保护工作；负责科技统计分析和保密工作。

（25）国际业务部（外事办公室）

负责拟定集团国际化战略、规划和目标任务，组织开展国际业务；负责集团外事工作。具体职责：负责组织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国际业务方面的法规、政策；根据集团主业发展要求，拟定集团国际化战略、规划和目标任务；组织开展国际业务，做好境外投资项目、外商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协助办理涉外企业设立和变更审核事项；围绕集团主业及相关产业链、价值链开展项目信息收集和论证；负责境外项目的储备、推进和组织落实；为权属单位实施境外项目提供服务支持；负责监督管理对外投资项目和风险控制；归口负责与涉外工作主管部门及国（境）外机构、部门的联系工作，协调权属单位涉外活动和工作；负责海外突发事件应急处理；负责因公组团出访、因公出国（境）工作审批和外事纪律，以及外国人员来华邀请的审批、报批工作；统筹安排集团外事活动，处理集团重大国际合作与交流事务；负责外宣工作；向权属单位提供国际形势、对外政策和重大国际问题的宣传材料和对外口径；协同审核涉外报道稿件。

（26）规划设计发展部

负责集团规划设计、咨询板块发展提升的谋划和研究，推动基础设施规划设计、咨询板块业务做优做强做大。具体职责：负责拟定集团规划设计、咨询板块的发展目标，提出发展建议及具体措施；负责公路、铁路、港口、水利、城建、市政公用等基础设施规划设计、咨询业务的发展研究，以及有关前沿信息的收集、整理工作；负责推动权属规划设计、咨询单位业务发展，提升做强既有业务，补齐集团规划设计业务短板；负责权属单位基础设施规划设计、咨询业务的协同、服务工作；承担集团交办的有关专项研究课题、专项调研工作；承担集团负责或参与的行业规划编制工作。

（27）集中采购中心

负责集团集中采购工作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编制、修订及贯彻落实，承担集中采购工作的组织管理和具体实施。具体职责：负责集团集中采购管理制度的编制、修订及贯彻落实；组织协调权属单位编制年度采购需求计划，审核、统筹各单位采购需求，制定集中采购实施计划；完成集团公司年度集中采购工作，保障工程建设和生产经营需要；协调各采购需求单位做好市场调研工作，合理确定供应商资格条件和产品技术标准、目标定位、品牌档次等，实现集团公司利益最大化；建立完善合格供应商库、采购价格数据库，为实施集中采购提供数据支持；监督检查采购合同的履约执行，协调解决合同执行中的相关问题；监督检查集中采购制度的贯彻落实，对违规事项配合做好问责工作。

（28）创新研究中心

创新研究中心作为集团直属专职研发机构，负责集团管理和商业模式创新、科技项目实施及成果转化、统筹集团创新研发资金等要素资源、培养和引进创新研究人才等工作。具体职责：承担各类新模式、新业态、新产业、新方向的调查研究；围绕产业制度改革、高速公路建养管运体制、创造盈利模式、内部协同体制等创新点，开展管理和商业模式创新等软科学研究并指导实施；围绕主业产业链中的关键技术、创新材料、重大装备和重大工程业务需求，承担各类科技项目实施及成果转化工作；引进中国科学院等高校院所的优秀创新成果进行转化推广及提供技术咨询；统筹集团创新相关的研发资金、设施设备、人才队伍、创新成果等要素资源，在集团和各权属单位之间形成上下联动、横向协同机制，实现创新效益最大化；依托重大项目、重点业务实施，引进高端人才，培养自有人才和建设创新团队；对接国内外高校、科研院所和优秀企业相关创新资源，对内对外开展全方面的交流与合作。

六、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

1、公司经营范围

高速公路、桥梁、铁路、港口、机场的建设、管理、维护、经营、开发、收费；高速公路、桥梁、铁路沿线配套资源的综合开发、经营；物流及相关配套服务；对金融行业的投资与资产管理（经有关部门核准）；土木工程及通信工程的设计、咨询、科研、施工；建筑材料销售；机电设备租赁；广告业务；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停车场服务；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公路管理与养护；建设工程监理；通用航空服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公司经营概况

山东高速是经山东省政府批准成立，由山东省国资委和山东省社保基金理事会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控股特大型企业集团，也是省委、省政府重点发展的 12 家大型企业之一。随着打造山东省“大交通”平台战略的逐步实施，近年来公司规模逐步扩大，围绕交通基础设施，不断拓展业务，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涵盖高速公路、桥梁、铁路等多个交通基础设施领域的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

2018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597.68 亿元、1,109.91 亿元、1,418.91 亿元和 309.47 亿元。最近三年发行人营业收入稳步增加，主要来自于公司车辆通行费收入和施工结算收入的不断增长。公司营业收入来源主要包括车辆通行费收入、施工结算收入和公路沿线油品等商品销售收入等。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业务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车辆通行费收入（路桥收费）	68.80	22.23	239.31	16.87	281.70	25.38	111.74	18.70
施工结算	77.38	25.00	345.01	24.32	201.42	18.15	79.20	13.25

业务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铁路运输收入	6.65	2.15	39.13	2.76	30.51	2.75	28.60	4.79
商品销售	125.82	40.66	472.15	33.28	292.69	26.37	284.94	47.67
其他	30.82	9.96	323.30	22.78	303.58	27.35	93.20	15.59
营业收入合计	309.47	100.00	1,418.91	100.00	1,109.91	100.00	597.68	100.00

（二）发行人各板块经营情况

1、车辆通行费收入业务

车辆通行费收入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2020 年度公司实现车辆通行费收入 239.31 亿元，占公司业务收入的比重达 16.87%。2021 年 1-3 月，公司实现车辆通行费收入 68.80 亿元，占公司业务收入的比重 19.87%。随着区域经济的增长，未来几年公司车辆通行费收入将继续呈增长态势。

公司主要管辖的路产包括京台高速路山东段、菏泽-关庄高速路、青银高速齐河至夏津段、青银北绕城、济莱高速、潍坊-莱阳高速路、济青高速、威海-乳山高速路、河南许禹高速、泰安-曲阜一级公路、胶州湾高速、胶州湾大桥、济南黄河二桥、四川乐宜高速、河南许亳高速、烟台-海阳高速公路、临沂-枣庄高速公路、四川乐自高速、云南锁蒙高速、云南鸡石通建高速、北莱路、利津大桥、湖南衡邵路、湖北武荆路、云南羊鸡高速、云南机场高速、鄂荷高速、潍日高速滨海连接线、济晋高速、潍日高速、龙青高速、湖北武麻高速、泰东高速、湖北樊魏高速、枣木高速、高广高速、烟威路（荣乌高速公路威海至烟台段）等。山东省高速公路图如下：



注：红线实线标注公路为山东高速经营之高速公路。

公司经营的路段中济青高速和京台高速山东段对通行费收入的贡献最大，2019 年济青高速（含济南黄河二桥）和京台高速山东段分别实现收入 19.89 亿元和 37.14 亿元，两者合计占 2019 年公司通行费收入总额的 43.25%。济青高速是山东省最繁忙的高速公路之一，该路西起济南市，途经淄博、潍坊，东至沿海开放城市青岛，横贯山东半岛，连接 5 条国道。济青高速将铁路、水路、航空等几种运输方式衔接起来，形成了横贯山东省东西的综合性运输大通道。京台高速山东段是重要的主干线，其中德州—泰安段是京台高速和京沪高速两条重要主干线在山东的重合路段，车流量大，货车比例较高，通行费来源充足。

通行量方面，公司所运营路段中，济青高速（含济南黄河二桥）、京台高速山东段、胶州湾高速和云南机场高速车流量较大，2019 年出口通行量分别为 3,162 万辆、4,709 万辆、2,233 万辆和 3,311 万辆，其余路段车流通行量相对较小。总体来看，公司主要高速公路交通流量稳步增长，车流密度波动不大，运营环境较好。未来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及车辆保有量的持续增加，公司车流量增长潜力依然强劲。发行人主要收费路桥情况表如下：

单位：公里

序号	路段名称	公路级别	收费里程	经营期限
1	京台高速路山东段	高速公路	380.84	德齐段（91.28 公里）1997-2022 年；齐济段（39.47 公里）、济泰段（60.61 公里）1999-2024 年；泰安-枣庄段（主线 189.483 公里）2000-2025 年
2	菏泽-关庄高速路	高速公路	61.55	2007 年-2032 年
3	青银高速齐河至夏津段	高速公路	87.60	2005 年-2030 年
4	青银北绕城（含济南黄河三桥）	高速公路	62.68	2008 年-2033 年
5	济莱高速	高速公路	76.30	2007 年-2034 年
6	潍坊-莱阳高速路	高速公路	140.64	1999 年-2024 年
7	济青高速	高速公路	318.30	1999 年-2044 年
8	威海-乳山高速路	高速公路	79.60	2007 年-2032 年
9	河南许禹高速	高速公路	39.50	2007 年-2036 年
10	泰安-曲阜一级公路	一级公路	64.10	1999 年-2025 年
11	胶州湾高速	高速公路	50.43	2011 年-2035 年
12	胶州湾大桥	高速公路	28.88	2011 年-2035 年
13	济南黄河二桥	高速公路	5.75	2002 年-2032 年
14	四川乐宜高速	高速公路	137.78	2014 年-2044 年
15	河南许亳高速	高速公路	117.66	2007 年-2037 年
16	烟台-海阳高速公路	高速公路	80.27	2012 年-2037 年
17	临沂-枣庄高速公路	高速公路	88.63	2012 年-2037 年
18	四川乐自高速	高速公路	113.20	2014 年-2044 年
19	云南锁蒙高速	高速公路	78.76	2013 年-2043 年
20	云南鸡石通建高速	高速公路	158.16	2004 年-2024 年
21	北莱路	高速公路	68.15	2007 年-2032 年
22	利津大桥	高速公路	3.17	2001 年-2029 年
23	湖南衡邵路	高速公路	138.61	2010 年-2040 年
24	湖北武荆路	高速公路	185.34	2010 年-2040 年
25	云南羊鸡高速	高速公路	17.78	2016 年-2046 年
26	云南机场高速	高速公路	14.89	2012 年-2042 年
27	鄄荷高速	高速公路	44.65	2015 年-2040 年
28	潍日高速滨海连接线	高速公路	34.20	2017 年-2042 年
29	济晋高速	高速公路	20.56	2005 年-2035 年
30	潍日高速	高速公路	152.21	2018 年-2043 年
31	龙青高速	高速公路	67.10	2018 年-2043 年
32	湖北武麻高速	高速公路	27.89	2013 年-2043 年
33	泰东高速	高速公路	75.24	2019 年-2044 年
34	湖北樊魏高速	高速公路	22.81	2005 年-2035 年

序号	路段名称	公路级别	收费里程	经营期限
35	枣木高速	高速公路	24.55	2019 年-2044 年
36	高广高速	高速公路	54.40	2019 年-2044 年
37	烟威路（荣乌高速公路威海至烟台段）	高速公路	49.42	2019 年-2021 年
38	乐山绕城高速	高速公路	23.62	-
39	S26 莱泰高速莱芜西至泰安段	高速公路	44.27	1993-09-01—
40	S83 枣庄至木石高速公路	高速公路	27.92	1996-01-01—
41	S7201 东营港疏港高速公路	高速公路	60.17	1996-01-01—
42	S31 泰新高速泰安至化马湾段	高速公路	20.52	1997-03-20—
43	S1 济聊高速齐河至聊城段	高速公路	86.15	1997-03-20—
44	S32 菏泽至东明高速公路	高速公路	37.30	1999-01-01—
45	S31 泰新高速化马湾至新泰段	高速公路	45.67	1999-11-10—
46	G18 荣乌高速烟台绕城段	高速公路	41.56	1999-11-10—
47	G2001 济南绕城高速东线	高速公路	19.58	1999-11-10—
48	G1511 日兰高速日照到竹园段	高速公路	114.30	2000-11-30—
49	G15 沈海高速栖霞到莱西段	高速公路	73.71	2000-11-30—
50	S1 济聊高速聊城东至鲁冀界段	高速公路	65.73	2000-11-30—
51	G15 沈海高速烟台到栖霞段	高速公路	48.99	2001-09-01—
52	G1511 日兰高速曲阜到菏泽段	高速公路	148.34	2002-05-29—
53	G2001 济南绕城高速南线	高速公路	39.93	2002-05-29—
54	S29 滨莱高速高青至博山段	高速公路	42.03	2002-09-01—
55	S26 莱泰高速莱城区至莱芜西段	高速公路	14.80	2002-09-01—
56	G15 沈海高速两城至汾水段	高速公路	61.07	2003-12-27—
57	G1511 日兰高速竹园至曲阜段	高速公路	113.53	2003-08-10—
58	G18 荣乌高速烟台至新河段	高速公路	164.11	2003-12-27—
59	G25 长深高速滨州黄河大桥	高速公路	14.87	2004-06-28—
60	G25 长深高速大高至滨州段	高速公路	28.80	2005-11-29—
61	S24 威青高速乳山至即墨段	高速公路	93.33	2007-01-31—
62	G18 荣乌高速东营枢纽至邓王立交段	高速公路	67.10	2007-12-17—2027-12-16
63	G25 长深高速鲁冀界至大高段	高速公路	56.92	2007-12-17—2027-11-16
64	S24 威青高速即墨段	高速公路	44.95	2007-12-17—2027-11-16
65	G22 青兰高速青岛至莱芜段	高速公路	232.44	2007-12-17—2027-11-16
66	G18 荣乌高速新河至辛庄子段	高速公路	106.71	2008-09-01—2028-8-31
67	S7801 日照石臼港区疏港高速	高速公路	13.63	2011-11-20—2026-11-19
68	S7401 烟台莱州港区疏港高速	高速公路	16.01	2011-12-20—2026-12-19
69	S7402 烟台西港区疏港高速	高速公路	12.80	2011-12-20—2026-12-19
70	S12 滨州至德州	高速公路	145.19	2011-12-20—2026-12-19

序号	路段名称	公路级别	收费里程	经营期限
71	S14 高唐至邢台	高速公路	46.10	2012-05-20—2027-05-19
72	G25 长深高速青州至临沭段	高速公路	227.93	2013-01-15—2033-1-14
73	S33 济徐高速东平至济宁段	高速公路	36.66	2013-01-15—2033-01-14
74	S19 烟台龙口港疏港高速	高速公路	10.92	2013-09-26—2033-9-25
75	S84 京福高速德州南连接线	高速公路	7.67	-
76	S21 新潍高速	高速公路	22.41	2003-12-27—2018-12-26
77	G0321 德商高速公路聊城至范县段	高速公路	68.94	2015-11-16—2030-11-15
78	G18 荣乌高速荣成至文登段	高速公路	40.40	2015-12-29—2030-12-28
79	G35 济广高速济南至菏泽段	高速公路	153.60	2007-12-17—2034-09-25
80	G18 荣乌高速东营至青州段	高速公路	88.80	2000-09-16—2025-09-15
81	G18 荣乌高速东营黄河大桥	高速公路	12.98	2005-07-28—2030-07-27
82	G2516 济南至东营高速公路	高速公路	162.41	2016-12-28—2031-12-27
83	S17 蓬莱至栖霞高速公路	高速公路	39.89	2017-12-12—2042-12-11
84	S7801 日照机场至沈海高速连接线高速公路	高速公路	2.58	2017-12-12—2042-12-11
85	S28 莘县至南乐（鲁豫界）高速公路	高速公路	18.27	2018-2043
86	G22 青兰高速聊城至东阿段高速公路	高速公路	86.55	2019-2044
87	S29 滨莱高速淄博西至莱芜段高速公路	高速公路	72.80	2020-2045
88	文登至莱阳高速公路	高速公路	133.56	2020-2045
89	董梁高速新泰至宁阳段	高速公路	60.18	2020-2045
90	董梁高速宁阳至梁山段	高速公路	109.77	2020-2045
91	岚山至罗庄高速公路	高速公路	104.50	2020-2045
92	济南绕城高速公路二环线东环段	高速公路	23.59	2020-2045
93	潍日高速公路潍坊连接线	高速公路	16.01	2020-2045
94	京沪高速公路莱芜至临沂（鲁苏界）改扩建段	高速公路	232.42	2020-2045
95	新台高速新泰至台儿庄马兰屯段	高速公路	130.92	2020-2045
96	青兰高速公路莱芜至泰安改扩建段	高速公路	59.86	2020-2045
	合计	-	7,267.38	

注：（1）济莱高速、济南黄河二桥、河南许禹、河南许亳公路、泰安-曲阜一级公路、济青高速是按照特许经营协议条款所列示的经营期限（其中包含了建设施工时间），并非实际收费期限。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国务院 2004 年第 417 号令”和“交公路〔2011〕283 号文”之规定，对上述高速公路的收费期限不超过 25 年。

（2）烟威路（荣乌高速公路威海至烟台段）将于 2021 年改扩建，经营期限至 2021 年止。

（3）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所辖路段均计入公司合并报表。

2018 年以来，发行人主要路段通行费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路段名称	2018 年通行费收入	2019 年通行费收入	2020 年通行费收入	2021 年 1-3 月通行费收入
京台高速路山东段	37.28	37.14	17.43	4.63
潍坊-莱阳高速路	2.66	2.96	2.70	0.77
菏泽-关庄高速路	3.15	3.13	1.90	0.49
威海-乳山高速路	1.36	1.40	1.10	0.30
青银北绕城（含济南黄河三桥）	6.79	7.6	8.19	2.28
河南许亳高速	3.13	3.33	2.44	0.75
济青高速（含济南黄河二桥）	12.30	19.89	29.68	8.30
烟台-海阳高速公路	0.47	0.56	0.43	0.13
临沂-枣庄高速公路	2.01	0.02	1.37	0.48
济莱高速	5.23	4.55	3.80	0.97
河南许禹高速	2.08	1.98	1.37	0.37
胶州湾高速	2.56	2.69	2.24	0.60
胶州湾大桥	4.40	4.44	2.53	0.76
泰安-曲阜一级公路	0.26	0.30	0.27	0.06
四川乐自高速	3.43	3.79	2.57	0.91
四川乐宜高速	4.08	4.64	3.32	0.97
青银高速齐河至夏津段	6.51	5.90	3.85	0.95
云南锁蒙高速	1.75	1.72	1.30	0.43
云南鸡石通建高速	2.52	2.45	1.98	0.69
云南羊鸡高速	0.13	0.13	0.12	0.04
云南机场高速	2.92	2.74	1.80	0.55
北莱路	0.39	0.45	0.57	0.16
利津大桥	1.24	0.65	0.43	0.16
湖南衡邵路	2.18	2.23	1.81	0.71
湖北武荆路	8.79	9.71	7.12	2.59
鄂荷高速	2.22	2.51	2.21	0.59

路段名称	2018 年通行费 收入	2019 年通行费 收入	2020 年通行费 收入	2021 年 1-3 月通行费 收入
潍日高速滨海连接线	0.26	0.46	0.43	0.11
济晋高速	1.09	2.69	1.30	0.31
龙青高速	0.10	0.48	0.39	0.11
潍日高速	0.46	4.09	3.83	1.05
湖北武麻高速	-	1.55	1.81	0.57
湖北樊魏高速	-	0.44	1.13	0.31
乐山绕城高速	-	0.05	0.14	0.04
泰东高速	-	1.09	4.14	1.49
S1 济聊高速聊城东至鲁冀界段	2.35	2.79	2.72	0.69
S1 济聊高速齐河至聊城段	3.82	4.33	3.96	1.08
S12 滨州至德州	3.2	3.26	2.56	0.68
S19 烟台龙口港疏港高速	0.08	0.09	0.06	0.01
S24 威青高速即墨段	0.96	1.25	0.98	0.26
S14 高唐至邢台	1.58	1.4	1.21	0.24
S24 威青高速乳山至即墨段	2.21	2.4	1.79	0.44
S26 莱泰高速莱芜西至泰安段	0.76	0.77	0.55	0.13
S26 莱泰高速莱城区至莱芜西段	0.35	0.26	0.10	0.00
S29 滨莱高速高青至博山段	2.12	3.34	2.52	0.76
S29 滨莱高速博山至莱芜段	1.23	1.02	-	-
S31 泰新高速泰安至化马湾段	0.8	1.35	0.23	0.11
S31 泰新高速化马湾至新泰段	3.7	2.08	0.91	0.43
S32 菏泽至东明高速公路	2.21	2.33	1.22	0.28
S33 济徐高速东平至济宁段	2.14	1.14	1.93	0.49
S83 枣庄至木石高速公路	0.46	0.43	0.41	0.14
S7201 东营港疏港高速公路	1.01	1.33	0.96	0.25
S7401 烟台莱州港区疏港高速	0.02	0.02	0.06	0.00

路段名称	2018 年通行费 收入	2019 年通行费 收入	2020 年通行费 收入	2021 年 1-3 月通行费 收入
S7402 烟台西港区 疏港高速	0.03	0.04	0.04	0.01
S7801 日照石臼港 区疏港高速	0.08	0.1	0.07	0.02
G2 京沪高速莱芜 至新泰段	2.15	1.33	-	-
G2 京沪高速新泰 至临沂段	7.07	4.15	-	-
G2 京沪高速临沂 至红花埠段	6.39	3.24	-	-
G15 沈海高速烟台 到栖霞段	1.17	1.17	0.99	0.28
G15 沈海高速栖霞 到莱西段	2.19	2.12	1.86	0.53
G15 沈海高速两城 至汾水段	3.67	4.3	4.07	1.22
G18 荣乌高速荣成 至文登段	0.15	0.16	0.13	0.04
G18 荣乌高速烟台 绕城段	1.78	1.93	1.51	0.41
G18 荣乌高速烟台 至新河段（含 S21 新潍高速）	4.35	4.5	2.93	0.77
G18 荣乌高速新河 至辛庄子段	4.69	4.85	3.85	0.97
G18 荣乌高速东营 枢纽至邓王立交段	3.87	3.87	2.03	0.51
G18 荣乌高速东营 至青州段	5.17	5.84	1.91	0.68
G22 青兰高速青岛 至莱芜段	9.33	9.51	7.59	1.97
G25 长深高速青州 至临沭段	15.17	18.24	19.31	4.54
G25 长深高速滨州 黄河大桥	1.42	1.8	2.19	0.65
G25 长深高速大高 至滨州段	1.95	1.98	2.43	0.68
G25 长深高速鲁冀 界至大高段	3.96	4.01	4.93	1.39
G35 济广高速济南 至菏泽段	9.18	11.23	10.81	3.09
G1511 日兰高速日 照到竹园段	5.85	5.77	4.32	1.12
G1511 日兰高速竹 园至曲阜段	7.56	7.95	5.40	1.45
G1511 日兰高速曲 阜到菏泽段	10.01	10.94	6.42	1.60

路段名称	2018 年通行费收入	2019 年通行费收入	2020 年通行费收入	2021 年 1-3 月通行费收入
G2001 济南绕城高速南线	2.43	2.62	1.85	0.51
G2001 济南绕城高速东线	1.6	1.58	1.22	0.25
G0321 德商高速公路聊城至范县段	3.38	4.22	4.64	1.22
G2516 济南至东营高速公路	3.3	3.38	2.12	0.57
G18 荣乌高速东营黄河大桥	2.82	3	1.91	0.68
S17 蓬莱至栖霞高速公路	0.24	0.26	0.19	0.05
S7801 日照机场至沈海高速连接线高速公路	0.01	0.02	0.02	0.01
S28 莘县至南乐（鲁豫界）高速公路	0.06	0.4	0.52	0.16
G22 青兰高速聊城至东阿段高速公路	-	0.71	3.57	0.87
S29 滨莱高速淄博西至莱芜段高速公路	-	-	2.84	1.11
文登至莱阳高速公路	-	-	0.25	0.24
董梁高速新泰至宁阳段	-	-	0.08	0.10
董梁高速宁阳至梁山段	-	-	0.15	0.27
岚山至罗庄高速公路	-	-	0.15	0.46
济南绕城高速公路二环线东环段	-	-	0.12	0.32
潍日高速公路潍坊连接线	-	-	0.01	0.04
京沪高速公路莱芜至临沂（鲁苏界）改扩建段	-	-	5.46	3.83
新台高速新泰至台儿庄马兰屯段	-	-	0.02	0.29
青兰高速公路莱芜至泰安改扩建段	-	-	0.04	0.48
合计	271.78	296.20	249.21	74.02

注：（1）2019 年前发行人通行费收入确认由省交通厅按月拆账确认，财务报告数字为预估数，故财务报告数字与实际数字有所差异，各路段通行费收入明细确认存在一定时间期间滞后，2018 年度各路段通行费收入明细现已根据拆账后金额进行调整；2019 年以后省交通厅按日进行通行费拆账；

（2）上述通行费明细表以发行人收费站实收通行费金额为依据编制，未扣除增值税。同时，审计阶段受交通厅拆账完成情况影响，且须扣除部分高速公路对外托管费支出、抵消合并范围内公司间高速公路托管费收支等，导致上述明细表金额与审计报告利润表通行费收入总金额存在一定差异；

（3）济南黄河大桥、滨州黄河大桥、平阴黄河大桥收费权到期；

（4）济晋高速 2018 年收购并入；

（5）潍日高速、龙青高速 2018 年通车；

（6）湖北樊魏高速、麻武高速 2019 年收购并入；

（7）乐山绕城高速于 2019 年 10 月开始收费；

（8）泰东高速于 2019 年 9 月通车。

（9）临枣至枣木段、高广段于 2019 年 11 月 30 日通车。

（10）烟威路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收购合并报表。

收费标准方面，公司客车收费至今仍执行 2006 年的车辆分类和收费标准。

山东省早在 2005 年就实行了计重收费政策，该措施有利于维护道路质量，减少路面损伤，节约维修成本，降低交通事故。山东省高速公路客车收费标准情况如下：

类别	类型	收费率	
	客车	高速公路（单位：元/公里）	普通路桥（单位：元/次）
一类车	≤7 座	0.40	10.00
	-	0.40	10.00
二类车	8-19 座	0.50	15.00
	-	0.72	15.00
三类车	20-29 座	0.60	15.00
	-	1.00	20.00
四类车	≥40 座	0.75	15.00
	-	1.20	25.00
五类车	-	1.40	30.00

货车收费方面，2020 年 2 月 15 日，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发布《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优化完善高速公路货车收费标准的通知》，按照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优化完善货车计费方式调整有关工作的通知》（交公路明电[2020]53 号）要求，“除每套标准、每个轴型收费标准反算吨位不能超过 2018 年、2019 年加权平均总质量外，增加了要使 60%以上车辆收费标准持平和下降”。山东省对货车通行费标准实施打折优惠，具体情况如下：

山东省高速公路优化完善货车收费标准情况表

项目分类	分类	总质量 限值	收费标准调 整方案	收费标准调 整方案对应 吨位	按里程加 权平均总 质量	排在交通量 60%的总重 对应吨位	调整后 收费标 准吨位	调整后收费 标准	调整后收费标 准占原收费标 准百分比
		(吨)	(元/公里)	(吨)	(吨)	(吨)	(吨)	(元/公里)	百分比
		A	B	C	D	E	F	G	=G/B
第一套 2018 年 以前收 费公路	1 类	4.5 吨	0.4	5	/	/	5	0.4	100%
	2 类	18 吨	0.75	9.5	9.66	9.55	9.5	0.75	100%
	3 类	27 吨	1.2	16.5	17.97	15.8	15.8	1.17	98%
	4 类	36 吨	1.65	26	26.12	23.1	23.1	1.55	94%
	5 类	43 吨	1.7	27	28.27	24.9	24.9	1.62	95%
	6 类	49 吨	2.2	44	43.6	46.4	43.6	2.18	99%
第二套 2018 年 以后收 费公路	1 类	4.5 吨	0.5	5	/	/	5	0.5	100%
	2 类	18 吨	0.9	9	9.66	9.55	9	0.9	100%
	3 类	27 吨	1.55	17	17.97	15.8	15.8	1.46	94%
	4 类	36 吨	2.05	26	26.12	23.1	23.1	1.91	93%
	5 类	43 吨	2.15	28.5	28.27	24.9	24.9	2	93%
	6 类	49 吨	2.61	43.5	43.6	46.4	43.5	2.61	100%
第三套 普通桥 隧	1 类	4_5 吨	15	10	/	/	10	15	100%
	2 类	18 吨	22.8	16.03	12.19	12	12	17.7	78%
	3 类	27 吨	30.4	22.75	18.18	16	16	22.8	75%
	4 类	36 吨	36	28.5	26.58	24.3	24.3	32	89%
	5 类	43 吨	40	33.5	28.76	26.2	26.2	33.9	85%
	6 类	49 吨	46	42.5	44.1	46.4	42.5	46	100%
第四套 青岛海 湾大桥	1 类	4.5 吨	65	10	/	/	10	65	100%
	2 类	18 吨	85	13.66	11.2	11	11	70.68	83%
	3 类	27 吨	110	18.9	17.11	14.6	14.6	89.86	82%
	4 类	36 吨	130	24	23.47	20.3	20.3	116.27	89%
	5 类	43 吨	150	30	27.82	22.4	22.4	124.77	83%
	6 类	49 吨	170	40	41.85	46.4	40	170	100%

通行费收入结算方式方面，发行人通行费收入由山东省交通厅拆账中心每月统一进行拆账分配，发行人以省交通厅拆账中心拆账收入为通行费收入入账依据。2019 年起，山东省交通厅拆账中心拆账分配频率由每月进行调整为每日进行。

2012 年 7 月，国务院批复了重大节假日免收小型客车通行费的实施方案，公司预计该项政策将使得每年通行费收入减少 2 亿元左右。由于收费公路建成后运营成本相对固定，因此分流和免费将直接影响公司的利润。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发行人经营的主要路段车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辆

路段名称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3 月
京台高速路山东段（含济南黄河二桥）	46,917,290	47,093,680	37,815,382	9,758,045
潍坊-莱阳高速路	6,309,049	6,979,081	5,393,841	1,147,527
菏泽-关庄高速路	6,040,167	5,883,069	2,600,135	588,384
威海-乳山高速路	5,938,128	6,005,029	5,890,345	1,354,259
青银北绕城（含济南黄河三桥）	5,025,243	4,764,655	5,992,354	1,417,050
河南许亳高速	4,916,422	5,678,586	-	-
济青高速	25,676,247	31,616,025	44,257,048	10,595,255
烟台-海阳高速公路	3,102,293	3,402,203	3,565,306	805,801
临沂-枣庄高速公路	5,243,793	5,599,900	5,383,519	1,325,388
济莱高速	9,766,386	12,620,576	13,390,968	2,910,299
河南许禹高速	3,993,976	3,983,743	-	-
胶州湾高速	20,722,781	22,334,355	22,525,320	5,006,136
胶州湾大桥	6,858,446	7,186,624	8,075,408	1,770,009
泰安-曲阜一级公路	2,355,525	1,854,275	4,455,215	1,063,881
四川乐自高速	5,920,693	6,642,889	1,376,192	1,638,469
四川乐宜高速	6,944,289	7,684,447	1,623,460	1,789,077
青银高速齐河至夏津段	5,867,961	5,651,482	3,054,989	551,041
云南锁蒙高速	3,814,833	3,933,288	3,169,519	1,083,702
云南鸡石通建高速	10,089,160	10,010,348	7,754,150	2,641,488
云南羊鸡高速	643,301	639,719	-	147,311
云南机场高速	34,022,371	33,107,682	23,170,317	6,677,609
北莱路	1,627,059	1,388,916	4,213,187	1,511,896
利津大桥	798,670	679,011	1,686,986	250,074
湖南衡邵路	3,196,352	2,834,616	2,378,369	913,192
湖北武荆路	8,075,972	9,475,819	7,520,990	2,227,422
鄂荷高速	2,038,473	2,388,868	2,653,962	558,977
潍日高速滨海连接线	1,176,653	1,859,334	1,615,152	332,723
济晋高速	2,958,570	2,784,866	-	-
龙青高速	184,192	968,958	923,256	217,927

路段名称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3 月
潍日高速	658,719	6,337,225	6,785,767	1,322,954
湖北武麻高速	-	1,158,179	789,978	257,696
湖北樊魏高速	-	3,657,870	245,295	77,279
乐山绕城高速	-	1,340,987	297,703	220,489
泰东高速	-	1,019,898	3,719,704	1,169,422
烟威路（荣乌高速公路威海至烟台段）	-	-	7,686,744	1,665,430
枣木高速	-	-	765,150	126,287
高广高速	-	-	1,458,052	378,755
S1 济聊高速聊城东至鲁冀界段	2,889,321	3,341,216	3,584,243	702,168
S1 济聊高速齐河至聊城段	8,824,510	9,394,393	9,707,900	2,344,553
S12 滨州至德州	6,379,480	6,605,244	6,695,913	1,444,522
S19 烟台龙口港疏港高速	688,672	778,793	797,432	141,899
S24 威青高速即墨段	1,107,446	1,400,897	1,563,177	374,270
S14 高唐至邢台	1,662,399	1,726,267	2,193,401	314,888
S24 威青高速乳山至即墨段	3,395,974	3,508,676	3,494,354	800,725
S26 莱泰高速莱芜西至泰安段	3,922,887	4,415,050	4,107,702	820,976
S26 莱泰高速莱城区至莱芜西段	443,682	1,049,937	1,016,887	125,081
S29 滨莱高速高青至博山段	6,663,310	8,561,312	3,132,903	760,938
S29 滨莱高速博山至莱芜段	1,697,934	2,428,031	-	-
S31 泰新高速泰安至化马湾段	7,334,210	5,917,205	1,094,257	-
S31 泰新高速化马湾至新泰段	1,748,603	2,007,435	2,625,940	696,412
S32 菏泽至东明高速公路	2,510,445	2,836,487	3,768,807	878,685
S33 济徐高速东平至济宁段	1,650,486	1,659,323	1,498,440	292,981
S83 枣庄至木石高速公路	2,803,120	2,605,463	2,714,213	644,936
S7201 东营港疏港高速公路	2,707,917	3,450,773	3,055,613	643,156
S7401 烟台莱州港区疏港高速	159,224	156,213	138,498	22,807
S7402 烟台西港区疏港高速	684,287	833,452	1,379,211	282,154
S7801 日照石臼港区疏港高速	585,832	639,669	706,132	101,792
G2 京沪高速莱芜至新泰段	743,397	1,015,074	-	-
G2 京沪高速新泰至临沂段	8,938,202	8,404,075	-	-
G2 京沪高速临沂至红花埠段	7,298,950	4,127,196	-	-

路段名称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3 月
G15 沈海高速烟台到栖霞段	7,157,785	7,663,384	7,355,470	1,809,469
G15 沈海高速栖霞到莱西段	3,134,449	2,633,809	2,925,533	721,561
G15 沈海高速两城至汾水段	4,296,127	4,542,242	4,505,395	1,100,416
G18 荣乌高速荣成至文登段	614,707	553,102	731,034	169,857
G18 荣乌高速烟台绕城段	6,198,777	6,972,814	7,010,841	1,698,864
G18 荣乌高速烟台至新河段 (含 S21 新潍高速)	8,467,304	8,843,805	8,099,555	1,811,764
G18 荣乌高速新河至辛庄子 段	3,195,292	3,836,194	3,652,391	706,764
G18 荣乌高速东营枢纽至邓 王立交段	2,121,812	2,778,948	2,688,294	779,804
G18 荣乌高速东营至青州段	7,245,901	7,807,914	8,334,251	1,954,697
G22 青兰高速青岛至莱芜段	7,385,093	8,240,023	8,784,240	1,897,121
G25 长深高速青州至临沭段	12,542,081	12,942,541	13,701,183	2,858,406
G25 长深高速滨州黄河大桥	1,578,005	1,869,222	-	-
G25 长深高速大高至滨州段	2,163,385	2,266,407	3,346,424	813,681
G25 长深高速鲁冀界至大高 段	1,366,234	1,071,188	2,155,788	489,751
G35 济广高速济南至菏泽段	8,451,098	9,149,357	7,738,476	1,729,073
G1511 日兰高速日照到竹园 段	7,574,215	8,464,355	8,500,286	1,863,313
G1511 日兰高速竹园至曲阜 段	3,535,840	4,327,552	3,849,659	847,464
G1511 日兰高速曲阜到菏泽 段	12,554,514	13,928,770	10,723,482	2,626,528
G2001 济南绕城高速南线	6,428,369	7,247,304	7,620,470	1,762,242
G2001 济南绕城高速东线	13,886,993	11,007,643	14,743,545	3,410,851
G0321 德商高速公路聊城至 范县段	6,752,214	7,583,416	6,315,047	1,540,421
G2516 济南至东营高速公路	2,907,261	3,202,637	3,407,459	798,230
G18 荣乌高速东营黄河大桥	503,508	401,026	731,332	346,846
S17 蓬莱至栖霞高速公路	457,439	458,450	1,105,181	227,509
S7801 日照机场至沈海高速 连接线高速公路	412,104	708,116	929,864	248,801
S28 莘县至南乐（鲁豫界） 高速公路	73,624	461,943	451,853	86,740
G22 青兰高速聊城至东阿段 高速公路	-	477,164	3,039,940	677,106
S29 滨莱高速淄博西至莱芜 段高速公路	391,308	373,459	8,790,389	2,333,651

路段名称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3 月
文登至莱阳高速公路	-	-	523,854	414,736
董梁高速新泰至宁阳段			92,299	158,746
董梁高速宁阳至梁山段			239,436	417,458
岚山至罗庄高速公路			259,993	854,155
济南绕城高速公路二环线东环段			183,276	578,114
潍日高速公路潍坊连接线	-	-	589,439	297,430
京沪高速公路莱芜至临沂（鲁苏界）改扩建段	-	-	11,934,818	4,224,718
新台高速新泰至台儿庄马兰屯段			61,665	639,018
青兰高速公路莱芜至泰安改扩建段			151,108	1,538,287

注：（1）按照出口车流量统计；
 （2）济晋高速 2018 年收购并入；
 （3）济南黄河大桥、滨州黄河大桥、平阴黄河大桥收费权到期；
 （4）潍日高速、龙青高速 2018 年通车；
 （5）湖北樊魏高速、麻武高速 2019 年收购并入；
 （6）泰东高速于 2019 年 9 月通车；
 （7）乐山绕城高速于 2019 年 10 月开始收费。
 （8）泰东高速于 2019 年 6 月通车。

总体上看，公司所管辖的路产均为省内的优质路产。在高速公路养护方面，公司采取了以防护性养护为主的政策，对高速公路定期、不定期进行检查，并根据检查结果进行预防性修补，减少高速公路的大中修次数。公司在保持道路品质的情况下合理控制养护成本，养护成本在全国范围内处于中等水平。

2、路桥施工业务

2018 年度-2020 年度，公司分别实现施工业务收入 79.20 亿元、201.42 亿元和 345.01 亿元，分别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3.25%、18.15%和 24.32%。

2021 年 1-3 月，公司实现施工业务收入 77.38 亿元。公司施工业务主要由一级子公司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山东路桥主营业务包括等级公路、公路桥梁以及大型船闸、码头施工；兼营业务包括公路、公路桥梁设备租赁。

山东路桥全资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是 2002 年国家建设部核定的全国首批 19 家、当时也是山东省唯一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企业，具有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以及交通工程专业承包交通安全设施资质，同时具有直接对外承包经营权。2008 年金融危机以来，政府推出了一系列基础设施建设政策和规划，公司具有良好发展前景。近年来山东路桥在经营中积极立足省内市场，巩固省外市场，开拓海外市场，海外投资建设基础设施项目主要分布于尼泊尔、巴基斯坦、东帝汶、阿尔及利亚、安哥拉、越南等发展中国家。

2020 年山东路桥全年中标项目达 423 个，实际中标额 701.46 亿元，其中省内中标额 463.65 亿元，省外中标额 190.40 亿元，海外中标额 47.41 亿元。根据我国高速公路规划，预计未来几年，公司施工业务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报告期内，山东路桥工程承包业务新签合同情况如下：

新签合同情况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3 月
当期新签订合同个数（个）	244	349	423	140
其中：亿元以上合同个数（个）	29	36	81	21
合同金额合计（亿元）	232.68	306.42	701.46	249.77
其中：省内项目	151.15	184.06	463.65	190.03
省外项目	72.95	105.09	190.40	52.24
海外项目	8.58	17.27	47.41	7.50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山东路桥集团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履行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单位	合同价（万元）	完成进度（%）
1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国道 234 焦作至荥阳黄河大桥及连接线工程 JZDQTJ-4 标	河南焦郑黄河大桥有限公司	98,726.65	100.00
2	山东省文登至莱阳高速公路工程 WLS5 标	山东荣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7,043.00	100.00
3	荣乌高速公路潍坊至日照联络线潍城至日照段项目第三标段	山东高速潍日公路有限公司	272,162.23	100.00
4	新疆省道 315 线蜂场至尼勒克段公路工程第 FN-1 标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建设管理局	22,436.78	100.00
5	国家高速德上线巨野至单县（鲁皖界）段一合同	山东高速巨单公路有限公司	90,660.63	100.00

6	贵州六盘水建养一体化 LPSSJYYT1 标项目	六盘水市交通运输局/贵州省水城公路管理局	1,731.31	100.00
7	宁夏回族自治区 S60 西吉至会宁（宁甘界）公路工程 A1 合同段	宁夏公路建设管理局	26,247.94	100.00
8	萍乡市蚂蝗河综合整治及山下内涝区海绵城市建设 PPP 项目	江西鲁高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9,449.94	100.00
9	菏泽市成武县城区道路提升改造 PPP 项目	山东省路桥集团鲁高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999.12	100.00
10	蓬莱西海岸海洋文化旅游产业聚集区岸线修复工程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51,704.88	100.00
11	蓬莱西海岸海洋文化旅游产业聚集区人工岛围填海工程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181,826.02	100.00
12	岚山至菏泽公路临枣高速至枣木高速段工程一合同	山东高速临枣至枣木公路有限公司	112,591.73	100.00
13	长深高速高青至广饶段一合同	山东高速高广公路有限公司	266,593.41	100.00
14	青岛海湾大桥胶州连接线工程	青岛胶州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72,819.42	100.00
15	新建鲁南高速铁路临沂至曲阜段 LQTJ-3 标	鲁南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64,977.82	100.00
16	越南岘港-广义高速公路 A2 标段	越南高速公路公司	38,998.82	100.00
17	安哥拉 fudungo 旅游区市政基础设施项目	中信建设有限公司	50,941.61	100.00
18	阿尔及利亚 RELIZAHE-TIQRET-TISSEMSSILT185KM 铁路单向新干线项目	SPAGROUPEETRHB-HADDAD	37,438.86	100.00
19	阿尔及利亚马斯卡拉至东西高速公路连接线工程 1 标段（注 1）	阿尔及利亚国家高速公路管理局	66,744.65	66.38
20	淮南淮上淮河公路大桥工程	淮南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49,070.42	100.00
21	济青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主体工程第二标段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5,236.97	100.00
22	日照（岚山）至菏泽公路枣庄至菏泽段二合同	山东葛洲坝枣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44,200.00	100.00
23	济南至青岛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六标段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341,033.79	100.00
24	龙口至青岛公路龙口至莱西（沈海高速）段工程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建设管理公司	240,367.27	100.00
25	滕州凤凰隧道及引道工程	滕州高铁新区管理委员会	47,876.14	100.00
26	青岛临港创业工场房建项目	青岛临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9,115.81	100.00
27	国高青兰线泰安-东阿界黄河大桥项目	山东高速泰东公路有限公司	97,865.00	100.00
28	国高青兰线泰安至东阿界（含黄河大桥）段项目第一标段	山东高速泰东公路有限公司	314,688.02	100.00
29	京台高速公路德州（鲁冀界）至齐河段改扩建工程项目主体工程施工二标段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167,148.00	95.89

30	京台高速公路泰安至枣庄（鲁苏界）段改扩建工程项目四标段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京台公路泰安至枣庄改扩建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	236,520.16	53.08
31	四川省彭州市三环路建设工程项目三标段、四标段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彭州市统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8,842.00	43.17
32	二连浩特至广州国家高速公路集宁至阿荣旗联络线草高吐至乌兰浩特段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CWZCB-4 标段（注 2）	内蒙古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草高吐至乌兰浩特高速公路项目建设管理分公司	269,280.00	20.36
33	高密市 2017-2018 年城建工程 PPP 项目	高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4,664.00	93.50
34	渑池至淅川高速公路渑池至洛宁段主体工程 MLTJ-2 标	河南省新融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59,293.34	53.08
35	泉州市二重湾快速路（晋江段）新建工程一期工程 A1 标段	晋江市路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2,628.95	59.28
36	京沪高速改扩建工程二标	原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45,119	99.00
37	会东县绕城公路工程、会东县城南新区规划道路（主干道除外）工程、会东县老城区道路改造工程（PPP）项目	会东县交通运输局	57,603.10	31.67
38	兴山县古夫绕城、昭君绕城及 S287 百果园至水月寺公路改建工程 PPP 项	兴山县交通运输局	80,990.00	24.00
39	青兰高速公路莱芜至泰安段改扩建工程施工四合同	原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67,321.00	100.00
40	董家口至梁山（鲁豫界）公路宁阳至梁山（鲁豫界）段二合同	原齐鲁交通建设分公司	101,325.48	100.00
41	青岛西海岸中央公园 PPP 项目	青岛西海岸新区林业局	-	100.00
42	潍日高速公路潍坊连接线工程	山东高速城投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7,377.61	100.00
43	山东省岚山至罗庄公路项目主体工程施工五标段（LLSG-5）	齐鲁岚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5,556.26	100.00
44	济南至泰安高速公路工程	山东葛洲坝济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5,829.44	100.00

注：（1）该合同为山东路桥集团与 EPE-S.N.T.P SPA-ALGER、EPE-SEROR-TLEMCEN 和 SNC MEZOUHGI&FILS-MASCARA 组成联合体中标，合同价款为路桥集团合同价款。

（2）该合同为山东路桥集团与中建筑港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中标，合同价款为联合体共同中标价款。

3、铁路运输业务

发行人的两家子公司之中，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主营地方铁路货运，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未来规划主营国铁客运。

轨道交通集团前身山东省地方铁路局成立于 1989 年 1 月，省政府当时赋予的职责是负责全省地方铁路的规划、建设和运营管理。2004 年，作为省属国有控股企业由省国资委监管。2008 年 4 月，按照省政府实施大交通战略的部署，重组加入山东高速集团，并改制为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同时保留山东省地方铁路局的名称，主要运营山东省地方铁路，并向城市轻轨、城际轨道交通领域拓展。

轨道交通集团实行自主运营模式，经营范围主要包括铁路货物运输、轨道交通设施的投资和运营管理、货物装卸及铁路运输设施的修理、混凝土制品制造销售以及碱石、煤炭物流贸易等。截至 2020 年 6 月末，轨道交通集团直接经营管理青（州）大（家洼）铁路、宅（科）羊（口）铁路、坪（上）岚（山）铁路、大（家洼）莱（州）龙（口）铁路等地方铁路，营业里程 553.50 公里。轨道交通集团下辖益羊铁路管理处、岚山管理处和山东大莱龙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3 个运输单位，控股管理山东寿平铁路有限公司，同时，下辖山东瑞通物流有限公司、山东鲁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河南中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山东瑞源物流有限公司、山东中岚铁路运营有限公司、山东三兴铁路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山东省鲁铁经济贸易有限公司和山东益羊铁路实业总公司等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山东省地方铁路局成立 20 余年来，年货运量、货物周转量分别由最初的 31 万吨、0.16 亿吨公里达到了 2019 年的 6,579.70 万吨、46.44 亿吨公里。特别是“十一五”期间，企业实现了快速发展，货运量达到年均 25% 的增长速度，资产规模翻番，所属三个运输单位均跨入全国地方铁路货运量前 10 位，成为全国唯一拥有 3 条地方铁路货物运量均超千万吨的地方铁路企业。

截至 2020 年末，轨道交通集团管理地方铁路里程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包括大莱龙铁路、益羊铁路和坪岚铁路。大莱龙铁路和龙口港进港铁路位于山东省北部环渤海地区，西起潍坊大家洼车站，向东经海化、寿光、寒亭、昌邑、平度、莱州、招远至龙口港，全长约 187 公里。大莱龙铁路和龙口港进港铁路是环渤海湾沿海通道的组成部分，是山东省政府提出构建“四纵四横”骨干铁路网建设规划中的“一横”。2019 年、2020 年大莱龙铁路和龙口港进港铁路运量为 1,436.07 万吨、1,458.05 万吨。2019 年，大莱龙铁路和龙口港进港铁路实现

铁路运输服务收入 2.79 亿元；2020 年，大莱龙铁路和龙口港进港铁路实现铁路运输服务收入 3.30 亿元。益羊铁路位于山东省东北部平原地区，由胶济铁路益都站至潍坊市大家洼站，正线全长 98 公里。益羊铁路沿线农副业生产发达，途经全省最大的原盐生产、盐化工基地和滩涂养殖基地等，2019 年及 2020 年该线路运量达到 2,309.7 万吨、2,581.34 万吨。2019 年，益羊铁路实现铁路运输服务收入 6.35 亿元；2020 年，益羊铁路实现铁路运输服务收入 7.36 亿元。截至 2020 年末，共有岚山港、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照钢铁”）、中粮黄海粮油工业（山东）有限公司等公司以坪岚铁路为基础建立分支铁路专用线，从而形成了一线多支、环海相连的运输网络。2019 年该线路运量达到 2,200.40 万吨，2020 年该路线运量为 2,431.64 万吨。2019 年，坪岚铁路实现铁路运输服务收入 9.99 亿元。2020 年，坪岚铁路实现铁路运输服务收入 10.99 亿元。

轨道交通集团直属的益羊铁路管理处、岚山管理处分别负责青大、宅羊、坪岚铁路的运营管理，实行一级法人、两级核算的运营管理模式。轨道交通集团控股管理山东大莱龙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山东寿平铁路有限公司及河南中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对于铁路运输业实现的收入，管内运输（即轨道交通集团管辖内的铁路运输）收入归属于轨道交通集团，全部自留；直通运输（即与国有铁路连接的铁路运输）收入核算后划至中国铁路总公司，按规定日期、通过指定银行全部汇缴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原济南铁路局）。

轨道交通集团上述地方铁路具体运营情况如下：

单位：公里、万吨、亿元

线路	起讫地点	营业里程	2021 年 1-3 月运量	2020 年运量	2019 年运量	2018 年运量	2021 年 1-3 月收入	2020 年收入	2019 年收入	2018 年收入
大莱龙铁路	大家洼-龙口北	175.00	255.98	1,458.09	1,436.07	1,567.50	0.77	3.30	2.79	2.98
龙口港进港铁路	龙口北-龙口港	12.00								
青大铁路	青州-大家洼	76.00	697.62	2,581.34	2,309.70	2,338.50	1.80	7.36	6.35	4.44

线路	起讫地点	营业里程	2021 年 1-3 月运量	2020 年运量	2019 年运量	2018 年运量	2021 年 1-3 月收入	2020 年收入	2019 年收入	2018 年收入
宅羊铁路	宅科-羊角狗	22.10								
坪岚铁路	铁牛庙-岚山抖	35.00	690.24	2,431.64	2,200.40	2,003.00	2.74	10.99	9.99	17.57
寿平铁路	曹王-寿光西	59.00	152.56	375.78	486.30	476.50	0.31	0.80	0.48	0.51
桃威铁路	桃村-威海	138.00	11.69	受当地政府委托进行行业管理，收入归当地，不计入发行人合并报表						
青临铁路	青州-冶源	36.40	44.63							
合计	-	553.50	1,852.72	6,846.85	6,432.47	6,385.50	5.62	22.45	19.61	25.50

注：上述铁路均包含管内运输、直通运输。同时，合并数据与上述单体数据有所差别。

2008 年 12 月，山东省委省政府以高速集团为主体组建了山东铁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由山东高速集团、省发改委、财政厅、交通厅、各市政府共同出资，作为山东省铁路建设的出资人代表和项目融资平台，参与山东省铁路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管理。目前注册资本为 4,845,700.00 万元。山东铁投公司是在全面加快铁路建设的背景下，山东省委、省政府为确保全省铁路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而决定组建的。根据《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加快我省铁路建设的决定》（鲁发〔2008〕20 号）文件，山东铁投公司依托山东高速集团组建，作为山东省出资人代表和项目融资平台，参与全省铁路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管理。省里赋予公司一定的投资、税费优惠等政策，努力把该公司培育、打造成实力强大的投资主体，使其不断发展壮大，成为山东省铁路投资建设的主要力量。2018 年 11 月，山东铁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为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和建设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山东省委、省政府积极贯彻落实中央扩大内需政策，加快铁路建设，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重要措施。截至 2020 年 12 月末，山东铁投已参与京沪高铁、黄大、德大、龙烟、青荣城际、石济客专、德大铁路、龙烟铁路、青日连和山西中南部铁路等项目。其建设项目主要由其控股的济青高速铁路有限公司、鲁南高速铁路有限公司和参股的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德龙烟铁路有限责任公司、青荣城际铁路

有限责任公司、石济铁路客运专线有限公司、黄大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晋豫鲁铁路通道股份有限公司、青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实施。山东计划新建、改建铁路约 3,800 公里，其中新建铁路 2,200 公里，建设复线和电气化改造 1,600 公里，建成“四纵四横”铁路网络格局，总投资 1,500 余亿元，主要拟建项目包括雄商高铁山东段、潍烟高铁等。

山东铁投济青高铁、鲁南高铁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线路	起讫地点	营业里程 (公里)	2020 年运量 (万人次)	2019 年运量 (万人次)	2018 年 运量 (人次)	2020 年收 入(亿 元)	2019 年收 入(亿 元)	2018 年 收入 (亿元)
济青高铁	济南-青岛	307.80	539.62	646.97	无	11.25	12.43	0.04
鲁南高铁	日照-曲阜	226.83	252.54	26.24	无	3.77	0.24	-
合计	-	534.63	792.16	673.21	-	15.02	12.67	0.04

4、商品销售业务

公司商品销售业务主要由服务区的商超、油料零售、物资集团的沥青等建材销售及油料销售、物流集团煤炭、粮食等贸易及轨道交通集团混凝土枕木贸易等业务构成。

服务区商超零售业务主要来自于面向大众的零售商店、高速公路服务区加油站等，是依托高速公路服务区而设立的，主要是面向过往车辆大众，结算以现金为主。

物资集团主要销售沥青、钢材等工程物资，主要供应商为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中石油燃料油有限责任公司、中化弘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山东京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石横特钢集团有限公司等；下游客户为中石油燃料油有限责任公司华东销售分公司、陕西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山东泰山路桥工程公司、济南通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济南黄河路桥工程公司、济南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和济南重交路桥工程有限公司等施工单位；主要结算方式为电汇和银行承兑汇票。

物流集团的商品销售主要为大宗商品焦炭、铝锭、大豆贸易。焦炭贸易的主要供应商为长治市川瑞贸易有限公司、宁波墨阳贸易有限公司、日照市程顺

贸易有限公司等公司；主要客户为连云港万达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天津佳业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连云港万达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等。结算方式为现汇及银行承兑汇票。大豆贸易的主要供应商为黑龙江顺义达经贸有限公司，主要客户为绥化天和粮食经贸有限公司、哈尔滨太极货物运输有限公司。结算方式为现汇。铝锭贸易业务主要的供应商为佳能可有限公司，主要客户为上海新投国际供应链有限公司、广州朴道供应链有限公司等。结算方式为银承或现汇。

轨道交通集团主要的上游有临朐山水水泥公司、潍坊众赢经贸有限公司、河北景鹏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和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主要下游为胶济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中铁物资太原轨枕有限公司、济南铁路局、光明铁道控股有限公司等。公司和上游的结算方式为现汇和银行承兑汇票，下游的结算方式为现汇。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发行人商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284.94 亿元、292.69 亿元、472.15 亿元和 125.82 亿元，商品销售中油料销售收入占据主要部分。

5、其他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中其他板块收入分别为 83.03 亿元、120.70 亿元和 95.10 亿元。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海洋运输、房地产销售及其他主营业务收入。2018-2020 年度，发行人其他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海洋运输	-	-	31.37	2.83%	32.50	5.53%
房地产销售	40.96	2.89%	28.83	2.60%	21.78	3.71%
其他	54.14	3.82%	60.50	5.45%	28.75	4.89%
合计	95.10	6.70%	120.70	10.87%	83.03	14.13%

2020 年，发行人吸收合并齐鲁交通，原齐鲁交通油品销售业务计入发行人“其他”业务板块。发行人油品销售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山东路联石油油气销售有

限公司（下称“山东路联”）、山东济菏高速石化油气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济菏石化”）及山东路油油气管理有限公司经营。

山东路联由山东东青公路有限公司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山东东青公路有限公司持股 51%，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9%。山东路联于 2008 年正式运营，目前经营租赁加油站 38 座，分布于青莱、荣乌、滨德、青临四条高速公路，主要经营汽油、柴油零售业务，另有少量非油零售业务。依照山东路联《公司章程》，山东路联所销售的汽油、柴油全部从中国石油天然气销售公司山东分公司采购，非油品采购由社会供应商签订合同供货。主要销售对象是所在高速公路的过往车辆和零售客户。

济菏石化由山东高速服务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注册资本 2,481 万元，山东高速服务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1%，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持股 49%。济菏石化于 2008 年正式运营，目前经营租赁加油站 12 座，均分布于济菏高速公路，主要经营汽油、柴油零售业务，另有少量非油业务。按照出资协议规定，济菏石化无偿使用“中国石化”商标和中石化 IC 加油卡系统，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与济菏石化签订成品油供油协议，为济菏石化唯一的成品油供应商。销售方面针对高速公路成品油市场特点，济菏石化专注成品油纯枪量的销售，不做小额配送、批发、直销等业务，保证了公司利润的稳步增长。

原齐鲁交通服务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底对山东路油油气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路油”）进行了增资扩股，实现了对山东路油的整合。山东路油是 2001 年由山东省交通厅公路局与中石化山东石油分公司协商一致发起成立的以高速公路服务区加油站运营为主的合资公司，目前注册资金 1,275 万元，其中山东高速服务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73.75 万元，占比 45%，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持股 510 万元，占比 40%，山东省公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91.25 万元，占比 15%。山东路油主要经营汽油、柴油零售业务，另有少量非油品销售等业务。依照山东路油《公司章程》，山东路油所销售的汽油、柴

油由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山东石油分公司供应，非油品采购由中石化山东石油分公司和社会供应商签订合同供货。主要销售对象是所在区域及高速公路的过往车辆和零售客户。

（三）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发行人及其主营业务涉及的主要下属子公司已取得在中国境内从事经营范围内业务所必需的资质及许可，其中：车辆通行费收入业务方面，发行人及子公司山东高速股份已经取得了主要收费路桥的经营权；路桥施工业务方面，发行人子公司山东路桥及山东路桥集团具备工程施工及承包等相关资质；商品销售业务方面，发行人主要油料销售子公司具备相关成品油零售经营资质；金融业务板块，发行人子公司威海商业银行具有商业银行相关金融业务资质。

（四）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

1、车辆通行费

发行人高速公路基建、维修、养护等工程主要采取集中采购的方式，并通过公开招标、议标等方式选择供应商。在发行人的大型工程项目上，由专门的物资供应机构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供应商，实施集中采购和供应；在一般工程项目上，原材料（不含砂、石等当地料）价值在 200 万元以上的，统一在发行人物资采购管理中心招标平台上实施统一公开招标。

2、施工业务

公司施工业务采购材料主要包括沥青、混凝土和钢材等大宗材料、施工机械设备及劳务，具体采购模式及控制程序如下：

（1）大宗材料采购模式及控制程序

公司施工业务由山东路桥负责，其所需大宗材料主要包括沥青、混凝土和钢材。项目部根据施工合同，提前做好项目周期内的大宗材料采购计划；山东路桥或其子公司根据每个项目的进度统筹安排年度材料采购计划；根据对市场的分析和研究，山东路桥提前安排专项资金，用于个别大宗材料的储备。

所有大宗、重要物料供应商，在成为待审供应商后，由山东路桥下属各单位填写供方调查表；根据审查供应商的资料，对供应商的质量保证能力、质量稳定状况、价格、供应能力、生产许可证、检验记录、生产合格证等进行详细调查；如供应商为销售单位时，还要根据需要评价其生产单位；各单位对审查合格的供应商资料分级归档，并编制合格供应商名册。

项目部对具备招标条件的主要大宗材料实行公开招标采购，禁止通过化整为零等方式回避招标。招标的准备工作和组织工作由需用材料的项目部组织实施，项目所属各单位负责指导和监督。招标前，山东路桥项目所属各单位须将招标内容报至山东路桥本部，由本部对招标过程实施监督。

（2）施工机械设备采购模式及控制程序

山东路桥机械设备的购置选型遵循技术先进、经济合理、生产适用、符合国家质量和环境标准的原则。项目部制定设备需求计划，项目所在单位和山东路桥相继审批，并依据采购权限由山东路桥或项目所属单位进行招标采购。

单价不超过五万元的设备，由项目所属各单位根据需要自行购置，山东路桥本部对项目所属各单位设备购置过程进行监督。各单位购置单价五万元以上的设备时，项目所属各单位应制作可行性研究报告，并向山东路桥提出购置申请，经批准后方可购置。具体实施上，项目所属各单位负责组织选型、招标，山东路桥相关部门进行协助、指导、监督。对于大型、关键成套机械设备的购置，山东路桥在组织技术、经济论证和实地考察的基础上，采取邀请招标的形式确定生产厂家和供应商，并及时更新山东路桥合格供应方名录。

（3）劳务分包模式及控制程序

项目部新承揽工程后，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由项目部或其它部门推荐提名，工程部门汇总后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项目实际情况整理筛选劳务分包方，并填写分包方初选、评价记录。签订书面合同后，符合资格的劳务公司依照法律及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工人，并提供劳动服务。

项目部从企业合法性、企业管理体系、企业技术能力、设备力量、资金能力、投（议）标报价、企业的业绩、信誉、资质等级等方面进行劳务分包方的考察评选，并向被批准的分包方初选单位发出投（议）标邀请。

2021 年 1-3 月，山东路桥施工业务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万元)	占 2021 年 1-3 月施工 业务采购总额比例
1	山东高速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27,035.80	13.18%
2	中铁国际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8,213.50	4.00%
3	山东高速路桥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7,169.50	3.49%
4	山东高速材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4,578.90	2.23%
5	山东海齐供应链有限公司	4,202.00	2.05%
合计		51,199.70	24.96%

2020 年，山东路桥施工业务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万元)	占 2020 年施工业务采 购总额比例
1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50,963.59	11.37%
2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7,405.41	0.89%
3	山东中海工贸有限公司	23,042.11	0.75%
4	福建东舫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21,920.25	0.71%
5	中国江苏国际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	17,294.64	0.56%
合计		440,626.00	14.28%

2019 年度，山东路桥施工业务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万元)	占 2019 年度施工业务 采购总额比例
1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68,495.90	8.27%
2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	68,361.30	3.35%
3	东营市宝迪商贸有限公司	25,711.50	1.26%
4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	24,497.65	1.20%
5	青岛淘花园市政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257.54	1.09%
合计		309,323.90	15.17%

2018 年度，山东路桥施工业务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万元)	占 2018 年度施工业务 采购总额比例
1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20,771.94	9.16%
2	齐鲁交通材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5,841.44	1.96%
3	东营市宝迪商贸有限公司	21,572.74	1.64%
4	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8,799.02	1.43%
5	山东铁实商贸有限公司	13,967.34	1.06%
合计		200,952.49	15.24%

注：山东路桥与公司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在编制合并报表时已经抵消。

3、铁路运输业务

公司铁路运输业务主要依托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进行，作为地方铁路运营企业，成本支出中最大的项目为支付给国家铁路的直通运输费用，约占整体成本的 75%以上，其次为工资支出和折旧，合计约占 15%，直接的物资消耗（如燃油、钢轨等）所占比例约 7%-8%。对于主要消耗的物资如柴油和钢轨，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供应商。

4、商品销售业务

公司商品销售主要为燃料油销售，其中包括服务区加油站油料销售业务和下属相关子公司的大宗油料销售业务。

服务区加油站油料销售业务为公司从中石化、中石油批发燃料油，零售给高速公路沿线客户。该部分业务的供应商为中石化、中石油。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服务区加油站油料销售业务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

品种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采购量	采购额	采购量	采购额	采购量	采购额
柴油	65,670.17	37,093.49	69,588.59	37,784.17	27,610.35	14,382.34
93 号汽油	132,418.96	85,221.71	152,916.00	87,906.77	45,143.28	24,879.24
97 号汽油	71,564.72	47,236.94	86,423.66	50,938.25	26,604.12	14,932.67
合计	269,653.86	169,552.14	308,928.25	176,629.19	99,357.75	54,194.25

（五）销售情况及主要客户

1、车辆通行费

高速公路的主要客户为沿线的过往车辆。由于高速公路行业特殊性，高速公路通行车辆数目庞大，发行人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业务不存在特定的客户群体，也不存在单一客户的收费额超过发行人车辆通行费总收入比例超过 50% 的情况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

2、施工业务

公司施工业务的销售模式有公开招标、邀请招标和议标。在充分市场调研的基础上，山东路桥负责制定市场开发计划，经山东路桥集团董事会批准后，方可组织实施。根据市场开发计划，山东路桥对招标单位（即建设单位）进行详细的背景调查后，参与投标。

2021 年 1-3 月，山东路桥施工业务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占 2021 年 1-3 月施工业务销售总额比例
1	山东高速集团及其子公司	218,633.00	46.10%
2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39,383.00	8.30%
3	第一达卡高架高速公路（FDEE）有限公司	12,141.00	2.50%
4	莱西市交通运输局	11,406.00	2.40%
5	济青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10,544.00	2.20%
合计		292,107.00	61.60%

2020 年，山东路桥施工业务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占 2020 年施工业务销售总额比例
1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552,923.94	45.09%
2	河北省高速公路京雄临时筹建处	122,365.80	3.35%
3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81,789.33	2.38%
4	泰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9,664.56	2.31%
5	山东葛洲坝枣荷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4,041.31	1.57%
合计		1,890,784.93	54.90%

2019 年，山东路桥施工业务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占 2019 年施工业务销售 总额比例
1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92,376.35	46.96%
2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04,586.81	13.09%
3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	244,326.67	10.5%
4	胶州市交通运输局	84,314.63	3.62%
5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公司	45,444.44	1.95%
合计		1,771,048.91	76.12%

2018 年，山东路桥施工业务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占 2018 年施工业务销售 总额比例
1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13,840.12	55.11%
2	山东葛洲坝枣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8,666.82	3.97%
3	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	43,230.50	2.93%
4	山东齐鲁宁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2,844.95	2.90%
5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4,215.94	2.32%
合计		992,798.33	67.22%
合计		840,473.88	69.15%

注：山东路桥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在编制合并报表时已经抵消。

3、铁路运输业务

目前，公司铁路运输业务主要为地方铁路货运业务，客运业务尚未开展。货运业务的客户为运营铁路沿线的工商企业，主要分布在石油、化工、电解铝、造纸和贸易等行业。2018 年末，济青高铁通车，相关的资产折旧大幅提升。

4、商品销售业务

公司的商品销售业务主要为燃料油销售，其中服务区加油站油料业务主要零售给高速公路沿线客户。该部分油料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

品种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销售量	销售额	销售量	销售额	销售量	销售额
柴油	64,836.84	40,209.99	69,588.59	37,784.17	32,856.993	20,618.777

93 号汽油	128,389.65	96,005.29	152,916.00	87,906.77	46,289.994	35,714.225
97 号汽油	69,740.24	55,345.16	86,423.66	50,938.25	27,678.452	22,329.070
合计	262,966.73	191,560.44	308,928.25	176,629.19	106,825.43	78,662.073

七、公司所处行业状况及竞争情况

（一）车辆通行费

发行人行业属于交通运输业。交通运输是国民经济的基础性、服务性产业，是合理配置资源、提高经济运行质量和效率的重要基础。

根据我国现行的《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03），公路按使用任务、功能和适应的交通量分为高速公路、一级公路、二级公路、三级公路、四级公路五个等级，其中高速公路为专供汽车分向、分车道行驶，作为干线公路，全部控制出入的多车道公路。高速公路设计属封闭式，仅供汽车使用。公路中央分隔线必须装设防撞、防眩设施，并沿高速公路两旁装设防护栏。

1、行业法规及管理体制

在我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制定国家交通法律，国务院负责制定全国交通法规及审批全国公路的规划，现有行业法律、法规主要有《公路法》和《收费公路管理条例》。交通部作为国务院职能机构负责全国公路管理工作，并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负责制定国家有关公路行业的规章和政策，并对收费公路和桥梁的技术标准作出规定；各省、市、自治区均设有交通厅，是省级人民政府主管本地区公路、水路等交通行业的职能部门。收费公路及桥梁的收费标准的制定及调整由交通厅会同同级价格主管部门审核后，报本级人民政府审查批准。省级人民政府负责收费道路上设立收费站的审批。收费公路所有权归国家所有，公路管理机构对收费公路行使行业管理和路政执法职能。

2、公路行业国内外发展状况

（1）国外公路发展状况

公路建设在 20 世纪初得到了巨大的发展，世界公路运输经历了以不断增加公路基础设施规模来适应需求增长的发展过程。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在科学技术发展以及不断增加的资源紧缺压力推动下，国家对公路基础设施的管理手段进一步现代化、高科技化，以确保实现对公路的最佳利用。公路运输在交通运输业中起到了主导作用，目前公路运输在世界范围内已超过铁路、水运等运输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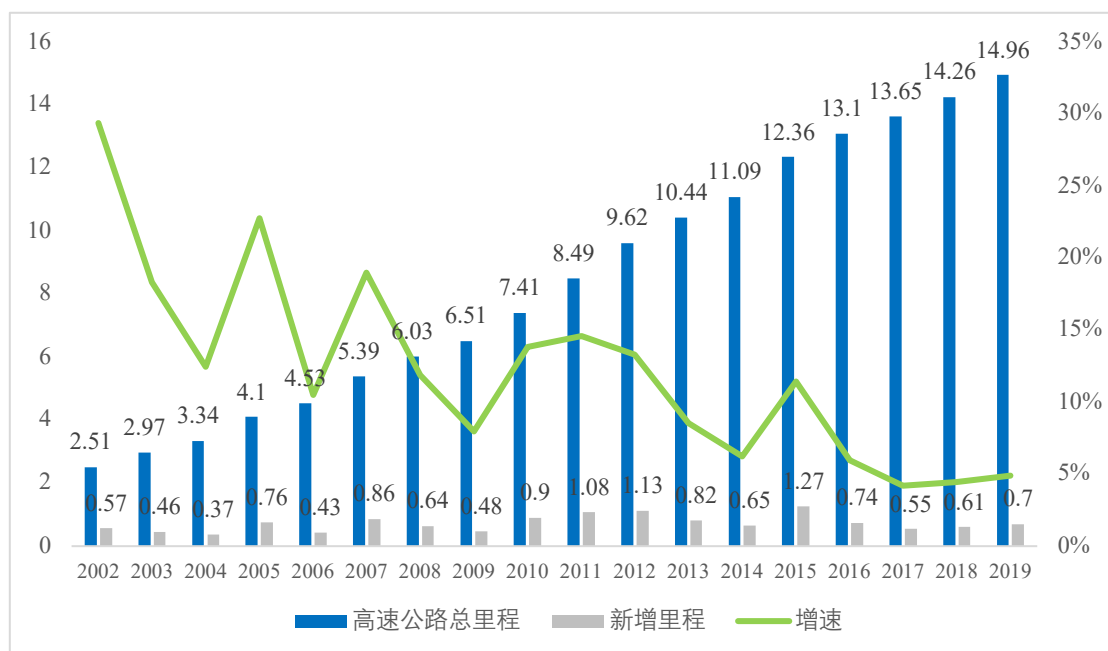
高速公路是 20 世纪 30 年代在西方发达国家开始出现的专门为汽车交通服务的基础设施。高速公路在运输能力、速度和安全性方面具有突出优势，对建立统一的市场经济体系、提高现代物流效率和公众生活质量等具有重要作用。目前全世界已有 80 多个国家和地区拥有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超过了 37.00 万公里，西方发达国家已经构筑起与本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相适应的高速公路网。高速公路网络的建设与完善不仅是交通现代化的重要标志，也是一个国家现代化的重要标志。

（2）国内公路发展现状

高速公路在我国交通运输体系中占有重要地位，与国民经济发展水平密切相关，客货运需求及汽车保有量对高速公路的发展具有主导作用。

自 1988 年我国大陆首条高速公路沪嘉高速公路建成通车以来，经过 20 多年的持续快速发展，我国高速公路通车总里程实现了历史性跨越，截至 2019 年末，我国高速公路里程达到 14.96 万公里，相比 2018 年末增加 0.70 万公里，增幅 4.91%，连续六年位居世界第一。我国高速公路通车里程及增长趋势如下图：

单位：万公里



资料来源：根据中国统计年鉴、历年统计公报整理

随着我国公路网的持续完善，公路客货运的平均运距不断增加，在部分区段上高速公路的快速运输与相应运距的铁路运输相比，已经在综合成本方面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路网效应的增强反过来也刺激了对高速公路的需求。以上因素都决定了未来几年我国高速公路行业仍然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3）山东省高速公路建设和规划情况

长期以来，高速公路建设及经营均具有较明显的区域性。区域经济及地理位置等与高速公路的发展密切相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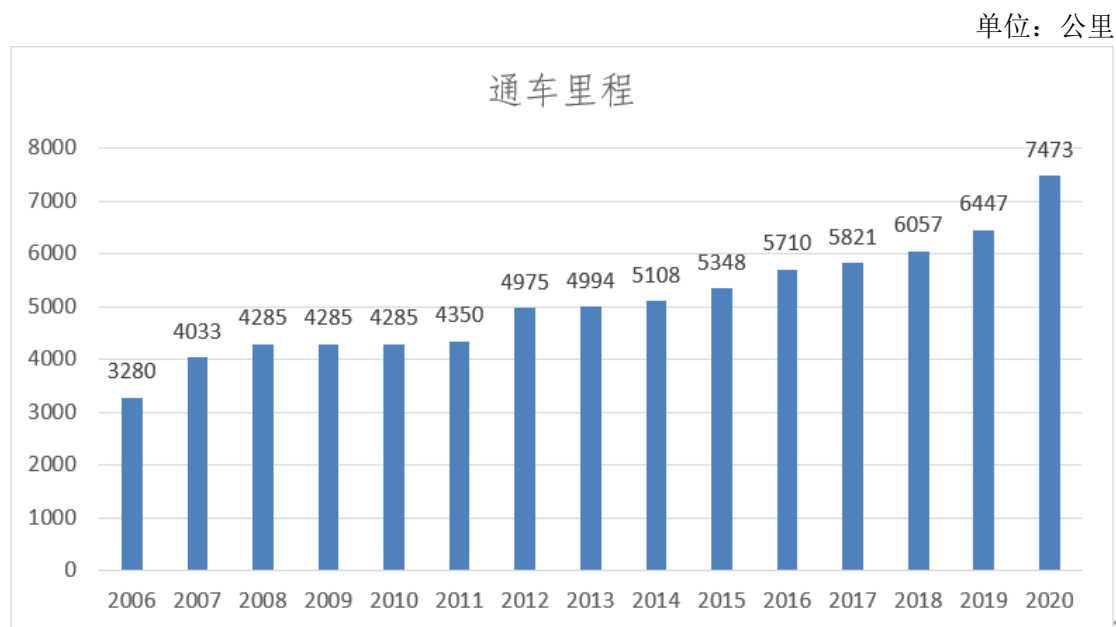
山东省位于胶东半岛，得天独厚的地理位置使山东省成为沿黄河经济带与环渤海经济区的交汇点、华北地区和华东地区的结合部，在全国经济格局中占有重要地位。山东省目前已成为全国重要的交通大省之一，其中公路交通贡献越来越突出。从各种运输方式完成的运输量和周转量来看，山东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公路运输所占比重占主导地位。旅客运输方面，2020 年在各种运输方式中公路客运量所占的份额达 63.33%，公路旅客周转量所占份额为 26.76%；货物运输方面，2020 年公路货运量占各种运输方式货运量的比重达到 86.41%，公路货物周转量占各种运输方式周转量的 65.61%。相关数据表明，山东省公路

交通在短距离运输方面占据主导地位，但在远距离运输方面竞争能力还有待提高，需要进一步发展交通运输网络。2020 年山东省综合运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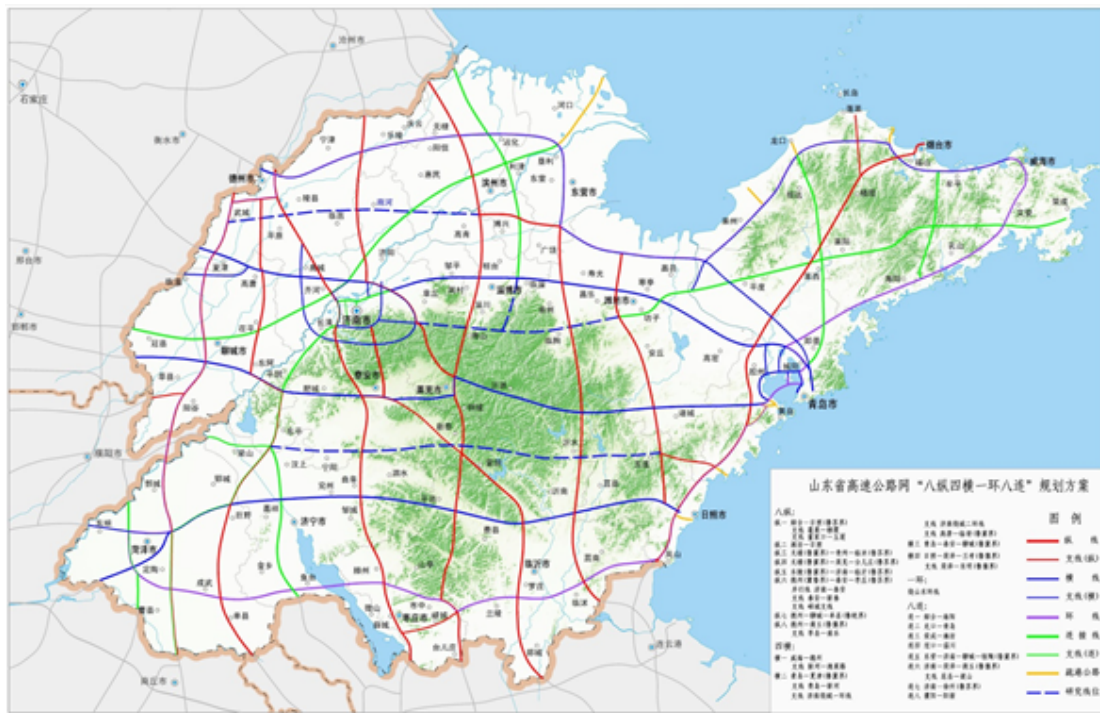
项目	旅客				货物			
	运输量 (亿人次)	比上年增长 (%)	周转量 (人亿公里)	比上年增长 (%)	运输量 (亿吨)	比上年增长 (%)	周转量 (亿吨公里)	比上年增长 (%)
公路	1.9	-60.7	159.3	-67.7	26.7	0.4	6,784.4	0.6
铁路	1.0	-41.0	431.9	-47.9	2.3	10.2	1,566.1	3.9
水路	0.1	-59.9	4.0	-71.0	1.8	1.0	1,990.1	5.0
合计	3.0	-55.9	595.2	-55.4	30.9	1.1	10,340.6	1.9

资料来源：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为了保证山东物流和客流的畅通，适应山东经济的发展需要，山东省于 1990 年开始高速公路建设，1993 年 12 月，全长 318 公里的济青高速公路建成通车，实现了山东省高速公路零的突破。通过近 20 年的发展，山东省高速公路建设取得了前所未有的成就，截至 2020 年末，山东省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 7,473 公里，同比增加 1,026 公里，通车里程位居全国前列。近年来山东省高速公路通车里程情况如下图：



资料来源：据山东省统计公报整理、山东省交通运输厅



此外，随着我国公路网的持续完善，公路客货运的平均运距不断增加，在部分区段上高速公路的快速运输与相应运距的铁路运输相比，已经在综合成本方面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路网效应的增强反过来也刺激了对高速公路的需求。以上因素都决定了未来几年我国高速公路行业仍然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3、公路行业前景

国务院 2004 年底审议通过了《国家高速公路网规划》，该规划明确了“国家高速公路网规划采用放射线与纵横网格相结合的布局方案，形成由中心城市向外放射以及横连东西、纵贯南北的大通道，由 7 条首都放射线、9 条南北纵向线和 18 条东西横向线组成，简称为‘7918 网’，总规模约 8.50 万公里，其中主线 6.80 万公里，地区环线、联络线等其他路线约 1.70 万公里”的布局规划；提出了“计划用 30 年的时间完成全部规划，在 2010 年以前国道主干线规划有望实现，在 2020 年，中国将建成国家骨架公路网”的时间规划。该路网规划的关键核心是通过高速公路网的规划建设突出服务经济、强化高速公路对于国土开发、区域协调及对社会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我国高速公路产业正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

2008 年 11 月 25 日，在交通运输部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交通运输部明确表示：为配合国家四万亿经济刺激计划，交通设施投资在 2009 和 2010 年将保持 1 万亿的规模，1 万亿的投资计划主要包括公路、沿海港口、内河港口航道以及交通运输枢纽等附属设施的建设。其中，4,000 亿元至 5,000 亿元将主要投资于以收费公路为主的公路建设，这远远高于以前年度 3,000 亿元左右的投资规模。根据交通部于 2009 年 2 月发布的《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公路水路交通发展政策》，到 2020 年中国高速公路里程将达到 10 万公里。2011 年 1 月 18 日，交通运输部副部长翁孟勇在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表示，“十二五”期间交通运输部将以国家高速公路网建设为龙头，加强省际连接线建设，到 2015 年基本建成国家高速公路网。2017 年 2 月 3 日，国务院印发《“十三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十三五”期间收费公路建设仍将保持一定发展速度，将进一步完善高速公路网络，加快推进由 7 条首都放射线、11 条北南纵线、18 条东西横线，以及地区环线、并行线、联络线等组成的国家高速公路网建设，尽快打通国家高速公路主线待贯通路段，推进建设年代较早、交通繁忙的国家高速公路扩容改造和分流路线建设；有序发展地方高速公路；加强高速公路与口岸的衔接。

燃油税费改革已于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此次燃油税费改革主要包含两方面的内容，一是取消公路养路费、航道养护费、公路运输管理费、公路客货运附加费、水路运输管理费、水运客货运附加费等六项收费，并逐步有序取消已审批的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二是提高成品油单位税额。该改革方案的实施，无疑对消费领域的汽车行业，运输领域的高速公路、海运、航运，以及能源领域的石油石化行业产生重大影响。

燃油税改方案中关于“逐步有序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的安排，初步促成了通过公共财政转移支付方式解决为建设二级公路而形成的债务问题的措施，同时建立了未来公路建设资金的形成机制，有利于调整公路建设投资结构，缓解地方公路建设资金不足的压力，并且有助于发挥政府财政资金的公共服务效能，实现公路建设这项公益性的基础设施建设向政府公共财政资金供给的回归。

（二）施工行业

公司的施工业务由子公司山东路桥负责，主要从事路桥工程施工业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山东路桥所属行业分类为“E 建筑业-E48 土木工程建筑业-E481 铁路、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中的“E4812 公路工程建筑”、“E4813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和“E4819 其他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

1、施工行业管理体制

（1）主要监管部门及其监管体制

路桥施工行业主要监管部门包括发改委、住建部、交通运输部、商务部、国家安监总局及其各地的分支机构等。

国家发改委及各地方发改委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主要负责固定资产投资建设工程的规划、核准审批，以及项目招标管理等。住建部是我国建筑业的主管部门，负责制定、颁布我国建筑行业的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对建筑企业进行管理。针对交易标的所属的路桥工程施工和养护施工行业，住建部主要负责对本行业市场主体资格和资质的管理，包括路桥工程施工和路桥养护企业进入市场的资格审批、查验和资质的认可、确定，行业标准的建立等。交通运输部主要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公路、水路、民航等行业规划、政策、标准及具体实施方针，负责提出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国家财政性资金安排等。各地方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作为省级人民政府主管本地公路、水路等交通事业的职能部门，在省级人民政府和交通运输部的领导下统筹本地区公路管理工作、制定公路发展规划和具体实施方针，以及负责全国及省级公路的发展、建设、养护和管理。在对外承包工程方面，商务部及各地方商务主管部门主要负责对外承包工程企业资格的核发和管理、项目投标、对外投资设立公司以及外商投资经营建筑业的监督管理等职能。国家安监总局及各地安监局主要负责对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等职能。

目前，上述监管部门对行业的管理主要包括对施工企业的管理和对施工项目的管理，具体来说，包括以下四方面的内容：一是对市场主体资格和资质的管理，包括路桥工程施工企业进入市场的资格审批、查验和资质的认可、确定以及建筑业中各类个人执业资格的审批；二是对路桥工程施工和养护施工项目的全过程管理，包括项目报建、招投标、合同鉴证、施工安全、工程质量、文明施工、工程保养等；三是对路桥工程施工和养护施工项目的经济技术标准管理，包括造价控制、定额管理、价格信息、建设标准、技术规范和规程等；四是对路桥工程施工和养护施工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2）施工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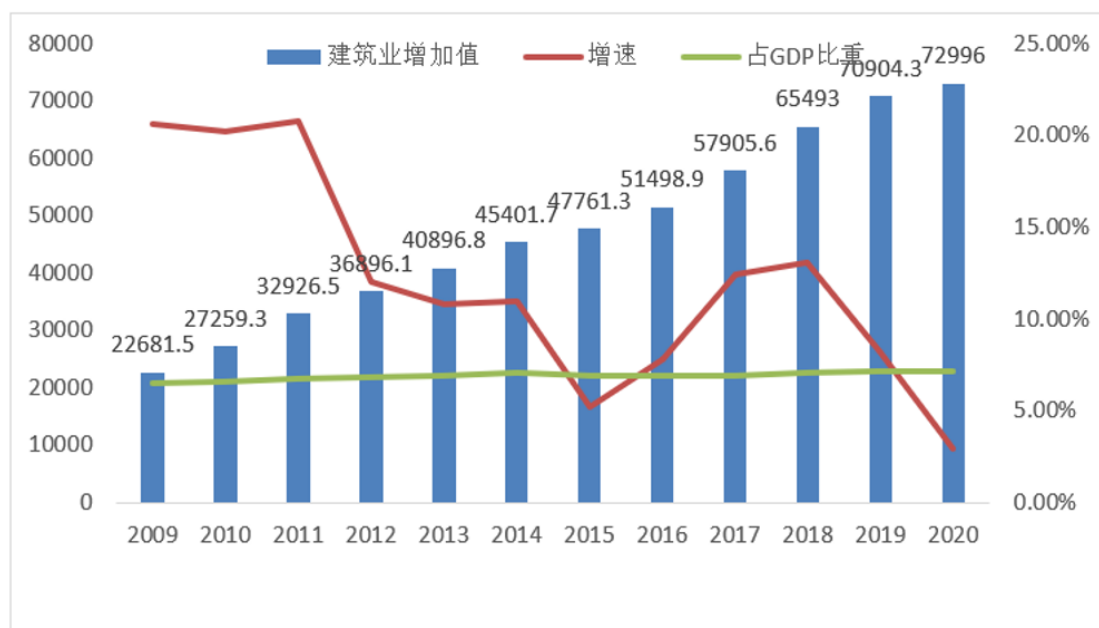
我国在路桥施工和路桥养护行业的市场准入、市场秩序、业务流程、经济技术标准、安全生产等方面现已建立了相应的监督管理体系。一方面，为了加强对建筑活动的监督管理，维护建筑市场秩序，保证建筑工程的质量和安全，国家制定和完善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施工总承包企业特级资质标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另一方面，为了加强公路的建设和管理，促进公路事业的发展，国家制定和完善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公路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2、施工行业发展状况

（1）建筑行业总体发展情况

在我国经济快速发展和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的大背景下，建筑业作为实现固定资产投资的行业之一，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的增长极大地推动了我国建筑业的发展。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自 2009 年至 2020 年期间，我国全社会建筑业增加值从 2009 年的 22,681.5 亿元增加到 2020 年的 72,996 亿元，建筑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从 2009 年的 6.51% 增长到 2019 年的 7.16%。2009-2020 年建筑业增加值、增长速度、占 GDP 比重如下图所示：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20 年，全年全社会建筑业增加值 72,996 亿元，同比增长 2.3%，占 GDP 的比重保持稳定。国内生产总值稳步增长和城市化进程逐渐加快，意味着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在未来一段时期内将继续稳步增长。由此可见，我国建筑业仍将处于高速发展时期，而建筑业的高速发展将在很大程度上带动我国路桥施工行业的持续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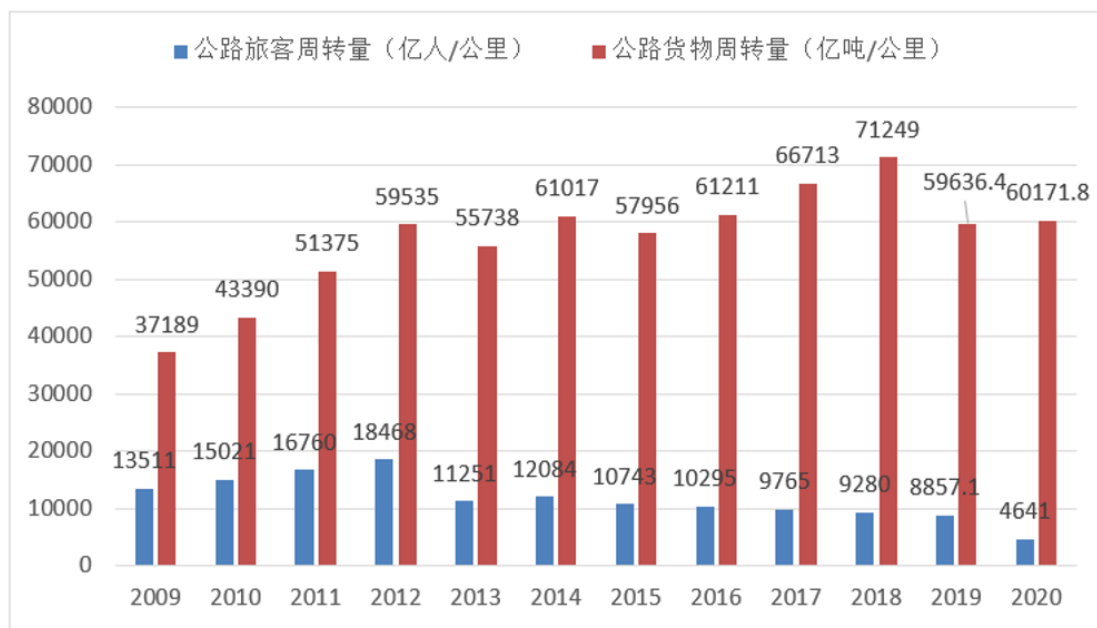
（2）路桥工程施工行业总体发展情况

路桥工程施工行业是建筑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对维持社会生产、流通、分配、消费各环节正常运转、保障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改善人民生活水平和促进国防现代化建设都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随着国民经济的增长、汽车工业的不断进步和公路网络的建成，交通运输成为适应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需要的骨干运输方式，在综合运输结构体系中所占的主导地位不断加强。根据《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统计数据，2020 年我国旅客运输总量为 96.7 亿人次，其中公路完成旅客运输量 68.9 亿人次，占运输总量的 71.25%；2020 年我国货物运输总量为 463.4 亿吨，其中

公路运输量达到 342.6 亿吨，占运输总量的 73.93%。2020 年，对于客运和货运，公路都是主要的运输方式。

同时，我国对公路运输的需求逐年增加，具体表现为公路旅客周转量及货物周转量的总体增长态势。2009-2020 年公路旅客周转量及货物周转量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注：货物（旅客）周转量指在一定时期内，由各种运输工具运送的货物（旅客）数量与其相应运输距离的乘积之总和。

根据交通运输部统计数据，截至 2019 年底，全国公路总里程达 501.25 万公里，比上年末增加 16.60 万公里。伴随着公路总里程和高等级公路里程的快速增长，我国路网结构进一步改善。按照公路等级统计的我国 2010-2019 年各技术等级公路里程构成如下：

单位：万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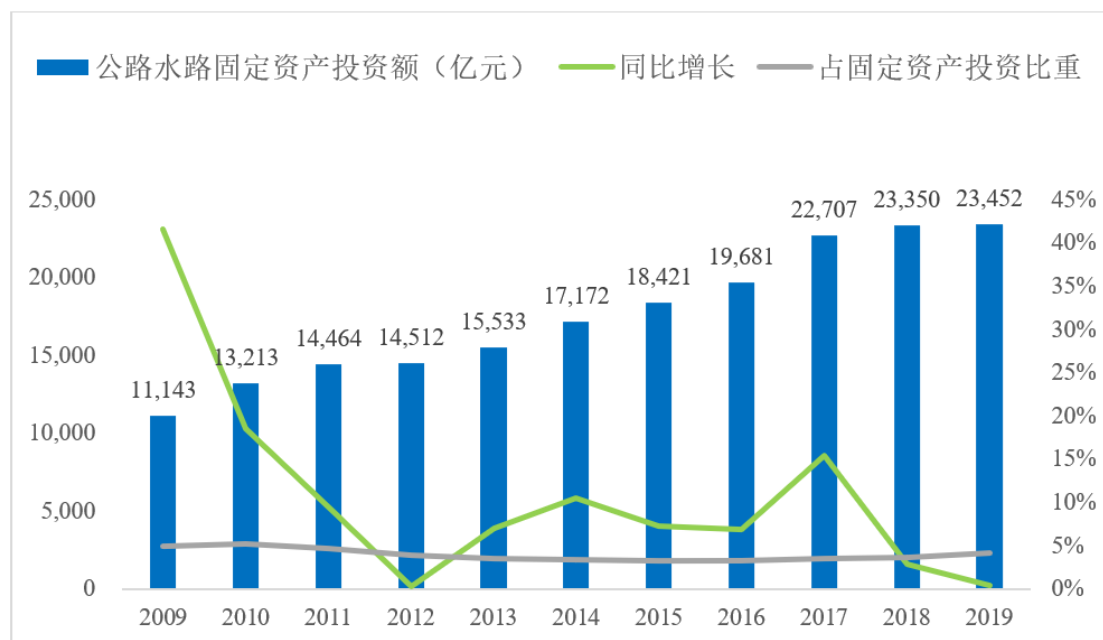
年份	等级公路总里程	高速公路	一级公路	二级公路	三级公路	四级公路
2010	330.47	7.41	6.44	30.87	38.8	246.95
2011	345.36	8.49	6.81	32.05	39.36	258.64
2012	360.97	9.62	7.43	33.15	40.19	270.58
2013	375.55	10.44	7.95	34.05	40.7	282.41
2014	390.09	11.19	8.54	34.84	41.42	294.1

2015	404.63	12.35	9.10	36.04	41.82	305.32
2016	422.62	13.10	9.86	37.10	42.27	320.29
2017	433.86	13.65	10.50	38.19	42.96	328.89
2018	446.59	14.26	11.15	39.26	43.62	338.28
2019	469.87	14.96	11.53	40.60	44.61	357.89

数据来源：交通运输部

其中，2019 年末全国高速公路里程 14.96 万公里，比上年末增加 0.70 万公里。其中，国家高速公路 10.86 万公里，增加 0.31 万公里。全国高速公路车道里程 66.94 万公里，增加 3.61 万公里。

由于交通运输尤其是公路运输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作用，为了满足不断增长的旅客运输量和货物运输量的需求，交通固定资产投资作为拉动内需的重要手段，公路、桥梁等基础设施投资屡创新高，呈逐年增长趋势。根据交通运输部数据，我国公路水路交通固定资产投资从 2009 年的 11,143 亿元增长到 2019 年的 23,452.33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7.73%。2009 年-2019 年公路水路交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速度、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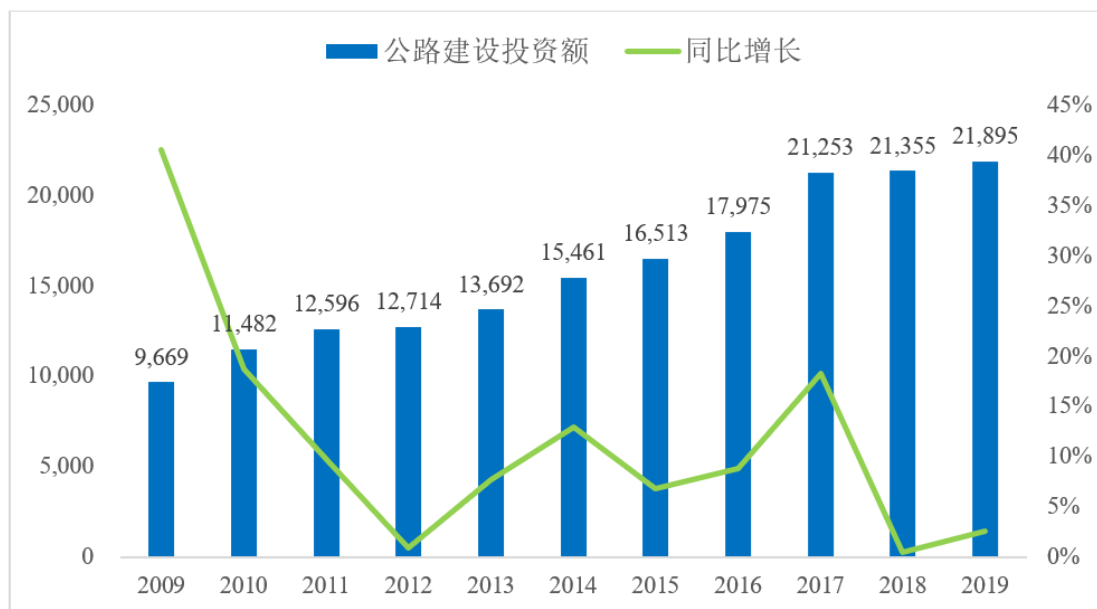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交通运输部

公路建设投资作为交通固定资产投资中的主要组成部分，投资额屡创新高，为国民经济快速健康发展做出了很大的贡献。根据交通运输部数据，公路建设投资从 2009 年的 9,669 亿元增长到 2019 年的 21,895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

达 8.52%，同时公路建设投资占交通固定资产投资（包括铁路建设投资）的比重稳中有升，达 67.75%左右。2009-2019 年我国公路建设投资、增长速度如下图所示：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交通运输部

2019 年，全国完成公路建设投资 21,895 亿元，比上年增长 2.53%；其中，高速公路建设完成投资 11,504 亿元，增长 15.4%。随着我国对交通运输需求的不断增加、交通固定资产投资的不增长和国家对路桥建设的政策支持，路桥工程施工行业前景依然十分广阔，预计未来数年仍将保持稳定、快速地发展。

3、施工行业竞争格局

目前，国内从事路桥工程施工的企业，按照所有制性质和规模划分，主要可分为以下三类：

（1）特大型、全国性建筑企业：包括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在内的五大集团及旗下从事公路工程施工的企业；

（2）各省、市、自治区国有或股份制从事公路工程施工的企业，包括山东路桥、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湖南路桥建设集

团公司等，该类企业具有良好的地方公共关系，同时兼具有较强的规模优势、明显的技术优势和丰富的业务经验；

（3）以民营企业为代表的公路工程施工企业，如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此类企业往往以中小型规模居多。

发行人施工业务的主要竞争对手是一些原交通部直属的大型公路桥梁施工单位、铁道部直属的建设单位、各省市自治区的规模较大的公路桥梁施工单位等。

我国公路建设市场参与者高度分散，竞争比较激烈，市场化程度较高。目前，全国各地区还存在着发展不平衡现象，各地区不同技术等级公路的建设进度差别较大，为全国性或地区性路桥工程施工企业进入市场提供了机会。未来，技术水平较高、业务经验丰富和资金实力雄厚的路桥工程施工企业将在竞争中获得更大的优势。山东路桥全资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是首批 19 家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企业之一，拥有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存在一定的竞争优势。

（三）铁路运输行业

1、铁路运输行业政策

中国铁路行业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铁路法》为核心，辅以行政法规、法规性文件及铁路规章，形成铁路管理的法律法规体系。《铁路法》主要保障铁路运输和铁路建设的顺利进行；行政法规主要是国务院颁布的各种铁路运输管理条例；法规性文件主要指国务院各部委发布的关于铁路运输方面的具有法律效力的管理办法、通知等；铁路规章指铁路内部颁布实施的作业管理办法等。

近年来出台的铁路行业相关政策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1）行业规划方面

2017 年 2 月 3 日，国务院印发《“十三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国发〔2017〕11 号），提出了铁路“十三五”期间铁路建设的目标：到 2020 年，基本建成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部分地区和领域率先基本实现交通运输现代化，铁路营运里程达 15 万公里，建设高速铁路营业里程达 3 万公里以上。加快高速铁路网建设，贯通京哈—京港澳、陆桥、沪昆、广昆等高速铁路通道，建设京港（台）、呼南、京昆、包（银）海、青银、兰（西）广、京兰、厦渝等高速铁路通道（重点工程包括济南至青岛高速铁路的建设），拓展区域连接线，扩大高速铁路覆盖范围；完善普速铁路网。加快中西部干线铁路建设，完善东部干线铁路网络，加快推进东北地区铁路提速改造，增强区际铁路运输能力，扩大路网覆盖面；实施既有铁路复线和电气化改造，提升路网质量；拓展对外通道，推进边境铁路建设，加强铁路与口岸的连通，加快实现与境外通道的有效衔接；积极推进支线铁路建设。推进地方开发性铁路、支线铁路和沿边铁路建设。强化与矿区、产业园区、物流园区、口岸等有效衔接，增强对干线铁路网的支撑作用。

2017 年 11 月，发改委、交通部、国铁局和铁总联合发布《铁路“十三五”发展规划》，提出到 2020 年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 15 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 3 万公里，复线率和电气化率分别达到 60%和 70%左右，基本形成布局合理、覆盖广泛、层次分明、安全高效的铁路网络。

2019 年 9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部、交通运输部、国家铁路局、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联合印发《关于加快推进铁路专用线建设的指导意见》，明确到 2020 年，一批铁路专用线开工建设，沿海主要港口、大宗货物年运量 150 万吨以上的大型工矿企业、新建物流园区铁路专用线接入比例均达到 80%，长江干线主要港口基本引入铁路专用线。到 2025 年，沿海主要港口、大宗货物年运量 150 万吨以上的大型工矿企业、新建物流园区铁路专用线力争接入比例均达到 85%，长江干线主要港口全部实现铁路进港。

（2）铁路行业改革方面

2013 年 3 月，国务院印发《国务院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方案》，将原铁道部拟定铁路发展规划和政策的行政职责划入交通运输部；组建国家铁路局，由交通运输部管理，负责拟定铁路技术标准、监督管理铁路安全生产、工程质量等；并组建中国铁路总公司，承担原铁道部的企业职责。

2013 年 3 月 14 日，国务院印发《关于组建中国铁路总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中国铁路总公司正式成立。

2013 年 8 月 9 日，国务院发布《关于改革铁路投融资体制加快推进铁路建设的意见》（国发【2013】33 号）。意见提出：一、推进铁路投融资体制改革，多方式多渠道筹集建设资金；二、不断完善铁路运价机制，稳步理顺铁路价格关系；三、建立铁路公益性、政策性运输补贴的制度安排，为社会资本进入铁路创造条件；四、加大力度盘活铁路用地资源，鼓励土地综合开发利用；五、强化企业经营管理，努力提高资产收益水平；六、加快项目前期工作，形成铁路建设合力。

2014 年 11 月下旬，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创新重点领域投融资机制鼓励社会投资的指导意见》，提出要加快推进铁路投融资体制改革，按照市场化方向，不断完善铁路运价形成机制；向地方政府和社会资本放开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资源开发性铁路和支线铁路的所有权和经营权。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铁路运输市场准入新规《铁路运输企业准入许可办法》开始施行，该办法出台的主要目的就是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投资建设经营铁路，规范铁路运输市场准入制度。

2018 年 10 月，国务院发布《推进运输结构调整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提出提升既有铁路综合利用效率，加快铁路专用线建设，到 2020 年大宗货物年货运量在 150 万吨以上的工矿企业和新建物流园区接入比例达到 80%以上。

2019 年 4 月，国家发改委就《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征求意见稿）》正式面向全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涉及铁路运输条目共计 26 条，其中，

鼓励类条目 18 条，主要鼓励铁路线网建设和铁路自动化等方面的发展；淘汰类中落后产品 8 条，主要集中在铁路货运设备领域。

（3）铁路运价政策方面

2013 年，国务院 33 号文《关于改革铁路投融资体制加快推进铁路建设的意见》在第二条意见“不断完善铁路运价机制，稳步理顺铁路价格关系中”明确提出：“坚持铁路运价改革市场化取向，按照铁路与公路保持合理比价关系的原则制定国铁货运价格，分步理顺价格水平，并建立铁路货运价格随公路货运价格变化的动态调整机制。创造条件，将铁路货运价格由政府定价改为政府指导价，增加运价弹性。”

2012 年以来铁路运价进行了四次调整，国铁货物统一运价平均每吨公里由 10.51 分提高到 15.51 分。

2017 年 12 月，国家发改委发布了《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化铁路货运价格市场化改革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为深化铁路货运价格市场化改革，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促进铁路运输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决定扩大铁路货运价格市场调节范围，简化运价结构、完善运价体系。铁路集装箱、零担各类货物运输价格，以及整车运输的矿物性建筑材料、金属制品、工业机械等 12 个货物品类运输价格实行市场调节，由铁路运输企业依法自主制定。将执行国铁统一运价电气化路段收取的电力附加费并入国铁统一运价，不再单独收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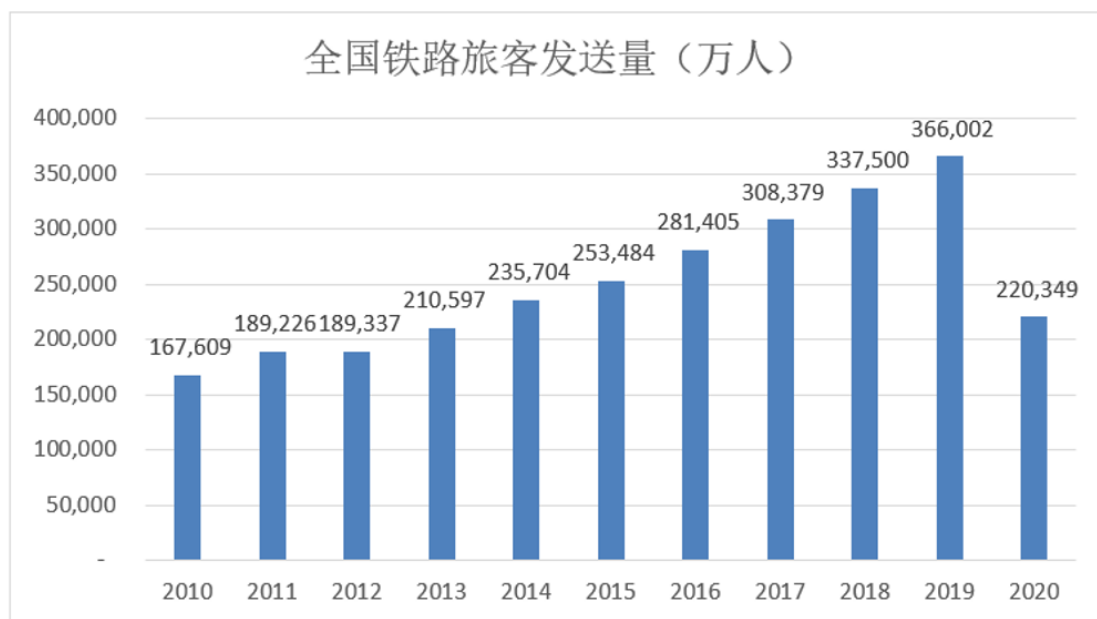
2、铁路运输和建设行业现状

铁路作为国民经济的大动脉、国家重要基础设施和大众化交通工具，在国民经济社会发展中具有重要作用。经过近几年的建设和发展，我国铁路运输能力得到进一步扩充，运输效率得到进一步提升，技术装备现代化水平有了显著提高。目前，我国铁路的旅客周转量、货物发送量、货运密度和换算周转量均为世界第一。

从所有制关系来看，我国铁路目前主要有国有铁路、地方铁路和合资铁路三种形式。我国铁路运输的集中度较高，全国 80%以上的客运和货运总发送量都集中在国有铁路。地方铁路系指地方为主筹资建设，由地方独自或联合经营管理，承担社会运输的铁路。地方铁路是我国交通运输网的一支不可忽视的力量，是国家铁路的延伸和重要组成部分。努力提高地方铁路的运营管理水平，充分发挥其运输效能，对促进国民经济发展，缓和交通运输紧张，有着极其重要的作用。

（1）铁路运输生产实现持续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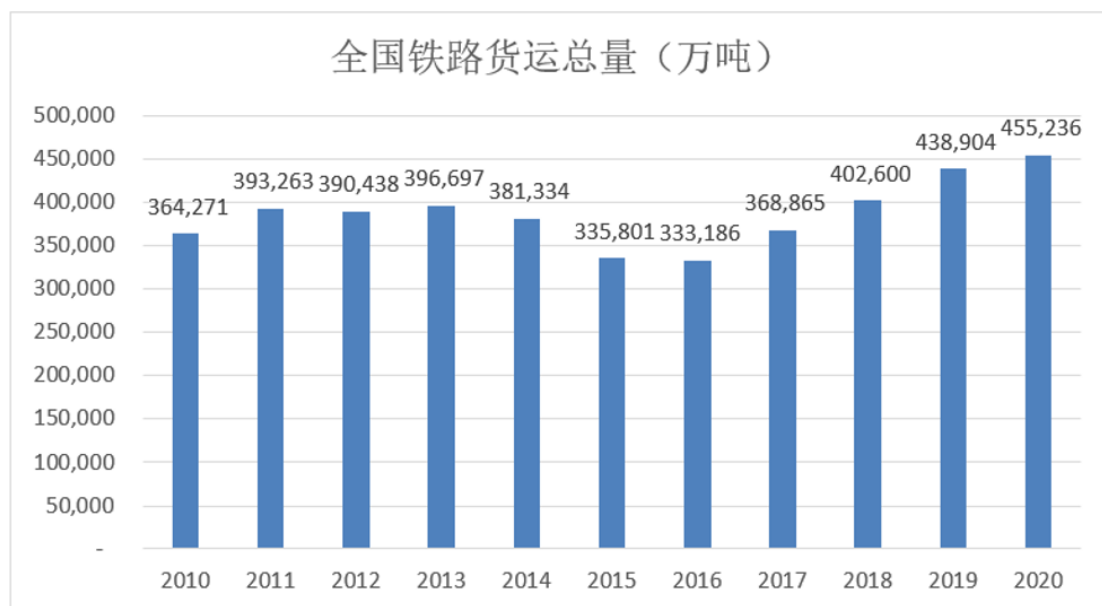
①旅客运输量再上新台阶。2020，全国铁路旅客发送量完成 22.03 亿人，同比下降 39.8%；其中国家铁路完成 21.67 亿人，同比下降 39.4%。2010-2020 年如下：



数据来源：交通运输部

2020 年，全国铁路旅客周转量完成 8,266.19 亿人公里，同比下降 43.8%；其中国家铁路 8,258.10 亿人公里，比上年下降 43.2%。

②货物运输由减转增。2020 年，全国铁路货运总发送量完成 45.52 亿吨，同比增长 3.2%；其中国家铁路 35.81 亿吨，同比上升 4.1%。2010-2020 年全国铁路货运总量如下：



数据来源：交通运输部

2020 年，国家铁路货运总周转量完成 30,514.46 亿吨公里，比上年增长 1.0%。

③换算周转量降幅扩大。2020 年，国家铁路总换算周转量完成 38,780.65 亿吨公里，比上年减少 6,143.35 亿吨公里，下降 13.7%。

（2）铁路建设有序推进

2020 年，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7,819 亿元，投产新线 4,933 公里，其中高速铁路 2,521 公里。

2020 年，全国铁路营业里程 14.63 万公里以上；全国铁路路网密度 152.3 公里/万平方公里，复线率 61.6%，电化率 74.9%。西部地区铁路营业里程 5.9 万公里。

3、铁路行业发展前景

我国铁路发展仍将面临良好的机遇：

（1）我国幅员辽阔、内陆深广、人口众多、资源分布不均衡，而铁路具有运能大、运输成本低、绿色环保、占地少等特点，发展铁路运输非常适宜。与世界主要国家相比，我国按国土面积计算的铁路网密度和按人口计算的铁路密

度还很低。路网数量相对较少、结构不合理等因素仍然是制约经济发展的瓶颈，特别是中西部铁路需要加快发展。

（2）预计未来数年我国经济增速仍将保持较高水平，煤、油等能源和原材料、粮食、化肥、冶炼等重点物资的运输需求将保持增长。虽然近年来我国既有铁路主要干线运输能力进一步提高，但铁路运输供给总体上仍然偏紧，促进铁路运输快速增长的基本因素将不会改变。

（3）根据《中长期铁路网规划（2016 年调整）》，未来几年我国铁路建设将继续保持较快发展的势头，为铁路科学发展提供了有利的契机。

（4）从世界范围看，交通运输的二氧化碳排在总排放中占有较大比重，发展铁路、减少二氧化碳排放，是发展低碳经济的必然要求。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为加快铁路发展提供了有利的政策环境。

八、发行人发展战略

（一）指导思想

公司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转方式、调结构、增效益、惠员工”为主线，以高效能、精细化管理为支撑，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激励机制和人才培养为切入点，以投资、建设、经营、管理为基线，以资产经营和资本运营为驱动，着力发展大交通、大资源、大制造，实现大发展、大跨越。

（二）发展思路

公司要以产权关系为纽带，以资本运作为手段，采取直接控股、绝对控股、相对控股等方式，全面推进投资主体多元化。主业以“控股为主，适当参股”为原则；主业产业链上的辅业，以“控股为主、吸引参股、员工入股”为原则，实现投资少、控制强、效益好、质量高的低成本扩张。

着力实现“四个转变”，一是由有收费期限的高速公路项目向无收费期限的铁路、机场、港口等项目转变，实现可持续发展；二是由单一投资主体向投资

主体多元化转变；三是由投资建设项目向直接收购项目转变；四是实现由相对依靠银行贷款向资本运营转变。

（三）主要发展目标

发行人主要发展目标是“打造全国同行业第一企业集团，力争进入世界 500 强”。公司将立足山东，面向省外，走向世界，依托高速公路产业，形成高速公路、铁路、港口立体化交通基础设施产业格局，将公司打造成规模宏大、效益突出、品牌优质、“自主创新型、资源节约型、现代管理型”的特大型企业集团，实现“富员强企”，三年内进入“世界 500 强”行列。

九、公司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受到过影响本次债券申报、发行的重大行政处罚。

十、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各方面与股东严格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具有独立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科学完整的职能部门架构，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公司与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的重大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独立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能够以自己拥有的资产独立开展业务，独立运营；公司的资产与控股股东的资产严格分开，其权属完全归本公司所有；不存在以资产为股东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中担任行政职务，也没有在控股股东处领薪；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董事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全部员工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上独立运行。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各机构均独立于公司股东，依法行使各自职权。公司生产、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的办公机构及生产经营场所分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已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纳税的情况；公司建立了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没有为股东单位提供担保，也不存在将以公司名义取得的借款、授信额度转借给股东单位的情况；公司对所拥有资产有完全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产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十一、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关联方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股东

公司股东包括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 70%；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20%；山东省社保基金理事会持股 10%。

2、子公司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合并范围二级子公司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1	山东高速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济南市	服务业	69,000.00
2	山东高速资源开发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	房地产开发经营	526,126.58
3	山东高速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	沥青制品等	107,881.17
4	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济南市	投资与资产管理	109,791.03
5	山东省农村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济南市	其他农业服务	156,660.83
6	山东高速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市	商品贸易	300,000.00
7	山东高速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济南市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20,000.00
8	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	济南市	互联网信息服务	10,000.00
9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0,000.00
10	山东高速城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泰安市	商务服务业	200,000.00
11	中国山东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	济南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50,070.00
12	山东高速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	工程勘察设计	15,000.00
13	山东高速青岛发展有限公司	青岛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306,862.00
14	山东高速四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300,000.00
15	山东高速云南发展有限公司	昆明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177,851.26
16	山东高速湖北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市	道路、桥梁、隧道工程建筑	136,000.00
17	山东高速服务区提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济南市	商务服务业	1,960.78
18	山东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济南市	商务服务业	2,009.67
19	山东高速集团河南许亳公路有限公司	周口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20,000.00
20	山东高速济莱城际公路有限公司	济南市	公路运营管理	1,000.00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21	山东高速济泰城际公路有限公司	济南市	公路运营管理	1,000.00
22	山东高速蓬莱发展有限公司	烟台市	公路运营管理	10,000.00
23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威海市	货币银行服务	497,119.73
24	泰山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市	财产保险	203,000.00
25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市	道路运输辅助活动	481,116.59
26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市	公路工程建设	155,695.92
27	山东高速（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投资开发	6,244.12
28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	铁路货物运输	4,845,700.00
29	山东高速（BVI）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特别行政区	资本管理	
30	中国山东高速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特别行政区	其他金融业	2,408,938.44 港元
31	山东高速绿色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济南市	建筑施工	20,000.00
32	山东高速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	施工	250,000.00
33	山东高速通汇富尊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济南市	资本市场服务业	2,000.00
34	山东高速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特别行政区	资本管理	100,000.00 美元
35	山东高速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60,000.00
36	山东高速服务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	道路运输业	150,000.00
37	山东高速新实业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	文化艺术业	70,000.00
38	山东高速材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济南市	批发业	100,000.00
39	山东通汇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	商务服务业	130,000.00
40	山东高速青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青岛市	商务服务业	200,000.00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41	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济南市	规划设计管理	10,000.00
42	山东省交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济南市	工程管理服务	5,000.00
43	山东荣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烟台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100,000.00
44	齐鲁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200,000.00
45	山东东青公路有限公司	济南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100,000.00
46	东营黄河大桥有限公司	东营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32,000.00
47	山东桂鲁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聊城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33,000.00
48	山东滨莱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淄博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300,000.00
49	山东高速威海发展有限公司	威海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0,000.00
50	山东高速国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济南市	商务服务业	50,000.00
51	山东高速宁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泰安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20,000.00
52	山东高速新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枣庄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20,000.00
53	山东高速岚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临沂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100,000.00
54	山东高速新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泰安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9,804.00
55	山东高速华通航空有限公司	青岛市	租赁业	10,000.00
56	山东高速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济南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20,000.00
57	山东高速临沂发展有限公司	临沂市	商务服务业	50,000.00
58	山东高速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80,000.00
59	菏泽鼎顺高速公路产业有限公司	菏泽市	房地产业	1,130.00
60	山东省直机关住宅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济南市	房地产开发经营	3,000.00
61	山东高速沾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滨州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20,000.00
62	山东高速烟台发展有限公司	烟台市	商务服务业	50,000.00
63	山高（海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海口市	生物质液体燃料生产	50,000.00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64	山东高速高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济南市	商务服务业	5,000.00
65	山东高速日照发展有限公司	日照市	陆地管道运输	200,000.00
66	山东高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济南市	道路运输业	60,000.00
67	山东高速济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滨州市	道路运输业	20,000.00
68	山东高速董沈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青岛市	商务服务业	10,000.00
69	山东高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济南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50,000.00
70	山东高速民生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	商务服务业	15,000.00
71	山东高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济南市	商务服务业	50,000.00
72	山东高速济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济南市	商务服务业	5,000.00
73	山东高速淄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淄博市	商务服务业	5,000.00
74	山东省济邹公路有限公司	济南市	道路运输业	2,000.00

3、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被投资单位
	一、合营企业
1	深圳前海厚生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2	山东凯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	山东高速农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4	泰安市同达建材有限公司
5	山东泰岳众合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6	山东泰山盛华康养发展有限公司
7	山东高速融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成都）有限公司
8	山东高速四川鑫汇隆石材有限公司
9	山东高速畅赢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	山东中岚铁路运营有限公司
11	江西鲁高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2	烟台信振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	深圳润高智慧产业有限公司
14	MAX-RANKEN JV LIMITED
15	济南鑫岳新型道路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16	山东土地交通开发有限公司
17	齐鲁天鸿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二、联营企业
18	山东高速光控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	山东海洋集团有限公司
20	山东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1	山东渤海湾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2	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	中铁建山东京沪高速公路济乐有限公司
24	德州国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鲁桥置业有限公司
26	山东高速信业城市发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7	山东高速畅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8	济南汇博置业有限公司
29	山东集兴能源有限公司
30	山东高速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1	CASIL HOLDINGS LTD
32	山东高速环渤海（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3	山东高速北银（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4	国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5	山东高速嵩信（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	山东高速航空产业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37	中侨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8	齐鲁建设集团山东胜星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39	山东英泰皮业有限公司
40	润地置业有限公司
41	德州市绿色农业高新技术示范园
42	山东蔷薇辉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43	青岛齐鲁建设总公司
44	齐鲁建设集团设计院
45	齐鲁建设集团实业发展公司

46	武汉 PRK 中心
47	西安 PRK 中心
48	沈阳 PRK 中心
49	哈尔滨 PRK 中心
50	莒县青杨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51	山东路桥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52	青岛港（临沂）高速物流有限公司
53	山东高速奥维俊杉汽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4	山东高速满易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55	山东高速信业康养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56	济南齐鲁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57	山东铁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8	青岛华天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59	湖北武当山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60	湖北联合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61	山东高速蒙自置业有限公司
62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3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64	山东省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65	山东通用航空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66	山东省山高中桐新旧动能转换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	山高玉禾田（山东）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68	山东省新旧动能山高诚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	济南畅赢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70	山东高速（河南）养护科技有限公司
71	上海景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2	赛维安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3	济南畅赢金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	济南畅赢金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	贵阳中云版权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	山东高速吉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77	山东高速济南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78	山东高速中科孵化管理有限公司
79	湖南联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81	济南璞园置业有限公司
82	深圳中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3	山东临港疏港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84	济南睿信富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	济南鲁桥智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	山东中泉汇聚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7	成都德润锦隆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88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89	山东铁投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90	山东铁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1	山东铁路有限公司
92	青岛铁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3	山东铁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94	铁投昌盛（济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	SDHS DEVELOPMENT LIMITED
96	Top Wish Holdings Limited
97	Eternal Billion Holding Group Limited
98	深圳厚生乐投三号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99	深圳厚生乐投五号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00	深圳金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1	济南高厚睿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2	深圳利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3	上海宁峰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104	山东高速绿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05	山东齐鲁文旅华侨城文化旅游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	山东数据交易有限公司
107	山东锦航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08	山东邦展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09	山东华科半导体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	先行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11	港通（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2	汇易通金融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113	济南岚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	济南临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5	济南泰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6	济南日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	济南莱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8	天津汇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9	易链通供应链管理（山东）有限公司
120	诚泰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121	清控金信齐鲁投资管理（宁波）有限公司
122	厦门创势仁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23	青岛齐鲁富海仓储有限公司
124	青岛港即墨港区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25	青岛梦想汇帆船游艇管理有限公司
126	济南金衢公路勘察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127	北京探创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128	国投山东临沂路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29	日照港港达管道输油有限公司
130	山东路通石化有限公司

（二）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

1、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交易时确定交易价格的原则：按照同期市场价格确定。

2、公司与上述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之间的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均予以抵销。

3、关联方交易

2020 年发行人与非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类型	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性质	交易金额	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总额的比例（%）	定价政策
一、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购买咨询服务	山东高速信业康养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4.13	0.77	公允价

购买商品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28,381.88	0.99	公允价
购买商品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2,364.27	0.08	公允价
接受劳务	湖北武当山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06	微小	公允价
接受劳务	山东高速奥维俊杉汽车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联营企业	1.98	微小	公允价
接受劳务	山东高速西城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 子公司	47.91	微小	公允价
接受劳务	山东高速畅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29.76	0.13	公允价
接受劳务	山东高速畅赢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031.89	1.01	公允价
接受劳务	山东高速绿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23.07	0.01	公允价
接受劳务	山东高速农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262.69	0.07	公允价
接受劳务	山东泰岳众合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88.60	微小	公允价
接受劳务	山东高速联星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1.09	0.08	公允价
接受劳务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52.38	微小	公允价
接受劳务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45,315.09	1.49	公允价
接受劳务	中能华辰（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299.52	0.01	公允价
接受劳务	中海外城市发展（山东）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788.99	0.03	公允价
二、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提供物业服务	国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01	0.07	公允价
提供物业服务	山东渤海湾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3.83	0.55	公允价
提供物业服务	山东高速北银（上海）股权投资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7.91	0.65	公允价
提供物业服务	山东高速光控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联营企业	8.65	0.2	公允价
提供物业服务	山东高速航空产业投资管理（上海） 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0.88	0.02	公允价
提供物业服务	山东高速环渤海（天津）股权投资基 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7.08	0.63	公允价
提供物业服务	山东高速农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0.60	0.01	公允价
提供物业服务	山东高速嵩信（天津）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联营企业	8.37	0.19	公允价
提供物业服务	山东高速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3.23	0.77	公允价
提供物业服务	山东高速资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49	0.1	公允价
提供劳务	山东高速畅赢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2.93	0.03	公允价
提供劳务	山东高速农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3,001.79	0.09	公允价

提供劳务	山东高速农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02.38	0.13	公允价
提供劳务	山东高速农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72.08	0.04	公允价
提供劳务	山东高速西城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25.85	微小	公允价
提供劳务	山东高速信业康养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2.83	0.06	公允价
提供劳务	其他零星客商	联营企业	135.84	微小	公允价
销售商品	山东高速畅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23	微小	公允价
销售商品	山东高速吉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7.87	微小	公允价
销售商品	山东高速济南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24	微小	公允价
销售商品	山东路通石化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961.73	0.03	公允价
销售商品	山东泰岳众合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7.49	0.01	公允价
提供劳务	山东临港疏港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254.27	0.07	公允价
提供劳务	山东泰山盛华康养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94.95	0.37	公允价
提供劳务	山东泰岳众合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69.55	0.35	公允价
提供劳务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199.70	0.09	公允价
提供劳务	山东铁投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07	微小	公允价
提供劳务	山东铁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71.70	0.01	公允价
提供劳务	北京共建恒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888.82	0.03	公允价
提供劳务	千方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3,150.18	0.09	公允价
提供劳务	日照港汇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38.99	0.01	公允价
提供劳务	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8.26	0.01	公允价
提供劳务	中能华辰（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87.82	微小	公允价
提供劳务	山东铁投伟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3.97	微小	公允价
提供劳务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11,078.46	3.22	公允价
提供劳务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394.96	0.04	公允价
提供劳务	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15.80	0.03	公允价
提供租赁服务	山东高速信业康养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46	微小	公允价
三、其他交易					
借款利息收入	济南璞园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054.79	9.66	公允价
借款利息收入	山东高速农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05	微小	公允价
借款利息收入	济南璞园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57.23	0.22	公允价
手续费收入	其他零星客商	其他关联方	3.65	0.01	公允价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诚泰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6.71	0.04	公允价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济南璞园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1.63	0.01	公允价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山东高速光控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27.24	0.06	公允价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山东高速吉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8.92	0.01	公允价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山东高速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0.34	0.01	公允价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山东临港疏港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3.11	0.01	公允价
销售保险	国泰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34.96	0.02	公允价
销售保险	龙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452.43	0.2	公允价
销售保险	山东鲁信天一印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24.79	0.01	公允价
销售保险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31.04	0.01	公允价
销售保险	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94.84	0.04	公允价
销售保险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206.04	0.09	公允价
借款利息支出	山东泰山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495.05	0.04	公允价
贷款利息收入	好当家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2,376.43	0.39	公允价
贷款利息收入	荣成海盛纸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299.42	0.05	公允价
贷款利息收入	山高国际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济南分公司	其他关联方	3,014.43	0.5	公允价
贷款利息收入	威海思达斯易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202.79	0.2	公允价
贷款利息收入	威海天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573.75	0.09	公允价
赔付支出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0.83	微小	公允价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48.58	0.7	公允价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好当家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9.12	0.01	公允价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山高(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36.67	0.02	公允价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威海思达斯易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37.78	0.02	公允价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与非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应收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预付款项	3,076.32	-
山东高速畅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预付款项	6.97	-
山东兖矿国际焦化有限公司	预付款项	5.93	-
千方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4,997.80	323.70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3,992.06	-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751.74	-
北京共建恒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878.82	43.94
山东临港疏港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385.86	0.77
山东高速农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328.77	15.37
山东高速西城置业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30.64	45.65
光合新兴产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59.43	-
济宁市公路管理局	应收账款	100.00	-
山东高速畅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65.50	-
山东泰岳众合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9.94	-
深圳润高智慧产业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0.00	-
山东高速济南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17	-
山东高速光控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02	-
山东临港疏港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应收票据	250.00	-
山东高速西城置业有限公司	应收票据	80.62	0.16
济南汇博置业有限公司	应收利息	1,323.84	-
济南铁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应收利息	1,167.95	-
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保费	38.64	-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保费	2.15	-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90,733.72	-
山东高速西城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68,012.36	-
山东铁路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59,090.73	-
济南璞园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5,273.26	-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3,535.00	-
铁投昌盛（济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应收款	29,010.00	-
铁投昌宜（济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应收款	12,000.00	-

山东泰山盛华康养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735.12	436.76
桓台县兴桓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000.00	1,888.42
青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5,401.35	-
济南汇博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410.00	-
邹平县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400.00	1,187.00
广东华强嘉捷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645.94	-
上海致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841.00	-
山东临港疏港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19.72	-
山东潍莱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8.77	-
山东省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6.98	-
济南鑫岳新型道路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75	-
山东高速农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15	0.13
青岛平度市建设投资公司	其他应收款	5.00	-
山东高速光控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92	-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30	-
山东铁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53	-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与非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之间的应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应收项目	期末余额
山东泰岳众合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预收款项	11.44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预收款项	11.36
山东高速信业康养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预收款项	10.78
山东铁路有限公司	预收款项	1.70
山东铁投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预收款项	1.06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预收款项	0.93
山东高速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预收款项	0.18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036.61
济南鑫岳新型道路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935.63
青岛平度市建设投资公司	应付账款	401.66
山东高速西城置业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47.91
中海外城市发展（山东）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35.22
山东高速畅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22.80

山东高速奥维俊杉汽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6.45
山东高速绿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4.40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378,899.29
青岛交通开发投资中心	其他应付款	51,000.00
济南临莱公路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应付款	50,000.00
山东潍莱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46,910.14
山东临港疏港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31,247.46
济南岚罗公路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应付款	23,000.00
日照交通发展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2,102.00
烟台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3,235.57
山东泰岳众合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2,250.00
济南日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应付款	10,346.00
济南泰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应付款	8,900.00
上海致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3,150.00
龙口港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462.16
山东泰山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040.00
山东高速畅赢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839.63
山东蓝绿双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126.18
山东高速畅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923.74
日照港汇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772.33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16.50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83.13
青岛海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9.01
山东高速绿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2.04
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0.00
山东海洋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19
山东高速奥维俊杉汽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0.86
山东高速吉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0.51
山东铁路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0.06
山东临港疏港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1,373.44
成都德润锦隆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487.11
山东高速吉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11.73
山东高速绿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9.37
山东高速畅赢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6.74

日照港汇物流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0.20

5、金融子企业威海商行重要关联方往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与金融子企业威海商行重要关联方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应付项目	期末余额
山高国际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发放贷款和垫款	49,750.00
好当家集团有限公司	发放贷款和垫款	45,000.00
威海天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780.00
潍坊港集团有限公司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000.00
威海天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放贷款和垫款	9,500.00
荣成海盛纸业有限公司	发放贷款和垫款	3,600.00
山东环球渔具股份有限公司	发放贷款和垫款	999.90
威海市财政局	吸收存款	266,176.49
青岛畅赢金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吸收存款	48,762.19
山东环球渔具股份有限公司	吸收存款	47,933.46
威海思达斯易置业有限公司	吸收存款	9,615.24
威海蓝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吸收存款	5,006.04
好当家集团有限公司	吸收存款	1,896.61
威海天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吸收存款	473.41
荣成海盛纸业有限公司	吸收存款	402.16

6、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主要担保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名称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担保合同内实际发生债务金额（万元）	债务起始日	债务到期日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省基建基金贷款	75,000.00	2015/10/22	2022/10/22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建设基金贷款	140,000.00	2015/11/11	2035/11/10

担保单位名称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担保合同内实际 发生债务金额 (万元)	债务起始日	债务到期日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建设基金 贷款	40,000.00	2015/12/16	2035/12/16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建设基金 贷款	160,000.00	2016/2/3	2036/2/3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建设基金 贷款	20,000.00	2016/2/25	2036/2/25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建设基金 贷款	100,000.00	2016/4/29	2036/4/29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建设基金 贷款	70,000.00	2016/12/19	2036/12/18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建设基金 贷款	40,000.00	2016/12/19	2036/12/18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建设基金 贷款	45,000.00	2016/12/19	2036/12/18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青岛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贷款	20,000.00	2012/10/30	2020/10/29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青岛发展有限公司	保险资金融资	250,000.00	2016/12/15	2023/12/14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集团河南许 毫公路有限公司	基本建设贷款	188,600.00	2007/1/30	2024/9/25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交通物流投 资有限公司	项目贷款	15,321.53	2017/2/21	2028/2/21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交通物流投 资有限公司	项目贷款	14,942.87	2017/5/18	2029/5/17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集团河南许 禹公路有限公司	基本建设借款	63,900.00	2007/1/23	2024/1/22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锁蒙高速公路有 限公司	固定资产贷款	114,580.00	2015/11/26	2025/12/20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锁蒙高速公路有 限公司	固定资产贷款	19,420.00	2015/12/21	2025/11/24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锁蒙高速公路有 限公司	债券融资	60,000.00	2013/11/29	2023/11/28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锁蒙高速公路有 限公司	债券融资	70,000.00	2014/4/30	2024/4/29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莱州市北莱公路投资 有限公司	长期基建贷款	21,990.00	2006/6/17	2020/6/17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翹华有限公司	并购贷款	16,200.00 (欧元)	2016/4/1	2021/4/1

担保单位名称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担保合同内实际发生债务金额（万元）	债务起始日	债务到期日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香港）国际资本有限公司	并购贷款	108,400.00（港元）	2016/9/30	2021/9/30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四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保险资金融资	190,000.00	2018/11/13	2025/11/13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集团四川乐自公路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	35,820.00	2012/12/20	2032/12/20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武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	559,404.00	2016/1/11	2031/1/11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绿城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43,000.00	2016/8/29	2023/8/29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绿城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25,800.00	2016/10/19	2023/10/19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绿城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17,200.00	2016/11/28	2023/11/28

十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资金占用和公司为该等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的情况，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况。

十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管理要求，公司制定了较为系统的内部管理制度、审计制度，使治理结构更为清晰，组织架构更为紧密，充分发挥了集团的整体优势，确保了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一）对全资子公司的管理

发行人对全资子公司实行资产经营责任制。全资子公司可结合自身实际，本着精简、高效的原则，设置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及定员、管理岗位职数，并报公司备案。子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增减资本和股票债券发行等事项的管理，应事先提出意见，经集团公司批准后组织实施。子公司的合并、分立、变更形式、解散和清算，以及资产交

易、股份制改造、产权转让、产权重组等事项的管理由集团公司相关职能部门提出意见，并会同全资子公司拟订方案，报集团公司批准后实施。

（二）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

控股子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增减资本和股票债券发行等事项的管理由集团公司委派的产权代表提出意见，报公司批准后，在子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议上发表意见，由子公司按照法定程序做出决策并实施。公司首席产权代表提出控股子公司经营业绩考核指标建议值，经公司审核并由控股子公司按照法定程序予以确认后，由公司委派的首席产权代表与公司签订经营业绩考核责任书。控股子公司的合并、分立、变更形式、解散和清算，以及资产交易、股份制改造、产权转让、产权重组等事项的管理由公司相关职能部门会同控股子公司的产权代表提出方案，报公司批准后，产权代表在控股子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议上发表意见，由控股子公司按照法定程序做出决策并实施。控股子公司实行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在人财物、产供销等日常生产经营管理上享有自主权，并可以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规划以及自身实际，自主决定经营范围，制定生产经营计划。控股子公司可根据自身实际需要设置内部机构；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劳动用工、工资分配和劳动保险工作实行统一领导、业务指导、监督和检查。控股子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机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公司的会计政策，执行公司的统一会计核算制度。

（三）对参股公司的管理

发行人根据自身发展需要，有选择地选取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有发展前景、有较高投资回报率的企业或项目进行参股。公司投资参股的决策权归公司董事会。公司选派产权代表参与参股公司的决策及监督，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参股公司应定期向公司报告其财务情况、经营情况和收益分配情况。对参股公司的资产负债、损益及分红情况，公司可会同投资各方联合审计或委托中介机构审计，确保公司投入资产的保值增值。

（四）财务管理

发行人按照《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完整、适合集团公司经营特点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相关的操作规程。发行人对直属分支机构实行统收统支、收支两条线管理。发行人制定了统一的财务会计制度，统一资金管理。直属分支机构（上市公司除外）的收入全额上缴公司，支出由发行人根据预算拨付，发行人对直属分支机构实行会计委派制。

（五）投资管理

发行人制定了《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暂行办法》，强化了公司投资管理。发行人投资发展部是投资管理的职能部门，负责公司和权属单位投资的日常管理、协调和监督等工作。公司通过规范投资管理工作和完善投资项目（企业）的产权代表责任制度，对权属单位的投资行为进行监督、指导和授权管理。本着“谁投资、谁决策、谁融资、谁收益、谁承担风险”的原则，按照投资主体决策权、责、利相统一的要求，公司要求各权属单位加强成本观念和 risk 意识，做到投资决策民主化、科学化和专业化，投资管理工作应遵循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战略规划，以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为主业，适度发展相关产业，逐步建立和完善投资项目研究与储备体系、计划统计体系、科学决策体系、监管控制体系和分析评价体系。

（六）担保管理

为规范担保行为，切实防范经营风险，发行人在制定的《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担保办法》）中，明确了严格的担保内控决策程序及相关要求，细化了担保的标准，加强对被担保公司的贷款资格、财务状况、贷款用途和资金运用等方面的审查力度。

《担保办法》规定发行人直属分支机构、各职能部门未经合法授权一律不得以任何方式为任何单位提供担保。子公司相互间提供担保、对本单位正常经营的权属企业提供担保，由其董事会（不设董事会的由总经理办公会）批准后，报发行人财务总监和法定代表人共同批准。公司及其子公司为集团以外企业及境外权属企业提供担保的，由公司批准后，报省国资委和省政府有关部门

审批。同时，必须要求担保申请人提供有效的反担保。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累计担保总额不得超过本单位净资产。对同一个担保申请人提供的累计担保总额不得超过本单位净资产的 30%；对单个担保申请人提供的单项担保总额不得超过本单位净资产的 10%。公司及其子公司对权属企业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以对该权属企业的出资额为限。担保申请批准后，担保人应与反担保人及时办理反担保手续并订立书面反担保合同。反担保合同签订后，担保人应与债权人签署担保合同。担保合同和反担保合同的签订、履行等工作应有本单位法律顾问参加。

（七）融资管理

为加强资金管理，发行人制定了资金集中管理办法，并在资金集中管理办法中详细规定了融资管理细则。发行人设立资金管理委员会，主任由集团总经理担任，副主任由总会计师（财务总监）、财务部主要负责人担任，投资企管部、财务部及资金结算中心负责人为委员会成员。委员会决定集团公司整体资金的筹集金额和渠道。对集团公司负债水平进行控制、决定资金筹集的额度、选择资金筹集方式等。根据业务需要，各权属单位可向银行直接筹措专项借款。在不违反集团资金结算有关规定的前提下，要积极、主动的做好各自的融资和授信工作。

（八）关联交易

发行人为规范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业务，指导、监督权属单位之间的关联交易行为，在交易范围、交易价格、审议程序、信息披露等方面规范关联交易行为，特别要求发行人所属上市公司要制定自己的关联交易制度，并报集团公司备案。

（九）信息披露

为规范公司债券信息披露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交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法规，发行人制定了《山东高速集团有

限公司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该制度详细规定了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涉及内容及管理与实施，其中明确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和职责。

（十）预算管理

为提升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强化内部控制，提高管理效率，优化资源配置，根据《公司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条例》、财政部《关于企业实行财务预算控制的指导意见》、山东省国资委《省管企业全面预算管理指引》和相关财经法律法规，结合发行人实际，发行人制订了《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办法》。《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办法》明确了全面预算管理组织机构、负责人和职责，详细规定了全面预算编制的依据、范围、内容及方法、全面预算的编制、实施与控制、调整、分析、审计与考核等。

（十一）安全生产

为加强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管理，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等有关法规规定，结合工作实际，发行人制定了《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办法》。《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办法》明确了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负责人及职责，详细规定了安全生产保障措施、考核与奖惩办法。此外，发行人还制定了《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管理考核办法》、《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会议制度》、《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检查办法》、《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办法》、《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办法》、《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办法》、《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管理办法》、《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危险源识别监控管理办法》、《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等相关管理办法。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建立的包括会计核算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重大事项决策等方面的内部管理制度运行情况正常。

十四、发行人的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规范公司债券信息披露行为，提高公司债券融资运行透明度，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交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发行人制定了《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公司的对外信息披露由公司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董事会为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和投资者关系具体事宜的日常管理部门，负责处理投资者关系、准备证监会及交易所要求的信息披露文件，并依法及时披露。

十五、其他经营事项

（一）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与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联合重组事宜

2020 年 7 月 13 日，山东省政府召开有关省属企业改革工作推进暨干部大会，为优化资源配置、推动转型升级，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与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筹划实施联合重组事宜。

2020 年 8 月 12 日，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关于吸收合并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事项决议如下：（1）同意山东高速集团与齐鲁交通实施合并，合并形式为吸收合并，合并完成后，齐鲁交通注销，山东高速集团作为合并后公司继续存续；（2）同意山东高速集团与齐鲁交通签署《合并协议》；

（3）齐鲁交通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山东高速集团承继；齐鲁交通的下属分支机构及齐鲁交通持有的下属企业股权或权益归属于山东高速集团。

本次山东高速与齐鲁交通合并事项已通过反垄断审查，齐鲁交通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完成工商注销手续。山东高速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合并实施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变。上述事项预计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对公司已经做出的董事会和监事会决议有效性无影响。

（二）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以持有鲁南高速铁路有限公司股权作价出资及拟不再并表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相关事宜

根据《中国铁路总公司、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山东铁路建设的会谈纪要》（铁总发改函〔2019〕359 号）相关安排，按照“一省一公司”原则，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联营企业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持有的鲁南高速铁路有限公司股权对山东省区域铁路公司出资入股，山东铁投成为山东省区域铁路公司的参股股东，因此鲁南高铁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根据《山东省国资委关于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国资财监字〔2020〕87 号）相关要求，为规范监管体制变化后的企业财务核算管理，山东铁投自 2021 年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预决算等财务管理事项，按省属一级企业由省国资委直接管理。后续山东铁投股东结构维持现状，公司对山东铁投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根据山东铁投 2019 年及 2020 年 1-9 财务情况，山东铁投不再纳入山东高速合并范围，预计将一定程度上提升山东高速盈利水平，但将导致山东高速总资产、净资产减少。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章节选用的财务数据引自公司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 2021 年 1-3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投资者应通过查阅公司财务报告、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了解发行人的具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公司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已经天职国际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9]1986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已经天职国际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2593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已经天职国际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2107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中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规定，对本公司和齐鲁交通的企业合并进行处理和披露，假定交易于 2020 年最早期初已完成。

本募集说明书中所引用的 2018 年财务数据引用自公司 2019 年经审计报告中报表期初数和上年数；本募集说明书中所引用的 2019 年财务数据，为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中报表期初数和上年数；本募集说明书中所引用的 2020 年财务数据，为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中报表期末数和本期数。

一、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81,548.69	6,597,836.28	5,913,472.73	3,862,985.33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91,998.20	24,144.57	50,720.48	126,927.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51,437.33	2,042,283.75	2,128,470.38	742.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27,015.70	117,511.34	672,469.89
衍生金融资产	10,492.62	7,073.00	460.11	-
应收票据	269,858.72	49,836.91	145,895.26	111,017.68
应收账款	908,849.97	1,154,361.08	714,982.20	507,862.83
应收款项融资	19,779.00	19,779.00	-	-
预付款项	874,209.76	651,199.62	662,028.46	267,303.63
△应收保费	16,625.69	11,297.68	9,999.79	7,088.18
△应收分保账款	21,754.32	19,695.65	15,150.36	15,972.36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29,303.97	29,462.09	22,640.00	15,026.53
其他应收款	4,055,387.91	3,156,909.49	2,782,934.88	2,116,043.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8,889.04	75,853.34	541,156.24	161,080.31
存货	1,976,109.95	2,232,238.65	1,981,979.22	2,133,204.31
合同资产	1,706,928.08	1,120,874.76	794,803.91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2,968.19	237,012.91	241,869.93	19,292.28
其他流动资产	1,096,195.03	2,440,415.31	1,377,258.72	1,531,253.66
流动资产合计	18,632,336.48	19,997,289.81	17,501,334.02	11,548,270.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472,642.87	12,144,851.07	9,270,832.70	7,260,775.87
债权投资	7,241,197.06	7,079,369.26	5,913,561.78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0,705.22	6,304,333.11	7,578,596.31	8,233,514.75
其他债权投资	2,227,136.96	2,165,161.14	1,558,157.75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00.00	5,700.00	7,000.00	3,710,455.09
长期应收款	3,494,507.00	3,217,954.43	2,644,822.21	2,249,368.38
长期股权投资	3,845,724.14	5,364,103.88	3,089,997.76	1,747,043.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49,788.62	87,464.35	22,416.28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78,417.24	241,378.55	735,431.74	620,578.30
投资性房地产	441,376.15	498,994.59	458,100.89	294,823.92
固定资产	15,679,990.52	19,986,841.20	20,626,379.33	8,493,966.35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在建工程	12,509,621.25	12,256,963.46	7,314,596.63	5,223,007.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45,864.62	44,504.39	41,262.24	3,192.89
使用权资产	45,615.82	49,744.78	50,267.59	211.87
无形资产	14,632,737.14	14,736,581.57	13,795,137.73	8,541,480.73
开发支出	3,327.81	2,692.19	4,002.18	1,059.05
商誉	306,432.22	301,593.42	293,384.64	111,733.11
长期待摊费用	188,045.09	177,185.27	120,776.87	95,941.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4,687.38	463,231.92	384,578.14	286,134.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99,329.91	1,948,766.89	1,973,721.10	3,036,920.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618,147.00	87,077,415.48	75,883,023.87	49,910,207.36
资产总计	100,250,483.48	107,074,705.28	93,384,357.89	61,458,477.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56,458.81	2,066,776.95	1,813,615.87	970,125.97
△向中央银行借款	846,413.60	724,071.07	473,093.69	364,692.77
△拆入资金	1,657,740.90	1,523,463.84	1,042,948.52	1,035,107.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90.16	90.16	-	-
衍生金融负债	504.39	13.80	2.90	-
应付票据	1,233,276.46	1,053,995.08	481,536.85	272,618.43
应付账款	3,817,634.16	4,725,558.74	3,151,531.45	1,961,358.74
预收款项	928,680.90	1,064,426.52	588,557.55	738,473.17
合同负债	569,833.08	136,925.93	195,302.57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6,313.19	654,567.20	994,530.93	575,765.41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18,399,548.85	17,816,633.10	14,446,325.12	11,726,378.69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168,008.12	178,993.44	179,612.25	96,182.22
应交税费	159,318.79	308,939.35	277,363.62	161,848.75
其他应付款	4,584,463.68	4,745,934.62	4,750,979.93	2,453,969.6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3,127.48	2,266.19	2,594.79	2,207.86
△应付分保账款	21,330.26	18,426.16	12,275.87	13,137.93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57,382.06	2,451,916.15	1,871,331.38	1,053,248.76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其他流动负债	1,893,595.26	1,635,224.80	1,163,637.94	934,404.17
流动负债合计	38,073,720.14	39,108,223.11	31,445,241.26	22,359,519.4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226,025.74	223,969.33	205,971.76	165,628.77
长期借款	24,913,164.01	25,287,451.12	21,162,140.11	11,810,915.92
应付债券	9,753,526.22	9,497,188.85	9,232,256.43	8,292,777.85
租赁负债	49,553.56	46,599.59	47,313.13	212.28
长期应付款	883,072.64	739,014.33	710,067.07	596,383.3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0,363.92	98,515.47	76,560.74	16,528.83
预计负债	107,855.34	108,593.23	88,215.72	2,826.45
递延收益	597,052.23	563,182.55	472,642.43	271,550.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5,877.31	325,214.61	209,328.31	124,857.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9,736.31	173,664.07	169,241.48	40,614.6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966,227.27	37,063,393.15	32,373,737.20	21,322,296.59
负债合计	75,039,947.41	76,171,616.26	63,818,978.45	43,681,816.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4,590,000.00	4,590,000.00	4,590,000.00	2,333,833.56
其他权益工具	2,750,000.00	2,850,000.00	2,900,000.00	2,600,000.00
资本公积	6,608,325.07	6,124,206.26	5,018,730.10	956,905.22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32,084.08	59,359.21	-60,753.22	16,576.98
专项储备	23,623.00	33,475.28	25,301.26	21,041.89
盈余公积	167,923.68	167,923.68	144,114.47	132,980.65
△一般风险准备	129,538.59	129,538.59	118,899.08	98,282.69
未分配利润	1,137,832.28	1,089,460.38	1,307,348.24	1,048,045.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39,326.70	15,043,963.39	14,043,639.94	7,207,666.89
*少数股东权益	9,771,209.37	15,859,125.63	15,521,739.50	10,568,994.8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210,536.07	30,903,089.03	29,565,379.44	17,776,661.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0,250,483.48	107,074,705.28	93,384,357.89	61,458,477.76

2、合并利润表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463,322.00	15,593,859.54	12,352,577.07	7,062,684.46
其中：营业收入	3,094,725.29	14,189,090.69	11,099,103.40	5,976,776.75
△利息收入	304,375.23	1,126,198.77	1,013,054.61	889,559.54
△已赚保费	48,071.93	225,519.61	198,836.13	159,485.5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6,149.55	53,050.47	41,582.93	36,862.59
二、营业总成本	3,241,302.77	15,617,120.21	11,762,198.62	6,825,361.72
其中：营业成本	2,461,367.39	12,322,614.54	8,963,199.56	4,979,387.04
△利息支出	166,278.59	654,379.35	560,445.55	531,369.0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689.88	31,164.95	38,298.79	49,572.37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28,548.19	129,126.61	113,798.21	87,260.86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1,090.59	16,056.93	15,055.11	1,732.71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135.00	-1,484.28	-2,065.43	-1,886.01
税金及附加	36,902.52	153,548.59	120,946.63	46,062.44
销售费用	79,630.22	340,513.23	335,866.38	241,132.08
管理费用	112,695.22	479,029.03	426,070.55	270,847.34
研发费用	35,639.76	124,845.15	81,500.99	24,248.11
财务费用	304,325.41	1,367,326.10	1,109,082.28	595,635.77
加：其他收益	17,305.81	119,245.02	70,419.73	65,292.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378.23	948,015.93	672,894.63	697,104.3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3.11	-5,495.33	1,933.97	1,888.3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919.83	70,285.88	-2,713.19	-28,693.8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0,566.57	-369,295.83	7,468.44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773.38	-159,950.41	-231,283.40	-207,390.75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99.06	6,607.61	18,338.82	-432.5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2,503.97	586,152.20	1,127,437.45	765,090.81
加：营业外收入	5,946.46	51,584.27	34,684.76	32,571.00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减：营业外支出	2,679.05	50,007.39	46,534.16	88,925.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5,771.38	587,729.07	1,115,588.05	708,736.51
减：所得税费用	74,018.22	293,699.79	336,632.89	121,366.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753.16	294,029.29	778,955.16	587,370.39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898.65	-22,571.63	421,920.10	295,496.15
*少数股东损益	122,854.51	316,600.92	357,035.06	291,874.24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损益	201,753.16	294,029.29	778,955.16	587,370.39
终止经营损益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972.67	241,021.18	8,763.82	10,848.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275.13	120,112.42	-6,428.57	1,145.3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187.91	23,901.51	-94,263.35	16,031.32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8,444.93	-518.29	-94,263.35	16,031.32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912.78	96,210.91	87,834.78	-14,885.97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453.50	-3,969.60	34,414.65	16,655.35
2.其他债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	3,345.63	-13,034.82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183,104.35	44,698.77	-10,660.73
4.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58.75	-	-	-
5.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6.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948.54	-336.89	12,481.93	-20,880.59
7.其他	25,310.43	-69,556.61	-3,760.58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697.54	120,908.75	15,192.39	9,703.43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4,780.49	535,050.46	787,718.98	598,219.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623.52	97,540.79	415,491.52	296,641.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3,156.97	437,509.67	372,227.46	301,577.66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90,314.91	13,810,424.18	11,516,574.36	6,667,609.9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685,275.91	3,370,307.98	2,402,864.67	-19,956.4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22,692.04	250,997.59	108,031.20	48,049.9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87,819.96	138,583.12	551,016.10	-157,366.21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43,793.31	237,643.75	230,951.66	183,662.06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368.18	-284.46	394.4	-3,753.35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
△收到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22,375.45	858,786.98	740,211.03	917,603.1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0.09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3,154.09	134,035.23	145,407.65	997.9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0,498.53	4,143,641.65	4,518,243.18	6,773,330.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69,916.17	22,944,136.01	20,213,694.24	14,410,177.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65,782.11	11,900,821.36	9,327,207.59	5,816,207.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607,981.84	2,991,726.32	1,833,289.10	1,185,555.75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83,727.41	218,057.00	204,127.97	-434,864.86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32,443.49	132,610.89	108,628.80	90,153.38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8,119.38	633,337.64	525,710.97	600,753.88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1,997.03	990,756.13	914,786.29	530,907.45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5,411.65	851,005.00	747,968.75	454,432.7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7,404.61	3,142,470.48	5,104,779.83	5,378,43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05,412.69	20,860,784.80	18,766,499.29	13,621,584.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496.52	2,083,351.21	1,447,194.95	788,593.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308,527.21	38,401,135.00	34,017,167.50	16,496,411.2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7,727.76	1,457,288.11	899,303.71	408,041.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5.25	145,058.04	22,763.76	9,365.5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48.15	40,851.70	135,411.09	168,953.1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8,720.17	1,873,950.11	2,391,755.12	1,110,287.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46,668.53	41,918,282.95	37,466,401.19	18,193,059.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53,632.39	6,265,838.44	5,652,148.20	3,979,586.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46,453.15	42,452,251.29	33,898,031.73	18,052,298.6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4,469.51	-	309,955.01	3,298.8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7,219.12	2,364,454.61	3,057,625.75	1,243,282.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01,774.17	51,082,544.34	42,917,760.70	23,278,466.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5,105.64	-9,164,261.39	-5,451,359.51	-5,085,407.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8,200.25	3,845,550.27	2,880,235.77	2,444,605.2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68,200.25	2,668,783.22	1,237,748.50	921,829.7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35,775.67	22,156,185.35	23,572,803.47	7,921,407.8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9,813.93	2,700,530.62	8,613,068.78	725,538.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19,395.39	28,702,266.24	4,016,414.12	11,321,551.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93,083.72	15,531,845.18	30,469,453.37	4,882,154.1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8,029.60	2,363,558.37	17,538,063.55	1,214,324.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6,525.16	4,666,653.05	4,272,504.31	1,103,417.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17,638.47	22,562,056.60	23,904,433.08	7,199,895.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1,756.92	6,140,209.64	6,565,020.29	4,121,655.30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889.04	-22,204.21	5,145.12	11,896.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9,956.20	-962,904.74	2,566,000.85	-163,261.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47,778.55	6,810,683.29	4,244,682.44	3,823,143.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67,822.35	5,847,778.55	6,810,683.29	3,659,881.57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3/31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3,755.89	389,054.17	571,943.72	488,723.73
应收票据	69.23	69.23	-	-
应收账款	11,264.45	20,904.19	54,798.15	1,198.94
预付账款	26,336.46	15,154.69	11,338.26	23,930.96
其他应收款	2,819,281.49	3,071,587.39	3,732,236.87	3,035,780.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19,441.80	19,542.73	20,485.43	2,263.63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性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2,865.63	2,847.99	11,527.23	-
流动资产合计	3,263,014.96	3,519,160.39	4,402,329.66	3,551,897.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838,295.53	872,385.76	198,380.64
长期股权投资	11,342,031.10	11,277,057.11	10,216,681.96	7,243,518.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19,440.38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576.60	-	-	-
投资性房地产	3,908.28	3,946.79	5,714.67	-

项目	2021/3/31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固定资产	10,540,997.06	10,752,807.03	9,052,501.03	909,695.02
在建工程	1,417,417.18	1,299,545.32	1,179,794.27	32,261.22
无形资产	3,778,043.78	3,397,696.51	3,011,444.27	1,024,965.65
开发支出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422.16	45,422.16	38,635.30	14,030.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5,789.15	513,196.35	543,847.35	343,316.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722,726.97	29,127,966.80	24,921,004.60	9,766,167.20
资产总计	32,985,741.93	32,647,127.19	29,323,334.26	13,318,064.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70,504.55	540,504.55	330,000.00	180,00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应付票据	68,823.80	103,517.17	66,630.79	-
应付账款	713,192.36	1,079,664.19	296,496.81	47,796.00
预收账款	90,466.81	102,289.55	31,880.41	77,422.75
应付职工薪酬	45,693.74	48,435.37	70,088.04	21,600.78
应交税费	3,004.27	7,865.96	10,316.26	3,936.46
其他应付款	3,019,262.51	2,703,027.78	2,615,500.19	2,191,605.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31,870.17	1,504,656.98	1,348,463.25	12,667.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80,000.00	900,000.00	800,000.00	55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424,073.31	6,989,961.55	5,569,375.75	3,085,028.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890,191.47	6,525,330.84	5,213,731.52	520,249.90
应付债券	5,019,999.90	4,669,999.90	4,668,000.00	3,100,000.00
长期应付款	295,949.63	307,001.82	349,240.74	628.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9,762.59	35,836.09	34,821.65	-
预计负债	74,486.77	74,486.77	49,722.10	-
递延收益	354,138.52	355,675.81	333,937.25	146,832.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149.47	99,149.47	99,149.47	99,149.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30,000.00	30,00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83,678.37	12,097,480.70	10,778,602.73	3,866,860.99
负债合计	19,207,751.68	19,087,442.26	16,347,978.48	6,951,889.66

项目	2021/3/31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90,000.00	4,590,000.00	4,590,000.00	2,333,833.56
其他权益工具	2,750,000.00	2,850,000.00	2,900,000.00	2,600,000.00
资本公积	5,732,921.54	5,359,036.77	4,799,349.06	681,588.11
其他综合收益	16,408.97	16,687.51	19,270.64	17,261.79
盈余公积	167,923.68	167,923.68	144,114.47	132,980.65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520,736.07	576,036.97	522,621.61	600,511.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777,990.26	13,559,684.94	12,975,355.78	6,366,175.11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777,990.26	13,559,684.94	12,975,355.78	6,366,175.1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32,985,741.93	32,647,127.19	29,323,334.26	13,318,064.77

2、母公司利润表

发行人三年及一期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1,657.00	1,149,114.44	1,532,978.91	204,840.31
其中：营业收入	301,657.00	1,149,114.44	1,532,978.91	204,840.31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337,268.24	1,579,070.40	1,595,551.86	236,645.55
其中：营业成本	212,473.40	1,114,522.06	1,138,820.56	156,593.37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1,313.26	6,765.43	8,580.33	3,243.03
销售费用	698.45	10,903.06	21,489.16	-
管理费用	7,696.10	49,210.80	40,941.29	41,608.00
研发费用	357.25	3,644.75	4,007.04	-
财务费用	114,729.79	394,024.30	381,713.47	35,201.14
加：其他收益	1,799.15	13,670.70	5,956.78	5,239.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33.03	645,494.73	161,490.42	225,697.5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5,704.93	4,725.16	-7,430.18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101.75	24,451.57	1,480.83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680.81	247,956.11	111,080.25	191,701.71
加：营业外收入	17.27	6,658.81	7,795.05	456.90
减：营业外支出	110.62	26,931.47	17,505.43	1,268.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774.16	227,683.46	101,369.87	190,889.83
减：所得税费用	-	-10,408.63	6,334.26	-1,857.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74.16	238,092.08	95,035.61	192,747.1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8.54	-2,583.13	4,887.36	-5,966.35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052.70	235,508.95	99,922.97	186,780.82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发行人三年及一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0,927.28	1,377,637.55	1,323,865.14	249,251.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收到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6.71	-	10.58	-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9,982.97	2,820,666.83	1,647,186.67	1,922,802.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0,916.97	4,198,304.37	2,971,062.39	2,172,053.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533.27	218,704.21	253,254.60	53,922.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87.15	181,081.19	193,735.93	11,739.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184.04	51,329.94	70,298.11	16,658.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388.73	2,196,704.49	1,585,990.09	1,146,681.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1,193.19	2,647,819.83	2,103,278.74	1,229,002.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723.78	1,550,484.54	867,783.66	943,050.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740,608.87	63,023.49	276,638.2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233.03	283,638.63	137,170.06	80,012.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8.33	228.47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23.56	7,345.30	106,112.82	2,624.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56.60	1,031,621.13	306,534.84	359,275.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8,940.20	1,652,298.37	1,181,172.35	65,019.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	2,063,728.78	1,529,928.77	899,369.6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75.65	35,324.94	44,052.26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915.86	3,751,352.09	2,755,153.37	964,388.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959.26	-2,719,730.95	-2,448,618.54	-605,113.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176,767.05	170,685.00	689,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34,909.21	6,915,531.66	6,177,784.24	2,235,100.00
发行债券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2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4,909.23	8,092,298.71	6,348,469.24	2,924,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79,614.47	5,145,119.59	4,020,525.92	2,670,879.23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2,286.49	746,464.30	708,855.51	323,842.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1.06	1,213,393.32	275,974.43	2,048.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2,972.02	7,104,977.21	5,005,355.86	2,996,769.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37.21	987,321.50	1,343,113.38	-72,269.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271.68	0.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98.28	-181,924.92	-237,993.18	265,667.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1,634.17	543,559.09	781,552.27	195,059.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6,335.89	361,634.17	543,559.09	460,727.73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2018 年合并报表审计报告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合并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	本期末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金额 6,189,877,272.56 元；上期末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金额 5,439,324,234.20 元。
将其他应收款与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合并为“其他应收款”列示	本期末其他应收款列示金额 21,164,477,164.01 元；上期末其他应收款列示金额 15,839,221,010.32 元。
将应付账款与应付票据合并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	本期末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金额 22,339,771,678.32 元；上期末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金额 16,455,902,922.42 元。
将其他应付款与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合并为“其他应付款”列示	本期末其他应付款列示金额 24,644,673,472.91 元；上期末其他应付款列示金额 19,496,097,836.64 元。
将固定资产与固定资产清理合并为“固定资产”列示	本期末固定资产列示金额 84,939,663,522.47 元；上期末固定资产列示金额 42,045,856,816.15 元。
将在建工程与工程物资合并为“在建工程”列示	本期末在建工程列示金额 52,230,079,116.15 元；上期末在建工程列示金额 72,767,325,830.36 元。
将长期应付款与专项应付款合并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本期末长期应付款列示金额 5,963,833,489.60 元；上期末长期应付款列示金额 5,690,543,724.80 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列示	本期利息费用列示金额 7,325,225,321.72 元，利息收入列示金额 1,465,008,253.19 元；上期利息费用列示金额 6,317,337,429.31 元，利息收入列示金额 1,392,507,730.03 元。
新增研发费用报表科目，研发费用不再在管理费用科目核算	本期增加研发费用金额 242,481,128.32 元，减少管理费用金额 242,481,128.32 元；上期增加研发费用金额 223,620,406.20 元，减少管理费用金额 223,620,406.20 元。
“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核算内容调整	本期资产处置收益列示金额 -4,325,434.58 元，上期资产处置收益列示金额-21,033,055.89 元。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 2018 年度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本公司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影响期初资产总额 0.00 元；期初负债总额增加 107,823,161.53 元；期初所有者权益总额减少 107,823,161.53 元，其中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减少 107,823,161.53 元。详细情况如下：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北武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以前年度持续亏损，采用车流量法确认的无形资产（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摊销金额与税法口径的直线法摊销金额之间的差额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本期将该子公司转让给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之后，按照上市公司要求对以前年度未确认的部分进行了补提，其中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增加 107,823,161.53 元，2017 年度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 38,853,292.47 元，期初未分配利润减少 107,823,161.53 元。

（二）2019 年合并报表审计报告

1、会计政策变更

（1）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列示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应收票据列示金额 1,330,538,577.58 元；2019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应收票据列示金额 1,110,176,829.06 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应收账款列示金额 5,912,939,141.56 元；2019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应收账款列示金额 5,078,628,270.55 元。
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账款”与“应付票据”列示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应付票据列示金额 2,039,048,118.44 元；2019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应付票据列示金额 2,726,184,299.30 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应付账款列示金额 22,534,297,961.50 元；2019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应付账款列示金额 19,613,587,379.02 元。
将“资产减值损失”变更为“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19 年度合并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列示金额-2,171,018,523.51 元；2018 年度合并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列示金额-2,073,907,499.14 元。

（2）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相关规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准则规定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本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期财务报表未造成影响。

（3）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相关规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准则规定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本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期财务报表未造成影响。

（4）本公司子公司高速股份、路桥股份、香港 BVI 及新加坡公司等自 2019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

（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计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上述事项调整对报表期初数的影响具体如下：

项目	调整前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应收票据	1,110,359,729.60	-182,900.54	1,110,176,829.06
应收账款	5,079,517,542.96	-889,272.41	5,078,628,270.55
其他应收款	21,164,477,164.01	-4,042,618.84	21,160,434,545.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20,000.00	7,42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8,548,350,587.29	- 6,213,203,048.27	82,335,147,539.0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205,783,048.27	6,205,783,048.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60,061,750.13	1,278,697.95	2,861,340,448.08
短期借款	9,701,203,883.13	55,825.00	9,701,259,708.13
其他应付款	24,644,673,472.91	-104,977,482.07	24,539,695,990.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443,557,980.65	88,929,602.28	10,532,487,582.93
其他流动负债	9,328,049,671.74	15,992,054.79	9,344,041,726.53
其他综合收益	164,638,306.81	1,131,511.50	165,769,818.31
未分配利润	10,484,026,390.95	-3,563,211.39	10,480,463,179.56
所有者权益	177,770,457,082.14	-3,836,093.84	177,766,620,988.3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2,079,104,680.34	-2,431,699.89	72,076,672,980.45
少数股东权益	105,691,352,401.80	-1,404,393.95	105,689,948,007.85

（5）本公司子公司新加坡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计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上述事项调整对报表期初数的影响具体如下：

项目	调整前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使用权资产		2,118,711.02	2,118,711.02
☆租赁负债		2,122,803.45	2,122,803.45
未分配利润	10,484,026,390.95	-4,092.43	10,484,022,298.52
所有者权益	177,770,457,082.14	-4,092.43	177,770,452,989.7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2,079,104,680.34	-4,092.43	72,079,100,587.91

2、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本公司 2019 年度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本公司 2019 年度无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三）2020 年合并报表审计报告

1、会计政策变更

（1）本公司子公司威海银行自 2020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计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境内上市的子公司路桥股份、高速股份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3）本公司子公司威海银行自 2020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计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上述事项调整对报表期初数的影响具体如下：

项目	调整前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货币资金	59,134,664,739.73	62,585.18	59,134,727,324.91
拆出资金	500,000,000.00	7,204,831.62	507,204,831.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77,560,015.92	18,507,143,793.10	21,284,703,809.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961,627,664.20	-3,786,514,313.18	1,175,113,351.02
应收账款	8,736,177,116.18	-1,586,355,068.99	7,149,822,047.19
预付款项	6,661,245,687.52	-40,961,067.84	6,620,284,619.68
其他应收款	29,991,042,513.13	-2,161,693,692.66	27,829,348,820.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414,300,025.00	-2,737,653.64	5,411,562,371.36
存货	28,572,744,619.86	-8,752,952,397.17	19,819,792,222.69
合同资产	-	7,948,039,093.43	7,948,039,093.43
其他流动资产	28,144,551,122.49	-14,371,963,956.05	13,772,587,166.44
发放贷款及垫款	92,592,518,760.04	115,808,207.61	92,708,326,967.65
债权资产	2,413,505,682.25	56,722,112,118.51	59,135,617,800.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1,128,906,091.82	-15,342,942,965.47	75,785,963,126.35
其他债权投资	1,877,975,391.37	13,703,602,078.75	15,581,577,470.1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9,269,325,382.84	-39,199,325,382.84	7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26,395,948,805.41	52,273,276.07	26,448,222,081.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576,380.00	195,586,439.11	224,162,819.11
使用权资产	25,824,633.62	476,851,234.50	502,675,868.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58,624,532.89	87,156,846.35	3,845,781,379.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511,146,295.96	-14,773,935,278.29	19,737,211,017.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4,727,239,721.13	3,697,222.23	4,730,936,943.36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142,413,316,979.05	2,049,934,239.45	144,463,251,218.50
拆入资金	10,288,810,000.00	140,675,204.20	10,429,485,204.20
预收款项	10,159,023,510.60	-4,273,447,967.57	5,885,575,543.03
合同负债		1,953,025,718.55	1,953,025,718.55

项目	调整前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944,099,337.38	1,209,981.14	9,945,309,318.52
其他应付款	49,878,623,085.39	-2,368,823,750.84	47,509,799,334.55
其他流动负债	11,625,185,339.30	11,194,078.09	11,636,379,417.39
应付债券	92,149,257,226.34	173,307,103.82	92,322,564,330.16
租赁负债	24,449,413.34	448,681,883.55	473,131,296.89
预计负债	779,590,198.09	102,567,036.84	882,157,234.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37,799,822.07	-44,516,764.61	2,093,283,057.46
其他综合收益	-535,702,127.17	-71,830,024.91	-607,532,152.08
未分配利润	13,235,821,373.91	-162,339,017.42	13,073,482,356.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670,568,434.58	-234,169,042.33	140,436,399,392.25
*少数股东权益	155,384,271,221.25	-166,876,214.42	155,217,395,006.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054,839,655.83	-401,045,256.75	295,653,794,399.08

2、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本公司 2020 年度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收购公路公司的溢价为公路收费权的溢价，前期确认为商誉，本期更正为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合计减少商誉 798,258,051.93 元，增加无形资产 798,258,051.93 元，对期初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无影响。

（四）2021 年 1-3 月合并报表审计报告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 2021 年 1-3 月无重大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 1-3 月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 1-3 月无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三、合并报表的范围变化

（一）2018 年度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1、2018 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2018 年度，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单位新增 37 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山东高速泰山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设立
2	山东高速泰和置业有限公司	设立
3	山东高速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设立
4	山高北大新世纪海南康养文旅有限公司	设立
5	中国山东高速乌干达有限公司	设立
6	山东高速赛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7	山东高速（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8	Sino Asset Financial Leasing Limited	非同一控制收购
9	Sino Asset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非同一控制收购
10	Sino Asset Financial Leasing（HK） Limited	非同一控制收购
11	中侨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收购
12	山东高速齐鲁建设集团装配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立
13	济宁市鸿翔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收购
14	山东海洋能源有限公司	设立
15	华宸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设立
16	华宸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设立
17	山东海运爱通物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收购
18	山东高速临枣至枣木公路有限公司	设立
19	山东高速服务区提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立
20	山东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设立
21	山东渤海湾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设立
22	济源市济晋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收购
23	山东高速湖北养护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4	福建鲁高交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25	山东鲁高路桥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设立

序号	名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26	抚州鲁高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27	山东高速宁夏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设立
28	攀枝花市鲁桥炳东线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29	福建鲁高鑫源建设有限公司	设立
30	赛越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收购
31	山东高速蒙自置业有限公司	设立
32	济南畅赢金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设立
33	中国山东高速红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设立
34	山东高速青岛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35	山东海洋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设立
36	东平湖海通港务有限公司	设立
37	山东铁路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设立

2、2018 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2018 年度，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单位减少 8 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河南中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处置股权
2	山东高速光控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3	山东海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处置股权
4	济南璞园置业有限公司	处置股权
5	锡林浩特鲁地矿业有限公司	处置股权
6	山东高速吉泰矿业有限公司	处置股权
7	北京新唐信瑞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8	上海海茗实业有限公司	处置股权

（二）2019 年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1、2019 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2019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单位增加 26 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山东省路桥集团青岛建设有限公司	设立
2	湖北泰高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3	青岛恒源顺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4	会东鲁高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5	山东光合园林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6	内江泰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7	中国山东高速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8	山东高速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设立
9	山东高速城投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设立
10	山东高速临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设立
11	青岛畅赢金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设立
12	深圳鲁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设立
13	山东高速京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设立
14	山东高速交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设立
15	湖北武麻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6	湖北樊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7	山东高速外经集团波黑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18	山东高速外经集团停车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19	恒通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20	恒瑞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21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2	济南金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设立
23	山东高速青岛投资有限公司	设立
24	山东高速科瑞石油装备有限公司	设立
25	湖北国畅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设立
26	山东高速绿色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设立

2、2019 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2019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单位减少 58 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山东高速标准箱物流有限公司	注销
2	山东高速交通物流投资有限公司	处置股权
3	山东高速潍坊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处置股权
4	山东高速潍坊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处置股权
5	山东高速潍坊港湾建设有限公司	处置股权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6	章丘市十九郎石料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7	山东鲁西沥青有限公司	注销
8	山东高速篮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处置股权
9	山东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注销
10	山东高速济南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处置股权
11	山东高速西城置业有限公司	处置股权
12	山东高速潍莱公路有限公司	处置股权
13	山东省鲁铁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注销
14	山东海洋集团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15	山东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16	山东海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17	内蒙古泰岳物流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18	上海碧洁船舶管理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19	山东海运航运发展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20	山东海运船舶管理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21	panstar shipping pte ltd	不再控制
22	山东海运海员劳务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23	山东海运油轮运输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24	山东海运新加坡合并	不再控制
25	山东海运（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26	山东海洋投资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27	山东海运爱通物流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28	山东水运发展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29	山东洙水河水运开发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30	山东峰州港务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31	滕州新奥能源物流港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32	东平湖海通港务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33	山东海洋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34	SDOE INTERNATIONAL FINANCE I COMPANY LIMITED	不再控制
35	山东华宸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36	华宸国际（香港）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37	华宸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38	华宸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39	济南市市中区海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40	济南辉朔商贸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41	山东海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42	山东海洋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43	山东海洋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44	山东海洋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45	山东蓝色经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46	海晟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47	山东海洋能源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48	山东高速国际旅游有限公司	注销
49	山东高速青岛胶州湾大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处置股权
50	山东鲁建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处置股权
51	山东省船员培训中心	处置股权
52	加拿大 CSD 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53	山东高速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注销
54	赛越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处置股权
55	山东高速蒙自置业有限公司	处置股权
56	山东渤海湾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57	中国山东高速红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注销
58	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工程分公司	分公司，不再作为单户

（三）2020 年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1、2020 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2020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单位增加 175 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山东高速烟威公路有限公司	新设
2	山东高速济微（济宁）公路有限公司	新设
3	山东高速济南绕城西线公路有限公司	新设
4	山东高速济青中线公路有限公司	新设
5	山东高速千方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6	济南畅赢金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7	山东高速速链云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8	山东高速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新设
9	山东高速舜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收购
10	山东高速畅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收购
11	山东省鲁桥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新设
12	山东高速（河南）养护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13	山东高速聊城养护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14	济南远胜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新设
15	山东高速路桥（越南）有限公司	新设
16	江苏鲁高宁通绿色工程有限公司	新设
17	山东高速路桥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新设
18	山东舜都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新设
19	山东省路桥集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
20	山东省路桥集团威海养护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21	山东省路桥集团菏泽建设有限公司	新设
22	山东高速云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
23	济南鲁桥畅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
24	齐鲁中东有限公司	新设
25	第一达卡高架高速有限公司	新设
26	山东高速齐鲁号欧亚班列运营有限公司	新设
27	高速骨干网（山东）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28	中铁高速物流（山东）有限公司	新设
29	山东高速林产供应链有限公司	收购
30	山东高速日照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
31	广东嘉益工程有限公司	收购
32	山东高速满易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33	成都市鲁川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
34	红河交通枢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
35	泰安市同达建材有限公司	收购
36	山东鲁南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37	山东高速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38	山东旗帜信息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39	山东交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40	山东通维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41	山东奥邦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42	山东齐发智慧高速服务区运营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43	山东齐鲁电子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44	山东正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45	山东正威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46	正晨石化（大连）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47	山东鼎讯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48	山东齐鲁法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49	山东海岱锡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50	山东天星北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51	山东高速服务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52	山东鲁畅高速公路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53	山东路油油气管理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54	山东济菏高速石化油气管理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55	山东路盛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56	山东华澳大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57	山东恩泽乳品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58	东营天驰牧业有限责任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59	山东鲁晨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60	山东路广圣达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61	山东省鲁达交通物业中心	与齐鲁交通重组
62	山东路达油气销售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63	山东高速新实业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64	山东齐鲁交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65	泰元文化传媒（靖江）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66	滨州路遥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67	齐道文化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68	北京齐道电影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69	山东齐道影视制作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70	山东齐鲁文旅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71	山东高速材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72	山东金鹏交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73	山东高速矿业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74	山东高速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75	山东高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76	山东高速日照新材料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77	江苏麟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78	山东麟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79	永济麟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80	嘉峪关麟龙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81	嘉龙合金（越南）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82	无锡麟龙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83	江苏麟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84	无锡麟龙防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85	山东通汇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86	山东高速通和投资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87	山东高速通达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88	北京通汇泰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89	山东齐交发展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齐鲁交通重组
90	北京国寿泰和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齐鲁交通重组
91	山东通汇儒商新动能投资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92	济南汇泰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齐鲁交通重组
93	通汇（深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94	山东通嘉投资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95	济南董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齐鲁交通重组
96	山东齐交二期基础设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齐鲁交通重组
97	山东高速青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98	青岛佳维万通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99	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00	山东杰瑞交通服务开发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01	山东鼎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02	山东路达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03	山东省公路桥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04	山东省交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05	山东荣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06	齐鲁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07	山东舜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08	齐鲁高速（香港）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09	山东港通建设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10	山东东青公路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11	山东路联石油油气销售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12	山东东青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13	山东路诚公路服务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14	东营黄河大桥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15	山东桂鲁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16	山东滨莱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17	山东高速威海发展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18	山东高速(威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19	威海市鲁威石化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20	山东高速国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21	齐鲁交通（香港）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22	齐鲁交通（新加坡）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23	山东高速润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24	山东高速宁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25	山东高速新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26	山东高速岚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27	山东高速新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28	山东高速华通航空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29	山东高速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30	山东高速集团鲁南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31	山东鲁南矿业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32	山东交投矿业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33	山东高速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34	山东高速烟台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35	山东高速鲁西北养护科技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36	山东高速聊城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37	山东高速鲁西南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38	山东高速交建集团济南养护科技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39	山东鲁南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40	山东东方路桥建设总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41	山东燕舞岭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42	山东高速交建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43	菏泽鼎顺高速公路产业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44	山东省直机关住宅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45	山东万和省直机关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46	山东省盛致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47	山东高速沾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48	山东高速烟台发展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49	山高（海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50	山东高速高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51	山东高速岩土科技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52	山东高速日照发展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53	山东高速日照高速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54	山东高速日照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55	山东高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56	山东高速青岛保税港区发展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57	齐鲁天地供应链（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58	山东高速仓网快运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59	山东高速济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60	山东高速董沈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61	山东高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62	东营联合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63	东营海旺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64	东营富海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65	东营威联化学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66	山东齐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67	泰安市齐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68	临沭奥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69	淄博旭晟电力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70	山东高速民生集团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71	齐鲁泉源供应链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72	山东高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73	山东齐鲁交通一期基础设施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与齐鲁交通重组
174	山东齐鲁浩华智慧农业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175	山东齐鲁交通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与齐鲁交通重组

2、2020 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2020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单位减少 6 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山东高速烟台投资有限公司	注销
2	青岛华天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处置
3	山东高速青岛嘉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销
4	山东路桥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失去控制权
5	鲁高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注销
6	济南畅赢金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退出

（四）2021 年 1-3 月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1、2021 年 1-3 月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公司 2021 年 1-3 月无新增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主体。

2、2021 年 1-3 月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失去控制权
2	鲁南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失去控制权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主要财务指标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10,025.05	10,707.47	9,338.44	6,145.85
负债总额	7,503.99	7,617.16	6,381.90	4,368.18
全部债务	4,139.26	4,234.49	3,656.13	2,378.19
所有者权益	2,521.05	3,090.31	2,956.54	1,777.67
流动比率	0.49	0.51	0.56	0.52
速动比率	0.44	0.45	0.49	0.42
资产负债率	74.85%	71.14%	68.34%	71.08%
债务资本比率	62.15%	57.81%	55.29%	57.23%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309.47	1,418.91	1,109.91	597.68
营业利润	27.25	58.62	112.74	76.51
利润总额	27.58	58.77	111.56	70.87
净利润	20.18	29.40	77.90	58.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9	-2.26	42.19	29.55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33.55	208.34	144.72	78.86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45.51	-916.43	-545.14	-508.54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10.18	614.02	656.50	412.17
营业毛利率	20.47%	13.15%	19.24%	16.69%
总资产报酬率	2.29%	1.94%	3.03%	2.47%
净资产收益率	2.07%	-0.16%	3.97%	4.32%
EBITDA	-	348.00	379.92	193.9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0.08	0.11	0.0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	2.17	2.62	2.2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00	15.18	18.15	11.98
存货周转率（次）	4.68	5.85	4.36	2.27

注 1：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全部债务=长期债务+短期债务；其中，长期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应付融资租赁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短期债务=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非金融机构借款）+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3)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4)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合计
- (5) 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
- (6) 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7) 总资产报酬率=（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总资产平均余额
- (8) 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
- (9) 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 (10) 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 (11)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 (12)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13)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注 2：2021 年 1-3 月，总资产报酬率、净资产收益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已经年化处理。

（二）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发行人管理层以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偿债能力和盈利能力进行讨论与分析。为完整、真实的反映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和财务实力，以下管理层讨论和分析主要以合并财务报表财务数据为基础。

1、资产构成分析

近年来，随着发行人各项经营业务的不断发展及发行人持续投资、子公司威海市商业银行资产规模不断扩大，公司资产总额稳步增长。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总资产分别为 61,458,477.76 万元、93,384,357.89 万元、107,074,705.28 万元和 100,250,483.48 万元。2018 年末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年平均增长率为 33.30%，资产规模增速较快。

资产结构方面，发行人总资产中流动资产占比较低，非流动资产占比较高。截至 2021 年 3 月末，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81.41%，符合交通运输行业特点。随着公司近几年投资规模的增加，非流动资产整体呈增长态势。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资产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合计	18,632,336.48	18.59	19,997,289.81	18.68	17,501,334.02	18.74	11,548,270.41	18.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618,147.00	81.41	87,077,415.48	81.32	75,883,023.87	81.26	49,910,207.36	81.21
资产总计	100,250,483.48	100.00	107,074,705.28	100.00	93,384,357.89	100.00	61,458,477.76	100.00

（1）流动资产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流动资产分别为 11,548,270.41 万元、17,501,334.02 万元、19,997,289.81 万元和 18,632,336.48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18.79%、18.74%、18.68%和 18.59%，占比总体有所下降。公司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其他应收款等。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5,481,548.69	5.47	6,597,836.28	6.16	5,913,472.73	6.33	3,862,985.33	6.29
拆出资金	91,998.20	0.09	24,144.57	0.02	50,720.48	0.05	126,927.96	0.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51,437.33	1.85	2,042,283.75	1.91	2,128,470.38	2.28	742.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127,015.70	0.12	117,511.34	0.13	672,469.89	1.09
衍生金融资产	10,492.62	0.01	7,073.00	0.01	460.11	0.00	-	-
应收票据	269,858.72	0.27	49,836.91	0.05	145,895.26	0.16	111,017.68	0.18
应收账款	908,849.97	0.91	1,154,361.08	1.08	714,982.20	0.77	507,862.83	0.83
应收款项融资	19,779.00	0.02	-	-	-	-	-	-
预付款项	874,209.76	0.87	651,199.62	0.61	662,028.46	0.71	267,303.63	0.43
应收保费	16,625.69	0.02	11,297.68	0.01	9,999.79	0.01	7,088.18	0.01
应收分保账款	21,754.32	0.02	19,695.65	0.02	15,150.36	0.02	15,972.36	0.0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29,303.97	0.03	29,462.09	0.03	22,640.00	0.02	15,026.53	0.02
其他应收款	4,055,387.91	4.05	3,156,909.49	2.95	2,782,934.88	2.98	2,116,043.45	3.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8,889.04	0.07	75,853.34	0.07	541,156.24	0.58	161,080.31	0.26

存货	1,976,109.95	1.97	2,232,238.65	2.08	1,981,979.22	2.12	2,133,204.31	3.47
合同资产	1,706,928.08	1.70	1,120,874.76	1.05	794,803.91	0.85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2,968.19	0.15	237,012.91	0.22	241,869.93	0.26	19,292.28	0.03
其他流动资产	1,096,195.03	1.09	2,440,415.31	2.28	1,377,258.72	1.47	1,531,253.66	2.49
流动资产合计	18,632,336.48	18.59	19,997,289.81	18.68	17,501,334.02	18.74	11,548,270.41	18.79
资产总计	100,250,483.48	100.00	107,074,705.28	100.00	93,384,357.89	100.00	61,458,477.76	100.00

1) 货币资金

发行人的货币资金主要由现金、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构成。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分别为 3,862,985.33 万元、5,913,472.73 万元、6,597,836.28 万元和 5,481,548.69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29%、6.33%、6.16%和 5.47%。2018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17 年末减少 144,052.35 万元，降幅为 3.59%。2019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18 年末增加 2,050,487.40 万元，增幅为 53.08%，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威海商业银行吸收存款增加。2020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为 6,597,836.28 万元，较 2019 年末增加 684,363.55 万元，增幅为 11.57%。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为 5,481,548.69 万元，较 2020 年末减少 1,116,287.59 万元，降幅为 16.92%。

2020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包含库存现金为 29,193.05 万元，银行存款为 5,504,651.76 万元，其他货币资金为 1,063,991.47 万元。其中子公司威海市商业银行存放中央银行存款准备金 2,328,201.51 万元，系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法定存款准备金及存放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不能用于日常业务；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保函、承兑汇票和信用证保证金。

2018 年末-2020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现金	29,193.05	27,861.20	19,596.23
银行存款	5,504,651.76	5,038,425.64	3,387,651.35
其他货币资金	1,063,991.47	847,185.14	455,737.75
合计	6,597,836.28	5,913,472.73	3,862,985.33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情况共计 2,248,445.96 万元，为汇票、履约或信用证等保证金，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存放中央银行存款准备金等。

2) 应收账款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分别为 507,862.83 万元、714,982.20 万元、1,154,361.08 万元和 908,849.97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相对较为稳定，分别为 0.83%、0.77%、1.08%和 0.91%。发行人应收账款主要为工程施工、商品贸易等业务中产生的债权款项，包括应收下游客商账款、应收施工业务业主方工程款、质保金等款项。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94,627.08	70.95	13,813.86
1-2 年（含 2 年）	88,186.63	15.86	7,244.18
2-3 年（含 3 年）	41,440.20	7.45	8,433.63
3 年以上	31,898.84	5.74	19,856.91
合计	556,152.77	100.00	49,348.58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前 5 名客户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是否为关联方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40,299.55	3.07	-	否
山东葛洲坝济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1,340.40	2.39	3,088.88	否
青投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5,531.17	1.95	2,553.12	否
河北泰恒特钢有限公司	14,950.52	1.14	11,169.92	否
广州大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030.99	1.07	7,015.50	否
合计	126,152.64	9.62	23,827.41	

3) 预付款项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预付款项分别为 267,303.63 万元、662,028.46 万元、651,199.62 万元和 874,209.7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43%、0.71%、0.61%和 0.87%。2018 年末，发行人预付款项较 2017 年末减少 172,406.36 万元，降幅达 39.21%，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将预付工程款、预付设备或购房款等非流动资产款项进行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同时，部分工程项目随着工程进度和设备采购进度将预付款转入工程建造成本。2019 年末，发行人预付款项余额为 662,028.46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394,724.83 万元，增幅为 147.76%。2020 年末，发行人预付款项为 651,199.62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10,828.84 万元，降幅为 1.64%。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预付款项为 874,209.76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223,010.14 万元，增幅为 34.25%。

2020 年末，发行人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山东高速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能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4,280.00	3 年以上	未结算
山东高速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神华昌运高技术配煤有限公司	7,928.02	3 年以上	未结算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工程	沂水县鼎盛建设有限公司	909.09	1-2 年	未结算
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山东齐鲁医院	400.00	3 年以上	未结算
山东高速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达创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9.28	1-2 年	未结算
菏泽鼎顺高速公路产业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1-2 年	未结算
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济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83.86	2-3 年	未结算
合计		34,260.25		-

发行人 2020 年末预付款项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49,528.77	68.89	2.19
1-2 年（含 2 年）	62,163.80	9.53	-
2-3 年（含 3 年）	41,469.47	6.36	640.19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3 年以上	99,313.68	15.22	633.74
合计	652,475.73	100.00	1,276.11

2020 年末，发行人前 5 大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富海石油私人有限公司 FUHAI OIL PTE LTD	62,251.96	9.54	-
山东京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1,535.25	4.83	-
山东能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4,280.00	3.72	-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19,720.23	3.02	-
维多亚洲有限公司 VITOL ASIA PTE LTD	10,038.96	1.54	-
合计	147,826.40	22.65	

4) 其他应收款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2,116,043.45 万元、2,782,934.88 万元、3,156,909.49 万元和 3,921,505.14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3.44%、2.98%、2.95%和 3.91%。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往来款、高速公路收费拆账款、股权转让款等。2018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33.60%，2019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比 2018 年末增加 31.52%，主要原因是应收股利分红及应收往来款增加。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373,974.61 万元，增幅为 13.44%，主要是由于各单位业务需要导致的正常变动。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较 2020 年末增加 764,595.65 万元，增幅为 24.22%。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应收利息	57,137.36	41,089.02	215,981.42
应收股利	65,459.59	419,585.16	196,281.84
其他应收款	3,034,312.55	2,322,260.71	1,703,780.19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合计	3,156,909.49	2,782,934.88	2,116,043.45

2020 年末，发行人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2,938.21	49.83	3,295.92
1-2 年（含 2 年）	37,728.74	18.26	2,551.53
2-3 年（含 3 年）	22,133.15	10.71	4,757.54
3 年以上	43,791.13	21.20	39,622.00
合计	206,591.24	100.00	50,226.99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不包含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

2020 年末，发行人前 5 大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对方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占比	是否为关联方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1,190,733.72	往来款	36.84	是
山东高速西城置业有限公司	268,012.36	往来款	8.29	否
山东铁路有限公司	259,090.73	往来款	8.02	否
聊城市民安置业有限公司	48,700.00	押金保证金	1.51	否
东营市自然资源局	47,500.00	退地款	1.47	否
合计	1,814,036.82		56.13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不包含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分别为 161,080.31 万元、541,156.24 万元、75,853.34 万元和 68,889.04 万元。发行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主要为子公司威海市商业银行在银行间市场买入的债券等。2018 年末，发行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较 2017 年末减少 1,344,732.69 万元，降幅为 89.30%；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加 380,075.93 万元，增幅为 235.95%；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减少 465,302.90 万元，降幅为 85.98%。上述变动主要是

由于泰山财险、威海商行等金融机构因业务需要持有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增加。2021 年 3 月末较 2020 年末减少 6,964.30 万元，降幅为 9.18%。

2018 年末-2020 年末，发行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债券	75,845.20	541,430.00	161,080.31
票据	-	-	-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	-	-
应计利息	47.93	82.10	-
减：坏账准备	39.78	355.86	-
合计	75,853.34	541,156.24	161,080.31

6) 存货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存货分别为 2,133,204.31 万元、1,981,979.22 万元、2,232,238.65 万元和 1,976,109.95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47%、2.12%、2.08%和 1.97%。公司存货主要为开发成本、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款及库存商品等。2018 年末，发行人存货较 2017 年末减少 117,971.69 万元，降幅为 5.24%。2019 年末，发行人存货较 2018 年末减少 151,225.09 万元，降幅为 7.09%。2020 年末，发行人存货较 2019 年末增加 250,259.43 万元，增幅为 12.63%。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存货较 2020 年末减少 256,128.69 万元，降幅为 11.47%。

2018 年末-2020 年末，发行人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原材料	243,599.48	283,726.78	140,928.34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327,753.53	51,101.11	13,497.88
库存商品（产成品）	555,258.86	496,394.83	287,294.47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65,418.98	35,140.12	35,842.34
开发成本	784,092.63	1,037,605.26	1,032,598.37
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	208,743.21	20,086.27	596,279.83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其他	47,371.96	57,924.86	26,763.08
合计	2,232,238.65	1,981,979.22	2,133,204.31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共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38,787.81 万元，其中对原材料计提跌价准备 5,371.04 万元，对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准备 28,980.48 万元，对开发成本计提跌价准备 3,589.52 万元，对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款计提跌价准备 812.81 万元。

7) 合同资产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合同资产分别为 0 万元、794,803.91 万元、1,120,874.76 万元和 1,706,928.08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85%、1.05%和 1.70%。2020 年末，发行人合同资产较 2019 年末增加 326,070.85 万元，主要是由于路桥股份执行新收入准则价格原计入存货的部分调整至合同资产列示。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合同资产较 2020 年末增加 586,053.32 万元，增幅为 52.29%。

8) 其他流动资产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1,531,253.66 万元、1,377,258.72 万元、2,440,415.31 万元和 1,096,195.03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49%、1.47%、2.28%和 1.09%。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应收款项投资和预交税款（含增值税进项税）。2018 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较 2017 年末减少 899,431.13 万元，降幅为 37.00%，主要原因为一年内到期的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少，应收款项投资系威海市商业银行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投资。2019 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较 2018 年末减少 153,994.94 万元，降幅为 10.06%，主要原因为子公司威海商业银行应收款项投资增加。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较 2019 年末增加 1,063,156.59 万元，增幅为 77.19%，主要是恒大股权转让款增加所致。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较 2020 年末减少 1,344,220.28 万元，降幅为 55.08%。

2018 年末-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一年内到期的应收款项投资	207,633.42	457,147.37	957,585.37
预交税款（含增值税进项税）	742,333.91	771,946.02	573,668.29
金融投资产品	84,699.50	147,818.44	-
待摊费用	4,138.96	346.88	-
恒大股权转让款	1,401,609.51		-
合计	2,440,415.31	1,377,258.72	1,531,253.66

（2）非流动资产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49,910,207.36 万元、56,992,686.26 万元、87,077,415.48 万元和 81,618,147.00 万元。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发放贷款及垫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应收款、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以上八项合计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93.67%、91.33%、81.08%和 75.99%。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非流动资产主要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472,642.87	13.44	12,144,851.07	11.34	9,270,832.70	9.93	7,260,775.87	11.81
债权投资	7,241,197.06	7.22	7,079,369.26	6.61	5,913,561.78	6.33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0,705.22	0.23	6,304,333.11	5.89	7,578,596.31	8.12	8,233,514.75	13.40
其他债权投资	2,227,136.96	2.22	2,165,161.14	2.02	1,558,157.75	1.67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00.00	0.00	5,700.00	0.01	7,000.00	0.01	3,710,455.09	6.04
长期应收款	3,494,507.00	3.49	3,217,954.43	3.01	2,644,822.21	2.83	2,249,368.38	3.66
长期股权投资	3,845,724.14	3.84	5,364,103.88	5.01	3,089,997.76	3.31	1,747,043.82	2.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49,788.62	3.94	87,464.35	0.08	22,416.28	0.02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78,417.24	0.88	241,378.55	0.23	735,431.74	0.79	620,578.30	1.01
投资性房地产	441,376.15	0.44	498,994.59	0.47	458,100.89	0.49	294,823.92	0.48
固定资产	15,679,990.52	15.64	19,986,841.20	18.67	20,626,379.33	22.09	8,493,966.35	13.82
在建工程	12,509,621.25	12.48	12,256,963.46	11.45	7,314,596.63	7.83	5,223,007.91	8.50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生产性生物资产	45,864.62	0.05	44,504.39	0.04	41,262.24	0.04	3,192.89	0.01
使用权资产	45,615.82	0.05	49,744.78	0.05	50,267.59	0.05	211.87	0.00
无形资产	14,632,737.14	14.60	14,736,581.57	13.76	13,795,137.73	14.77	8,541,480.73	13.90
开发支出	3,327.81	0.00	2,692.19	0.00	4,002.18	0.00	1,059.05	0.00
商誉	306,432.22	0.31	301,593.42	0.28	293,384.64	0.31	111,733.11	0.18
长期待摊费用	188,045.09	0.19	177,185.27	0.17	120,776.87	0.13	95,941.24	0.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4,687.38	0.42	463,231.92	0.43	384,578.14	0.41	286,134.04	0.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99,329.91	1.99	1,948,766.89	1.82	1,973,721.10	2.11	3,036,920.01	4.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618,147.00	81.41	87,077,415.48	81.32	75,883,023.87	81.26	49,910,207.36	81.21
资产总计	100,250,483.48	100.00	107,074,705.28	100.00	93,384,357.89	100.00	61,458,477.76	100.00

1) 发放贷款及垫款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发放贷款及垫款分别为 7,260,775.87 万元、9,270,832.70 万元、12,144,851.07 万元和 13,472,642.87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1.81%、9.93%、11.34%和 13.44%。报告期各期末，发放贷款及垫款不断增长，主要是发行人子公司威海市商业银行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2018 年-2020 年末，发行人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1）个人贷款和垫款：	3,367,883.19	2,245,826.05	1,518,099.45
—公务卡	74,148.91	45,975.34	5,114.64
—住房抵押贷款	1,391,361.34	996,894.25	784,813.24
—个人经营性贷款	1,585,007.43	1,004,904.63	648,838.29
—个人其他消费贷款	317,365.51	198,051.84	79,333.27
（2）企业贷款和垫款：	9,050,820.23	7,266,424.03	5,942,112.87
—贷款	8,119,319.39	6,420,532.26	5,244,079.55
—贴现	752,678.54	666,106.58	661,768.62
—贸易融资	8,993.59	51,323.47	22,117.04
—垫款	11,828.70	36,898.44	8,584.37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同业拆借	158,000.00	91,563.29	5,563.29
（3）贷款和垫款总额	12,418,703.41	9,512,250.08	7,460,212.32
减：贷款损失准备	326,123.63	282,756.14	199,436.45
其中：单项计提数			41,270.68
组合计提数			158,165.77
（4）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2,144,851.07	9,270,832.70	7,260,775.87

2018 年-2020 年末，发行人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信用贷款	1,187,315.27	887,071.92	152,002.53
保证贷款	4,823,616.83	3,910,645.27	3,680,871.42
附担保物贷款	565,509.28	404,842.32	3,627,338.37
其中：抵押贷款	4,994,397.60	3,571,977.46	2,625,224.01
质押贷款	660,695.17	476,448.86	1,002,114.36
贷款和垫款总额	12,418,703.41	9,512,250.08	7,460,212.32
减：贷款损失准备	326,123.63	282,756.14	199,436.45
其中：单项计提数			41,270.68
组合计提数			158,165.77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2,144,851.07	9,270,832.70	7,260,775.87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余额分别为 8,233,514.75 万元、7,578,596.31 万元、6,304,333.11 万元和 230,705.22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40%、8.12%、5.89%和 0.23%。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可供出售权益工具，主要系发行人对外的股权投资，其中，金额较大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包括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晋豫鲁铁路通道股份有限公司、恒大地产集团等公司股权；可供出售债务工具主要为债券投资及理财产品。2018 年末，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 2017 年末增加 1,263,032.69 万元，增幅为 18.12%。2019 年末，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 2018 年末减少了 654,918.44 万元，降幅为 7.95%。2020 年末，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年初减

少 1,274,263.20 万元，降幅为 16.81%，主要是由于泰山财险、威海商行等因业务需要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年初减少 6,073,627.89 万元，降幅为 96.34%。

2018 年-2020 年末，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363,096.23	675,380.85	1,859,164.78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941,236.88	6,903,215.46	6,186,541.4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391,683.21	263,453.18	103,047.70
按成本计量的	4,549,553.67	6,639,762.28	6,083,493.70
购买的非保本理财	-	-	187,808.58
合计	6,304,333.11	7,578,596.31	8,233,514.75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余额分别为 3,710,455.09 万元、7,000.00 万元、5,700.00 万元和 1,000.00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04%、0.01%、0.01%和 0.00%。发行人持有至到期投资主要为子公司威海市商业银行等持有的各项债券，上述债券投资的变动导致该科目变化。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分别较上年末变动-10.87%、-99.81%、-18.57%及-82.46%，受银行季节性因素影响，持有至到期投资金额有一定的波动。

2018 年末-2020 年末，发行人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国家债券	3,000.00	7,000.00	498,544.59
政策性银行债券	-	-	1,692,719.80
其他债券	-	-	1,519,190.70
资产支持证券	2,700.00	-	-
合计	5,700.00	7,000.00	3,710,455.09

4) 长期应收款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分别为 2,249,368.38 万元、2,644,822.21 万元、3,217,954.43 万元和 3,494,507.00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66%、2.83%、3.01%和 3.49%。发行人长期应收款主要包括融资租赁款、分期收款提供劳务以及 BT 项目回收款。发行人所从事的施工项目大多具有工期较长，工程完工、验收、审计决算时间有所滞后，项目回款分期偿付等特点。因此，发行人长期应收款规模较大。2018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较上年末增加 564,170.48 万元，增幅为 33.48%，主要系威海市商业银行在 2018 年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对外应收融资租赁款增加所致。2019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395,453.83 万元，增幅 17.58%。2020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较年初增加 573,132.22 万元，增幅为 21.67%。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较年初增加 276,552.57 万元，增幅为 8.59%。

发行人存在部分由财政性资金逐年回购的代建（BT）建设项目，大部分为道路项目，且全部为财预〔2012〕463 号文颁布前签订。

2018 年末-2020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融资租赁款	2,806,485.71	2,337,332.70	2,025,585.23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274,091.07	222,066.87	186,598.58
BT 项目应收款	348,077.46	186,314.72	108,568.63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	99,412.14	100,271.67
其他	63,391.26	21,762.64	14,942.85
合计	3,217,954.43	2,644,822.21	2,249,368.38

5) 长期股权投资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 1,747,043.82 万元、3,089,997.76 万元、5,364,103.88 万元和 3,845,724.14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2.84%、3.31%、5.01%和 3.84%。2018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7 年末增加 498,898.88 万元，增幅 39.97%，主要原因为增加对联营企业的追加投资，主要包括潍坊山高新旧动能转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齐鲁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及青岛畅赢金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2019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8 年末增加 1,342,953.94 万元，增幅 76.87%，原因主要为增加对联营企业的追加投资，主要包括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山东渤海湾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等。2020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较年初增加 2,274,106.12 万元，增幅 73.60%。2021 年 3 月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较年初减少 1,518,379.74 万元，降幅为 28.31%。

2018 年末-2020 年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对子公司投资	-	-	-
对合营企业投资	68,302.50	56,336.76	36,474.62
对联营企业投资	5,339,320.30	3,037,396.48	1,713,078.59
小计	5,407,622.80	3,093,733.23	1,749,553.2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3,518.93	3,735.48	2,509.39
合计	5,364,103.88	3,089,997.76	1,747,043.82

6) 投资性房地产

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计量模式。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分别为 294,823.92 万元、458,100.89 万元、498,994.59 万元和 441,376.15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0.48%、0.49%、0.47%和 0.44%。2018 年末，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较 2017 年末增加 113,306.40 万元，增幅为 62.42%，2019 年末，投资性房地产较 2018 年末增加 163,276.97 万元，增幅为 55.38%，主要是因为下属子公司新增投资性房地产。2020 年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40,893.70 万元，增幅为 8.93%。2021 年 3 月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余额较 2020 年末减少 57,618.44 万元，降幅为 11.55%。

2018 年-2020 年末，发行人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一、账面原值合计	544,172.68	503,165.35	323,841.49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其中：房屋、建筑物	539,512.49	503,165.35	320,728.90
土地使用权	4,660.19	-	3,112.5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45,134.31	44,496.42	28,449.53
其中：房屋、建筑物	44,882.23	44,496.42	28,325.03
土地使用权	252.08	-	124.50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499,038.37	458,668.93	295,391.96
其中：房屋、建筑物	494,630.26	458,668.93	292,403.88
土地使用权	4,408.11	-	2,988.08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43.78	568.05	568.05
其中：房屋、建筑物	43.78	568.05	568.05
土地使用权	-	-	-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498,994.59	458,100.89	294,823.92
其中：房屋、建筑物	494,586.48	458,100.89	291,835.83
土地使用权	4,408.11	-	2,988.08

7) 固定资产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固定资产分别为 8,493,966.35 万元、20,626,379.33 万元、19,986,841.20 万元和 15,679,990.52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3.82%、22.09%、18.67%和 15.64%。发行人固定资产主要为土地资产、房屋及建筑物、铁路资产等。2018 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较 2017 年末增加 4,289,380.67 万元，增幅为 102.02%，主要系济青高铁建成通车后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同时部分公司房屋及建筑物竣工转入所致。2019 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规模较 2018 年末增加 12,132,412.98 万元，增幅为 142.84%。2020 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规模较 2019 年末减少 639,538.13 万元，降幅为 3.10%。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发行人固定资产折旧主要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自行建造并运营的路产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公路、桥梁及构筑物和安全设施），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按特定年度实际车流量与剩余收费期间的预估总车流量的比例计算年度折旧。

发行人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50	3-5	1.90-32.33
机器设备	3-25	3-5	3.80-32.33
运输工具	3-15	3-5	6.33-32.33
电子设备	3-5	3-5	19.00-32.33
办公设备	3-5	3-5	19.00-32.33
酒店业家具	3-5	3-5	19.00-32.33
铁路资产	5-100	1-5	0.95-19.80
其他	3-15	3-5	6.33-32.33

2018-2020 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土地资产	11,474,465.04	10,855,861.57	1,962,961.96
房屋及建筑物	2,517,708.92	2,796,064.11	1,549,521.70
机器设备	1,059,711.21	338,868.74	81,870.80
运输工具	57,076.56	63,540.06	949,952.29
电子设备	414,232.91	312,694.44	65,660.13
办公设备	13,830.49	13,539.76	6,795.50
酒店业家具	4,183.71	1,340.39	769.03
铁路资产	3,278,361.92	5,783,917.95	3,417,701.28
其他	1,166,779.29	460,523.47	458,733.66
合计	19,986,350.05	20,626,350.50	8,493,966.35

8) 在建工程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分别为 5,223,007.91 万元、7,314,596.63 万元、12,256,963.46 万元和 12,509,621.25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8.50%、7.83%、11.45%和 12.48%。2018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金额较 2017 年末减少 2,053,724.67 万元，降幅为 28.22%，主要是因为济青高铁项目通车转为固定资产。2019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金额较 2018 年末增加 2,091,588.72 万元，增幅为 40.05%，主要原因是部分公路项目改扩建。2020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较 2019 年末增加 4,942,366.83 万元，增幅为 67.57%，主要是由于在建项目投资增加。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较 2020 年末增加 252,657.79 万元，增幅为 2.06%。

2020 年末，发行人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工程进度	2019 年末余额	2020 年增加额	转入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金额	2020 年其他减 少金额	2020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1.济青高速铁路建设	6,320,000.00	2.77	174,276.80	75,004.87	0.00	-	249,281.67	自筹和借款
2.曲阜到临沂段--高铁	5,939,600.00	已完工	650,984.74	128,868.90	0.00	779,853.64	0.00	自筹和借款
3.国高青兰线泰安至东阿界 （含黄河大桥）段项目	877,400.00	65.94	725,588.98	100,276.55	41,500.96	-	784,364.58	自筹和借款
4.蓬莱西海岸文化旅游产业 聚集区区域建设用海工程 项目	637,900.00	83.69	359,173.22	6,329.26	0.00	-	365,502.48	自筹和借款
5.乐山至自贡高速公路	874,361.82	56.31	184,304.62	31,819.78	216,124.40	-	0.00	自筹和借款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工程进度	2019 年末余额	2020 年增加额	转入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金额	2020 年其他减少金额	2020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6.长深高速高青至广饶段项目	459,213.59	77.94	365,024.19	119,621.31	20,149.68	-	464,495.82	借款
7.京台公路泰安至枣庄改扩建项目	2,638,628.66	22.03	256,802.11	828,633.24	0.00	-	1,085,435.35	自筹和借款
8.京台高速公路德州至齐河段改扩建工程	1,190,433.36	81.61	139,034.23	540,878.07	0.00	-	679,912.30	其他借款
9.文登至莱阳公路	1,182,210.24	9.73	456,228.14	357,539.88	2,399.39	-	811,368.63	自筹和借款
10.新泰至台儿庄（鲁苏界）公路新泰至台儿庄段	1,545,153.97	11.68	382,202.32	582,022.07	261.94	-	963,962.45	自筹和借款
合计	-		3,693,619.34	2,770,993.93	280,436.36	779,853.64	5,404,323.27	-

9) 无形资产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无形资产分别为 8,541,480.73 万元、13,795,137.73 万元、14,736,581.57 万元和 14,632,737.14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3.90%、14.77%、13.76%和 14.60%。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由特许经营权和土地使用权构成。特许经营权为发行人路产的收费权，土地使用权主要为山东省政府作价出资的土地。2018 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较 2017 年末增加 1,821,796.12 万元，增幅为 27.11%，主要是土地使用权及特许权增加。2019 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较 2018 年末增加 5,253,657.00 万元，增幅 61.51%，主要是因为济青改扩建项目等完工、新收购高速公路项目。2020 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较 2019 年末增加 941,443.84 万元，增幅为 6.82%。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较 2020 年末减少 103,844.43 万元，降幅为 0.70%。

2018 年末-2020 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软件	36,247.93	24,271.83	10,961.85
土地使用权	4,819,322.81	4,770,455.01	2,266,303.70
专利权	7,945.80	5,118.13	481.99
非专利技术	-1,559.68	202.54	0.98
商标权	413.05	495.04	-
著作权	1,929.90	2,480.15	2,387.93
特许权	9,816,245.28	8,940,580.29	6,192,164.08
其他	56,036.48	51,534.74	69,180.20
合计	14,736,581.57	13,795,137.73	8,541,480.73

注：无形资产中的特许经营权指高速公路 25 年或 30 年收费经营权，按照与当地政府签署的特许经营权协议及建设情况入账。

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3,036,920.01 万元、1,973,721.10 万元、1,948,766.89 万元和 1,999,329.91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4.94%、2.11%、1.82%和 1.99%。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

产主要是一年之后到期的应收款项类投资、预付长期资产款项、委托贷款及贷出款项。2018 年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相比 2017 年末增加 27.63%，主要系威海市商业银行新增一年以上到期应收款项类投资所致；2019 年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相比 2018 年末减少 35.01%，主要系一年之后到期的应收款项类投资金额减少所致。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减少 24,954.21 万元，降幅为 1.26%。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 50,563.02 万元，增幅为 2.59%。

2、负债构成分析

随着公司在建项目的推进和子公司威海市商业银行业务的增长，近年来公司负债规模呈逐年增长趋势。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公司负债合计分别为 43,681,816.07 万元、63,818,978.45 万元、76,171,616.26 万元和 75,039,947.41 万元。

负债结构方面，公司总负债中流动负债占比较高。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1.19%、49.27%、51.34% 和 50.74%，整体保持稳定。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38,073,720.14	50.74	39,108,223.11	51.34	31,445,241.26	49.27	22,359,519.48	51.1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966,227.27	49.26	37,063,393.15	48.66	32,373,737.20	50.73	21,322,296.59	48.81
负债总计	75,039,947.41	100.00	76,171,616.26	100.00	63,818,978.45	100.00	43,681,816.07	100.00

（1）流动负债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分别为 22,359,519.48 万元、31,445,241.26 万元、39,108,223.11 万元和 38,073,720.14 万元。公司流动负债主要包括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其他流动负债等。公司流动负债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期末流动负债主要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756,458.81	2.34	2,066,776.95	2.71	1,813,615.87	2.84	970,125.97	2.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846,413.60	1.13	724,071.07	0.95	473,093.69	0.74	364,692.77	0.83
△拆入资金	1,657,740.90	2.21	1,523,463.84	2.00	1,042,948.52	1.63	1,035,107.00	2.37
衍生金融负债	90.16	0.00	90.16	0.00	-	-	-	-
应付票据	504.39	0.00	13.80	0.00	2.90	0.00	272,618.43	0.62
应付账款	1,233,276.46	1.64	1,053,995.08	1.38	481,536.85	0.75	1,961,358.74	4.4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817,634.16	5.09	4,725,558.74	6.20	3,151,531.45	4.94	-	-
预收款项	928,680.90	1.24	1,064,426.52	1.40	588,557.55	0.92	738,473.17	1.69
合同负债	569,833.08	0.76	136,925.93	0.18	195,302.57	0.31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6,313.19	0.23	654,567.20	0.86	994,530.93	1.56	575,765.41	1.32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18,399,548.85	24.52	17,816,633.10	23.39	14,446,325.12	22.64	11,726,378.69	26.84
应付职工薪酬	168,008.12	0.22	178,993.44	0.23	179,612.25	0.28	96,182.22	0.22
应交税费	159,318.79	0.21	308,939.35	0.41	277,363.62	0.43	161,848.75	0.37
其他应付款	4,584,463.68	6.11	4,745,934.62	6.23	4,750,979.93	7.44	2,453,969.60	5.6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3,127.48	0.00	2,266.19	0.00	2,594.79	0.00	2,207.86	0.01
△应付分保账款	21,330.26	0.03	18,426.16	0.02	12,275.87	0.02	13,137.93	0.03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57,382.06	2.48	2,451,916.15	3.22	1,871,331.38	2.93	1,053,248.76	2.41
其他流动负债	1,893,595.26	2.52	1,635,224.80	2.15	1,163,637.94	1.82	934,404.17	2.14
流动负债合计	38,073,720.14	50.74	39,108,223.11	51.34	31,445,241.26	49.27	22,359,519.48	51.19
负债合计	75,039,947.41	100.00	76,171,616.26	100.00	63,818,978.45	100.00	43,681,816.07	100.00

1) 短期借款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分别为 970,125.97 万元、1,813,615.87 万元、2,066,776.95 万元和 1,756,458.81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22%、2.84%、2.71%和 2.34%。2018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 2017 年末减少 128,987.12 万元，降幅为 11.74%；2019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843,489.90 万元，增幅为 86.95%；2020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253,161.08 万元，增幅为 13.96%。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 2020 年末减少 310,318.14 万元，降幅为 15.10%。

2018 年末-2020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质押借款	192,758.26	119,367.23	95,823.54
抵押借款	21,709.36	900.00	-
保证借款	621,404.36	414,148.85	272,354.42
信用借款	1,230,904.97	1,279,199.79	601,948.02
合计	2,066,776.95	1,813,615.87	970,125.97

2)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分别为 11,726,378.69 万元、14,446,325.12 万元、17,816,633.10 万元和 18,399,548.85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6.84%、22.64%、23.69%和 24.52%。该项目数据变动主要为发行人子公司威海市商业银行经营情况变动导致。

2018 年末-2020 年末，发行人吸收存款及同业放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吸收存款			
活期存款			
1、公司客户	5,223,660.28	3,604,222.70	3,064,869.47
2、个人客户	927,080.70	780,842.59	704,118.39
小计	6,150,740.98	4,385,065.29	3,768,987.85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	-	-
1、公司客户	4,752,596.82	4,362,485.43	1,564,763.08
2、个人客户	6,388,218.73	4,989,148.72	3,764,244.93
小计	11,140,815.55	9,351,634.15	5,329,008.01
其他存款（含汇出汇款、应解汇款等）	216,500.28	209,413.22	1,098,117.42
同业放款			792,943.37
境内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308,576.29	500,212.47	737,322.04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合计	17,816,633.10	14,446,325.12	11,726,378.69

3) 应付账款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付账款分别为 1,961,358.74 万元、3,151,531.45 万元、4,725,558.74 万元和 3,817,634.16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49%、4.94%、6.20%和 5.09%。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工程施工款及相关设备和服务购置费。随着业务规模增长，公司近三年应付账款有所增长。2020 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1,574,027.29 万元，增幅为 49.94%。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付账款较 2020 年末减少 907,924.58 万元，降幅为 19.21%。

2018 年末-2020 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1 年以内（含 1 年）	3,808,929.85	2,548,437.60	1,497,299.42
1-2 年（含 2 年）	362,558.83	311,376.44	337,133.58
2-3 年（含 3 年）	378,471.37	138,351.23	60,453.44
3 年以上	175,598.68	153,366.17	66,472.30
合计	4,725,558.74	3,151,531.45	1,961,358.74

4) 其他应付款

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的往来款、代收款、保证金、押金等，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2,453,969.60 万元、4,750,979.93 万元、4,745,934.62 万元和 4,584,463.68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62%、7.44%、6.23%和 6.11%。2018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较 2017 年末增长 504,359.82 万元，增幅为 25.87%，主要系合并范围变化以及铁路公司暂收的地市站房资金导致；2019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增长 2,297,010.33 万元，增幅为 93.60%，主要是由于往来款金额增加所致。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余额较 2019 年末减少 5,045.31 万元。主要是由于各单位业务需要导致的正常变动。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余额较 2020 年末减少 161,470.94 万元，降幅为 3.40%。

2018 年末-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应付利息	220,111.99	211,984.78	371,739.53
应付股利	79,849.86	69,160.58	63,466.15
往来款	3,203,889.56	2,681,076.65	754,570.84
工程款	143,417.66	35,550.04	36,404.84
保证金、押金	313,227.34	242,949.54	108,725.79
代收款	347,726.82	384,898.44	754,211.23
非金融机构借款	97,080.72	238,862.37	39,941.56
预提费用	2,477.06	9,033.81	517.93
应付股权代购款	13,698.29	115,580.51	196,905.96
其他	324,455.32	761,883.20	127,485.77
合计	4,745,934.62	4,750,979.93	2,453,969.60

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分别为 575,765.41 万元、994,530.93 万元、654,567.20 万元和 176,313.19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32%、1.56%、0.86%和 0.23%。2018 年末，发行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较 2017 年末减少 1,626,249.59 万元，降幅为 73.85%；2019 年末，发行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418,765.52 万元，增幅为 72.73%；2020 年末，发行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较 2019 年末减少 339,963.73 万元，降幅为 34.18%。上述变动主要是因为子公司威海市商业银行正常开展业务过程中因相关债券、票据业务规模变动。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较 2020 年末减少 478,254.01 万元，降幅为 73.06%。

2018 年末-2020 年末，发行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债券	509,820.00	819,248.00	443,241.00
票据	144,719.05	175,161.93	132,524.41
应计利息	28.15	121.00	-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合计	654,567.20	994,530.93	575,765.41

6) 其他流动负债

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应付债券。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934,404.17 万元、1,163,637.94 万元、1,635,224.80 万元和 1,893,595.26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2.14%、1.82%、2.15%和 2.52%。上述变动主要是由于短期应付债券存续规模变动所致。

2018 年末-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短期应付债券	1,151,514.17	1,051,454.93	851,599.21
其他代理业务	23,156.43	5,668.77	7,145.31
清算往来款项	57,037.93	7,980.22	8,986.03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64,042.64	28,968.19	8,040.87
待结转增值税	215,741.94	69,565.84	58,632.76
公路养护责任准备	17,675.06	-	-
莱钢集团贷款	106,056.64	-	-
合计	1,635,224.80	1,163,637.94	934,404.17

(2) 非流动负债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21,322,296.59 万元、32,373,737.20 万元、37,063,393.15 万元和 36,966,227.27 万元。公司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构成。最近三年及一期末，上述两项负债之和占非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94.28%、93.89%、93.85%和 93.78%。最近三年及一期末，随着项目建设持续投入，发行人持续增加债务融资规模，以满足项目资金需求。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末非流动负债主要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保险合同准备金	226,025.74	0.30	223,969.33	0.29	205,971.76	0.32	165,628.77	0.38
长期借款	24,913,164.01	33.20	25,287,451.12	33.20	21,162,140.11	33.16	11,810,915.92	27.04
应付债券	9,753,526.22	13.00	9,497,188.85	12.47	9,232,256.43	14.47	8,292,777.85	18.98
租赁负债	49,553.56	0.07	46,599.59	0.06	47,313.13	0.07	212.28	0.00
长期应付款	883,072.64	1.18	739,014.33	0.97	710,067.07	1.11	596,383.35	1.3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0,363.92	0.11	98,515.47	0.13	76,560.74	0.12	16,528.83	0.04
预计负债	107,855.34	0.14	108,593.23	0.14	88,215.72	0.14	2,826.45	0.01
递延收益	597,052.23	0.80	563,182.55	0.74	472,642.43	0.74	271,550.91	0.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5,877.31	0.33	325,214.61	0.43	209,328.31	0.33	124,857.64	0.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9,736.31	0.15	173,664.07	0.23	169,241.48	0.27	40,614.60	0.0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966,227.27	49.26	37,063,393.15	48.66	32,373,737.20	50.73	21,322,296.59	48.81
负债合计	75,039,947.41	100.00	76,171,616.26	100.00	63,818,978.45	100.00	43,681,816.07	100.00

1) 长期借款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长期借款分别为 11,810,915.92 万元、21,162,140.11 万元、25,287,451.12 万元和 24,913,164.01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7.04%、33.16%、33.20%和 33.20%。报告期内,发行人长期借款逐年增加,主要为公司新建公路、桥梁和铁路项目较多,长期借款融资相应增加所致。

2018 年末-2020 年末,发行人公司长期借款担保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质押借款	6,073,596.74	7,849,149.89	4,925,476.67
抵押借款	2,442,392.13	490,742.91	237,151.06
保证借款	3,628,104.87	3,142,302.06	2,059,928.56
信用借款	13,143,357.39	9,679,945.25	4,588,359.64
合计	25,287,451.12	21,162,140.11	11,810,915.92

2) 应付债券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付债券分别为 8,292,777.85 万元、9,232,256.43 万元、9,497,188.85 万元和 9,753,526.22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8.98%、14.47%、12.47%和 13.00%。

2018 年末-2020 年末，发行人应付债券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人民币同业存单	2,370,622.23	2,245,980.90	3,267,887.91
公司企业债	4,581,072.66	4,092,778.23	2,053,026.09
中期票据	1,828,850.00	2,177,000.00	1,973,063.45
商业银行二级资本债券	499,719.74	499,395.98	499,309.53
小微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	-	-	299,921.42
绿色金融债券	199,971.78	199,770.61	199,569.45
应计利息	16,952.44	17,330.71	-
合计	9,497,188.85	9,232,256.43	8,292,777.85

3) 长期应付款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分别为 596,383.35 万元、710,067.07 万元、739,014.33 万元和 883,072.64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37%、1.11%、0.97%和 1.18%，占比较小。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主要为应付融资租赁款。

3、所有者权益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合计分别为 17,776,661.69 万元、29,565,379.44 万元、30,903,089.03 万元和 25,210,536.07 万元。近三年，发行人所有者权益金额持续增长，主要是由于可分配利润等项目增加所致。发行人所有者权益主要为实收资本、其他权益工具、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所有者权益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实收资本（股本）	4,590,000.00	18.21	4,590,000.00	14.85	4,590,000.00	15.52	2,333,833.56	13.13
其他权益工具	2,750,000.00	10.91	2,850,000.00	9.22	2,900,000.00	9.81	2,600,000.00	14.63
资本公积	6,608,325.07	26.21	6,124,206.26	19.82	5,018,730.10	16.98	956,905.22	5.38
其他综合收益	32,084.08	0.13	59,359.21	0.19	-60,753.22	-0.21	16,576.98	0.09
专项储备	23,623.00	0.09	33,475.28	0.11	25,301.26	0.09	21,041.89	0.12
盈余公积	167,923.68	0.67	167,923.68	0.54	144,114.47	0.49	132,980.65	0.75
△一般风险准备	129,538.59	0.51	129,538.59	0.42	118,899.08	0.40	98,282.69	0.55
未分配利润	1,137,832.28	4.51	1,089,460.38	3.53	1,307,348.24	4.42	1,048,045.91	5.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39,326.70	61.24	15,043,963.39	48.68	14,043,639.94	47.50	7,207,666.89	40.55
*少数股东权益	9,771,209.37	38.76	15,859,125.63	51.32	15,521,739.50	52.50	10,568,994.80	59.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210,536.07	100.00	30,903,089.03	100.00	29,565,379.44	100.00	17,776,661.69	100.00

（1）实收资本

2013 年 12 月 13 日，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由山东省人民政府以 157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价增加国家资本金 505,641 万元，该项增资经天津中审联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济南分所验证，并出具津中审联济验字（2013）第 17 号验资报告，实收资本增加至 200.56 亿元。本次增资程序经山东省人民政府鲁政字（2013）211 号和山东省国土资源厅鲁国土资字（2013）1497 号文件批准，同意将国有土地使用权 157 宗，土地使用年期按照 40 年，由省政府作价出资注入山东高速集团，根据当地地价水平和土地出让金标准，相应增加山东高速集团国家资本金 505,641 万元，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起始日为 2013 年 10 月 31 日。

2013 年末，发行人入账土地情况如下：

地市	土地使用权类型	初审单位	评估宗地数	评估宗地面积 （平方米）	评估总价 （万元）
济南市	划拨、国有	济南市	18	2,829,412.69	110,957.29
	划拨	济阳县	6	656,806.00	9,852.09
威海市	划拨	威海市	3	923,368.00	32,639.03
	划拨	文登市	3	3,414,441.00	78,061.26
	划拨	乳山市	3	1,729,447.50	30,438.27

德州市	划拨	齐河县	20	2,507,919.20	52,693.26
	划拨	夏津县	31	2,338,964.39	32,068.09
	划拨	禹城市	16	1,852,788.14	28,096.90
聊城市	划拨	高唐县	13	1,815,589.00	34,859.60
菏泽市	划拨	菏泽市	20	2,602,618.00	64,056.34
	划拨	曹县	3	545,551.08	8,911.72
	划拨、国有	定陶县	13	652,738.70	15,228.46
	划拨	东明县	8	486,865.90	7,779.21
合计	-	-	157	22,356,509.60	505,641.52

2018 年 8 月末，公司实收资本增加至 2,333,833.556 万元。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转增国家资本金的批复》（鲁国资产权字〔2017〕47 号），公司股东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2,333,833.5563 万元。同时，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社保基金理事会关于修订<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的通知》（鲁国资产权字〔2018〕26 号），公司股东会同意对《公司章程》做相应修订，确定公司注册资本为 2,333,833.5563 万元，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 1,633,683.48941 万元，占注册资本 70%；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466,766.71126 万元，占注册资本 20%；山东省社保基金理事会出资 233,383.35563 万元，占注册资本 10%。

2020 年 9 月 23 日，公司与齐鲁交通签署《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与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合并协议》，公司吸收合并齐鲁交通。合并完成后，山东高速注册及实收资本变更为 459 亿元，股权结构仍为山东省国资委、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山东省社保基金理事会分别持有 70%、20%、10%的股权。齐鲁交通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完成工商注销手续。发行人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其他权益工具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账面价值分别为 2,600,000.00 万元、2,900,000.00 万元、2,850,000.00 万元和 2,750,000.00 万元。公司其他权益工具为公司发行的永续中期票据及永续期公司债。

2020 年末，发行人已发行永续债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发行日期	面值	利率
16 鲁高速集 MTN002	2016-8-23	2,500,00.00	3.59%
16 鲁高速集 MTN004	2016-11-3	2,500,00.00	3.66%
18 鲁高速 MTN001	2018-5-7	2,000,00.00	5.57%
18 鲁高速 MTN002	2018-5-24	1,500,00.00	5.65%
18 鲁高 Y1	2018-3-22	1,500,00.00	5.70%
18 鲁高 Y2	2018-3-26	1,500,00.00	5.57%
18 鲁高 Y3	2018-12-5	1,000,00.00	4.60%
19 鲁高 Y1	2019-6-21	1,500,00.00	4.27%
19 齐鲁交通 MTN002	2019-11-27	1,500,00.00	3.95%
19 齐鲁 Y1	2019-12-18	1,500,00.00	4.25%
20 齐鲁 Y1	2020-2-26	1,000,00.00	3.44%
20 齐鲁交通 MTN001	2020-5-22	1,500,00.00	3.79%
20 鲁高速 MTN002	2020-6-24	1,500,00.00	3.77%
20 鲁高速 MTN003	2020-10-15	2,500,00.00	4.41%
20 鲁高速 MTN004	2020-11-16	1,500,00.00	4.22%
20 鲁高 Y1	2020-10-29	1,500,00.00	4.23%
20 鲁高 Y2	2020-11-16	2,000,00.00	4.21%
合计	-	2,850,000.00	-

（3）资本公积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资本公积分别为 956,905.22 万元、5,018,730.10 万元、6,124,206.26 万元和 6,608,325.07 万元，占所有者权益的比例分别为 5.38%、16.98%、19.82%和 26.21%。2018 年末，发行人资本公积较 2017 年末减少 326,528.87 万元，降幅为 25.44%，变动原因如下：

①根据山东省国资委及山东省社保基金理事会联合下发的鲁国资法规字[2018]3 号文要求，本公司将资本公积 328,192.03 万元转增实收资本；

②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期引入少数股东权益产生溢价，导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增加 23,539.12 万元；

③本公司之子公司济泰城际公路、济莱城际公路、高广公路分别由于少数股东折价增资、控股股东溢价购买少数股权和控股股东溢价增资等原因，母公司按照持股比例享有部分导致合并层面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减少 69,385.57 万元；

④本公司本期将控股子公司湖北武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60.00%的股权出售给控股子公司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本期购买湖北武荆 40.00%少数股权，以上交易共同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37,384.92 万元；

⑤本公司本期处置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股权，处置收益记入资本公积科目，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5,777.22 万元；

⑥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年由于少数股东增资，因股权比例变动导致合并层面资本公积增加 4,782.04 万元；

⑦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股票期权本年计提股权激励费用，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440.31 万元；

⑧本公司其他零星调整，如本期购买子公司山东高速海南发展有限公司少数股权、对控股子公司云南锁蒙高速公路溢价增资等，共同导致资本公积减少 874.88 万元。

2019 年末，发行人资本公积较 2018 年末增加 4,061,824.88 万元，增幅为 424.48%，变动原因为本公司吸收合并齐鲁交通。

2020 年末，发行人资本公积较 2019 年末增加 1,105,476.16 万元，增幅为 22.03%，变动原因为：

①根据《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同意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和土地资产处置方案的函》（鲁自然资函〔20201757〕号），本公司取得 179 宗国有土地作为国家资本金出资，增加资本公积（资本溢价）5,296,705,069.00 元。

②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山东高速龙青公路有限公司、山东高速潍日公路有限公司、山东高速泰东公路有限公司、山东高速高广公路有限公司、山东高速临枣至枣木公路有限公司以及山东高速城投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山东高速济微公

路(济宁)有限公司、山东高速济青中线公路有限公司、山东高速济南绕城西线公路有限公司、山东高速城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济青高速铁路有限公司，本期存在引入少数股东溢价出资以及处置部分股权未丧失控制权等构成权益性交易情况，共同导致本期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增加 5,780,411,955.06 元。

③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处置鲁南高速铁路有限公司股权以及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金融集团回购鲲鹏国际有限公司股权导致本期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减少 77,162,687.60 元。

④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股票期权本年计提股权激励费用，导致合并层面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5,070,242.39 元。

⑤权益法核算按比例计算享有合营企业、联营企业除未分配利润、其他综合收益以外其他权益变动，导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39,736,985.44 元。。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资本公积较 2020 年末增加 484,118.81 万元，增幅为 7.91%。

（4）未分配利润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1,048,045.91 万元、1,307,348.24 万元、1,089,460.38 万元和 1,137,832.28 万元，占所有者权益的比例分别为 5.90%、4.42%、3.53%和 4.51%。2020 年末，发行人未分配利润较上年末有所下滑，是因为疫情期间免收通行费，公路运营相关利润同比大幅下降。发行人为国有控股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山东省国资委，每年山东省国资委对发行人下达任务考核指标，包括营业收入、净利润、经济增加值等。

4、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1）发行人主要利润表数据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利润表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总收入	3,463,322.00	15,593,859.54	12,352,577.07	7,062,684.46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3,094,725.29	14,189,090.69	11,099,103.40	5,976,776.75
营业总成本	3,241,302.77	15,617,120.21	11,762,198.62	6,825,361.72
营业成本	2,461,367.39	12,322,614.54	8,963,199.56	4,979,387.04
税金及附加	36,902.52	153,548.59	120,946.63	46,062.44
销售费用	79,630.22	340,513.23	335,866.38	241,132.08
管理费用	112,695.22	479,029.03	426,070.55	270,847.34
研发费用	35,639.76	124,845.15	81,500.99	24,248.11
财务费用	304,325.41	1,367,326.10	1,109,082.28	595,635.77
营业利润	272,503.97	586,152.20	1,127,437.45	765,090.81
利润总额	275,771.38	587,729.07	1,115,588.05	708,736.51
净利润	201,753.16	294,029.29	778,955.16	587,370.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898.65	-22,571.63	421,920.10	295,496.15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7,062,684.46 万元、12,352,577.07 万元、15,593,859.54 万元和 3,463,322.00 万元。近三年，发行人营业收入持续增长，主要来自车辆通行费收入、商品销售收入以及子公司威海商业银行收入增加。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总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总收入	3,463,322.00	15,593,859.54	12,352,577.07	7,062,684.46
其中：营业收入	3,094,725.29	14,189,090.69	11,099,103.40	5,976,776.75
△利息收入	304,375.23	1,126,198.77	1,013,054.61	889,559.54
△已赚保费	48,071.93	225,519.61	198,836.13	159,485.5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6,149.55	53,050.47	41,582.93	36,862.59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总成本分别为 6,825,361.72 万元、11,762,198.62 万元、15,617,120.21 万元和 3,241,302.77 万元，与营业总收入保持相同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总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总成本	3,241,302.77	15,617,120.21	11,762,198.62	6,825,361.72
其中：营业成本	2,461,367.39	12,322,614.54	8,963,199.56	4,979,387.04
△利息支出	166,278.59	654,379.35	560,445.55	531,369.0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689.88	31,164.95	38,298.79	49,572.37
△赔付支出净额	28,548.19	129,126.61	113,798.21	87,260.86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1,090.59	16,056.93	15,055.11	1,732.71
△分保费用	135.00	-1,484.28	-2,065.43	-1,886.01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营业利润分别为 765,090.81 万元、1,127,437.45 万元、586,152.20 万元和 272,503.97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587,370.39 万元、778,955.16 万元、294,029.29 万元和 201,753.1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95,496.15 万元、421,920.10 万元、-22,571.63 万元和 78,898.65 万元。近三年，发行人盈利状况良好，总体保持增长。2020 年 1-12 月，由于疫情期间免收通行费，公路运营相关利润同比大幅下降，发行人营业利润、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有所下降。

（2）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期间费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79,630.22	2.57	340,513.23	2.40	335,866.38	3.03	241,132.08	4.03
管理费用	112,695.22	3.64	479,029.03	3.38	426,070.55	3.84	270,847.34	4.53
研发费用	35,639.76	1.15	124,845.15	0.88	81,500.99	0.73	24,248.11	0.41
财务费用	304,325.41	9.83	1,367,326.10	9.64	1,109,082.28	9.99	595,635.77	9.97
合计	532,290.61	17.20	2,311,713.51	16.29	1,952,520.20	17.59	1,131,863.31	18.94

报告期内，发行人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1,131,863.31 万元、1,952,520.20 万元、2,311,713.51 万元和 532,290.6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8.94%、17.59%、16.29%和 17.20%。近三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为稳定。

发行人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业务经费、运输费等。报告期内，发行人

销售费用分别为 241,132.08 万元、335,866.38 万元、340,513.23 万元和 79,630.2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03%、3.03%、2.40%和 2.57%。近三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保持稳定。

发行人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折旧费等。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分别为 270,847.34 万元、426,070.55 万元、479,029.03 万元和 112,695.2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53%、3.84%、3.38%和 3.64%。近三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保持稳定。

研发费用方面，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费用分别为 24,248.11 万元、81,500.99 万元、124,845.15 万元和 35,639.7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41%、0.73%、0.88%和 1.15%。

财务费用方面，报告期内，发行人财务费用分别 595,635.77 万元、1,109,082.28 万元、1,367,326.10 万元和 304,325.4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7%、9.99%、9.64%和 9.83%。近三年，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公司近几年有息债务规模持续增加，利息支出相应增加，导致财务费用逐年增长。

2018 年-2020 年，发行人财务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利息支出	1,354,011.85	1,231,770.72	732,522.53
减：利息收入	73,003.28	158,988.93	146,500.83
汇兑损益	5,617.69	-	-
减：汇兑收益	-	4,638.12	13,056.20
其他	80,699.83	40,938.61	22,670.27
合 计	1,367,326.10	1,109,082.28	595,635.77

（3）利润表其他项目

1) 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 697,104.37 万元、672,894.63 万元、948,015.93 万元和 91,378.23 万元。2018 年，公司投资收益较 2017 年大幅增长，

主要系公司处置地产子公司股权、收到基金分红以及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等。

2018 年-2020 年度，发行人投资收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2,890.02	-535.89	45,343.9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7,004.28	105,580.27	133,126.85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新准则适用）	140,355.49	56,850.26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新准则适用）	-1,854.53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785.37	3,740.18	2,020.81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3.56	-111.78	19,472.02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0,040.80	3,530.60	842.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355,288.00	331,463.72	320,182.92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4,794.97	43,299.45	48,826.68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新准则适用）	39,934.20	6,763.45	-
其他债权投资处置收益（新准则适用）	16,481.49	-	-
持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新准则适用）	-	1,997.67	-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337.81	40,893.66	114,705.55
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新准则适用）	203.11	-	-
其他	30,691.36	79,423.04	12,583.26
合计	948,015.93	672,894.63	697,104.37

2) 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 207,390.75 万元、231,283.40 万元、159,950.41 万元和-6,773.38 万元。2018 年，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较 2017 年增长较多，主要是因为子公司威海商业银行根据金融监管要求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2018 年-2020 年度，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1.坏账损失	68,547.69	57,491.60	58,392.41
2.存货跌价损失	10,634.92	22,355.48	12,348.96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7,605.37	1,881.62	4,296.37
4.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11,224.64	-
5.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7,287.45	926.09	-
6.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611.83	1,432.51	-
7.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8,294.41	43.57	796.50
8.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417.00	261.02	-
9.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18.66	-	-
10.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25.05	1,889.48
11.商誉减值损失	9,003.66	788.68	-
12.其他减值损失	6,529.42	134,853.15	129,667.03
合 计	159,950.41	231,283.40	207,390.75

3) 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32,571.00 万元、34,684.76 万元、51,584.27 万元和 5,946.46 万元。发行人营业外收入主要包括诉讼赔偿款、政府补助、路产路权赔偿收入等。2018 年-2020 年度，计入营业外收入核算的政府补助收入金额分别为 5,976.72 万元、5,380.99 万元和 5,442.82 万元，占营业外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8.35%、15.51%和 10.55%。

4) 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88,925.30 万元、46,534.16 万元、50,007.39 万元和 2,679.05 万元。发行人营业外支出主要为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盈利能力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盈利能力指标如下：

单位：%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毛利率	20.47	13.15	19.24	16.69
净利润率	5.83	1.89	6.31	8.32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总资产报酬率	2.29	1.94	3.03	2.47
净资产收益率	2.07	-0.16	3.97	4.32

注：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2）净利润率=净利润/营业总收入；
- （3）总资产报酬率=（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平均资产总额
- （4）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净资产
- （5）总资产报酬率、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已年化。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16.69%、19.24%、13.15%和 20.47%，净利润率分别为 8.32%、6.31%、1.89%和 5.83%。2018 年-2019 年，发行人营业毛利率、净利润率指标相对较为稳定且处于较高水平。2020 年 1-12 月，受疫情期间免收通行费，公路运营相关利润下降影响，发行人营业毛利率、净利润率指标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32%、3.97%、-0.16%和 2.07%，总资产报酬率为 2.47%、3.03%、1.94%和 2.29%，2018 年-2019 年整体保持稳定。2020 年 1-12 月，受疫情期间免收通行费，公路运营相关利润下降影响，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总资产报酬率指标有所下降。

随着新开通高速公路的培育、在建客运铁路的建成运营、施工业务和商品销售的增加，发行人营业收入保持增长，同时发行人直接融资比重加大，融资结构优化，降低融资成本，期间费用占营业总收入比重保持下降，公司未来盈利能力有进一步提升空间。

5、公司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单位：%、亿元、倍

项目	2021 年 1-3 月/ 末	2020 年度/ 末	2019 年度/ 末	2018 年度/ 末
流动比率	0.49	0.51	0.56	0.52
速动比率	0.44	0.45	0.49	0.42
资产负债率	74.85	71.14	68.34%	71.08
EBITDA	-	348.00	379.92	193.9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	2.17	2.62	2.20

注：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 EBITDA=利润总额+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0.52、0.56、0.51 和 0.49，速动比率分别为 0.42、0.49、0.45 和 0.44。2018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大幅减少，分别为威海市商业银行收缩债券投资、一年内到期的应收款项投资减少所致，应收款项投资系威海市商业银行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投资。

高速公路行业特点决定了发行人的高负债率，国家规定高速公路投资资本金最低比率为 25%，其余资金需要通过融资解决，由于融资比例较高，所以高速公路行业的平均资产负债率较其他行业偏高。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1.08%、68.34%、71.14%和 74.85%，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投资力度加大，导致银行借款及债券融资增加，资产负债率维持在较高水平。另一方面，公司资产负债率偏高一定程度上受到子公司威海市商业银行的影响，作为银行类金融机构，2018 年-2020 年末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93.09%、91.88%和 91.90%，也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

2018 年度-2020 年度，公司 EBITDA 利息倍数分别为 2.20、2.62 及 2.17，保持在较高水平，公司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

6、公司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现金流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496.52	2,083,351.21	1,447,194.95	788,593.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69,916.17	22,944,136.01	20,213,694.24	14,410,177.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05,412.69	20,860,784.80	18,766,499.29	13,621,584.05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5,105.64	-9,164,261.39	-5,451,359.51	-5,085,407.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46,668.53	41,918,282.95	37,466,401.19	18,193,059.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01,774.17	51,082,544.34	42,917,760.70	23,278,466.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1,756.92	6,140,209.64	6,565,020.29	4,121,655.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19,395.39	15,531,845.18	30,469,453.37	11,321,551.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17,638.47	22,562,056.60	23,904,433.08	7,199,895.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9,956.20	-962,904.74	2,566,000.85	-163,261.60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近年来，发行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一直呈现增长态势，2018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分别为 6,667,609.98 万元、11,516,574.36 万元、13,810,424.18 万元和 3,690,314.91 万元，该现金流入不断增长主要得益于路桥通行费收取、施工建设、商品销售等业务的开展。与此同时，子公司威海市商业银行收到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流入也保持在较高水平，为公司获得较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入提供了重要保障。

2018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88,593.54 万元、1,447,194.95 万元、2,083,351.21 万元和-335,496.52 万元。

近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2018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7 年进一步减少，除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外，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从事第三方支付业务，本年互联网支付渠道的备付金款项同比增加较多。从整体来看，近些年发行人的经营现金净流量较稳定，路桥通行费收入、施工建设收入、运输服务收入为公司获得较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入提供了保证，子公司威海市商业银行收到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流入也不断增长。2019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8 年有所升高。2020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9 年有所升高。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8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085,407.35 万元、-5,451,359.51 万元、-9,164,261.39 万元和-1,455,105.64 万

元。近年来受到发行人子公司威海市商业银行债券投资业务及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影响，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流出规模均保持较高水平。此外，发行人固定资产投入较大。2018 年-2020 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2018 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085,407.35 万元，较 2017 年净流出规模有所减少，主要系威海市商业银行减少债券投资规模，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公司未来仍有在建及拟建项目，对外投资将保持上升趋势。2019 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451,359.51 万元，较 2018 年净流出规模进一步增加，主要系威海市商业银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波动所致。受到发行人子公司威海市商业银行债券投资的重要影响，发行人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投资支付的现金金额较大且占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的比重高。2020 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164,261.39 万元，较 2019 年净流出规模进一步增加。

近三年，发行人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16,496,411.29 万元、34,017,167.50 万元和 38,401,135.00 万元，分别占同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的比重为 90.67%、90.79%和 91.61%。同时，投资支付的现金分别 18,052,298.65 万元、33,898,031.73 万元和 42,452,251.29 万元，分别占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的比重为 77.55%、78.98%和 83.11%。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8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121,655.30 万元、6,565,020.29 万元、6,140,209.64 万元和 1,101,756.92 万元。

发行人通过银行借款、各种债券等进行融资，拥有较强的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能力。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断加强对融资成本的控制，通过发行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等方式筹集较多低成本的资金。

发行人的现金流量结构较合理，经营现金流入规模大，现金收入质量较好，拥有较强的经营及投融资能力。

7、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单位：次/年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12.00	15.18	18.15	11.98
存货周转率	4.68	5.85	4.36	2.27
总资产周转率	0.12	0.16	0.16	0.12

注：（1）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2）存货周转率（次/年）=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3）总资产周转次数（次/年）=营业总收入/[（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

（4）2020 年 1-3 月数据已年化

2018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27、4.36、5.85 和 4.68，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1.98、18.15、15.18 和 12.00，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12、0.16、0.16 和 0.12。发行人总资产周转率处于较低水平，主要系发行人资产规模较大，总资产周转率相对较低，符合行业特点。2018 年-2020 年，发行人存货周转率总体上有所上升，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为稳定。

五、有息债务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2,066,776.95	4.88
应付票据	1,053,995.08	2.49
其他应付款-非金融机构借款	97,080.72	0.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51,916.15	5.79
其他流动负债-短期应付债券	1,151,514.17	2.72
长期借款	25,287,451.12	59.72
应付债券	9,497,188.85	22.43
长期应付款	739,014.33	1.75
合计	42,344,937.37	100.00

注：（1）长期应付款包含应付融资租赁款和中泰国元-山东高速环球租赁资产支持专项计划；（2）上表中未包含金融子公司因业务经营形成的相关债务。

（一）直接融资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待偿还直接债务情况如下：

1、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亿、年、%

序号	证券名称	证券类别	发行日期	余额	发行期限	票面利率
1	06 鲁高速债	一般企业债	2006-04-07	10.00	20	4.10
2	07 鲁高速债	一般企业债	2007-11-19	15.00	15	5.85
3	12 鲁高速债	一般企业债	2012-02-09	20.00	10	5.72
4	14 鲁高速 MTN001	一般中期票据	2014-04-28	30.00	15	6.70
5	14 鲁高速 MTN002	一般中期票据	2014-11-14	1.50	5+5	3.80
6	15 鲁高速 MTN003	一般中期票据	2015-07-20	0.20	5+5	3.75
7	16 鲁高 01	一般公司债	2016-07-05	25.00	5	3.32
8	16 鲁高速集 MTN002	一般中期票据	2016-08-19	25.00	5+N	3.59
9	16 鲁高速 MTN003	一般中期票据	2016-09-21	10.00	10	3.60
10	16 鲁高速集 MTN004	一般中期票据	2016-11-02	25.00	5+N	3.66
11	17 鲁高 02	一般公司债	2017-04-14	5.30	5	4.58
12	17 山高 EB	可交换债	2017-04-21	25.00	5	1.70
13	17 鲁高速 MTN003	一般中期票据	2017-10-19	25.00	5	4.97
14	18 鲁高速 MTN001	一般中期票据	2018-05-03	20.00	3+N	5.57
15	18 鲁高速 MTN002	一般中期票据	2018-05-22	15.00	3+N	5.65
16	18 齐鲁 01	一般公司债	2018-06-14	15.00	3+2	5.00
17	18 齐鲁交通 MTN001	一般中期票据	2018-08-16	10.00	3+2	4.38
18	18 鲁高速 MTN003	一般中期票据	2018-11-09	15.00	3	4.10
19	18 齐鲁 02	一般公司债	2018-11-23	15.00	3	4.05
20	18 鲁高 Y3	一般公司债	2018-12-03	10.00	3+N	4.60
21	19 鲁高 01	一般公司债	2019-05-06	5.00	15	4.89
22	19 齐鲁 01	一般公司债	2019-05-31	20.00	3+2	3.90
23	19 鲁高 Y1	一般公司债	2019-06-19	15.00	3+N	4.27
24	19 鲁高速 MTN001	一般中期票据	2019-08-13	10.00	20	4.78
25	19 齐交债 01	一般企业债	2019-09-10	10.00	10	4.46
26	G19 鲁高 1	一般公司债	2019-09-11	10.00	3	3.50
27	19 鲁高速 MTN002	一般中期票据	2019-09-17	10.00	5	3.89

序号	证券名称	证券类别	发行日期	余额	发行期限	票面利率
28	19 鲁高速 MTN003	一般中期票据	2019-09-23	10.00	5	3.95
29	19 齐鲁交通 MTN001	一般中期票据	2019-10-16	10.00	3	3.58
30	19 山东高速债 01	一般企业债	2019-10-17	20.00	5	4.00
31	19 齐交债 02	一般企业债	2019-11-19	20.00	5	3.94
32	19 鲁高速 MTN004	一般中期票据	2019-11-22	15.00	3	3.57
33	19 山东高速债 02	一般企业债	2019-11-22	20.00	10	4.42
34	19 齐鲁交通 MTN002	一般中期票据	2019-11-26	15.00	3+N	3.95
35	19 鲁高 02	一般公司债	2019-11-28	20.00	5	3.92
36	19 鲁高速 MTN005	一般中期票据	2019-12-04	15.00	5	3.92
37	19 齐鲁 Y1	一般公司债	2019-12-17	15.00	5+N	4.25
38	20 齐鲁 Y1	一般公司债	2020-02-25	10.00	3+N	3.44
39	20 鲁高速(疫情防控债)MTN001	一般中期票据	2020-02-26	20.00	3	3.06
40	20 齐交债 01	一般企业债	2020-03-30	15.00	10	4.04
41	20 鲁高 01	一般公司债	2020-04-20	15.00	3	2.60
42	20 齐鲁交通 MTN001	一般中期票据	2020-05-22	15.00	5+N	3.79
43	20 鲁高速 MTN002	一般中期票据	2020-06-24	15.00	3+N	3.77
44	20 齐鲁交通 MTN002	一般中期票据	2020-07-27	10.00	3	3.54
45	20 鲁高 02	一般公司债	2020-08-17	25.00	3	3.55
46	20 山东高速债 01	一般企业债	2020-10-13	20.00	3	3.80
47	20 鲁高速 MTN003	一般中期票据	2020-10-15	25.00	3+N	4.41
48	20 鲁高 Y1	一般公司债	2020-10-27	15.00	3+N	4.23
49	20 鲁高 Y2	一般公司债	2020-11-12	20.00	3+N	4.21
50	20 鲁高速 MTN004	一般中期票据	2020-11-16	15.00	2+N	4.22
51	21 鲁高速 SCP002	超短期融资债券	2021-01-22	30.00	179D	2.65
52	21 鲁高 01	一般公司债	2021-01-29	25.00	3	3.78
53	21 鲁高速 SCP003	超短期融资债券	2021-02-24	18.00	120D	2.76
54	21 鲁高速 MTN001	一般中期票据	2021-03-16	20.00	3+N	4.00
55	21 鲁高速 MTN002(乡村振兴)	一般中期票据	2021-03-18	10.00	3	3.65

2、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亿、年、%

序号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证券类别	余额	发行期限	票面利率
1	20 鲁高速股 MTN001	2020-09-02	一般中期票据	5.00	5+N	4.70
2	20 鲁高速股 MTN002	2020-11-04	一般中期票据	15.00	3+N	4.21
3	21 鲁高速股 SCP001	2021-01-27	超短期融资券	10.00	90D	3.00
4	21 鲁高速股 SCP002	2021-02-04	超短期融资券	10.00	180D	3.30
5	21 鲁高速股 SCP003	2021-03-11	超短期融资券	10.00	90D	2.70
6	21 鲁高速股 SCP004	2021-03-17	超短期融资券	10.00	90D	2.69

3、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亿、年、%

序号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证券类别	余额	发行期限	票面利率
1	17 山路 01	2017-03-09	公司债	5	5（3+2）	3.95
2	17 高速路桥 MTN001	2017-09-26	中期票据	3.2	5	5.56
3	18 高速路桥 MTN001	2018-10-19	中期票据	3	3	5.5
4	19 山路 01	2019-11-12	公司债	5	5（3+2）	3.98
5	20 山路 01	2020-04-10	公司债	5	5（3+2）	3.13

4、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亿、年、%

序号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证券类别	余额	发行期限	票面利率
1	19 鲁纾 01	2019-11-26	私募债	10	3	5.5

5、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亿、年、%

序号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证券类别	余额	发行期限	票面利率
1	16 鲁铁投债	2016-03-02	企业债	20	15（10+5）	4.38

6、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亿、年、%

序号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证券类别	余额	发行期限	票面利率
1	15 威海商行二级	2015-09-24	商业银行次级债券	30	10（5+5）	5.2
2	17 威海商行二级	2017-07-11	商业银行次级债券	20	10（5+5）	5

3	18 威海商行绿色金融 01	2018-03-21	商业银行债	20	3	5.43
4	19 威海商行永续债	2019-11-28	商业银行次级债券	30	5+N	5.4
5	20 威海银行二级	2020-09-10	商业银行次级债券	30	5+5	4.20

注：上表中未包含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同业存单。

7、境外债券

单位：%

序号	发行主体	证券类别	发行日期	余额	发行期限	票面利率
1	Coastal Emerald Limited	美元债券	2019-07-25	1 亿美元	10 年	4.30
2	Coastal Emerald Limited	美元债券	2019-08-01	9 亿美元	5 年（永续，5 年后可赎回）	4.30
3	Coastal Emerald Limited	美元债券	2019-08-01	5 亿美元	3 年	3.95
4	Coastal Emerald Limited	美元债券	2020-06-03	1 亿美元	8 年	3.80
5	Coastal Emerald Limited	美元债券	2020-9-16	5000 万美元	1 年	3.80
6	山东高速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美元债券	2020-11-19	4 亿美元	3 年	2.437

（二）长短期借款

1、2018 年末-2020 年末，发行人长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债务品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2,066,776.95	1,813,615.87	970,125.9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43,486.10	1,396,346.04	657,913.84
长期借款	25,287,451.12	21,162,140.11	11,810,915.92
合计	28,897,714.17	24,372,102.02	13,438,955.73

2、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主要贷款情况如下：

单位：年、%、万元

借款单位	债权银行	债务种类	债务金额	期限	综合利率	借款日	到期日
山东高速集团	农业银行	项目贷款	110,068.98	18	4.41	2010/10/26	2028/10/25
山东高速集团	农业银行	项目贷款	108,282.51	20	4.41	2019/6/6	2039/3/17
山东高速集团	中国银行	项目贷款	55,522.73	20	4.41	2019/12/25	2039/12/21
山东高速集团	工商银行	项目贷款	80,008.00	19	4.41	2010/9/12	2029/9/12
山东高速集团	工商银行	项目贷款	115,712.41	25	4.41	2019/7/31	2043/12/20

山东高速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项目贷款	80,000.00	29	4.41	2019/10/8	2048/10/8
山东高速集团	邮储银行	项目贷款	57,429.00	20	4.41	2015/12/14	2035/12/14
山东高速投资	青岛银行	流动资金贷款	25,000.00	3	5.70	2019/9/7	2022/9/7
山东高速股份	中国银行	项目贷款	90,000.00	20	4.51	2019/6/27	2039/3/21
山东高速股份	邮储银行	项目贷款	100,000.00	18	4.51	2019/1/29	2037/6/28
山东高速股份	国家开发银行	项目贷款	70,000.00	20	4.51	2019/5/14	2037/12/14
山东高速股份	国家开发银行	项目贷款	280,000.00	20	4.90	2017/12/15	2037/12/14
山东高速股份	建设银行	项目贷款	100,000.00	20	4.90	2018/5/11	2031/4/21
山东高速股份	农业银行	项目贷款	356,400.00	18	4.90	2018/4/10	2035/2/15
山东高速股份	农业银行	项目贷款	60,000.00	18	4.31	2017/2/21	2035/2/15
山东高速股份	工商银行	项目贷款	142,259.26	15	4.90	2017/10/19	2030/12/30
山东路桥集团	中国银行	流动资金贷款	23,000.00	3	4.75	2018/2/1	2021/1/15
山东路桥集团	中国银行	流动资金贷款	24,900.00	3	4.51	2019/5/24	2022/5/22
山东路桥集团	中国银行	流动资金贷款	24,900.00	3	4.51	2019/6/4	2022/6/4
山东高速物流集团	交通银行	固定资产贷款	36,683.00	10	5.39	2019/6/28	2029/8/28
山东高速集团	工商银行	项目贷款	40,000.00	24	4.00	2020/11/22	2044/3/1
山东高速集团	农业银行	项目贷款	41,263.00	20	4.10	2020/6/29	2040/1/9
山东高速集团	中国银行	流动资金贷款	125,000.00	3	4.05	2020/2/21	2023/2/21
山东高速集团	中国银行	流动资金贷款	66,500.00	3	4.05	2020/3/24	2023/3/16
山东高速集团	建设银行	项目贷款	100,000.00	25	4.15	2020/4/1	2045/3/21
山东高速集团	邮储银行	流动资金贷款	50,000.00	3	4.18	2020/2/21	2023/2/20
山东高速集团	进出口银行	流动资金贷款	100,000.00	3	3.60	2020/9/25	2023/9/25

六、本次债券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次债券发行完成后将引起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假设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产生变动：

-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 2021 年 3 月 31 日；
- 2、假设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20 亿元，即不考虑融资过程中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且全部发行；
- 3、假设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净额 20 亿元计入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4、本次债券募集资金 20 亿元，拟将其中 7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5、假设本次债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完成发行。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债券发行对发行人合并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债券发行前	债券发行后（模拟）	变化值
流动资产	18,632,336.48	18,762,336.48	+130,000.00
非流动资产	81,618,147.00	81,618,147.00	-
资产总计	100,250,483.48	100,380,483.48	+130,000.00
流动负债	38,073,720.14	38,003,720.14	-70,000.00
非流动负债	36,966,227.27	37,166,227.27	+200,000.00
负债合计	75,039,947.41	75,169,947.41	+13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210,536.07	25,210,536.07	-
资产负债率	74.85%	74.89%	0.04%
流动比率	0.489	0.494	0.005

七、重大或有事项或承诺事项

（一）担保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对其他单位提供担保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类型	担保金额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山东省分行	质押	100,000.00
山东恩泽乳品有限公司	山东大地乳业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000.00
山东恩泽乳品有限公司	山东大地乳业有限公司	抵押	264.50
山东恩泽乳品有限公司	山东大地乳业有限公司	抵押	737.10
山东恩泽乳品有限公司	山东大地乳业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5,000.00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潍坊港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53,207.19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685,850.00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类型	担保金额
山东东方路桥建设总公司	山东汇融畜牧养殖有限公司	一般保证	4,750.00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15,000.00
合计			1,066,808.79

发行人于 2006 年 4 月 7 日发行了总额为 10.00 亿元人民币的 20 年期企业债券，由中国农业银行山东省分行为该债券出具了融资性保函，发行人以其所持有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9.77 亿股股权提供了质押反担保。

（二）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重大的未决诉讼、仲裁情况如下：

1.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作为原告起诉山东博格达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格达公司”）

2011 年 11 月 19 日，路桥集团与博格达公司就济南大城小院项目 1-4#楼及地下车库工程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因博格达公司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即质保金），且博格达公司存有其他债务，在催要无果的情况下，路桥集团于 2016 年将博格达公司起诉至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诉讼请求为：要求博格达公司支付工程款（质保金）1,522,886.70 元及逾期利息 169,278.39 元；请求判令路桥集团对于大城小院项目 1-4#楼及地下车库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本案所有的诉讼费用由博格达公司承担。

2016 年 8 月 18 日，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出具案号为（2016）鲁 0102 民初 5502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2018 年 9 月法院对路桥集团申报的债权进行审核，最终确认债权金额为 35,823,288.24 元，并确定该债权享有优先受偿权。2019 年 5 月 10 日第二次债权人会议，济南市鑫达房地产开发建设总公司，欲对博格达公司进行重整，就破产清算转重整程序征询各债权人意见，代理人将继续跟进，确保权益。

2.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原告起诉广州大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大广”）

本公司就与广州大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向广东省河源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东河源中院”)提起诉讼。目前，广东河源中院下达了《受理案件通知书》(2017)粤 16 民初 47 号。该案件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在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诉讼请求为：要求广州大广立即向路桥集团支付工程款 17,782.2888 万元、退还本公司履约保证金 2,773.18 万元，同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593.0059 万元，合计为 21,148.4747 万元。

广东河源中院分别于 2017 年 9 月 8 日、10 月 30 日开庭审理，在审理过程中因双方提交证据较多，虽经两次开庭，但质证阶段尚未完成。因广州大广对路桥集团提交的涉案工程资料不予认可，审理法院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再次开庭，本次开庭确定了工程造价评估鉴定机构和鉴定范围，本案进入工程造价评估鉴定阶段。

2018 年 5 月 18 日被告向本公司送达了对本公司施工的 S07 标、LM2 标结算工作会议的通知，启动了两标段结算工作，截至到 2018 年 11 月 20 日该结算工作尚未完成。

2019 年 8 月 16 日再次开庭，双方对中介机构的鉴定报告进行了质证，需要鉴定机构进行修订，重新出具。双方补充提交新的证据，双方对证据提出质证意见。2019 年 9 月 27 日开庭，双方提交了新的证据并当庭质证，本公司当庭对司法鉴定报告存在的异议进行质疑，法庭调查结束后，双方对法官总结的争议焦点进行了法庭辩论，等待合议庭再开庭或裁决。2019 年 12 月 23 日收到河源法院判决书，判决结果如下：广州大广支付本公司工程款 172,025,837.01 元及利息，支付履约保证金 27,731,798.67 元及利息。案件受理费及财产保全费、印章鉴定费由广州大广承担，工程造价鉴定费双方按照委托比例分担。

2020 年 1 月 6 日法院电话通知广州大广已提起上诉，2020 年 3 月 2 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应诉通知书，受理广州大广上诉请求，通知本公司提交相关证据，未确定开庭时间。

3. 2019 年 5 月 8 日，天业矿业起诉本公司及山东省公路局，以青临高速压覆其矿业权为由请求法院判决省公路局补偿损失 5,581.47 万元及利息。该案件尚在一审审理中。

4.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山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山财险”）鉴于保险业务的业务性质，泰山财险在开展日常业务过程中会涉及对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的各种估计，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对保单提出的索赔。泰山财险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或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

（三）其它事项形成的承诺及或有负债情况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银行承兑	3,289,082.72	2,414,235.79	2,130,691.57
开出保函	202,474.46	24,011.59	26,929.60
开出信用证	71,595.29	179,671.06	204,615.52
未使用的公务卡额度	148,224.65	118,101.98	51,820.24
合计	3,711,377.13	2,736,020.43	2,414,056.93

2、资本性支出承诺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资本性支出承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固定资产	2,100.70	745.10	724.00
已签订但未履行合同	2,100.70	745.10	724.00
已批准但未签订合同	-	-	-
无形资产	5,859.62	2,004.70	1,538.70
已签订但未履行合同	5,859.62	2,004.70	1,538.70
已批准但未签订合同	-	-	-
合计	7,960.31	2,749.80	2,262.70

3、经营租赁承诺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经营租赁承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一年以内（含一年）	-	755.65	9,355.37
一至二年（含二年）	-	2,733.16	7,870.75
二至三年（含三年）	-	7,029.24	6,595.22
三年以上	-	40,989.03	17,803.33
合计	-	51,507.09	41,624.66

4、受托业务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受托业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委托存款	1,045,447.18
委托贷款	1,045,447.18
委托理财资金	3,377,607.29
委托理财资产	4,122,852.93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八、资产抵押、质押和其他限制用途安排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抵押、质押等受限资产合计 1,697.51 亿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 15.84%，其中货币资金为 224.84 亿元、固定资产 696.45 亿元，无形资产 597.93 亿元，长期应收款 11.47 亿元。

2020 年末，发行人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如下：

单位：万元

受限资产	2020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4.84	法定存款准备金、财政性存款及保证金等
存货	8.48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696.45	质押、抵押借款及融资租赁

无形资产	597.93	质押借款
在建工程	3.71	质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4.96	抵押借款
长期应收款	11.47	质押借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30	质押借款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41	再贷款质押、卖出回购金融资产质押
其他债权投资	2.73	再贷款债券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0.57	质押
应收账款	3.12	短期借款质押
债权投资	118.64	再贷款债券质押，卖出回购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0	代持股权不享受股东权益
合计	1,697.51	-

此外，2021 年 3 末，发行人持有境内上市子公司股权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持有上市子公司山东高速股票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票共计 1,517,970,671 股，占发行人所持山东高速股份总数的 31.55%，其中 540,970,671 股为发行人发行“17 山高 EB”可交换债的标的股票。

九、主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021 年 4 月 27 日，发行人之控股子公司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0 年度拟以总股本 1,557,016,203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共计分配 155,701,620.3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根据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29 日第六届第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811,165,85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80 元（含税），共计分配 1,828,243,025.66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189,611,574.63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20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根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股东山东省国资委、山东省社保基金审批通过，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20 亿元（含 20 亿元）。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其中 7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剩余部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如下：

单位：亿元

债权人	借款性质	到期日	借款余额
浙商银行	银行贷款	2021 年 8 月 20 日	3.00
农业银行	银行借款	2021 年 8 月 31 日	4.00

根据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和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及其他资金使用需求等情况，发行人未来可能调整用于偿还有息债务的具体金额和具体明细。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发行人经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批准，可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如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交易所债券逆回购等。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完成且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以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财务数据为基准，假设不考虑相关费用以及募集资金中 7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的资产负债率将由发行前的 74.85% 上升至 74.89%，流动比率将由 0.489 上升至 0.494，有利于负债结构的改善。

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和监管

公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专项账户相关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下支行

银行账户：817973001421000908-00001

六、发行人关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本公司承诺，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仅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会用于转借他人，不会用于在银监会平台名单内的子公司，并将建立切实有效的募集资金监督机制和隔离措施。本公司不涉及地方政府债务，承诺本次债券不会新增地方政府债务，且不会用于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或者投向不产生经营性收入的公益性项目。同时，本公司承诺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不用于房地产业务。

七、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 9 月，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0】2367 号），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含 15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0 年 9 月，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0】2362 号），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含 100 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批复项下发行的公司债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债券名称	发行规模 (亿元)	发行日期	到期日	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
1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15	2020-10-27	2023-10-29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15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负债。

序号	债券名称	发行规模 (亿元)	发行日期	到期日	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
2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 公司债券(第二期)	20	2020-11-12	2023-11-16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 偿还有息负债。
3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 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 一期)	25	2021-1-29	2024-02-02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25 亿元， 其中不超过 15 亿元拟用于补充 流动资金,剩余资金用于偿还有 息债。
4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 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 二期)	10	2021-4-12	2031-4-14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募 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5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21 年可续期 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 者)(第一期)（品种一）	25	2021-4-27	2024-4-29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25 亿元， 其中不超过 5 亿元拟用于补充流 动资金,剩余资金用于偿还有息 债。
6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21 年可续期 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 者)(第二期)	25	2021-5-21	2024-5-25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25 亿元，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 于补充流动资金，剩余部分全部 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一）20 鲁高 Y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约定，该期债券实际发行规模为 15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该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 17 鲁高 Y2 本金及利息，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二）20 鲁高 Y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约定，该期债券实际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该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 20 鲁高速 SCP001 本金及利息，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三）21 鲁高 0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约定，该期债券实际发行规模为 25 亿元，其中不超过 15 亿元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剩余资金用于偿还 16 鲁高速集 MTN001 本金及利息。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该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 16 鲁高速集 MTN001 本金及利息，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四）21 鲁高 0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募集说明书》约定，该期债券实际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该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五）21 鲁高 Y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约定，该期债券实际发行规模为 25 亿元，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其中不超过 5 亿元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剩余部分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该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 18 鲁高速 MTN002 本金及利息、19 鲁高 01 利息及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六）21 鲁高 Y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募集说明书》约定，该期债券实际发行规模为 25 亿元，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剩余部分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该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 21 鲁高速 SCP002、浙江银行银行贷款本金及利息，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债券持有人认购或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本公司为本次债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一、总则

1.1 为规范【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组织和决策行为，明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职权与义务，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结合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制订《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如《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内容与上述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一致或《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未约定的，以上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准。“本期债券”是指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采用分期发行（如有）的本次债券中的任一期；若本次债券不涉及分期发行，“本期债券”指本次债券。

债券简称及代码、发行日、兑付日、发行利率、发行规模、含权条款及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设置情况等本期债券的基本要素和重要约定以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等文件载明的内容为准。

1.2 债券持有人会议自本期债券完成发行起组建，至本期债券债权债务关系终止后解散。债券持有人会议由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的持有人（包括通过认购、交易、受让、继承或其他合法方式持有本期债券的持有人）组成。

债券上市/挂牌期间，前述持有人范围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债券持有人为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1.3 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的程序召集、召开，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权限范围内的事项进行审议和表决。

债券持有人应当配合受托管理人等会议召集人的相关工作，积极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会议议案，行使表决权，配合推动债券持有人会议生效决议的落实，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出席会议的持有人应当确保会议表决时仍然持有本期债券，并不得利用出席会议获取的相关信息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利益输送和证券欺诈等违法违规活动，损害其他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投资者通过认购、交易、受让、继承或其他合法方式持有本期债券的，视为同意并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相关约定，并受《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之约束。

1.4 《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程序审议通过的生效决议对本期债券全体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债券受托管理人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生效决议行事的结果由全体持有人承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者《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另有约定的，从其规定或约定。

1.5 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当由律师见证。

见证律师应当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有效表决权的确定、决议的效力及其合法性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一同披露。

1.6 债券持有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而产生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等，均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因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产生的相关会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会议费、公告费、律师费等费用）由发行人承担，或者先行由会议召集人垫付后由发行人再向垫付费用的召集人支付。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者其他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2.1 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 2.2 条约定的权限范围，审议并决定与本期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关系的事项。

除《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 2.2 条约定的事项外，受托管理人为了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利益，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之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的行为无需债券持有人会议另行授权。

2.2 本期债券存续期间，除《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 2.3 条另有约定外，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方式进行决策：

2.2.1 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重要约定：

- a.变更债券偿付基本要素（包括偿付主体、期限、票面利率调整机制等）；
- b.变更增信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 c.变更债券投资者保护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 d.变更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 e.募集说明书未对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进行事先约定，或者按照事先约定对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进行调整但相关调整可能对债券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
- f.其他涉及债券本息偿付安排及与偿债能力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变更。

2.2.2 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2.2.3 拟解聘、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变更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受托管理事项授权范围、利益冲突风险防范解决机制、与债券持有人权益密切相关的违约责任）；

2.2.4 发生下列事项之一，需要决定或授权采取相应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等相关方进行协商谈判，提起、参与仲裁或诉讼程序，处置担保物或者其他有利于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措施等）的：

- a.发行人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或者利息；

b.发行人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除本期债券以外的其他有息负债，未偿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人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且可能导致本期债券发生违约的；

c.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净资产或营业收入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科目 30%以上的子公司）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有息负债，未偿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人合并报表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且可能导致本期债券发生违约的；

d.发行人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净资产或营业收入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科目 30%以上的子公司）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的；

e.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f.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无偿或以明显不合理对价转让资产或放弃债权、对外提供大额担保等行为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g.增信主体、增信措施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

h.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2.2.5.发行人提出重大债务重组方案的；

2.2.6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或者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的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筹备

（一）会议的召集

3.1.1 债券持有人会议主要由受托管理人负责召集。

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出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 2.2 条约定情形之一且具有符合《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要求的拟审议议案的，受托管理人原则上应于 15 个交易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经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未偿债券总额【3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同意延期召开的除外。延期时间原则上不超过【15】个交易日。

3.1.2 发行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以下统称提议人）有权提议受托管理人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提议人拟提议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告知受托管理人，提出符合《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权限范围及其他要求的拟审议议案。受托管理人应当自收到书面提议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向提议人书面回复是否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说明召集会议的具体安排或不召集会议的理由。同意召集会议的，应当于书面回复日起 15 个交易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提议人同意延期召开的除外。

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提议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可以共同推举【1】名代表作为联络人，协助受托管理人完成会议召集相关工作。

3.1.3 受托管理人不同意召集会议或者应当召集而未召集会议的，发行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受托管理人应当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提供必要协助，包括：协助披露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及会议结果等文件、代召集人查询债券持有人名册并提供联系方式、协助召集人联系应当列席会议的相关机构或人员等。

（二）议案的提出与修改

3.2.1 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应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场所业务规则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或者约定，具有明确并切实可行的决议事项。

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的决议事项原则上应包括需要决议的具体方案或措施、实施主体、实施时间及其他相关重要事项。

3.2.2 召集人披露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后，受托管理人、发行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以下统称提案人）均可以书面形式提出议案，召集人应当将相关议案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召集人应当在会议通知中明确提案人提出议案的方式及时限要求。

3.2.3 受托管理人、债券持有人提出的拟审议议案需要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履行义务或者推进、落实的，召集人、提案人应当提前与相关机构或个人充分沟通协商，尽可能形成切实可行的议案。

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提出的拟审议议案需要债券持有人同意或者推进、落实的，召集人、提案人应当提前与主要投资者充分沟通协商，尽可能形成切实可行的议案。

3.2.4 债券持有人会议拟授权受托管理人或推选代表人代表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进行谈判协商并签署协议，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或参加仲裁、诉讼程序的，提案人应当在议案的决议事项中明确下列授权范围供债券持有人选择：

a.特别授权受托管理人或推选的代表人全权代表债券持有人处理相关事务的具体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达成协商协议或调解协议、在破产程序中就发行人重整计划草案和和解协议进行表决等实质影响甚至可能减损、让渡债券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b.授权受托管理人或推选的代表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处理相关事务的具体授权范围，并明确在达成协商协议或调解协议、在破产程序中就发行人重整计划草案和和解协议进行表决时，特别是作出可能减损、让渡债券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时，

应当事先征求债券持有人的意见或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依债券持有人意见行事。

3.2.5 召集人应当就全部拟提交审议的议案与相关提案人、议案涉及的利益相关方进行充分沟通，对议案进行修改完善或协助提案人对议案进行修改完善，尽可能确保提交审议的议案符合《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 3.2.1 条的约定，且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拟审议议案间不存在实质矛盾。

召集人经与提案人充分沟通，仍无法避免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拟审议议案的待决议事项间存在实质矛盾的，则相关议案应当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 4.2.6 条的约定进行表决。召集人应当在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中明确该项表决涉及的议案、表决程序及生效条件。

3.2.6 提交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应当最晚于债权登记日前一交易日公告。议案未按规定及约定披露的，不得提交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三）会议的通知、变更及取消

3.3.1 召集人应当最晚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第【10】个交易日披露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受托管理人认为需要紧急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以有利于债券持有人权益保护的，应最晚于现场会议（包括现场、非现场相结合形式召开的会议）召开日前第【3】个交易日或者非现场会议召开日前第【2】个交易日披露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

前款约定的通知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基本情况、会议时间、会议召开形式、会议地点（如有）、会议拟审议议案、债权登记日、会议表决方式及表决时间等议事程序、委托事项、召集人及会务负责人的姓名和联系方式等。

3.3.2 根据拟审议议案的内容，债券持有人会议可以以现场（包括通过网络方式进行现场讨论的形式，下同）、非现场或者两者相结合的形式召开。召集人应当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中明确会议召开形式和相关具体安排。会议以网络投票方式进行的，召集人还应当披露网络投票办法、投票方式、计票原则、计票方式等信息。

3.3.3 召集人拟召集债券持有人现场会议的，可以在会议召开日前设置参会反馈环节，征询债券持有人参会意愿，并在会议通知公告中明确相关安排。

拟出席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应当及时反馈参会情况。债券持有人未反馈的，不影响其在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参会及表决权。

3.3.4 债券持有人对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具体内容持异议或有补充意见的，可以与召集人沟通协商，由召集人决定是否调整通知相关事项。

3.3.5 召集人决定延期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或者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涉及的召开形式、会议地点及拟审议议案内容等事项的，应当最迟于原定债权登记日前一交易日，在会议通知发布的同一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会议通知变更公告。

3.3.6 已披露的会议召开时间原则上不得随意提前。因发生紧急情况，受托管理人认为如不尽快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可能导致持有人权益受损的除外，但应当确保会议通知时间符合《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 3.3.1 条的约定。

3.3.7 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发出后，除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由消除、发生不可抗力情形或《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另有约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随意取消。

召集人拟取消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原则上应不晚于原定债权登记日前一交易日在会议通知发布的同一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取消公告并说明取消理由。

如债券持有人会议设置参会反馈环节，反馈拟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代表的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不足《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 4.1.1 条约定有效会议成立的最低要求，且召集人已在会议通知中提示该次会议可能取消风险的，召集人有权决定直接取消该次会议。

3.3.8 因出席人数未达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 4.1.1 条约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成立的最低要求，召集人决定再次召集会议的，可以根据前次会议召集期间债券持有人的相关意见适当调整拟审议议案的部分细节，以寻求获得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的最大可能。

召集人拟就实质相同或相近的议案再次召集会议的，应最晚于现场会议召开日前【3】个交易日或者非现场会议召开日前【2】个交易日披露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并在公告中详细说明以下事项：

- a.前次会议召集期间债券持有人关于拟审议议案的相关意见；
- b.本次拟审议议案较前次议案的调整情况及其调整原因；
- c.本次拟审议议案通过与否对投资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
- d.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出席人数如仍未达到约定要求，召集人后续取消或者再次召集会议的相关安排，以及可能对投资者权益产生的影响。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及决议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4.1.1 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当由代表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且享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债券持有人出席方能召开。债券持有人在现场会议中的签到行为或者在非现场会议中的投票行为即视为出席该次持有人会议。

4.1.2 债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的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另有约定的除外。

前款所称债权登记日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的前1个交易日。债券持有人会议因故变更召开时间的，债权登记日相应调整。

4.1.3 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出席并组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或者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3.1.3条约定为相关机构或个人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提供必要的协助，在债券持有人现场会议中促进债券持有人之间、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进行沟通协商，形成有效的、切实可行的决议等。

4.1.4 拟审议议案需要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履行义务或者推进、落实的，上述机构或个人应按照受托管理人或召集人的要求，安排具有相应权限的人员按时出席债券持有人现场会议，向债券持有人说明相关情况，接受债券持有人等的询问，与债券持有人进行沟通协商，并明确拟审议议案决议事项的相关安排。

4.1.5 资信评级机构可以应召集人邀请列席债券持有人现场会议，持续跟踪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的资信情况，及时披露跟踪评级报告。

4.1.6 债券持有人可以自行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也可以委托受托管理人、其他债券持有人或者其他代理人（以下统称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按授权范围行使表决权。

债券持有人自行出席债券持有人现场会议的，应当按照会议通知要求出示能够证明本人身份及享有参会资格的证明文件。债券持有人委托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现场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出具的载明委托代理权限的委托书（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并表决的除外）。

债券持有人会议以非现场形式召开的，召集人应当在会议通知中明确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参会资格确认方式、投票方式、计票方式等事项。

4.1.7 受托管理人可以作为征集人，征集债券持有人委托其代理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按授权范围行使表决权。征集人应当向债券持有人客观说明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题和表决事项，不得隐瞒、误导或者以有偿方式征集。征集人代理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取得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书。

4.1.8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会议议程可以包括但不限于：

- a. 召集人介绍召集会议的缘由、背景及会议出席人员；
- b. 召集人或提案人介绍所提议案的背景、具体内容、可行性等；

c.享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针对拟审议议案询问提案人或出席会议的其他利益相关方，债券持有人之间进行沟通协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就属于《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 3.2.3 条约定情形的拟审议议案进行沟通协商；

d.享有表决权的持有人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程序进行表决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

4.2.1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4.2.2 债券持有人进行表决时，每一张未偿还的债券享有一票表决权，但下列机构或人员直接持有或间接控制的债券份额除外：

a.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包括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关联公司（仅同受国家控制的除外）等；

b.本期债券的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

c.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

d.其他与拟审议事项存在利益冲突的机构或个人。

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开始前，上述机构、个人或者其委托投资的资产管理产品的管理人应当主动向召集人申报关联关系或利益冲突有关情况并回避表决。

4.2.3 出席会议且享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需按照“同意”“反对”“弃权”三种类型进行表决，表决意见不可附带相关条件。无明确表决意见、附带条件的表决、就同一议案的多项表决意见、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或者出席现场会议但未提交表决票的，原则上均视为选择“弃权”。

4.2.4 债券持有人会议原则上应当连续进行，直至完成所有议案的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债券持有人会议中止、不能作出决议或者出席会议的持有人一致同意暂缓表决外，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拟审议事项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因网络表决系统、电子通讯系统故障等技术原因导致会议中止或无法形成决议的，召集人应采取必要措施尽快恢复召开会议或者变更表决方式，并及时公告。

4.2.5 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按照会议通知中披露的议案顺序，依次逐项对提交审议的议案进行表决。

4.2.6 发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 3.2.5 条第二款约定情形的，召集人应就待决议事项存在矛盾的议案内容进行特别说明，并将相关议案同次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债券持有人仅能对其中一项议案投“同意”票，否则视为对所有相关议案投“弃权”票。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生效

4.3.1 债券持有人会议对下列属于《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 2.2 条约定权限范围内的重大事项之一且具备生效条件的议案作出决议，经全体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生效：

- a.拟同意第三方承担本期债券清偿义务；
- b.发行人拟下调票面利率的，债券募集说明书已明确约定发行人单方面享有相应决定权的除外；
- c.发行人或其他负有偿付义务的第三方提议减免、延缓偿付本期债券应付本息的，债券募集说明书已明确约定发行人单方面享有相应决定权的除外；
- d.拟减免、延缓增信主体或其他负有代偿义务第三方的金钱给付义务；
- e.拟减少抵押/质押等担保物数量或价值，导致剩余抵押/质押等担保物价值不足以覆盖本期债券全部未偿本息；
- f.拟修改债券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相关约定以直接或间接实现本款第 a 至 e 项目的；
- g.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关于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的相关约定；
- h.拟要求发行人提前偿还本期债券全部未偿还本金和相应利息。

4.3.2 除《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 4.3.1 条约定的重大事项外，债券持有人会议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 2.2 条约定范围内的其他一般事项且具备生效条件的议案作出决议，经超过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且有表决权的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同意方可生效。《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召集人就实质相同或相近的前款一般事项议案连续召集【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且每次会议出席人数均未达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 4.1.1 条约定的会议召开最低要求的，则相关决议经出席第【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一】以上同意即可生效。

4.3.3 债券持有人会议议案需要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履行义务或者推进、落实，因未与上述相关机构或个人协商达成一致而不具备生效条件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可以授权受托管理人、上述相关机构或个人、符合条件的债券持有人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提出采取相应措施的议案，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4.3.4 债券持有人会议拟审议议案涉及授权受托管理人或推选的代表人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或参加要求发行人或增信主体偿付债券本息或履行增信义务、申请或参与发行人破产重整或破产清算、参与发行人破产和解等事项的仲裁或诉讼，如全部债券持有人授权的，受托管理人或推选的代表人代表全部债券持有人提起或参加相关仲裁或诉讼程序；如仅部分债券持有人授权的，受托管理人或推选的代表人仅代表同意授权的债券持有人提起或参加相关仲裁或诉讼程序。

4.3.5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结果，由召集人指定代表及见证律师共同负责清点、计算，并由受托管理人负责载入会议记录。召集人应当在会议通知中披露计票、监票规则，并于会议表决前明确计票、监票人选。

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原则上不得早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披露日前公开。如召集人现场宣布表决结果的，应当将有关情况载入会议记录。

4.3.6 债券持有人对表决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向召集人等申请查阅会议表决票、表决计算结果、会议记录等相关会议材料，召集人等应当配合。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会后事项与决议落实

5.1 债券持有人会议均由受托管理人负责记录，并由召集人指定代表及见证律师共同签字确认。

会议记录应当记载以下内容：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名称（含届次）、召开及表决时间、召开形式、召开地点（如有）；

（二）出席（包括现场、非现场方式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如有）姓名、身份、代理权限，所代表的本期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及占比，是否享有表决权；

（三）会议议程；

（四）债券持有人询问要点，债券持有人之间进行沟通协商简要情况，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就属于《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3.2.3条约定情形的拟审议议案沟通协商的内容及变更的拟决议事项的具体内容（如有）；

（五）表决程序（如为分批次表决）；

（六）每项议案的表决情况及表决结果。

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表决票、债券持有人参会资格证明文件、代理人的委托书及其他会议材料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保存。保存期限至少至本期债券债权债务关系终止后的5年。

债券持有人有权申请查阅其持有本期债券期间的历次会议材料，债券受托管理人不得拒绝。

5.2 召集人应最晚于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交易日披露会议决议公告，会议决议公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包括名称（含届次）、召开及表决时间、召开形式、召开地点（如有）等；

（二）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及会议有效性；

（三）各项议案的议题及决议事项、是否具备生效条件、表决结果及决议生效情况；

（四）其他需要公告的重要事项。

5.3 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的权限范围及会议程序形成的债券持有人会议生效决议，受托管理人应当积极落实，及时告知发行人或其他相关方并督促其予以落实。

债券持有人会议生效决议需要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履行义务或者推进、落实的，上述相关机构或个人应当按照规定、约定或有关承诺切实履行相应义务，推进、落实生效决议事项，并及时披露决议落实的进展情况。相关机构或个人未按规定、约定或有关承诺落实债券持有人会议生效决议的，受托管理人应当采取进一步措施，切实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

债券持有人应当积极配合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其他相关方推动落实债券持有人会议生效决议有关事项。

5.4 债券持有人授权受托管理人提起、参加债券违约合同纠纷仲裁、诉讼或者申请、参加破产程序的，受托管理人应当按照授权范围及实施安排等要求，勤勉履行相应义务。受托管理人因提起、参加仲裁、诉讼或破产程序产生的合理费用，由发行人承担，或者由作出授权的债券持有人先行垫付后再由发行人支付给相关的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受托管理人依据授权仅代表部分债券持有人提起、参加债券违约合同纠纷仲裁、诉讼或者申请、参加破产程序的，其他债券持有人后续明确表示委托受托管理人提起、参加仲裁或诉讼的，受托管理人应当一并代表其提起、参加仲裁或诉讼。受托管理人也可以参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 4.1.7 条约定，向之前未授权的债券持有人征集由其代表其提起、参加仲裁或诉讼。受托管理人不得因授权时间与方式不同而区别对待债券持有人，但非因受托管理人主观原因导致债券持有人权利客观上有所差异的除外。

未委托受托管理人提起、参加仲裁或诉讼的其他债券持有人可以自行提起、参加仲裁或诉讼，或者委托、推选其他代表人提起、参加仲裁或诉讼。

受托管理人未能按照授权文件约定勤勉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参加仲裁或诉讼，或者在过程中存在其他怠于行使职责的行为，债券持有人可以单独、共同或推选其他代表人提起、参加仲裁或诉讼。

六、特别约定

（一）关于表决机制的特别约定

6.1.1 因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或者其他法律规定或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权利，导致部分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享有的给付请求权与其他同期债券持有人不同的，具有相同请求权的债券持有人可以就不涉及其他债券持有人权益的事项进行单独表决。

前款所涉事项由受托管理人、所持债券份额占全部具有相同请求权的未偿还债券余额【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他符合条件的提案人作为特别议案提出，仅限受托管理人作为召集人，并由利益相关的债券持有人进行表决。

受托管理人拟召集持有人会议审议特别议案的，应当在会议通知中披露议案内容、参与表决的债券持有人范围、生效条件，并明确说明相关议案不提交全体债券持有人进行表决的理由以及议案通过后是否会对未参与表决的投资者产生不利影响。

特别议案的生效条件以受托管理人在会议通知中明确的条件为准确定。见证律师应当在法律意见书中就特别议案的效力发表明确意见。

（二）简化程序

6.2.1 发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 2.2 条约定的有关事项且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受托管理人可以按照本节约定的简化程序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 a. 发行人拟变更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且变更后不会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
- b. 发行人因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等回购股份导致减资，且累计减资金额低于本期债券发行时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的；
- c. 债券受托管理人拟代表债券持有人落实的有关事项预计不会对债券持有人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
- d. 债券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已明确约定相关不利事项发生时，发行人、受托管理人等主体的义务，但未明确约定具体执行安排或者相关主体未在约定时间内完全履行相应义务，需要进一步予以明确的；
- e. 受托管理人、提案人已经就具备生效条件的拟审议议案与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沟通协商，且超过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且有表决权的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如为第 4.3.2 条约定的一般事项）或者达到全体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如为第 4.3.1 条约定的重大事项）的债券持有人已经表示同意见案内容的；
- f. 全部未偿还债券份额的持有人数量□（同一管理人持有的数个账户合并计算）不超过【4】名且均书面同意按照简化程序召集、召开会议。

6.2.2 发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 6.2.1 条 a 项至 c 项情形的，受托管理人可以公告说明关于发行人或受托管理人拟采取措施的内容、预计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及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的影响等。债券持有人如有异议的，应于公告之日起

【5】个交易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复受托管理人。逾期不回复的，视为同意受托管理人公告所涉意见或者建议。

针对债券持有人所提异议事项，受托管理人应当与异议人积极沟通，并视情况决定是否调整相关内容后重新征求债券持有人的意见，或者终止适用简化程序。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于异议期内提议终止适用简化程序的，受托管理人应当立即终止。

异议期届满后，视为本次会议已召开并表决完毕，受托管理人应当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 4.3.2 条第一款的约定确定会议结果，并于次日内披露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及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6.2.3 发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 6.2.1 条 d 项至 f 项情形的，受托管理人应最晚于现场会议召开日前【3】个交易日或者非现场会议召开日前【2】个交易日披露召开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详细说明拟审议议案的决议事项及其执行安排、预计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的影响以及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等事项。债券持有人可以按照会议通知所明确的方式进行表决。

持有人会议的召开、表决、决议生效及落实等事项仍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四章、第五章的约定执行。

七、附则

7.1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自本期债券发行完毕之日起生效。

7.2 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程序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部分约定进行变更或者补充的，变更或补充的规则与《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共同构成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的约定。

7.3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约定如与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存在不一致或冲突的，以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为准；如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其他约定存在不一致或冲突的，除相关内容已于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明确约定并披露以外，均以《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为准。

7.4 对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决议合法有效性以及其他因债券持有人会议产生的纠纷，应当：向【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5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的“以上”“以内”包含本数，“超过”不包含本数。

第九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债券持有人认购或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均视作同意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且视作同意本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规定。

本节仅列示了本次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全文。《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全文置备于本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聘任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名称及基本情况

名称：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法定代表人：杨玉成

联系人：邱源、孙钦璐、杨林岱、胡文平、段鹏飞

联系电话：010-88013859

传真：010-88085373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2021 年 7 月，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聘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三）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的利害关系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山东高速股份 A 股（600350.SH）222,000 股，持有山东路桥 A 股（000498.SZ）605,300 股。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衍生品业务自营性质账户持有山东高速（600350.SH）118,800 股，未持有山东路桥（000498.SZ）股份，未持有山高金融（0412.HK）股份，未持有齐鲁高速（1576.HK）股份，未持有威海银行（9677.HK）股份；中金资管业务管理的账户持有山东高速（600350.SH）785,600 股，持有山东路桥（000498.SZ）6,900 股，未持有山高金融（0412.HK）股份，未持有齐鲁高速（1576.HK）股份，未持有威海银行（9677.HK）股份；中金香港子公司 CICC Financial Trading Limited 持有山东高速（600350.SH）1,158,369 股，持有山东路桥（000498.SZ）1,333,336 股，持有山高金融（0412.HK）94,596,000 股，未持有齐鲁高速（1576.HK）股份，未持有威海银行（9677.HK）股份；中金公司子公司中金基金管理的账户山东高速（600350.SH）321,100 股，持有山东路桥（000498.SZ）11,100 股，未持有山高金融（0412.HK）股份，未持有齐鲁高速（1576.HK）股份，未持有威海银行（9677.HK）股份；中金公司子公司中金财富证券的融资融券账户持有山东高速（600350.SH）39,200 股，未持有山东路桥（000498.SZ）股份，未持有山高金融（0412.HK）股份，未持有齐鲁高速（1576.HK）股份，未持有威海银行（9677.HK）股份。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账户持有山东高速（600350.SH）23,200 股，衍生产品部持有山东高速（600350.SH）5,200 股，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中泰国际持有齐鲁高速（1576.HK）42,400,000 股。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主承销商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持有山东高速（600350.SH）股份，未持有山东路桥（000498.SZ）股份，未持有山高金融（0412.HK）股份，未持有齐鲁高速（1576.HK）股份，未持有威海银行（9677.HK）股份。

除上述情形之外，至《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签订之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或其他利害关系。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以下仅列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条款，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全文。

（一）受托管理事项

1、为维护本期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权益，发行人聘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同意接受受托管理人的监督。本期债券分期发行的，各期债券均适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2、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应当勤勉尽责，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以下合称法律、法规和规则）、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

3、发行人应当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期债券视作同意受托管理人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约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二）发行人的权利和义务

1、发行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按期足额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和本金。

2、发行人应当为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制定相应的使用计划及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3、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披露或者报送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发行人应当按照规定和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影响偿债能力、还本付息及债券价格的重大事项,并说明事项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影响。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以下任何事项，发行人应当在一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受托管理人，并根据受托管理人要求持续书面通知事件进展和结果：

- （1）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 （2）发行人主体或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 （3）发行人主要资产或者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发行人出售、转让、抵押、质押、报废、无偿划转主要或重大资产或者发行人发生重大投资行为或者重大资产重组；
- （4）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 （5）发行人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或一个自然年度内新增借款余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50%,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 （6）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 （7）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 （8）发行人分配股利，或者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或依法进入破产程序、被责令关闭；
- （9）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发行人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构调查，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或者行政监管措施、市场自律组织纪律作出的债券业务相关的处分，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 （10）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 （11）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 （12）发行人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

为；或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行职责或者发生重大变动；
发行人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变更；

（13）发行人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14）发行人已经或者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息；

（15）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16）发行人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17）本期债券可能被暂停或者终止提供交易或转让服务的；

（18）存在涉及发行人及其债券的重大市场传闻，或者发行人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19）发行人已经或者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以外的其他有息负债，未偿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人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以上的；

（20）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净资产或者营业收入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科目【30%】以上的子公司，下同）已经或者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有息负债，未偿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人合并报表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以上的；

（21）发行人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的；

（22）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无偿或以明显不合理对价转让资产或放弃债权、对外提供大额担保等行为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23）发行人名称变更、股权结构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

(24) 发行人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债券受托管理人、信用评级机构；

(25) 发行人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监事、董事长、总经理或者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发生变动；

(26) 发行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或者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无法履行职责；

(27) 发行人股权、经营权涉及被委托管理；

(28) 发行人丧失对重要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29) 发行人转移债券清偿义务；

(30) 发行人一次承担他人债务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1) 募集说明书约定或发行人承诺的其他应当披露事项；

(32)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33) 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或中国证监会、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就上述事件通知受托管理人同时，发行人就该等事项是否影响本期债券本息安全向受托管理人作出书面说明，并对有影响的事件提出有效且切实可行的应对措施。

发行人应当及时披露重大事项的进展及其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可能产生的影响。发行人受到重大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者纪律处分的，还应当及时披露相关违法违规行为的整改情况。

上述已披露事项出现重大进展或变化的，发行人也应当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发行人应当在最先发生以下任一情形的时点后，原则上不超过两个工作日（交易日）内，履行上述“（二）、4”条规定的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义务：

(1) 董事会、监事会或者其他有权决策机构就该重大事项形成决议时；

(2) 有关各方就该重大事项签署意向书或者协议时；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知悉该重大事项发生时；

(4) 收到相关主管部门关于重大事项的决定或通知时。

重大事项出现泄露或市场传闻的，发行人也应当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发行人应当协助受托管理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或受托管理人认为必要时取得债权登记日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名册，并承担相应费用。

7、发行人应当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项下债券发行人应当履行的各项职责和义务。

8、发行人应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并化解可能影响偿债能力及还本付息的风险事项，及时处置预计或已经违约的债券风险事件。

发行人应当配合受托管理人及其他相关机构开展风险管理工作。

发行人应当配合受托管理人对发行人进行定期或不定期风险排查，并在发行人可能产生流动性问题、信用风险等情况时，配合受托管理人开展专项排查工作。

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并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应当配合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

发行人追加担保或履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而产生的费用、受托管理人申请财产保全措施而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仲裁费用、公证费用、律师费用）均应由发行人承担。申请财产保全措施如需按照法院要求提供相应担保的，申请人可以选择的提供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1) 申请人提供信用担保、物的担保或现金担保；

(2) 第三人提供信用担保、物的担保或现金担保；

(3) 专业担保公司提供信用担保。

其中，上述各项中提供信用担保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出具独立保函。

本条上两款所述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在符合法律、法规和规则的前提下，发行人：

- (1) 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 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 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 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9、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时，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安排，并及时通知债券持有人。

前款规定的后续偿债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 立即部分偿付及其安排；
- (2) 全部偿付措施及其实现期限；
- (3) 由增信主体或者其他主体代为偿付的安排；
- (4) 重组或者破产的安排。

10、发行人应对受托管理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职责或授权予以充分、有效、及时的配合和支持，并提供便利和必要的信息、资料和数据。发行人应指定专人负责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事务，并确保与受托管理人能够有效沟通。在不违反适用法律和发行人本期债券所适用的信息披露规则的前提下，发行人应当与每个会计期间结束且发行人年度报告已经批准报出后尽快向受托管理人提供年度审计报告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附注，并根据受托管理人的合理需要向其提供其他相关材料；于批准报出半年度报告和/或季度报告后尽快向受托管理人提供半年度和/或季度财务报表。

11、发行人应当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发行人根据生产经营和资金使用计划需要，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对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进行调整的，发行人应当根据该调整对其偿债能力及债券持有人权益影响的程度，事先在募集资金使用制度中予以明确，并在募集说明书中进行披露。

募集说明书未对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进行事先约定，或者按照事先约定对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进行调整但相关调整可能对债券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发行人应将该调整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

12、受托管理人变更时，发行人应当配合受托管理人及新任受托管理人完成受托管理人工作及档案移交的有关事项，并向新任受托管理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应当向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各项义务。

13、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应尽最大合理努力维持债券上市交易。如果本期债券停牌，发行人应当至少每个月披露一次未能复牌的原因、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以及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等。如果本期债券终止上市，发行人将委托受托管理人提供终止上市后债券的托管、登记等相关服务。

14、发行人应当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三）、17”条的规定向受托管理人支付本期债券受托管理报酬和受托管理人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产生的额外费用（如有）。

15、发行人应当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募集说明书及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其他义务。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权利和义务

1、受托管理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制定受托管理业务内部操作规则，明确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方式和程序，对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受托管理人为履行受托管理职责，有权代表债券持有人查询债券持有人名册及相关登记信息，以及专项账户中募集资金的存储与划转情况。

2、受托管理人应当持续关注发行人和保证人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信状况、担保物状况、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可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方式进行核查：

（1）就上述“（二）、4”约定的情形，列席发行人和保证人的内部有权机构的决策会议；

（2）每半年查阅前项所述的会议资料、财务会计报告和会计账簿；

（3）调取发行人、保证人银行征信记录；

（4）对发行人和保证人进行现场检查；

（5）约见发行人或者保证人进行谈话。

3、受托管理人应当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受托管理人应当在募集资金到账前与发行人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订立监管协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完毕前，受托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半年检查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受托管理人有权要求发行人及时向其提供相关文件资料并就有关事项作出说明。

4、受托管理人应当督促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并应当通过本期债券交易场所的网站和/或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方式或法律、法规和规则允许的其他方式，向债券持有人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法律程序以及其他需要向债券持有人披露的重大事项。

5、受托管理人应当每年对发行人进行回访，监督发行人对募集说明书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做好回访记录，出具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6、出现上述“（二）、4”情形且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情形的，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该等情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受托管理人应当问询发行人或者保证人，要求发行人或者保证人解释说明，提供相关证据、文件和资料，

并向市场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发生触发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形的，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7、受托管理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监督发行人或相关各方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监督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实施。

8、受托管理人应当在债券存续期内持续督促发行人履行还本付息、信息披露义务及有关承诺的义务。受托管理人应当关注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情况，收集、保存与本期债券偿付相关的所有信息资料，根据所获信息判断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的影响，并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报告债券持有人。受托管理人有权根据监管要求对发行人进行定期或不定期风险排查，并在发行人可能产生流动性问题、信用风险等情况时，开展专项排查。

9、受托管理人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应当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督促发行人履行上述“（二）、8”约定的偿债保障措施，或者可以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10、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应当勤勉处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

11、发行人为本期债券设定担保的，受托管理人应当在本期债券发行前或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时间内取得担保的权利证明或者其他有关文件，并在担保期间妥善保管。

12、本期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者风险的，或者发行人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受托管理人应当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意见，并勤勉尽责、及时有效地采取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相关方进行谈判，督促发行人、增信机构和其他具有偿付义务的机构等落实相应的偿债措施，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接受全部或部分债券持有人的委托，

依法申请法定机关财务财产保全措施、提起民事诉讼、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

13、受托管理人对受托管理相关事务享有知情权，但应当依法保守所知悉的发行人商业秘密等非公开信息，不得利用提前获知的可能对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利益。

14、受托管理人应当妥善保管其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所有文件档案及电子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受托管理工作底稿、与增信措施有关的权利证明（如有），保管时间不得少于债券到期之日或本息全部清偿后五年。

15、除上述各项外，受托管理人还应当履行以下职责：

（1）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

（2）募集说明书约定由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

16、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不得将其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和义务委托其他第三方代为履行。

受托管理人在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职责或义务时，可以聘请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专业机构提供专业服务。

17、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受托管理人提供《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受托管理服务不收取受托管理报酬。

在中国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且在必要、合理的情况下，受托管理人在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受托管理人责任时发生的以下费用，由发行人承担：

（1）因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所产生的全部合理费用和支出（包括但不限于会议费、信息披露费、召集人为债券持有人会议聘用的律师见证费等）；

（2）受托管理人基于合理且必要的原则聘用第三方专业机构（包括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资信评级机构等）提供专业服务而发生的费用；

（3）因发行人未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募集说明书项下的义务而导致受托管理人额外支出的费用。

上述（1）、（2）、（3）项下的合理费用由发行人承担，且不包括在受托管理人应得的受托管理报酬（如有）内。上述费用在费用发生时由发行人支付，受托管理人并无义务为发行人垫付。如受托管理人垫付该等费用的，发行人应在收到受托管理人出具账单及相关凭证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受托管理人支付。

（四）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包括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和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受托管理人应当建立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监督发行人对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在每年六月三十日前向市场公告上一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前款规定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应当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 （1）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 （2）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 （3）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4）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 （5）增信措施有效性分析；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 （6）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
- (7)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 (8)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 (9) 发生上述“(二)、4”的情形的,说明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 (10)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等;
 - (11)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3、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出现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发生利益冲突、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募集说明书不一致的情形,或出现上述“(二)、4”约定的情形且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的,受托管理人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该等情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市场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说明该重大事项的具体情况,对债券偿付能力的影响、受托管理人已采取或者拟采取的应对措施等。

4、如果本期债券停牌,发行人未按照上述“第(二)、13”的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或者发行人信用风险状况及程度不清的,受托管理人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对发行人进行排查,于停牌后2个月内出具并披露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说明核查过程、核查所了解的发行人相关信息及其进展情况、发行人信用风险状况及程度等,并提示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五) 利益冲突的风险防范机制

1、受托管理人可能因开展各类业务活动、与发行人之间存在债权债务等情形,而与受托管理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之受托管理职责产生利益冲突。

为防范相关利益冲突风险,受托管理人应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建立相应信息隔离墙制度。

受托管理人采取信息隔离墙等措施,仍难以避免利益冲突的,应当对实际存在的和潜在的利益冲突进行充分披露。披露仍难以有效处理利益冲突的,受

托管理人应当对存在利益冲突的相关业务活动采取限制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受托管理人依法单方面解除《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2、受托管理人不得为本期债券提供担保，且受托管理人承诺，其与发行人发生的任何交易或者其对发行人采取的任何行为均不会损害债券持有人的权益。

3、如甲乙双方违反利益冲突防范机制，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十条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六）受托管理人的变更

1、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履行变更受托管理人的程序：

（1）受托管理人未能持续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受托管理人职责；

（2）受托管理人停业、解散、破产或依法被撤销；

（3）受托管理人提出书面辞职；

（4）受托管理人不再符合受托管理人资格的其他情形。

在受托管理人不同意召集会议或者应当召集而未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发行人、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2、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决定变更受托管理人或者解聘受托管理人的，自新任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受托协议之日或双方约定之日，新任受托管理人继承受托管理人在法律、法规和规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权利和义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终止。新任受托管理人应当及时将变更情况向协会报告。

3、受托管理人应当在上述变更生效当日或之前与新任受托管理人办理完毕工作移交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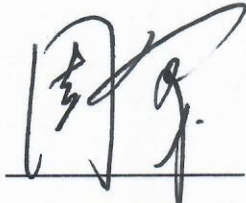
4、受托管理人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权利和义务，在新任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受托协议之日或双方约定之日起终止，但并不免除受托管理人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生效期间所应当享有的权利以及应当承担的责任。

第十节 发行人、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发行人声明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

法定代表人签名：


周勇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9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发行人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周勇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9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发行人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王其峰
王其峰



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发行人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李广进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9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发行人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张寿利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9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发行人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徐立波

徐立波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9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发行人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陈晓军
陈晓军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9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发行人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_____

宋靖雁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9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发行人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毕京建

毕京建



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发行人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石振源

石振源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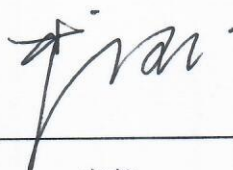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发行人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航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9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发行人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王志斌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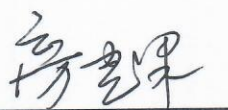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发行人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房建果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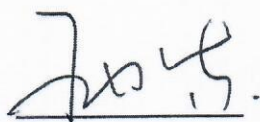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发行人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王小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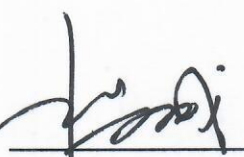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发行人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嵇可成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9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发行人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徐荣斌

徐荣斌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29 日



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名： 邱源 孙钦璐
邱源 孙钦璐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张剑
张剑



2021 年 7 月 29 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作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兹授权 张剑 （职务：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执委会成员）在分管工作范围内，代表法定代表人在下列法律文件中签名或盖本人名章（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要求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名或盖法人章的除外）：

一、与企业债、金融债、非金融企业债券融资工具等固定收益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以及公司债受托管理业务相关的合同及其他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协议、与项目有关的各类报送审批机关或监管机构的申报文件、投标文件等。

二、所分管部门日常经营管理及业务开展所需签订的其他合同及法律文件。

三、其他事项

1、上述事项需依照公司规定履行完审批决策流程，再由被授权人代表法定代表人在相关文件上签名。

2、本授权委托书自授权人与被授权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原则上有效期为一年。有效期截止后未及时签署新的授权委托书，则本授权委托书自动延续。

3、授权期间内，若公司对被授权人分管工作有所调整的，授权书内容按照调整后被授权人的分管工作同步调整。

4、本授权事项原则上不得转授权。为业务开展需要，被授权人确需转授权给所分管部门指定人员的，经报公司法定代表人批准后，可转授权一次。

5、本授权书未尽事项，依据公司《法定代表人名章用印审批管

理规程》执行。

(以下无正文)

授权人: 

被授权人: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9 日

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名： 樊瀚元
樊瀚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龙亮
龙亮



编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兹授权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黄朝晖对外代表本公司签署
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有关的合同、协议和文件，包括承销业务中涉及
的所有文件。黄朝晖可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对本授权进行再授
权。

本授权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自上述授权撤销之日起失效。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沈如军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书

兹授权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王晟签署与投资银行业务相关的协议和文件，与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相关的申报文件除外。王晟可根据投资银行部业务及管理需要转授权投资银行部相关负责人。

本授权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自上述授权撤销之日起失效。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黄朝晖

首席执行官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编号：2021050058

授 权 书

兹授权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负责人赵沛霖或执行负责人龙亮签署与投资银行业务相关的协议和文件，与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相关的申报文件除外。

本授权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自上述授权撤销之日起失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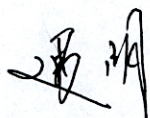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名：



遇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李峰



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军
张 军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林雯
林 雯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三期）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经办律师：



宋金一



负责人：

顾功耘

经办律师：



陈强

2021年7月29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所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张居忠

张居忠

关翔

关翔

周春阳

周春阳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邱靖之

邱靖之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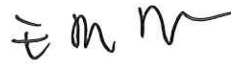
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信评级人员：



【王黎娅】



【王璐璐】

评级机构负责人：



【崔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9日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内容

- 1、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 2021 年 1-3 月财务报表；
- 2、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
- 3、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4、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5、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6、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7、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8、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人本次发行注册的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以自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到下列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发行人：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周勇

联系人：滕翔

电话：0531-89250107

传真：0531-89250130

邮政编码：250101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法定代表人：杨玉成

联系人：邱源、孙钦璐、杨林岱

联系电话：010-88013859

传真：010-88085373

三、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本次债券发行期间，每日 9:00-11:30，14:00-17:00（非交易日除外）。

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